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通往白宫的角逐—美国历届总统竞选实录 (上)



前 言

1996 年是“国际超级大选年”。据不完全统计，年内已经和将要举行总统选举及议会大选的国家有 30 多个，几乎遍布了世界五大洲。亚洲的日本、韩国、印度、新加坡、孟加拉国、伊朗等，欧洲的俄罗斯、西班牙、意大利等，大洋洲的澳大利亚等，非洲的贝宁、津巴布韦、乍得、佛得角、赞比亚等。这一大批国家，有的举行议会选举，有的举行总统选举，有的既选举总统又进行议会选举。而美洲的美国、危地马拉、厄瓜多尔、苏里南等国，既要进行总统大选又要进行国会选举，其中美国现任总统比尔·克林顿竞选连任并获胜，更是这个超级大选之年的极为精彩和引人注目的一幕。可以说，一年内有这么多国家进行选举，在历史上还是第一次。这里面虽然有某些巧合的因素，但客观上它反映出冷战结束后当今世界政治局势复杂多变的特点。美国的总统选举历来被认为具有典型意义，成为新闻关心的热点。因此，了解美国历任总统竞选的来龙去脉，各派政治力量在竞选中的角逐，是认识美国政治和社会的历史与现状的一个渠道。

在中国，介绍美国历史的专著已有多部，描写美国总统的书籍也不少见，记述历任总统传记的书籍也有多部译成中文，但是，选择总统竞选为视角、介绍美国总统制的形成与发展，揭露美国最高政坛斗争的内幕的书籍则几乎没有。本书试图以美国历届总统竞选为主线，介绍每位总统的竞选之准备，登极之权术，演说之精华，执政之得失，性格之特点，功过之评说。为了使读者对本书所介绍的与美国总统的相关内容有一个较概括的了解，故写前言在此。总统的职位与权力

美国设置总统职务并作为一种制度坚持下来，是乔治·华盛顿首创于独立战争胜利之后的 1787 年。期间，经过了复杂的辩论过程。是年 5 月，联邦大会各州代表云集费城，讨论《联邦条款》，其中设总统一款竟辩论了长达 5 个月之久。无论是最初的弗吉尼亚方案和平克民方案，还是后提的新泽西方案和亚历山大·汉密尔顿方案；无论是细款委员会的宪法草稿，还是 11 人委员会的报告，最后将设立总统职位写入美利坚合众国宪法，并规定：美利坚合众国的行政权力属于总统。

美国人把总统这个职位称之为特殊的公职。实际上，总统不仅仅是一种公职，它又是人们最热烈、最持久的感情中心。用美国总统吉米·卡特的话说，总统的力量来自人民，这种力量能够帮助我们在分歧中寻求团结。因为它在一定意义上维系着人们对政治前途的希望和恐惧。所以，当公民投某位总统候选人的票时，既是一种对国家政治前途的预测，又是一种社会关系的感情砝码。连不懂政治和社会关系的少年儿童都认为，总统是“最出名”、“最受人尊敬”的人物。因此，职位和感情往往广泛地联系在一起。

美国总统制也好，总统是特殊公职和感情中心也好，但从根本上说它是权力的象征，是资产阶级的阶级利益和阶级意志的代表。但是，政治权力绝对区别于技术部门，一旦成为一种模式，就会为阶级、政治集团所控制。正因为总统大权独揽，才为怀有政治抱负或政治野心的人们所追求，也便成为各种政治势力角逐的目标。美国总统到底有哪些方面的权力，他的权力究竟有多大，这是总统制的核心问题。按照美国人的看法，总统的权力大体包括六个方面：

第一，国家元首的作用。在资本主义社会，凡实行君主元首制的立宪国

家，其元首是终身的和世袭的，但他们只起到一种形式上和礼仪上的作用，并无决策和行政首脑之权。实行总统元首制的国家，有议会制和总统制两种情况。在议会制共和国中，作为国家元首的总统也只有“虚位”，没有实权；在总统制共和国中，总统兼国家元首和行政首脑两个职务于一身，权力就相当大。美国总统既是国家元首又是行政首脑，不仅包括象征性、礼仪性和精神导向方面的作用，而且处在国家权力结构的很高的位置上。这正如西奥多·罗斯福所说的：美国总统是“国王和总理大臣的统一体”。

第二，本党领袖的身份。在共和党和民主党轮流执政的美国，总统总是要与自己的党协同工作。总统从其被推举为本党的总统候选人时起，直至下一位总统候选人被推举出时止，事实上他就已成为本党的领袖。一方面，他可以利用“总统的职位来控制 and 领导本党”；另一方面，因为他是由某个党派推荐的，并得到了本党的支持，所以要实现竞选党纲中的诺言，也就必须受到本党的约束。尽管自1974年颁布了新的联邦竞选法之后，党派对总统的影响力逐步减弱，但总统作为资产阶级政党选出的领袖，总是要以一部分权力来为本党利益服务。

第三，实际的主要立法者。按照三权分立的原则，美国宪法把立法大权交给了国会，以防行政首长的权力膨胀。但在实际的政治生活中，为了使行政机关与立法机关的相互制衡，又给予了总统以一定的立法否决权和委托立法权。这就使总统得以向本应独立的立法部门进行渗透。目前，美国总统已能够参与从法案的提出到通过、批准的全部过程，并在这一过程中充当主要角色。

第四，最高的行政长官。美国宪法规定：国家行政权属于美利坚合众国总统。因而，这就从法律上保证了总统在行政部门中的绝对权威。这种绝对权威既表现在总统和各部部长之间的关系上，又表现为总统拥有极为广泛的各种行政权力，同时表现为他拥有一个归己全权掌握的庞大的行政办事机构。就行政权力来说，主要包括对政府官员的任命权与罢免权，执行法律权，对犯罪行为的赦免权，宣布紧急状态权等。因此，总统绝对有能力对全局性的问题“采取行动”和处理内外危机。

第五，最大的政治掮客。总统作为一个最大的政治掮客的作用，是总统的核心任务。它既是总统的权力，又体现了一种策略。总统能够也应该在国会、各部长、各种机构的首脑、实力雄厚的高级官员、军队的高级将领、各种利益集团、新闻媒介、工会头头、工业大亨、金融寡头、州长以及州、地方和地区领袖等的相互竞争的权力中间进行必要的调节。这是整个政治过程的核心部分，是总统工作的本质所在。总统只有花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才能做好这项工作，并发挥其政治掮客的作用。

第六，国防和外交政策的最高负责人。美国总统在军事上的至高无尚的地位是宪法赋予的。宪法规定：“总统为合众国陆海军总司令”。这位总司令不是象征性的，而的确是握有大权。在平时，总统享有联邦武装部队的军事统帅权；在战时，总统则进一步获得指挥应召为联邦服役的各州国民警卫队的权力和指挥联邦正规军的权力。对内为维护国家安全而使用武力，对外为国家利益而采取军事行动，这种从宪法上看属于国会的权力，但从历史的情况看却完全是由总统操纵的。美国宪法虽没有明确表明外交权由谁来行使，但外交在国家政治生活的地位，决定了总统对此起到决定作用。因此总统对国家的外交政策既是制定者又是执行者。

美国的政治制度实行的是三权分立的原则，而三权分立学说的根本精神则是分权与制衡。在这个原则基础下面，美国总统与国会在权力的消长上是不断变化的。其变化大体可划分如下几个阶段：从宪法生效的 1789 年至 1865 年的内战结束，总统与国会之间的力量较为平衡，两者的权力也基本上是维持平衡的；从内战结束到美西战争结束，国会的权力属于优势地位，其间的各位总统组织的政府被称之为“国会政府”；从美西战争结束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总统的权力得到了迅速扩大，除“受宪法明确指示和禁止的限制，或受宪法所赋予的议会的权力的约束”之外，没有不可包括的权力；从“一战”结束到罗斯福登极，总统权力再次处于低潮，美国的宪法学者把这一阶段称之为“国会权力的复兴时期”；从罗斯福登极到目前，总统权力不断扩大，国会的权力不断衰落。纵观美国历史，总统的职位至高至尊，总统权力至高无上。正因为如此，许多人跃跃欲试，选举过程的竞争也就异常激烈。

总统竞选的过程

美国的开国元勋的创立总统选举制度，是作为资产阶级民主的一项重要内容提出的。建立一个什么样的选举制度直接涉及到如何实现美国人对民主的追求。当然，美国人对他们认为最好的民主制度的认识则有一个过程。开始，他们对早已熟悉的英国人的那套君主立宪制，以及殖民地保留的“强调法治”和“宪法原则”的政治传统十分欣赏。但是，他们同时也认识到了英国政治制度的缺陷。经过制宪会议，最终在建立什么样的国家，中央政府的权力和奴隶问题上达成了较为一致的妥协协议，并把总统的权力和总统如何产生写入了美国新的宪法，新宪法在确立“行政权属于美利坚合众国总统”的同时，对总统的选举、任期、资格、报酬、誓言、权利、义务和处罚等问题作了规定。从 1789 年新宪法生效以来，在美国 200 余年历史中，已举行了 52 次总统选举，也可以说是 52 届，已有 41 位总统登极，出任了 42 任。克利夫兰一个人先后出任两任。

美国总统竞选按时间顺序分为三十大的阶段：一、提名总统候选人阶段，其中包括选举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和召开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二、各党及独立总统候选人竞选阶段；三、大选投票和新总统就职阶段，大选投票包括选举总统选举人和选举人团投票。

从试图参加竞选、争取被提名到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确认为总统候选人，被称为初选或预选，是竞选总统的最重要的阶段。关于提名总统候选人的方式，在美国宪法中并没有提及。目前实行的这种由党（主要是两大党）提名总统候选人的方法，经过了一个演变过程，首次在 1832 年被采用，后来逐步成为一种政治惯例为人们所承认。华盛顿出任首届总统，既没有经过竞选，也没有经过提名程序。华盛顿卸任后，总统候选人改由国会提出。后来，曾出现了国会被一党（民主党）控制的情况，由政党提名总统候选人的方式才逐渐形成。1832 年，反共济会党首先在波蒂摩尔召开全国代表大会，13 个州的 112 名代表出席了会议。会上推选了总统候选人并通过了一个政纲，从而开创了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推选总统候选人的方式的先例。第二年，民主党也召开了全国代表大会，推选马丁·范布伦为副总统候选人，作为杰克逊总统竞选连任的“竞选伙伴”。从 1840 年起，两党都采取了召开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推举总统候选人的方式。这种制度一旦形成，就牵涉到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如何产生，争取成为党的总统候选人的竞选者们如何争取得到支持，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如何确认为本党的总统候选人等问题。这些问题，

联邦法律并没有明文规定，因而使挑选总统候选人的整个过程变得异常复杂。

召开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首先要产生出席的代表。代表的产生主要有两种方式。一种是采用召开州的党代表大会的方式，选举出席全国党代表大会的代表；一种是采用州预选的方式，直接由党员选举全国党代表大会代表。原来，美国的一些党派都相互独立。到 19 世纪后期，垄断资产阶级开始在美国的政治生活中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他们逐渐控制了党，在党内形成各种强有力的核心集团，把持了党的代表大会。这种状况引起了基层选民的强烈反感和不满，同时也造成代表不同垄断资产阶级集团利益的各派政客之间的相互倾轧。在这种形势下，直接预选制便应运而生。这种被称之为普选的制度，自 1787 年提出到 1965 年黑人最终真正得到选举权，经历了 178 年的时间。

按照直接预选的办法进行总统预选，通常由州议会制定预选法律，州政府来主持和管理。举行预选的日期由州政府选定，一般两党在同一天举行；预选的费用由州政府承担；争取成为党的总统候选者名单也由州政府拟定。尽管如此，实质性的工作仍然由党来负责。虽然各州预选的规则不尽一致，各党预选的方式也不尽相同，但总统预选的目的都是为了选举出席各党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或要求选民兼对各党总统候选人表明态度。然而，总统预选是角逐入主白宫的一场斗争。对争取成为党的总统候选人的竞选者来说，它是扩大自己的声望、争取广大选民和全国党代表大会代表支持的一次好机会；对党内的各派系领袖和各垄断资产阶级集团来说，预选则是对党的总统候选人的一种挑选方式。

预选一般在 2 月下旬首先在新罕布什尔州举行，其他州有在 3 月举行的，也有在 4 月、5 月举行的，一直到 6 月上旬为止。近 50 年来的实践证明，凡当选总统者都是在新罕布什尔州的预选中的获胜者，因而在该州的预选中各竞选者争夺得异常激烈。但是，该州毕竟是一个倒数第 3 位的小州，直正起重大作用的还要看一些人口众多的大州，所以，竞选者在大州的争夺也非常激烈。他们使用各种宣传工具，宣传自己的国内外政策主张，抨击其他竞选者的政见；他们巧妙地向垄断资产阶级表态以取得他们的支持，同时以各种许诺来争取民众的同情；他们举行各种电视辩论会，与对手进行面对面的厮杀。因此说，总统预选不仅是党内不同政治派别的一场大的较量，而且往往是竞选者个人对自己政治前途的一次大赌博。

经过长达 3 个多月的预选，共和党和民主党将分别召开全国代表大会。按照惯例，在野党一般在 6—7 月份举行，执政党一般在 7—8 月份举行。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是美国政治生活的大事。两党的政客、垄断财团巨头和全国政界人士对此非常重视。大会有数千人参加，会场内外政治气氛浓厚；演说者接二连三地在大会上抛头露面。抬高自己的政治身价；各州代表们都穿着自行设计的服装，花花绿绿，招摇过市；整个会期一般为 4 至 5 天。大会的议程包括通过党的纲领，正式推选党的总统候选人和副总统候选人，被提名的总统候选人和副总统候选人发表接受提名演说，最后选举党的领导机构。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提名总统和副总统候选人以及为获提名而展开的较量。

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必须具备三十基本条件：第一，必须在出生时就是美国公民；第二，必须在美国居住 14 年以上；第三，必须年满 35 周岁。

本党的总统候选人是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上投票选举的，选举的计票方式是获得简单多数者即可以当选。但事实上，这种代表的投票选举只不过是一种形式，真正对总统候选人的挑选是由垄断资产阶级各政治派别及党的政治领袖在幕后策划决定的。党的总统候选人确定后，紧接着是挑选副总统候选人。按照惯例，副总统候选人是由总统候选人提出的，再由大会进行形式上的认可。考虑到各垄断资产阶级集团政治力量的平衡，副总统候选人的人选要到总统候选人确定之后才宣布。总统与副总统候选人选出以后，通常要发表接受提名的演说，以显示全党团结一致，共同奋斗，争取在大选中击败对手的决心。

竞选是美国总统选举的关键阶段，也是两党争夺最激烈的阶段。华盛顿之后的历任总统都形成了一定程度的竞选运动。特别是在政党产生之后，竞选运动成为总统选举的一种约定俗成的方式，竞选活动发展到今天，其规模、范围、动员的人数、采用的方法、经历的时间、花费的资金都达到了骇人听闻的地步，从举行选举的前一年年底到第二年大选投票止，大约一年时间，美国政治机构陷入半停顿状态，一切都以总统选举为轴心而转动。政治评论家们往往把美国总统选举称之为“美国最大的闹剧”。

总统竞选活动是一项有组织的活动，除了竞选者本身要全力以赴外，还要组织有一个强有力的班子协助进行。按照惯例，各项竞选活动是由竞选者的朋友、同僚或政党工作人员经办的。随着竞选运动耗资日巨和斗争日趋复杂化，富有经验和技巧的献身于选举的专业人员越来越多地被候选人罗致，美国两大政党都有全国、州、市、县、区各级组织，其党员遍布美国各界。在竞选中，除了党的负责人要做的那部分主要的、决策性的工作外，党的各级工作人员为争取选票也要做大量的具体工作。竞选人的同僚和朋友在竞选中有时在幕后操纵，有时在前台指挥。他们在设计和决定竞选战略策略时往往起着根本性的作用。他们被人们称作竞选人的“亲信集团”。还有一些是通过自荐、他荐等方式，把各种人才聚集在竞争者的羽翼之下。他们同竞选人的亲信一起形成“智囊集团”，在竞选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了实现竞选的最佳效果，竞选人一般采取周游各地、发表演说、举行记者招待会、与地方政客磋商、访问选民集中区，甚至家访等方式，来扩大自己的影响。有的竞选人则采取呆在家里或留居白宫不动的方式，主要由报纸、广播、电视向全国发表精心制作的演说词，散发印刷品，举行记者执行会，开展“门廊竞选运动”。随着大众传播工具的进步，竞选方式也随之改变。无线电广播出现后，竞选人就可以不用自己跑路了；电视的普及为竞选活动提供了更大的方便。

在美国，金钱是竞选的物质基础。没有大量金钱作后盾的人是无法参加总统选举竞争的。因此说，美国的“自由选举”，不过是金钱支配的选举。正如他们美国人自己所说的“金钱是政治活动的母乳”。竞选经费不同于选举经费。选举经费是各级政府提供的，竞选经费则是靠捐献和募集而来的。1860年，林肯竞选仅花10万美元；100年之后的尼克松竞花掉1010万美元。这样庞大的经费，主要是靠各垄断集团和工会提供的。各垄断集团在每次选举中分别有他们的属意对象，但在提供竞选基金时，往往对争夺的双方同时下赌注。当然，最后登上总统宝座的人对提供大量“捐献”的个人和垄断集团的“报答”，将远超过他们捐献。个别公民则往往由于自己的政治倾向、对政策的关心和对候选人的同情进行捐献，其数目存时也不少。除大宗的和

小股的“捐献”之外，竞选经费的另一重要来源就是依靠党组织和竞选者本人或其班子募桌。1936年，民主党人首创了筹款聚餐会，以参加者每人付10美元的方式进行募捐。这种方法不久就被推广了，而且战后十分盛行。后来每一参加者的付费有时高达1000美元。

经过紧张激烈的竞选以后，即到了投票阶段——大选。按照美国的选举制度，投票必须分两次进行。第一次是选民投票选举总统选举人，第二次是由当选的总统选举人投票选举总统和副总统。这就是美国所实行的间接选举制。凡有选举权的人，都可以在大选中投票。但是，有选举权的人不一定都去投票。美国选民的投票率比欧洲低得多。欧洲主要国家大选时投票率往往能达到90%以上；而最近几次美国总统选举的投票率往往只有50%到60%，并呈逐次下降的趋势。这说明美国人民对资产阶级的“民主选举”越来越不感兴趣了。

按照美国有关选举的法律规定，选民投票日是在大选年11月的第一个星期一以后的第一个星期二。届时，每个县都设有很多投票站，大多数投票站都持续开放12小时或更长的时间。因为一般认为，劳动人民和他们的家属往往在下班之后才去投票站，关门太早会影响他们投票。各州的投票方式是有所不同的，而且进行过多次改革。现在均采取无记名的方式，目的是要体现选举人的意志。为了保证投票的秘密和安全，各州还对投票作出了许多规定。如有些州规定：在投票站投票的人不得接受任何人的帮助，并对他们带进投票站的东西也作了限制；他们必须在限定的时间内投票；不得把选举交给其他人；在整个投票时间内要接受严密的核查，以保证他就是自报者本人，并保证他是在独立地进行投票等。尽管如此，在选举投票中舞弊行为还是屡屡发生。

在选民普遍投票之后，选举人再举行一次投票。选举总统的选举人，是经过选举确定的。美国宪法规定，每州选举人的名额与该州在联邦参众两院所占的议席数相等。此外，联邦政府所在地哥伦比亚特区也有3名选举人。根据以上规定，全国选举人总数为538名。最初，选举人由州议会选出，后来改为由全州选民选举2名，其余按国会选区由选区选民分别选出。此法实行以后，人们逐渐发现如果某州的选举为某一政党所独占，该州在全国政治上的势力便会大大增长。于是，这种分选区的选举方法又被废弃，最后采取了到现在一直实行的由全州选民对全体选举人进行投票的办法。选举人的提名由州党代表大会或州党委会确定，选举人一般由社会知名人士或慷慨捐献选举经费的人充任。选举人不是一种职务，他的任务就是选举总统，选举以后便没有作用了。选民选出选举人以后，选举人就以州为单位组成选举人团。各州选举人团于大选年12月的第二个星期三以后的第一个星期一，在本州首府选举总统和副总统。选举人团在各州投票以后，分别造具所有候选人各人所得票数的名单，在其上签证封印，以挂号邮寄给联邦参议院主席。第二年1月6日参众两院议员在众议院集会，由参议院主席主持会议，当众验证启封，公布选举人的投票情况，并进行候选人得票统计。选举结果，获得半数以上选举人票的总统候选人和副总统候选人，即分别当选为总统和副总统。但是，如果选举人团没有选出总统和副总统，那么就要由参议院从2名得票最多的副总统候选人中选择副总统，这样的副总统候选人，必须在三分之二以上参议员参加的选举中，获得票数达到参议院议席数目的一半以上，才能当选为副总统。如果在众议院选出总统以前，参议院拒绝选举副总统，则由

众议院议长在新总统应就职的日期之后暂时代行总统职务，参议院再进行选举。

至此，4 年一次的美国总统选举即基本完成，接着就是筹划总统的就职仪式。举行总统就职仪式的日期和时间是由国会规定的。从开国之初直到 1933 年富兰克林·罗斯福就职总统，就职仪式都是在大选揭晓后的第二年 3 月 4 日正午 12 点举行。后来，宪法第二十条修正案中规定，总统就职时间为大选揭晓第二年的 1 月 2 日正午 12 点。

总统竞选面面观

美国每 4 年举行的一次总统竞选运动，其过程繁杂纷乱，时间、人力、物力和财力耗费之大，实属罕见。所以被称为是一场“混乱的、莫名其妙的、滑稽的政治马拉松”。而且，每次总统竞选，其局面可以说是瞬息万变，制约因素之多，结果难以预料。这里就一些影响竞选的主要方面作一扼要介绍。

竞选与民主观念前面已经讲到，建立总统制是美国资产阶级民主制的一项重要成果。正因为如此，崇尚民主的美国人对总统选举非常感兴趣。这里有两个重要的原因：第一，根据美国宪法的规定，当总统的条件很简单，仅有年龄、国籍、住所三个基本资格的限制，所以有“人人都有公平竞选总统”的机会，“人人都有可能登上总统宝座”的神话。第二，选举中每位选民都可以自由投票表示同意谁来当总统的态度，不管最终结果如何，但这一票是“完全体现”选民个人意志的，因此有人认为“竞选是体现人民意愿的最佳方式”。这里我们可以暂不评论上述理由是否正确，但它毕竟反映了美国人在总统选举问题上的民主观念。美国是世界上唯一没有经历封建社会而进入资本主义的国家，它所采取的民主共和政体要比奴隶制和封建制成熟、完备许多。美国人显然不赞成古希腊“多数人统治”式的民主，也没有照搬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自由民主”，而是通过资产阶级革命，废除了等级特权，取消了“人身依附”的不平等，提出了“社会契约”、“天赋人权”、“自由、平等、博爱”等具有近代含义的民主口号，把民主作为与旧传统势力搏斗的有力武器和作为维护统治的必然手段，并以此来缓和美国社会的阶级矛盾和促进经济的发展。这对总统竞选来说，看上去似乎体现美国的民主政治，但实际上，一方面它通过竞选掩盖统治阶级民主政治的虚伪性；另一方面是要人们尊崇总统的统治。所以，人们从美国总统竞选的舞弊行为中，看到了美国选举制度只不过是美国民主制度的一个橱窗。

竞选与政党政治在美国，政党仅仅在候选人竞选过程中起作用，而不负选举获胜后出任国家行政首脑和在该党范围内组阁的责任。因此，共和党和民放党都明确宣称，自己是“选举的组织”；从审核竞选者资格到提名为该党总统候选人，以至大选，都始终对选举加以控制。为了贯彻“一切为了竞选”的原则，两党的全国机构没有固定的政纲。每次选举时提出的政纲，也往往是相似之处多于相异之处，大致说来，民主党较多注意联络工会、知识分子、少数民族等，改良主义的色彩较浓；共和党政策的特点是限制联邦政府的权力，紧缩社会福利开支，注重平衡预算，在外交上主张采用“强硬”手段等。当然，有的时期也不尽然，他们将根据各自的利益，调整各自的政治主张。同时，美国的政党并不是具有远大政治理想的群众性团体，而是由少数信奉资本主义根本原则的职业政客们组成并成为这些人竞选成功、谋取私利的工具，一旦竞选结束，也就意味着政党生命的又一次高潮周期终结。另外，由于两党代表着不同的垄断资本的利益，各垄断资本利益中又分为各

集团间的利益，因此，即使在某一党派中也往往会分为不同的派别。一般说来，民主党内“自由派”力量较大，共和党内“保守派”实力较强，而且两党内部的矛盾有时也很尖锐，两大政党虽然长期执政，但在组织上都很松散，两党的党员也不固定。选民在选举前登记时，声明支持某党候选人，就成了该党的党员。

竞选与经济形势在美国，国内外政策的各方面显然对总统竞选产生极为重要的影响，但相比之下，经济形势的好坏起着更为重要的作用。所以，在美国总统竞选中有“经济形势即是选票”之说。任何一个竞选者都明白，选民的选票对竞选获胜举足轻重；而选民们行使投票的重要准则是：看谁给每个人往腰包里装的钱多。

因此，凡执政时国家经济形势看好，争取连任或继续执政就较有把握，反之则败北；在野党要取得执政地位，也往往利用执政党经济政策失误的时机。竞选者为了欺骗选民，又往往要采取策略造成经济形势和经济政策的假象。例如，尼克松在 1971 年竞选连任时，就十分担心 60 年代末高失业率和通货膨胀率的影响，于是他断然采取措施冻结工资和物价，同时减少税收和降低利率来刺激经济。这一措施的直接效果是尼克松获得了连任，但他的代价却是两年后通货膨胀的成倍增长，失业率也连年增加。又如，卡特在 1980 年竞选总统时，他想通过信贷控制通货膨胀拉住选票，结果竞选获胜了，但上任不久即出现经济衰退。再如，1988 年竞选，民主党和共和党都避而不谈储蓄和债务爆炸问题，结果造成了几十亿美元的经济损失。可见，利用经济形势和制造经济形势的假象，都是总统竞选的一种策略手段。

竞选与金钱交易美国的总统竞选给人们留下最深刻的印象是：“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却是万万不能的”。1988 年大选，德克萨斯州的亿万富翁佩洛特作为独立党候选人角逐总统宝座。竞选结束时他花了 1500 万美元的竞选经费，结果连一张“选举人票”也没有得到。对此，不少美国人嘲笑他是有钱没地方花“烧”的。不过，这个干练的“瘦老头”也给美国人留下了难忘的记忆：无论怎样，他毕竟在美国总统选举史上写下了一笔。佩洛特的失利，证明在美国总统竞选中“金钱不是万能的”。但是，总统竞选最终所证明的则是：“没有钱是万万不能的”。难怪人们把美国的总统竞选称之为“金钱政治”。1992 年，与克林顿争夺总统候选人提名的聪格斯于 3 月 19 日宣布终止竞选，其原因很简单：缺少现金。在他退出竞选前，两人在选票上的争夺十分激烈，但在竞选广告费上，聪格斯与克林顿相比却早已日渐不支。所以，当克林顿一再利用电视广告加强自己在选民中的形象时，聪格斯却无能为力了。聪格斯在退出竞选前，仅筹集到 420 万美元的捐款，而那时的克林顿筹集的经费却是聪格斯的 4 倍。在“金钱政治”面前碰得头破血流的当然不止聪格斯一位。在历次竞选中，许多问鼎白宫的人，本来政治实力并不弱，但就是因为缺钱才不得不退出竞选。可见，“钱能通神”是美国总统竞选的一个内在的规律。1952 年，共和党和民主党在竞选中用于广播和电视宣传的费用，分别为 204.6 万美元和 153 万美元。1980 年，这一费用分别达到 1232.4 万美元和 1840 万美元，平均增长了近 9 倍。所以有人说，每次总统竞选，几乎已成为竞选经费的竞赛。

竞选与利益集团在美国这个多元化社会中，人们因利益不同而分成集团，对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持不同立场和观点。因此说，“利益集团”是美国政治制度的产物和权力结构的组成部分，是美国多元化社会的反映，是

公民参政的一个渠道。这些利益集团对总统竞选以至总统执政中的内外政策有直接影响。根据美国的制度，总统并没有绝对的权力，他是同国会的 535 位议员共同掌权的。所谓“总统出主意，国会作决定”就是利益集团互相竞争的力量相互作用的过程。在总统竞选中，利益集团活动的基本内容是，设法要国会议员为你、为你的目标、为你的事业而投票。你必须让他们放心，这样做了，才能在竞选中获胜，或者说才不会在下次选举时落选。今天的美国，各种利益集团数目繁多，堪称世界之最。据官方统计，1983 年有 17644 个正式的非赢利性全国社团，比 1970 年增加了近 7000 个。一项全国调查结果显示，60%以上的成年人至少参加一个社团。不同的利益集团追求的目的不一，大致可分为 4 种：①促进成员的经济利益（物质利益）；②促进种族的、民族的、妇女的、宗教的利益；③促进社会的公共利益；④实现社区、州、全国或国际的目标。这些种类繁多的利益集团，都以各种方式对总统竞选施加影响。其主要方法有：直接游说、法院诉讼、抗议示威，以至进行所谓“独立”竞选活动，以影响选举结果。

竞选与大众传媒美国把“言论自由”、“出版自由”写入宪法之中，为总统竞选者的竞选活动提供了可靠依据；而竞选者正是利用了言论和出版阵地为自己入主白宫创造条件。大众传媒在美国政治生活中特别是总统竞选中起着重要作用。为了竞选获胜，候选人和政党组织利用各种手段与选民交流和沟通，以期争取到尽可能多的选票。1968 年尼克松与肯尼迪的竞选，共举行了 4 次电视辩论，每次 1 小时，其中第一次电视辩论，有 7000 万观众。两位候选人在电视上的形象对选民产生了很大影响，并直接影响到了选票的多少，以至影响到大选的最后结果：肯尼迪大胜尼克松。1976 年卡特入主白宫，也归功于大众传播媒介。早在 1972 年，卡特就与东部的自由派报刊《纽约时报》和《华盛顿邮报》等拉上了关系，这种关系在竞选时便派上了用场，使名不见经传的吉米一下子成了新闻人物，结果卡特成为战后入主白宫的第一位“黑马”总统。制造黑白颠倒的新闻也往往是竞选者们常用的手法。1980 年美国总统选举中，报刊上就充斥着各种爆炸性的真假丑闻：“肯尼迪的桃色新闻——查帕奎迪克事件”；某候选人“因同性恋罪名被逮捕过”；某候选人“在房地产买卖中以 6.5 万美元买进，以 139 万美元卖出，成了百万富翁……”。总之，大众传播媒介既是候选人竞选总统的重要工具，又是影响总统竞选的一个重要渠道。

竞选与民众情绪尽管美国总统竞选是美国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但美国人参与这一举国上下的活动并不很踊跃；作为一个美国人来说，虽然人人有当总统的“平等”机会，也有参加选举总统的权利，但参加选举投票的人并不多。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美国总统选举投票率基本上维持在 50% 左右。在这些人当中，中上层社会的人相对较多，下层社会的人相对较少。据美国有关专家分析，如果在总统选举中投票率高的话，往往是民主党候选人获胜；反之，则是共和党获胜。因为投票率高低完全取决于下层社会的参选人数，下层社会的人大多投民主党的票。美国下层社会的人总是持有这样一种情绪：他们觉得日子还可以的时候，往往是呆在家里，不愿去投票站投票，似乎谁当总统与他们关系不大；而当他们觉得生活过得不如意的時候，就站出来行使一下手中的“民主权利”，以图换一个总统试一试。在美国这个政治多元化的社会中，选民们的心态也是五花八门。因为参加不参加投票是自由的，投谁的票也是自由的，所以他们基本上是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事。

一些美国人在选举投票时常常这样说：“我不管某某候选人是否能选得上，我也不管别人选谁，但我喜欢谁就投谁的票”。

竞选与候选人素质美国总统作为资产阶级政治家，当然必须具备符合资产阶级利益的个人素质。他们总是把总统推崇为美国人的楷模。总统候选人在人们心目中应具备“楷模”的条件，才能在竞选中获胜。至于总统应具备哪些素质，没有一个统一的尺度，也没有固定的说法。美国著名研究机构——布鲁金斯学会的斯蒂芬·赫斯提出了几个方面的原则精神，他认为：①总统必须乐于公开自己的一切，乐于成为公共资产。②总统必须才智高超，能够接受和吸收新思想，并从中提炼出精华。③总统必须极力诚实，并把对公众诚实看成是做了大好事。④总统必须能够利用白宫达到求同存异、减少、恢复信心的目的，即能与人民交流，表明总统具有一种多数人所能接受的作风。⑤总统应该具备的更加微妙的品质就是历史感。⑥总统必须永知不足，他应该有崇高的理想，有奋斗目标，并尽可能在就职时提出具体建议。我们且不说赫斯这几条原则的是非曲直，但美国历届总统竞选中却实为候选人提供了提高个人素质的经验和要求。

美国每次总统大选都将造成举国上下各种千奇百怪、复杂而玄虚的场面，各类团体的分离和组合，各种政治势力和人物的粉墨登场，表演出美国政治生活的混乱和莫名其妙。本书取竞选之视角，所介绍的内容显然是美国政治生活的一个侧面，是美国总统选举历史的通俗读物。

本书除前言和附录之外，均以每位总统设章。每位总统所介绍的内容包括：①竞选背景；②竞选写真；③任职与执政；④人物素描；⑤评价与随想。但是，有几位总统的情况有些特殊。首任总统华盛顿虽经过选举产生，却没有经过竞选过程，也没有竞选对手，但在创立合众国总统制方面却经过了激烈的辩论，因此华盛顿一章主要介绍了美国联邦总统制创立的辩论过程与华盛顿的作用；第10位总统约翰·泰勒、第13位总统米勒德·菲尔莫尔、第21位总统切斯特·A·阿瑟三人，都只是作为副总统候选人参加竞选，都是总统遇到意外情况才接任总统职务的，而且均未能取得连任，所以只能根据他们每个人的特点，分别介绍他们是怎样入主白宫的。第37位总统杰拉尔德·R·福特，既没有作为总统参加角逐，又没有作为副总统参加竞选，他当副总统只是补缺，尼克松辞职后他又升为总统，对此均作了如实介绍。应该说，无论是通过角逐入主白宫，还是作副总统而升任总统的，其斗争过程都是惊心动魄的。

通往白宫的角逐

第 1 位总统乔治·华盛顿
(1789.4—1797.3)

无竞争对手的首任总统

乔治·华盛顿，这位创立美国的总统制的首任总统，被称为美国国父。他在出任美国第1任总统时虽然经过了选举，但却没有竞选对手，所以他是美国历史上总统选举中唯一只有一位候选人且全票当选的总统。尽管如此，在设立总统职位及建立总统制的若干问题上，当时各种政治势力及其代表人物之间，却存在着严重分歧，经过了长时间的复杂的辩论过程之后，才将这一支撑美国联邦体制的基本制度——总统制确立起来。本章将介绍在美国建国之初创立总统制的社会背景、斗争过程，华盛顿在其间所起的作用及其就任、任职的情况。

(一)

按照美国历史学家、考古学家的说法，美洲大陆的发现者虽可追溯到公元1066年的挪威人，但公认为发现“新大陆”的还是四百多年之后（1492）的意大利航海家克里斯托弗·哥伦布。不久，西班牙的探险家曾邀游过佛罗里达、海湾沿岸和西南部寻财找宝，法国的航行家曾到加拿大旷野探险狩猎，荷兰商人和瑞典商人曾在北美洲的东北海岸建立小站，还有英国商人想在这块神秘的土地上发飞来之财。这些外来人，加上美洲的土著居民，逐渐形成了美洲的移民社会。1507年，德国学者伏尔妥莫拉在一本关于宇宙学的著作中，把这一新大陆按阿美利哥的字音定名为阿美利加洲，并把当地土著居民称作“印第安人”。

在诸多的移民大军中，英国人可算是最能适应、最有远见的。他们较快地就看出在美洲殖民的可能性，于是开始在詹姆斯敦附近定居。17世纪初叶，英王詹姆斯一世开始把开发北美殖民地的冒险事业改由政府直接扶植，并给合股的殖民公司颁发了特许状。从此，建立殖民地的活动很快开展起来。英国人虽然比西班牙人、荷兰人、法国人等来北美大陆的时间要晚一些，但他们实力较强，先后主要以战争手段打败了那些来自欧洲大陆的竞争者。如1652—1674年的三次英荷战争；1689—1697的威廉王之战；1701—1713年的安娜王位战争等。从而，占领了北美的广大地区，建立了一个又一个的殖民地。从1607年伦敦公司运送第一批移民并建立詹姆斯城、成立第一个殖民地起，到1733年建立最后一个殖民地——佐治亚殖民地，先后共建立了13个相对独立的殖民地。这就是北美英属殖民地的13个州的发端。至此，北美大西洋沿岸的大部分土地归英国所有，成为英国的殖民地。

随着殖民地的建立，北美自由资本主义经济得到了发展。但是，13个殖民地的经济发展与英国统治阶级的愿望是不相符合的。英国统治阶级只想让北美成为为英国经济利益服务的殖民地，而不希望它在工业和商业上成为竞争对手。因此，英国统治阶级对北美殖民地的经济发展进行了种种限制。1699年，英王颁发了禁止殖民地输出毛织品的法令；1750年，颁布了禁止在北美13个殖民地建立钢铁工厂的禁令；从1763年起，禁止白人移居阿巴拉契亚山脉以西；英王还借颁布新航运条例之机，垄断了13个殖民地的进出口贸易。这种种限制措施，必然加深英国统治阶级与13个殖民地之间的矛盾。经过长达七年之久的英法战争，虽然英国获胜，但其统治阶级却负债累累，试图把债务重担转嫁到殖民地人民头上。于是，国会通过了一系列旨在增加税收的法案。其法案不但严重地影响了殖民地的经济发展，而且侵害了殖民地人民的政治权利。为此，在13个殖民地广泛地掀起了抗议浪潮，暴发了一次

次的抵制英货运动。

1764年9月5日至10月26日，各殖民地（除佐治亚外）的55名代表，在费城的卡彭斯厅举行第一次大陆会议，共商对付英国殖民统治的大计。当时出席会议的大多数代表趋于保守，主张采用合法斗争方式。但在休会不久，即连续发生了各殖民地人民与英国殖民者的武装冲突。于是，1775年5月10日在费城又召开了第二次大陆会议，会议正式决定向英国宣战，并于1776年7月4日发布了具有历史意义的《独立宣言》，郑重宣布北美13个殖民地与英国脱离关系，成为“自由独立之邦”。从此，独立战争在广泛的北美大陆轰轰烈烈地展开了。

参加北美独立战争的人，不仅有大陆会议的代表、殖民地的商业资本家和种植园主，还有小农、小贩、店员、工匠等众多的中产阶级，以及水手、渔夫、搬运工人等劳工阶级。所以，马克思称北美独立战争是一场革命，是“真正的人民战争。”独立革命的人民首先以抵制英货为武器，同时组织了大陆军，华盛顿为总司令。对于要求独立的人民来说，尽管斗争极为复杂，作战极为艰难，但由于有华盛顿的卓越领导，他把兵员不足、装备劣势、训练不严、纪律松弛的部队，逐渐改造成训练有素、纪律严明的大陆军，并不断击败英军。1782年2月，华盛顿率领大陆军包围了最后一支英军，迫使英军投降，获得决定性的胜利。英王乔治三世虽然否认失败，但战场上的节节失利，谈判桌上的理屈词穷，迫使他不得不于1783年9月在巴黎和约上签字。整个北美独立战争从列克星敦的第一枪算起，到巴黎和约签字为止，前后共经历了8个年头。战争结束时，乔治·华盛顿发表了一句极有远见的预言。他说：我们的命运将涉及未来世世代代的亿万男女的命运。

北美的独立战争虽然以殖民地的胜利而告结束了，但以“邦联”组织起来的共和国仍然有许多困难需要克服。13个州并没有建立起一个真正的全国性政府，各国之间虽有《邦联条例》以资联系，但它只能作为一种“友谊同盟”，且异常脆弱和无力。当时，没有全国性的行政机关，没有全国性的司法机关；大陆会议只有一院，每州只有一票，力量极为有限，它不能收税、征兵，也不能强迫各州恪守大陆会议与外国缔结的条约。尤其糟糕的是它不能筹得充足的行政费用，又无力偿还国债的利息。华盛顿形容当时的美国政府是“一个半死不活的、一瘸一拐的政府”。1786年在马萨诸塞州发生了对抗事件，促使开国元勋们下决心建立强有力的政府。北美独立战争后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也迫却需要尽快建立一个强有力的中央政府。从外部来讲，由于政府没有制定和执行统一的对外政策，邦联经常受到西欧各国政治和军事的威胁，政府也不可能抵御西欧各国经济上的限制和封锁。可见，建立强有力的政府势在必行；许多美国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对此也心急如焚。

在美国这样一个求新、求生存的移民社会中，毕竟有不少出类拔萃的有志之士。早在独立战争结束前的1780年，亚历山大·汉密尔顿和托马斯·潘恩等人，就提出了扩大邦联权力的主张，纽约邦议会于1781年、1782年，两次建议“召开全体各邦会议修改《邦联条例》”。到了1785年，弗吉尼亚邦与马里兰邦的代表在访问了华盛顿并取得他同意的情况下，召集会议并签订合同，缓解了两个州在波托马克河问题上长期存在的矛盾，为解决州与州之间的纷争开创了先例。由此，弗吉尼亚州建议召开包括13个邦的全体邦际商业会议，商议解决州际商贸政策的办法。会议于1786年9月在马里兰的安利那波利举行。这次会议虽然只有5个州派代表参加，但它的最大贡献是，

为汉密尔顿和麦迪逊提供了建议邀请所有各州派代表在费城召开制宪会议的机会。这个建议得到了大多数州的赞同。

华盛顿被弗吉尼亚会议推举为代表，并担任代表团团长。他在决定了出席制宪会议之后，就着手进行准备，广泛浏览了介绍古代和现代邦联历史和原理的各种有关书籍，并写下了对问题分析的笔记。1787年5月9日，华盛顿离开弗农山庄，乘马车赴会。13日到达切斯特，同与他并肩战斗过的将军、社会名流和宾夕法尼亚的议员们见面。切斯特城的许多民众列队欢迎这位独立战争的英雄和大陆军统帅，之后便护送他到达费城。1785年5月25日，已有7个州的代表到达，到会代表达到了法定人数，于是宣布会议开始。代表大会首先通过了大会议程，选举会议领导成员。大家一致推举华盛顿为大会主席。6月底，有11个州的代表到会，新罕布什尔邦的代表7月底到达，罗得艾兰邦没有派代表参加。出席大会的代表都是独立革命斗争中的领袖人物和积极分子。他们有的是各州议会指定的，有的是由州议会授权的。他们是工商业资产阶级和大农场主利益的代表人。

这些代表们虽然在全国统一问题上是一致的，但在如何统一的许多问题却存在严重分歧。华盛顿恪守主席的身份，许多问题不便于直接参加辩论和及早表态。但是，他的众所周知的意见对大家产生了重要影响，对决定关键问题起了重要作用。会议的目的是制定出一部更无前例的美利坚合众国宪法。经过4个多月的激烈辩论，宪法得到会议通过。当时会议是秘密举行的，外界不了解会议辩论的情况。直到50年之后，詹姆斯·麦迪逊的个人笔记公诸于众，会议中的争执情况才为人所知。会议讨论的问题涉及面很广，仅有关重大问题的决议案就有23件，代表们集中争论的根本问题主要有两个：一个是要不要建立一个强有力的中央政府，即所谓邦权与州权之争；另一个是中央政府本身应该怎样组成，即三权分立和设立一个什么样的行政机构的问题，这实际上是设立总统制的问题。对于第二个问题，开始多数人的观点持反对意见，然而少数派在提案多次被否决的情况下，始终坚持自己的观点，同时他们充分发挥了几位能言善辩者的才能，特别是他们得到了华盛顿等元勋们的支持，最后在许多有争议的问题上取得了胜利。

(二)

中央政府行政机构中是否设立总统职务？显然是修改《联邦条例》和制定宪法的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在制宪会议召开之前，美国独立革命战争领导人之一约翰·杰伊和在国会任职的亨利·李上校，都曾给华盛顿写信，提出建立君主制，要华盛顿做君主国的国王，汉密尔顿也有过此种想法。华盛顿对此则表示反对。他在回信中写道：“依我看来，这种劝进书隐藏着对我们国家莫大的灾祸”。因此，他赞成组成全国统一的中央政府，实行共和政体，公开选举中央政府的最高行政长官。

1787年5月29日，弗吉尼亚州州长埃德蒙德·伦道夫向制宪会议提交了“弗吉尼亚方案”，首次建议在新成立的联邦政府中设立总统。方案提出：“设置一名全国行政长官，由全国立法机构选举产生，任期一年，于任期内按期领取固定劳务酬金，其金额于任期内不得增加或减少，以免影响到地方行政官员，不得连任，他除了拥有执行国家法律的一般权力外，还应享有联邦授予国会的各种行政权利。”就在这一天，南卡罗莱纳州的查尔斯·平克尼提出“联邦宪法方案”。该方案的第八款中对设立总统职务问题作了明确表述：“美国的行政权力属于美利坚合众国总统……总统通过选举产生，任

期一年，并可连任。”

在联邦派占上风的制宪会议上，设总统职务的问题没有经过复杂的辩论过程便达成了共识。但是，对于总统由一人还是三人担任的问题，代表们却各执己见。6月2日，正是星期六，在会议临结束前，南卡罗莱纳州的约翰·拉特里奇提议：决议草案中在担任总统人数的空白处，应该填写“一人”字样。总统人数不超过一人的理由是太明白和无可争议了。他以为代表们一定会同意这项决议。然而，弗吉尼亚州州长埃德蒙德·伦道夫却竭力反对只设一人为总统。他认为，人民会把一人总统制看作与君主制相去无几，应从全国各地选出三人，平等分担总统职务。当时已近黄昏，代表大会对此项动议留在下星期一表决。经过星期天一天的考虑，代表大会于6月4日就总统人数问题继续进行辩论。宾夕法尼亚州的詹姆斯·威尔逊为支持一人总统制做了一番有说服力的讲话。他说：只要出现了三人执政的局面，“国家的前途除了连续不断的、无法遏制的敌对行为以外，不可能是其它。”他还说，由此而产生的内讧“会把它的毒素扩散到政府各个部门，扩散到各州，扩散到全体人民”。最后，尽管还有三个州——纽约、特拉华和马里兰反对这项决议，其他代表们都同意采用一人总统制。

代表们对总统产生的方式，这也是建立总统制的关键问题之一，同样是智者见智，仁者见仁。最初，康涅狄格州代表舒曼的提案是：总统“应由立法机关任命，并只向立法机关负责，因为立法机关是最高意志的受托者”。这一方案遭到了强有力行政派的坚决反对。詹姆斯·威尔逊先后提出了与舒曼相反的两个方案。第一方案建议总统由人民直接选举产生。这一方案未能得到大多数代表的理解，在表决时以8票对2票被否决。第二方案改由各州人民选出总统选举人团，再由选举人团选举总统。这一方案当时也被否决了。大会原则通过了弗吉尼亚方案，即总统由国会选举产生。但到了7月间，威尔逊、麦迪逊等人对弗吉尼亚方案发动了猛烈攻击。他们认为，“若听任国会这个立法部门选举行政首长，建立起来的行政部门一定是一个腐败无能的机构；一个自由的政府，必须由立法、行政、司法三个平行部门所组成。”这一有说服力的陈述，使得多数代表对总统选举人团有了认同。但到了7月26日，弗吉尼亚州的乔治·梅森却发出弦外之音，再次提出拥护总统由立法机关选举的方案。在两种观点僵持不下的时候，华盛顿倡议组成了11人委员会，提出了一项双方均能接受的妥协方案，即后来在宪法中规定的总统选举办法。

美国宪法第二条开头第一句话指出：“行政权属于美利坚合众国总统”，这是对总统权威的最概括的表述，并确保延续至今。但是，在确立这个权威时却经过了激烈的争论。1787年6月1日，制宪大会开始审议“弗吉尼亚方案”中关于设立最高行政长官的条款，并在嗣后的几天里就这些条款继续进行辩论。在辩论的头一天，代表大会通过了弗吉尼亚州的詹姆斯·麦迪逊的一项动议：明确最高行政长官的职权范围。代表们围绕这个动议展开了讨论。行政派认为，美国总统应该是行政机关的最高首长，如果他的权力是议会授予的话，那么他无疑会变成议会的工具，所谓立法、行政、司法并行就将成为一句空话；如果宪法没有赋予他的任命权、罢免权、执行法律权和颁发行政命令权等，他在履行上述有关的职责时又必须经过议会认可，那么这个行政部门就形同虚设。基于这些意见，大会决定把该决议的文字作如下改动，即：“设立一个有权实施国家法律，在没有另行规定的情况下有权任命公职

的全国行政长官……”由此确立了总统的权威。但是在讨论过程中，那些主张建立多个行政首长的人并没有因为确立了一名总统和一名副总统而罢休。他们认为，邦联时期各州的行政首长在行使职权时受“复审委员会”约束的办法是正确的，因此总统也应该受到内阁的牵制和约束。他们的这种努力没能获得成功。正是有了这一点，才进一步明确了总统与内阁的关系。

在讨论授予总统以否决权问题时，代表们争论得也很热烈。马萨诸塞州的埃尔布里奇·格里提议应采纳这样一个建议：“总统有权否决立法机构通过的任何法令，该法令在被总统否决后除非再经由全国立法机构的两院以__分之__票数通过，否则不得成为法律”，而不要考虑成立什么“议案审核委员会”。詹姆斯·威尔逊和亚历山大·汉密尔顿努力促使制宪大会同意给予总统以绝对否决权，并要使国会不拥有任何可以使总统否决权归于无效的措施。但是，本杰明·富兰克林坚决反对这一点。他指出：“这样，最高行政长官的权力就总会变得越来越大，以致最终可能演变成一个君主政体，而且总统可能利用这种权力向国会勒索钱财。”各州代表团投票一致反对给予总统以绝对否决权，而只同意在格里提出的草案上的空白处填上“三分之二”这几个字样。当这一议案的全文交付制宪大会最后表决时，以8个州的代表赞成、2个州代表团反对而暂时搁浅。7月21日，詹姆斯·威尔逊重新提出：最高行政长官必须在司法部门成员的配合下才能对一项法令使用否决权。对此，格里却坚决反对。格里认为，这将使行政部门和司法部门掺和到一起。马萨诸塞州代表纳撒尼尔·戈勒姆也反对这一提议。他指出，政府首脑只有一人，而法官却是多人，这项提议“无异于使最高行政长官被剥夺了否决权，这非但不能使他维护自己，反会让法官拿他做牺牲品”。南卡罗莱纳州的约翰·拉特利奇也反对这项提议。他说：“在一项法律未正式通过以前，法官们决不应表示对它的看法。”司法部门成员参与行使行政长官的否决权这一提议险些写进了宪法。

制宪会议花了相当多的时间讨论了总统任期问题。詹姆斯·威尔逊和罗杰·谢尔曼提议：总统任期为3年。但查尔斯·平克尼和乔治·梅森却竭力坚持任期为7年，因代表们的意见下一，而由大会主席乔治·华盛顿裁决：7年为一任期的动议暂时获得通过。但后来，默里斯和詹姆斯·麦迪逊又提出是否把总统任期从7年改为“在他表现杰出期间”。他们认为，这样可以使总统进一步摆脱对国家立法机构的依赖。乔治·梅森反对这种修改，认为“所谓有杰出表现的全国行政长官下外乎是比终身为全国行政官更动听一点的别名而已”，再迈半步就是世袭君主制了。大会已经开了3个多月了，代表们都感到精疲力竭。于是，华盛顿提出倡议，从8月31日起，把有关如何选举总统和总统任期等棘手问题，统统交给由11人组成的委员会去研究。他们研究的结果是，总统和副总统的任期均为4年。

1787年9月8日，代表大会任命一个五人条款修改委员会。对已通过的条款的言词和章法进行修订。该委员会成员在大会主席华盛顿的领导下，由詹姆斯·麦迪逊、格弗尼尔·默里斯、亚历山大·汉密尔顿、鲁弗思·金和威廉·塞缪尔·约翰逊组成。9月12日，条款修改委员会提出了它的报告。在该委员会拟出的宪法新稿中，有关总统的条款被列为第二款；其措词稍经修改后，于9月15日通过。9月17日，代表们签署了合众国宪法的定稿。

会议结束后，代表们依依不舍地相互告别。华盛顿领导的制宪大会完成了美国历史上最有意义的使命——制定了美利坚合众国宪法。华盛顿在会后

给拉斐德的信中对宪法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他说：“宪法中规定的防范实施暴政的钳制办法和制约办法比人类迄今所制订的任何体制都多，而且按其性质来说，也更难逾越。这至少是这部执议中的宪法的一个重大优点。……我们不能希望这个世界上有十全十美的东西，但是，现代的人类显然已经在政治科学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假如经过实验，人们发现现在放在美国人民面前的这部宪法还可以订得更完善的话，宪法中也明文规定了可以加以改进。”宪法定稿后即呈交国会，由国会分送各州议会批准。1788年9月，国会通过了宪法执行决议，并指定在1789年1月份的第一个星期三由美国人民按照宪法推选总统候选人，随后在2月份的第一个星期三由选举人开会推选总统。

联邦宪法的顺利通过和实施，使美国社会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也为华盛顿的生活揭开了新的一页。在正式选举以前，全国民众异口同声地拥戴华盛顿出任第一届总统。总统选举如期举行，华盛顿作为总统候选人，无竞选对手，无任何障碍，全票当选美国首任总统。4月14日华盛顿接到国会主席的来信，正式通知他当选。于是，他准备立即动身前往当时的政府所在地纽约。在临行的那一天的日记中他写道：“我告别了弗农山庄，告别了平民生活，告别了幸福家庭，带着无法用语言形容的忧虑不安的心情前往纽约。虽然我极其乐意响应祖国的号召和为祖国服务，但是，却没有多大希望不辜负祖国的期望。”

（三）

华盛顿到达纽约后，一连几天没有举行就职仪式，原因是两院指定了一个专门委员会，就当选的总统添加什么称号问题进行研究。这是违背华盛顿意愿的。因为无论给他添加什么称号，都可能引起敏感的共和制拥护者的疑心。华盛顿得知这个情况后，设法加以干预。因此，国会最后决定仅仅称呼他为“合众国总统”。

4月30日，隆重的就职典礼正式举行。上午9点钟，各个教堂举行了祈祷仪式。12点，纽约市的部队在华盛顿的门前列队待命，随即国会各委员会和各部门官长都到齐了。站在最前面的是部队，接着是乘坐马车的各委员会、各部门的官长，再次是四轮礼车和华盛顿乘坐的马车，外国使节和公民的队伍排在最后。华盛顿身穿一套美式深褐色服装，佩带着一把钢柄指挥刀，脚上穿着白色丝袜和镶有银白色口带的鞋，与随从人员一起，步行穿过分立两旁的队伍，进入议事厅和参议院会议室。副总统约翰·亚当斯和参众两院议员早已聚集在那里。一切准备就绪，总统将依照宪法宣誓就职。下午1点钟，华盛顿站在参议院会议室宽敞的阳台上，由纽约州大法官主持，开始发表他的就职演说。他把右手放在摊开的《圣经》上，清晰地宣读着誓词。他说：

“在人生的变迁过程中，没有任何事能比本月十四日这天接受你们的召唤，更令我焦虑不安。一方面，国家呼唤着我，它的声音使我不得从隐退处以尊敬和爱心前去聆听。……另一方面，总统的职务是如此的重大和艰巨，即便是对国内最明智、最富经验的贤明之士来说，也势必对这样的重任怀有谨慎与恐惧之感，时时考虑自己是否有资格担此重任，更何况我这样资质低下的人，一旦承担此重任，就更应特别小心自己的缺点，以免有负重托。在这种矛盾的心情下，我所能做的保证，便是尽量正确地评估每一种可能影响我职责的情况，来完成我应尽的职务。

“……我建议若是能免去一些仪式上的繁文缛节及华丽而空虚的辞藻，代之以切实可行的建议措施，将更能体现这盛典的真正意义，也更能反映我

此刻内心的激情。而那些赞扬与颂辞应该保留给所有才华横溢、正直及富有爱国心的人。也只有从这些高贵的情操中，我见到了最可靠的保证：第一，将不再有地域的偏见、分歧或党派倾轧，因为不这样就将混淆我们观察这个由不同地区、不同利益所形成的伟大社会所应该具有的广阔而又均等的眼光。第二，国家的政策将奠定于个人道德纯净不变的原则之上，而且，自由政府将因其赢得民心，取得全球尊敬的特征而显示出它的卓越性。我以热切爱国的情感所激发出的心情展望这幅远景。因为真理告诉我们：法理与自然过程中存在着不朽的结合——美德与幸福不可分；责任与利益不可分；诚实高尚政策的真正准则与民众繁荣幸福的真实回报不可分。

“除此之外，我还有一项要补充。这项意见最适于向众议院提出，它与我有关，我尽量讲得简短一些。在我第一次奉召为国效力之时，也正值国家为争取自由而艰苦奋斗之际，我考虑到我职责所需，而坚决放弃金钱补助。自从下此决心后，从未违背过，当时使我下此决心的想法现在仍敦促着我，要我必须放弃任何个人津贴，而这种个人酬金或许会不可避免地被列入行政部门的正常经费。因此，我必须恳求各位，在我执政期间，预估执行我的职务所需的费用时，应该就公共利益所需的实际需要为限”。

誓词宣读完毕之后，华盛顿情不自禁地说：“愿上帝保佑我！”接着，他恭恭敬敬地弯下身去，吻了吻《圣经》。这时，大法官挥起右手高喊道：“合众国总统乔治·华盛顿万岁！”随即，议事厅屋顶上升起了一面旗帜，炮台上的大炮齐鸣，集合民众欢声雷动。华盛顿再次向群众鞠躬之后，回到参议院会议室，向参众两院发表了演说。整个就职仪式就这样结束了。

在华盛顿走马上任的时候，美国政府面临着许多新的问题：组建新政府，任命必要的领导人员；扭转国家财政的紊乱局面；改善同英国及其他国家的关系；与边境印第安人部落协调，签订必要的条约等。这些问题能否妥善处理，对他来讲是严峻的考验，全国乃至全世界人民的目光都集中在这位首任美国总统身上。

对于华盛顿来讲，建立总统制是首创性的，其业绩也是开创性的。他像独立革命期间在军事会议所做的那样，抛弃君主国国王的独裁作风，认真听取内阁部长们的意见，为未来的总统树立了经常与内阁磋商的榜样；当国会出于对他本人的尊重而对他任命的政府成员从不表示异议时，他坚持原则，任命了四个具有两派观点的人组成了第一届内阁，其工作效率很快赢得了民众乃至反对派的信任；在解决美国国内的经济困难问题上，他制定了一系列重振工农业生产的措施。颁布了关税条例，统一合众国货币，并逐步减少对欧洲的依赖，较快地促进了美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当约翰·乔伊辞去最高法院首席法官职务时，他没有从现任法官中提拔自己的亲信来高就这一职务，而是从法院外部寻求更适合的继承人，从而为他的继任者摆脱论资排辈的观念、启用年轻有为的人开创了先例。在第一任期内他虽然创立了总统否决权，但他并不赞成总统揽一切权力，而主张政府应三权鼎立，彼此的权限应尽可能分开；在英法战争中他坚持中立立场，从而巧妙地利用国际间的矛盾，保护和扩大了美国的利益。

4 年任期届满，华盛顿本不想连任，但是，他的威望和政绩，他的两位挚友——杰斐逊与汉密尔顿之间在政见上的矛盾日益加深；使他不得在连任和卸任中选择前者。杰斐逊和汉密尔顿所支持的两派势力，也都赞成华盛顿连任总统。因此，华盛顿在 1792 年的总统大选中，又一次获得全票当选。约

翰·亚当斯的选票居第二位，再度当选副总统。

1793年3月4日，华盛顿在费城发表连任就职演说。这次演说只有135个字，是历任总统就职演说最短的，在此全文记录如下，“同胞们：我再度奉人民之召执行总统的职务，只要适当时机一到，我将会尽力表现出我心中对这份殊荣及美国人民对我的信任所怀抱的深刻感受。宪法规定总统在执行公务之前，需先行宣誓仪式。现在我在你们面前宣誓：在我执政期间，若企图或故意触犯法律，除承受宪法惩罚外，还接受在场所有见证人的严厉谴责。”

华盛顿在第二届任期的情况和第一届任期迥然不同。当他的两个心腹杰斐逊和汉密尔顿分别于1793年夏和1795年初退出内阁时，民主共和党人把政治抨击的矛头开始指向华盛顿。在对外关系方面，华盛顿的工作也极为棘手。因为当时整个欧洲都卷入了战争，华盛顿宣布的“严守中立”政策，遭到拥护法国革命的杰斐逊和民主共和党人的反对。在国内，最大危机是发生在宾夕法尼亚州的“威士忌暴乱”。为了平息暴乱，证明联邦政府有强行征税的能力，华盛顿召集了1.5万名国民志愿兵，并亲自率领他们开往宾夕法尼亚，逮捕了暴动的首领。华盛顿执政的最后一年比较顺利，要求他再度连任的呼声也很高。但1796年9月19日他发表了一篇富有说服力的告别演说，使人们放弃了再度选他为总统的念头。由此，开了美国总统不得两度连任的先例。

(四)

总统：乔治·华盛顿 1732年2月22日，出生在弗吉尼亚东部威斯特摩兰郡的一个大种植园主家庭。

这位北美独立战争的组织者、领导者，大陆军的总司令，美利坚合众国的首任总统，是美国妇孺皆知的人物。对于华盛顿的体形体貌，小说家和传记作者有各种各样的描写。他们讲到：华盛顿身高6.2英尺，魁梧威武。他身板硬朗，肩宽，长脸，高颧骨，鼻大而端正，坚定的下巴，浓眉下面一双蓝灰色眼睛，棕黑色头发。在正式场合，他的头发扑粉结成辫子。他年轻时出过天花，白皙的皮肤上留下麻点。

华盛顿是一个性格刚直、坚定、乐观的人。有人说，华盛顿的性格特殊，几乎没有信得过的友人；也有评论家误认为他的沉默寡言是骄傲自大。其实并非如此。在华盛顿看来，人生是严肃的，应当认真不懈地对待。他脾气好，但缺乏幽默感；有时克制不住，也难免要发怒。他是一个圣公会教徒，并不严格领受圣餐，也不认真阅读圣经。他根据自己对是与非的认识形成一个道德准则，并严格遵守。在他的著述中，很少谈到耶稣，但却相信天命，认为有一种无形的超自然的东西支配着人们的生命。他相信，上帝在殖民地一边，因为殖民地是受压迫、被围剿的一方，终究要取得胜利。所以他又竭尽全力“协助”上帝。逐步成熟的华盛顿，给自己确立了两个目标：一个是向西部开拓，发大财，当一名全美屈指可数的大富翁；另一个是学习军事艺术，作一个统帅千军万马、赫赫有名的将军。

当富翁是华盛顿最初的梦想。15岁时，他母亲经营的农场很不景气，并欠下了很多债务。懂事的乔治决心自己外出谋生，挣钱补家。于是，他拿起了父亲留下的老式测量仪，为英国殖民当局做了土地丈量员，参加了为费尔法克斯领主托马斯测量谢范南多土地的工作，从而获得550英亩的土地专利权作为工作报酬的一部分。1752年，华盛顿继承了哥哥劳伦斯在弗吉尼亚的

农庄。在那里，他管理着 8000 英亩的土地、270 名黑奴和少量白种契约奴。发大财，当富翁的心理，使他对西部广袤无垠的土地产生了强烈的欲望。他花了大量的时间和金钱，在弗吉尼亚与阿勒根尼山脉之间的大片土地上兴修水利。为了实现其宏图大业，他离开庄园主那豪华舒适的别墅，住在西部荒野上的小木屋里，每天以狩猎火鸡和鹿为食，日夜与猎人和伐木工人为伍。经过若干积累，加上父亲的遗产和哥哥劳伦斯留下的财产，乔治·华盛顿已成为当地很有名气的富翁之一了。

命运往往难能一厢情愿，立即暴发的殖民主义战争，改变了华盛顿的人生道路，把他推上了军事大舞台。1752 年年底，当英、法殖民主义者争夺俄亥俄这块有争议的土地时，弗吉尼亚的备战气氛越来越明显。华盛顿决意请在当地已有势力的哥哥劳伦斯，为自己在军队中谋求一个位置。劳伦斯向军方极力推荐了华盛顿。不久，军方便同意任命华盛顿担任了弗吉尼亚民兵少校副官。这可以算是华盛顿军旅生涯的开端。1753 年，法国军队占领了俄亥俄州弗吉尼亚的领土。华盛顿找到英国驻弗吉尼亚总督罗伯特丁维第，自告奋勇要去找俄亥俄河上的法军炮台司令官，警告他们立即停止对英属俄亥俄土地的“蚕食”。这件事虽然没有得到满意的结果，却得到了英国总督的赏识。1754 年春，他被任命为弗吉尼亚军一个分区的司令，获中校军衔。后来，他在一次偷袭敌营的战斗中表现了非凡的勇敢；又在一次掩护英军撤退、免遭覆没的战斗中，发挥了特有的军事才能。于是，华盛顿被提升为弗吉尼亚民军司令，获上校军衔。在 1754 年英、法为争夺北美殖民地的战争中，华盛顿接受英军布拉多克将军的邀请充当副官。他曾向布拉多克提出建议，改变在欧洲战场上的传统战法，但没有被采纳。结果，使华盛顿率领的 305 人的队伍，在大草地和困苦堡地区的战斗中被法军打败，华盛顿被迫答应了向法军投降的条件。这一直被华盛顿看作是一生中的耻辱。1755 年，法军又包围并击溃了布拉多克麾下的英国正规军。在这次作战中，华盛顿的外衣被四枚子弹打穿，两匹坐骑均被打死，而他本人却安然无恙。1757 年底，华盛顿身体染上了疟疾，请求离开军营，回到弗农山庄。

在华盛顿的军事生涯中，最光彩的一页是作为大陆军总司令指挥北美独立战争并取得了辉煌的胜利。1775 年 4 月 19 日，以英国军队同美国民军在列克星敦和康科德发生武装冲突为起点，揭开了北美独立战争的序幕。5 月 10 日，第二次大陆会议在费城召开。6 月 15 日，会议正式决定接管新英格兰军队，华盛顿被全体代表一致选为大陆军总司令。他虽然接受了这一职务，却拒绝领受薪俸，只要求报销作为这一职务的工作支出。6 月 20 日，华盛顿从大陆会议主席那里正式接受了委任。第二天，从费城出发，前往坎布里奇，接受对大陆军的指挥权。在马背上，他思考着作战方略；住宿时，他召开军事会议讨论战争形势。无论从他当时的心情，还是他与将军们对英军态势的分析，华盛顿的首要决心是：通过保卫纽约省来消灭英军的有生力量，第一目标是攻占波士顿。华盛顿到达坎布里奇城后，立即展开对英军各据点的侦察，并采取有力措施整顿自己的部队，加强防御工事。从 7 月 3 日开始，华盛顿率领大陆军和地方民兵，对波士顿的英军整整围困了 8 个月之久，切断了英军在陆上的一切供给线，迫使敌人于 1776 年 3 月弃城渡海而逃。这一胜利大大地增强了北美殖民地人民争取独立的信心。1776 年 7 月 4 日，大陆会议发表了《独立宣言》，宣告北美 13 个殖民地脱离英国而独立。消息传到前线，华盛顿激动得泪水夺眶而出，率领官兵宣誓要为新生的美利坚合众国奋

战到底。

然而，华盛顿所面临的敌人，是曾经击败过西班牙、荷兰和法国殖民军的大英帝国军队。美军战争初期的胜利虽然消耗了英军的部分实力，但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英强美弱的兵力对比，也没有改变武器装备的英优美劣。9月26日，费城也沦陷于英军手中，华盛顿被迫退到离费城西北20英里的福吉过冬。在这里大陆军经受着严峻的考验，他们不仅没有战绩，而且军队处在缺粮、无衣、无饷和枪弹不足的境地。在这种情况下，正是由于华盛顿对美国人民的正义事业忠心耿耿，并同部属们的同舟共济、同甘共苦，才使这支队伍维持下来，团结一致，以坚韧不拔的毅力克服各种困难，严格训练，积极准备反攻。

冬去春来佳音到。1777年10月，大陆军和民兵配合作战，在萨拉托加战役中获得胜利，迫使英将柏高英率5千人投降；接着是1778年2月，法国同美国订立了同盟条约，法国不仅在财政上支持独立战争，同时派舰队开往西印度群岛和美国海岸，参加对英作战。战争形势的变化，明显有利于美国。1781年秋，法国将军罗尚博提出南下弗吉尼亚，打击据守约克敦的英军的建议。华盛顿采纳了这一建议，并要求法国舰队封锁约克敦的海口。战役于10月14日开始，美法联军炮兵发挥了巨大威力，到10月27日，英军统帅康华利斯率8千余官兵投降。从此，英军斗志涣散，已无力进行战斗，美国人民的民族解放战争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北美独立战争中，华盛顿作为革命军的总司令、革命的直接指导者，为夺取战争胜利发挥了重大作用。他正确地分析战争形势，熟知敌对方的情况，创造性运用了一套尽可能保存自己的力量战略，并积极利用英军的弱点，实行灵活的战术来战胜英军。同时，他在战争中的献身精神、优秀的组织能力和指挥才干，得到了美国人民的公认。

1783年9月，独立战争宣告结束。在与英国正式签订和约两个月后，华盛顿辞去总司令的职务，回到弗农山庄重度田园生活。当时已经50多岁的华盛顿，并没有一心重圆富翁的旧梦，而是时刻关心着国事。马萨诸塞州发生的暴乱，使他对政府的能力深感忧虑。于是，他在1787年5月主持召开了“宪法会议”，制定了美国宪法。

华盛顿依宪法担任了两届总统之后，于1797年3月将权柄交给了他的副总统约翰·亚当斯，携夫人返回弗农山庄过着平民生活，直至1799年12月14日去世。华盛顿去世前四个多月时，他亲自拟定了一份42页的遗嘱。其主要内容是：将价值50万美元财产归他的遗孀终生享用；解放贴身奴隶威廉，其他奴隶在玛莎死后解放；把亚历山大里亚银行的股份留给贫童孤儿学校，把波托马克公司的股份用于修建一所国立大学；革命期间从英国人那里得来的钢笔手枪给拉斐特，给他5个侄子每人一把剑，并嘱咐他们不要杀人，除了自卫或保卫祖国……。

总统夫人：玛莎·华盛顿 1731年6月21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新肯特县。1759年2月6日与华盛顿结婚。

玛莎与华盛顿结婚前，曾是丹尼尔·帕克·卡斯蒂斯的妻子。她与卡斯蒂斯生了4个孩子，只有两个活了下来。但他们只生活了8年，卡斯蒂斯就去世了。

这位寡妇身材虽然矮小，却面容可爱，为人诚实，有着良好、丰富的知识。华盛顿早就认识玛莎和她的丈夫。玛莎的丈夫去世后，华盛顿曾两次到他们的庄园的“小白屋”里去看望她。华盛顿和玛莎都同意结合了。在盛大

的婚礼仪式上，牧师宣布他们成为夫妇。他俩在玛莎的农庄的“小白屋”里度过了几周的蜜月，然后去华盛顿的弗农山庄。1792年10月13日建造“白宫”奠基时，当时并没有取名，而到1796年，其建筑才由华盛顿命名为“白宫”，据说，这个名字与纪念其夫人的故居“小白屋”有关。他们婚后和睦相爱，彼此忠实，从不吵嘴。在美国革命期间，她历经艰辛到战地司令部去看望丈夫，并帮他接待客人，主持主显节活动，摆脱事务。华盛顿·欧文所著的《华盛顿传》，专写了“华盛顿夫人在军营中”一章，介绍这位大军统帅夫人的轶闻趣事。

玛莎的衣着很朴素，从来不注重那些适合于名门贵妇们所用的豪华装饰品。在自己家里，纺车和织布机是经常用的，她的大多数衣服由仆人缝制，而很少到制衣店定做。那套在总统就职仪式上穿的漂亮衣服，也是家里人用手工做的。华盛顿在给一位朋友的信中也谈到：“玛莎不仅衣着不很讲究，就是在生活上也没有任何奢侈和铺张。”作了总统夫人的玛莎，仍不失有教养的普通女人的本色。她举止大方，丝毫没有自命不凡的样子，更没有因为地位的变化而忘乎所以。她认真履行总统夫人的职责，帮助总统接待一些必要的客人，则是一个习惯于主持“古老领地”的好客邸宅的女主人。

晚年回到弗农山庄，玛莎同华盛顿一起心甘情愿地过着平民生活。在她的丈夫弥留之际中，精心地伺奉着，1799年12月14日华盛顿去世的那天，她一直坐在他的床边，以镇定的情绪安慰昔工作人员和自己的伴侣。总统秘书利尔克先生回忆当时的情况时写道：“当我们浸沉在默默的悲痛中的时候，坐在床脚的华盛顿夫人用镇定的有气无力的声音说：‘他去了，现在一切都过去了，我很快也要跟着他去了，我也不需要再经历什么艰难困苦了。’”在之后的三年中，玛莎郁郁寡欢，1802年离开人间。

（五）

美国的总统制作为一个新生事物，其诞生必然要受传统的影响。美国在独立之前是英国的殖民地，政治体制也基本上保留了英国的“强调法治”和“宪法原则”的政治传统。华盛顿等政治领袖们认为，强调宪法和法治是最基本的权利，如果政府破坏了这个权利，公众就无法改变政府。因此，他们很羡慕亚里斯多得“三权分立”的权力划分。但是，他们又清楚地看到，公民的自由往往被行政所侵犯，而立法往往可以保护自由，所以他们从立国之初就十分重视立法，确立根本大法——联邦宪法，总统制是立法中所解决的最基本、最重要的问题之一。

华盛顿这位首任总统，从独立战争开始就受到民众的普遍敬重。战争的胜利之后，他的声望大为提高。共和国的创立，宪法的制定，使他成为领导中心。两届的任期和他的业绩，神化了他的形象。因此，对华盛顿的赞扬是普遍和长久的。跟随他南征北战的亨利·李说，他是“战争时期最著名的将军。和平时期最杰出的领袖，同胞心目中最伟大的人物。”正因为他创立了美式的总统制，所以人们都把他看作是美国的象征。当然，任何人包括伟人，都不能是完美无缺的。后来担任第三任总统的托马斯·杰斐逊就曾对华盛顿提出过批评，他说：华盛顿的“目标是要把英国政府干过的样式如实地强加给我们，如果我对你指明这些信奉异端学说的人已成叛道者，你可能会发现，他们在战场上是参孙（旧约传说中的大力士——译注），在议会中是所罗门，但是这些人的头发，已被卖淫的英国人剪过了。”

然而，瑕不掩瑜。华盛顿的可贵之处，固然在于他率大陆军与装备精良

的英军作战，并取得了独立战争的胜利；固然在于他主持制定了《联邦宪法》，制定了美利坚合众国的总统制，使松散的邦联成为一个统一的国家；固然在于他组织的政府高效率的解决了建国初期的各种难题，推动了美国自由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但是，更珍贵的则是他两次受命于北美人民的危难之中，又两次告别权柄。这更表现了他大无畏的气概和淡泊权力的品质。

华盛顿出身于种植园主的家庭。当富翁是他梦寐以求的，也是可以做得到的。但是，当北美独立战争需要他的时候，他没有推辞，没有怯懦，而是抱着一种“北美独立才是唯一出路”的态度，又怀着担心有负众望的心情，担当起大陆军总司令的。对此，他在给其弟约翰·奥古斯丁的信中作了表达。他写道：“我现在要向你和全部舒适的家庭生活暂时告别了。我要走到一个无边无涯、也许到谁也找不到一个安全港口的广阔海洋上去。各殖民地的一致呼声要求我担任大陆军的指挥重任。这个荣誉是我既没有追求、也不希望得到的，因为我完全相信，它要求有很大的才干，要求有比我掌握的多得多的经验。”这种心态不仅没有给他指挥作战带来不利影响，反而给他增添了无限的勇气和力量，最后赢得了战争的胜利。

1787年，各州决定在费城召开制宪会议，弗吉尼亚州推举华盛顿为该州的首席代表（团长）。当时，华盛顿的弟弟刚刚病逝，外甥女范妮的第一个孩子夭折，华盛顿本人的风湿病突然发作，他完全有理由请求不参加费城会议。然而他没有这样做。到会后又被他代表们一致推举为大会主席。这是他从军事统帅向政治家转变的关键时刻。当时的心境与受命作大军统帅完全不同，他不是想不想做和能不能做得好，而是必须做和只能做好。经过四个多月的激烈辩论和认真磋商，在基本协调一致的情况下，制定了美国第一部宪法，为美国的生存和发展奠定了基础。

对于大多数人的心理来说，抓起权柄做一番事业已属不易，但要让他放下权力去过平淡的生活则更难。华盛顿不仅做到了前者，同样做到了后者，独立战争之后的解甲归日和第二届任期之后的辞去总统职务，给人们留下了他淡泊权力的可贵风范。

独立战争结束了，人们欢呼着，华盛顿受到了不容置疑的赞美。他在士兵们的簇拥下走进纽约城。就在这个时候，他早已作出了辞去总司令职务的决定。上任时多次作出的许诺，决不是沽名钓誉的虚伪，他要用现实来证明这是出自诚恳。1783年12月4日，一条驳船停靠于渡口，它将载着华盛顿离开纽约，前往安纳波利斯参加大陆会议，在那里他将正式辞去总司令职务。上船前，华盛顿走进渡口附近的一家旅馆、为他送行的军官们聚集在那里。华盛顿看到这些随他南征北战的战友，再也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他自己斟满一杯酒，神情黯然，语调异乎寻常地向军官们发表了告别词。他说：“现在，我怀着热爱和感激之情向你们告别。我最衷心地说愿你们今后富裕、幸福，就像过去拥有光荣、体面一样。”话音刚落，一位将军走上前去，热情地久久地拥抱了他。他激动得落泪了。许多人这是第一次看到华盛顿落泪。这是一个意义深远、耐人回味的场面。权力的诱惑，刹那间变得毫无意义。这是真正的军人，真正的将军。这里虽然没有战火硝烟，却远比战场更富色彩，比任何战火更能验证军人高尚的品质。12月23日，鉴于华盛顿的态度坚决，大陆会议决定接受他的辞呈。

没有人能够料到，在辞去总司令之后，又任了两届总统的华盛顿，在全国上下一致拥戴他继续担任总统的时候，他决定不再参加总统竞选。他的这

个决定不是轻率作出的。他看到，年轻的美国已经开始成熟，他完全可以心安理得地离开这个职位；他认为，理想的民主社会，应该制约个人权力，应该让年轻的、更有才能的人脱颖而出。1797年3月3日，是华盛顿担任公职的最后一天。在这之前，他已经在报刊上发表了引退演说，与国会两院作了告别。3月4日，他参加了新任总统约翰·亚当斯的就职仪式之后，与各国使节和夫人、首都政界名流举行告别宴会。宴会快要结束时，华盛顿如同13年前同军官们告别时一样，自己斟满了酒，慈祥地举杯说到：“这是我最后一次以公仆的身份为大家的健康干杯。我是真心诚意地为大家的健康干杯，祝大家幸福。”第二天上午，华盛顿最后一次出现在国会大厦里。闻讯赶来为华盛顿送行的人群聚集在大厦周围，礼堂里也挤满了人群。华盛顿走进大厅，挥动着礼帽，向群众致意。人们依依难舍，不愿离去，跟随他的马车一直走到他的寓所门前。总统与民众，伟大与平凡，历史与未来，得到了最为完善而统一的体现。

第 2 位总统约翰·亚当斯
(1797.3—1801.3)

党派介入总统竞选

约翰·亚当斯，是美国最杰出的总统华盛顿的接班人。他在美国独立战争期间参加过第一、第二届大陆会议，是著名的美国《独立宣言》的起草人之一，被誉为“美国独立的巨人”。他以在华盛顿担任八年总统期间一直任副总统的资历，威望和华盛顿的法定继承人的姿态，赢得了1796年大选的胜利，成为美国第2位总统。总统任内，他最大的成就是避免了美、法两国之间的战争，维护了和平。亚当斯深谙治国之道，并在这方面写过一些精湛的论著，堪称美国在政治学说的阐述上最有成就的总统之一。

(一)

1789年4月6日，在第一届国会期间乔治·华盛顿被一致选为总统，约翰·亚当斯当选为副总统，并按照宪法对副总统规定的职务，担任新成立的美国参议院的议长。他参加各项讨论，尽力支持总统，加强总统的权力，特别是总统可以罢免参议院批准任命的政府官员的权力。

华盛顿认为，总统应该是掌有大权的，政府应该三权鼎立，彼此的权力界限尽可能分开。所以他从来不以个人地位去影响国会通过他所赞成的议案，总是让手下的部长们特别是国务卿杰斐逊和财政部长汉密尔顿去处理这一类事情。

因为杰斐逊代表南部农垦主，而汉密尔顿则代表北方商业界的利益，所以在国家的大计方针上，两个人的看法很自然的相反。华盛顿非常器重这两个人，也深为他们之间的分歧而苦恼。他担心两方所培植的政治势力会使国家陷于分裂。后来，汉密尔顿和他的支持者创立了联邦党，杰斐逊和他的追随者则被称之为反联邦党或民主共和党。

到华盛顿第二届总统选举时，联邦党与民主共和党（亦称反联邦党）这两大政党显然已控制了整个国家。民主共和党人意识到要压倒华盛顿的声望是不可能了，于是便把火力集中对准亚当斯，下让他连任副总统。反对派讥笑他胖而圆的身躯，抨击他的所谓“君主主义”的思想；然而1793年2月选举团投票结束，亚当斯却以77票对50票的多数轻而易举地战胜了他的对手纽约州州长乔治·克林顿，在亚当斯连任副总统期间，始终坚定不移地站在华盛顿总统一边；尤其是当民主共和党人由于参议院批准对英国签订的杰伊条约而对华盛顿大肆攻击时，更是如此。

早在华盛顿执政期间，两党就开始在对汉密尔顿的经济政策上发生争议，继而扩大对法国革命及其后的欧洲战争上。两个对立党派的形成是基于不同的政治哲学、建国方略和经济利益的。

在政治哲学上，以汉密尔顿为首的联邦党相信人性恶，需要对人实行统治。认为把人民的声音说成是上帝的声音，一般来说是不真实的。认为人民反复无常，很少有判断力和决策力。政府应由聪明的富有的和出身好的人来统治。他把民主看作是暴民统治和无政府。他提出扩大联邦政府权力，削弱州权，以保其内外政策的实施，杰斐逊则信仰“天赋人权说”和“社会契约说”，相信人民主权思想。

在建国方略上，汉密尔顿提出建立公司信用，建立国家银行、征收国内商品税和奖励制造业等一系列旨在发展美国资本主义财政经济的措施，并试图加强与英国等国的经济联系。民主共和党则主张在发展商品性农业的基础上，建立一个繁荣的农业美国。从历史角度看，杰斐逊的主张是保守的，但

当时美国人有 90%都居住在农村，这使杰斐逊的主张拥有较大的社会思想基础。

同时在经济利益上，汉密尔顿的财政经济政策有利于买卖政府公债的投机者、商人、制造业主以及他们所雇佣的人。而杰斐逊的民主共和党的主张则有利于小农场主和南部的种植园主，特别是中等种植园主。此外，这时的党派争执还有宗教因素。在 18 世纪 90 年代，联邦党人吸收了新英格兰享有特权地位的公理宗教会和大西洋沿岸中部各洲和南部的主教派教会。因为杰斐逊和麦迪逊被人们认为是宗教宽容的斗士，民主共和党赢得了许多教会和不信教者的拥护。

在最初的党派斗争中，汉密尔顿主要是在思想上和政策上表现了他的党派性，而无意于在组织上建立一个政党。杰斐逊主张不仅在思想上，而且在组织上建立政党。到了 1791 年夏，杰斐逊和麦迪逊与纽约州州长乔治·克林顿等初步组织了纽约——弗吉尼亚联盟，成为共和党的核心，而杰斐逊和麦迪逊也赢得了新英格兰的重要人物塞缪尔·亚当斯及其追随者以及宾夕法尼亚的艾尔伯特·加勒廷等人的支持。共和党有自己的群众组织“民主共和社”。1793 年至 1800 年，他们在农村和城市共有 40 多个分社。他们批评华盛顿政府没有援助法国革命，批评它的国内经济政策。两党也都有自己的报纸，共和党与 1791 年 10 月出版了《国民报》，由诗人菲利普·弗伦诺主编。联邦党有约翰·芬诺主编的《合众国报》报纸。双方公开进行论战。

1796 年，华盛顿谢绝连任，开美国总统两任总统的先河。离任前他在报上发表《告别词》，呼吁团结，坚持联邦制共和制政府，并对内政和外交提出了特别忠告。在国内政策上，反对党派政治，华盛顿所言实际上是批评民主共和党，他所需要的团结是在联邦派旗帜下的团结。在外交上，提出了指导美国外交政策的两条原则，即同外国发展商务关系时，应尽早避免涉及政策，避免同任何外国订立永久性的同盟；指出美国与欧洲的差别，强调美国的特殊性，坚持美国在外交上的独立性，强调不能把美国的命运同欧洲任何一部分的命运交织在一起，以致把美国的和平繁荣，卷入欧洲的野心、竞争、利益、好恶或反复无常的罗网。

华盛顿的《告别词》是以一个民族为对象的致词，是在这个民族发展的一个特别阶段上发表的，就这一点而言，其长远价值非常巨大。他尖锐地指出各种分裂的倾向，指出政客们施展手法，歪曲其他地区的意见和目的，以求在自己本区获得影响，形成各种结合，谋求凌驾或控制当局的一种根源在人心中最强烈的党派精神。在外交政策方面，他说，欧洲有一套与我们无关、或者关系非常微小的根本利益。因此，它必然经常陷于其起因基本上与我们不相干的纷争之中。我们如果通过人为的纽带，把我们牵连进去，或者卷入与它为友或为敌的那些通常的结合和冲突中去，那是不明智的。我们超然远处站在局外的地位，使我们可以遵循一条不同路线。……我们的正确政策，是避免同外部世界的任何部分的永久结盟。……永远注意采用适当的编制，使我们保持一种可敬畏的防守态势，我们便可以安然依赖暂时的结盟以应付非常的事变。

这篇《告别词》传到欧洲，正值一位新英雄波拿巴威名大噪之时，因而无人理会它。但任何人读一读就可看出，一个新的大国认为自己是处于欧洲体系之外的。

这篇由汉密尔顿发挥重要作用并参与起草的《告别词》，在 1796 年成了

联邦党人的一个竞选文件。华盛顿虽厌恶政党，却是一个机敏的政治家，《告别词》中论外交的那段，就是针对民主共和党人想要把对外政策建立在与法国结盟的基础上的那种愿望而发的议论。

1796 年大选到来时，联邦党人非正式地决定，让副总统约翰·亚当斯来接替华盛顿。1796 年初，亚当斯在给妻子的信中写道：

“正如你所说的，我是个宠儿。我今天又要去参加宴会。你知道，我成了推定继承人，很快就要接位啦。”

当然，亚当斯并没有被正式提名，只是作为副总统加上得到快退休的华盛顿总统的认可，亚当斯成了联邦党人的事实候选人。他在独立战争时期建立了功勋，又在华盛顿政府时期担任副总统达八年之久。任职期间，他为竞选总统作了大量的准备工作，极力冲淡自己的党派政治色彩，取得各方面的支持。托马斯·平克尼被联邦党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

约翰·亚当斯的竞选对手是民主共和党人的领袖托马斯·杰斐逊。杰斐逊自辞去华盛顿内阁的职务后，认为他已结束政治生涯。他不像汉密尔顿离开政府后还不断地向华盛顿提建议和对内阁成员施加影响，他说他喜欢平静安宁，再也不能容忍政治的事情进入我的脑中。甚至下决心在任何情况都不再出来参加社会工作。他也没打算像有些政敌所指责的在幕后操纵国会中的共和党人，后来甚至连报纸也不看。他对朋友说，他禁止自己去读报，除了与邻居交谈扯上些国家大事外，不想说任何这方面的事。但共和党的领袖们却不能没有他。麦迪逊和威廉·吉尔斯定期去信告知国内的情况，约翰·贝克利也常给他寄些政治材料。当总统大选即将来临时，麦迪逊和吉尔斯专门去蒙蒂塞洛看望过他，其他一些政治领袖也去过，包括艾伦·伯尔。由于这样，杰斐逊又开始看报了，而且要麦迪逊每周都告诉他政府干些什么。可以说，这时的杰斐逊比他辞职后一年左右对政治感兴趣多了。

尽管杰斐逊口头上不承认，实际上他一直在关心着国家大事。特别到后来，他同朋友们谈他的观点，对各种事态发表意见，认为使用军事力量镇压宾夕法尼亚反对征收国内货物税的运动太过分，认为，杰伊条约是“无耻文章”，只不过是英国和美国亲英派之间反对美国立法机关和民众的同盟条约。他还支持众议院的共和党人阻止其执行，说宪法赋予众院有拒绝执行之权。他提议和支持麦迪逊提笔与汉密尔顿在报上答辩。可见，杰斐逊虽退出了公职，但未能摆脱政界事务。他表示厌恶政治事务，但思想上却总也割不断。然而，当朋友们谈起谁可能来接华盛顿的班任总统时，杰斐逊坚定地宣称，他的辞职是退离一切高低之职，并说这个问题已永远结束，说他年轻时有的那么一点点野心早已挥发掉了。他对党的政治家们说，他认为共和党人应支持麦迪逊为华盛顿的继任人。虽然杰斐逊不愿去角逐总统一职，但他的支持者并未因此而不提他为候选人，不过他们只能在他不赞成和不合作的情况下干。1796 年 2 月，麦迪逊对门罗说，华盛顿不想再任第三届总统已相当确定。在华盛顿表露意图前，各党领袖是不愿意公布自己的候选人名单的，但人们估计亚当斯会成为联邦党的候选人。对此，麦迪逊这样呼吁，他说，“只有杰斐逊出来才能有获胜的希望。”然而，麦迪逊没有去找杰斐逊说这件事，因为杰斐逊已经坚定地告诉他这位朋友，他担任任何公职的问题已不容再考虑。于是，麦迪逊和他的党的其它领导人都瞒着杰斐逊干起来。麦迪逊的整个夏天都在弗吉尼亚度过，但他一次也没去看过杰斐逊，为的是不让他有机会来提出反对意见。

(二)

自 1796 年 9 月，华盛顿在报界发表了他的著名告别演说，竞选活动就开始了。某些共和党人认为，拖延展开竞选活动是汉密尔顿的计谋，旨在阻止公正的选举，从而阻止选择杰斐逊先生。尽管运动开始迟了，然而却是来势汹涌。这是美国历史上两党在竞选总统问题上的第一次较量。这次没有先例的党派参与的总统竞选，以这样的形式给美国后来的总统竞选留下了传统：双方都迫不及待地给对方抹黑。约翰·亚当斯被描绘成渴望美国君主政体和不相信人民的暴君，杰斐逊被描绘成一个蛊惑民心的煽动者，靠利用人民的恐惧感增加其政治资本。这种攻击除了有点言过其实，倒指出了问题的实质所在，亚当斯不相信群众，赞成参议院的终身任期，以作为对众议院的一种牵制。他认为，政府最好由公务员、政治家和官吏去管理，特别认为要增强华盛顿的强有力的中央政府。杰斐逊则鼓吹权力从联邦政府分散到各州。他用大众对不知不觉的保王主义渗透的担心赢得选举“在外交方面，亚当斯谴责法国大革命是暴徒统治；杰斐逊则赞扬推翻法国王室的成就。亚当斯认为法国是更大的威胁，杰斐逊则认为英国是主要敌人。在激烈的竞选开始后，华盛顿总统明确表示，他推荐亚当斯作为自己的接班人。在这次实力相近的选举中，这种认可对亚当斯是至关重要的，在当时的美国，华盛顿的名字太响了，人们都尊重华盛顿的意见。

在这次两党控制的激烈的竞选过程中，报纸上充斥着有关竞选活动的文章、政治声明和活动报道，杰斐逊虽然知道他被共和党人推了上去，但他没有要求他们停止活动，也没有出面为自己竞选拉选票。亚当斯也是一样，看起来很消极，他认为去争职位是不合适的。然而，就在这两个候选人都不积极争取这个位子的同时，竞选活动仍在激烈地进行，旗鼓相当。全力以赴地投入杰斐逊这次竞选活动的人中有众议院秘书约翰·贝克利，他在宾夕法尼亚组织的活动是全党最先进最有冲劲的一次，15 张选票中获得了 14 票，显示了共和党人的有效管理和组织才能。在越来越多的州中，投票代表都要预先保证投亚当斯还是投杰斐逊的票。

1796 年的大选，暴露了美国大选的弊端。应该说，在当时杰伊条约是竞选活动的关键问题，但是文章和报刊辩论的主要议题却是两位竞选人的品德。共和党宣扬杰斐逊是民众权利坚持不渝的良友，一贯主张公民享有平等权力，同时指责亚当斯是世袭权力的吹鼓手，拥护称号和世袭封位。共和党的传单告诉选民，托马斯·杰斐逊是坚定的共和主义者，约翰·亚当斯是公开表白的君主主义者。有的传单还说，这次大选是要决定由共和主义者杰斐逊还是由保皇主义者亚当斯来出任美国的总统。指出，亚当斯的儿子可能想继承父业，而杰斐逊同华盛顿一样，没有儿子，提醒选民，杰斐逊首先起草了美国《独立宣言》，并说亚当斯是最赞赏英国宪法的人。共和党人描绘杰斐逊具备当总统的一切必要条件：品德一贯良好、坚韧不拔、有一种抑制不住的对自由的热爱，而且具有渊博的政治知识。杰斐逊的支持者还针对某些指控为他进行了辩解，这些指控主要说他担任弗吉尼亚州长时管理不当，反对宪法，任国务卿时在关键时刻弃职，领导了一个亲法国的党，一心想改变整个政府体制等。

针对共和党的策略，联邦党人给杰斐逊刻画的形象是，学问不少，却主要是在科学方面，面对一个政治家来说，没有多大用处，因为政治家要做的是判断行为而不是著书。承认杰斐逊很有天才，甚至还承认在撰写外交文件

方面的纯熟技巧。但认为，从他的公职表现来看，却是一个软弱、动摇、优柔寡断的人；应该采取行动时他却顾虑重重，而当他确想去干时，又常常是不沉着，没有判断力，或坚持不下去，总是在执行一套空想的理论，空想和现实往往又是自相矛盾的；像大多数文人一样，爱听恭维话。联邦党人述说，杰斐逊适于当学院的教授、科学研究会主席，甚至也可当国务卿，但绝不能当一个伟大国家的舵手。联邦党人对杰斐逊一成不变的顽固看法，使杰斐逊在以后的社会生活中一直在为驳斥此种看法而不遗余力，以证实政敌攻击的谬误。

在竞选活动后期，有人要出来帮杰斐逊的大忙，这就是法国驻美国公使皮埃尔·阿德在杰斐逊同情法国的问题上插了一手。10月底，在宾夕法尼亚投票前一周，阿德向国务卿蒂莫西·皮克林递交了政府的照会，宣称从今以后，法国将以美国人允许英国人对待他们的方式来对待美国的所有船只。阿德向报界公布了这个消息。两周后，他又企图引起更大的震动，宣布中断自己担任驻美公使的职责以示不满，阿德是想制造一种担心同法国对抗的气氛来影响大选，这样杰斐逊将被认为是去进行和平解决的最有希望的候选人。从法国公使给本国政府的报告中可以证实他是有意来干预大选的。

阿德确实是想帮杰斐逊的忙，但他错了。虽然某些联邦党人认为阿德挑起的惊恐会影响宾夕法尼亚的选举，对杰斐逊有利，可是共和党领导人却对阿德干预美国政治所引起的不利后果深感不安。麦迪逊深感遗憾他说，阿德的照会让人说这是拉选票的手法，是有人让法国政府这么干的。因为当时全国仍在细细品味华盛顿告别演说中要大家警惕“外国势力阴谋狡诈的诡计”一段话，阿德的行动只能是对共和党人竞选的阻碍及至损害。事发之后，财政部长奥利弗·沃尔科特说了这样的话，如果杰斐逊当选，那将是对我国独立的致命打击，现在外国干预我国事务连伪装都不要了。无需对阿德行动的后果作什么估量了，自然也不能把选奉结果都归罪于阿德，因为竞选活动已到后期，改变不了选举的结果。但显然这次事件为共和党人增加了不少麻烦，他们要针对受法国影响的指责不断地为自己的党辩护。

第一次有党派介入的美国大选，许多制度还不健全，宪法和国会都没有规定如何推选总统投票人的问题，所以各州自行决定投票方法。1796年，有6个州采取或由区或在一张总选票上进行民众选举的方法，7个州由立法机关来投票，还有3个州采用混合的方法。由于各州的投票选举时间不相同，杰斐逊只能在蒙蒂塞洛等着缓缓而来的报告。12月，他知道选举已近尾声，但心情却平静如水，他写信给麦迪逊说：“我现在最想知道的是，我的名字是第二还是第三，”他说，要是第三，他就可以整年呆在家中去了，要是第二，则可在家里一年呆上2/3的时间。假如选举团内出现平局，他当时认为有此可能，他授权麦迪逊代表他动员大家投亚当斯的票。他有这样发自内心的话：“在我开始步入公职生活时，他就一直是我的前辈；我们在表达公众意志方面是同等的，所以在这种情况下，应让他优先。”

到12月底，亚当斯的胜局已定，杰斐逊说他从未怀疑过这一结果。他还说，他不会拒绝参与这样的大选，但是他又为自己的逃脱而庆幸。

可以这样认为，这次大选，亚当斯的胜利有许多合理的因素和优势，但共和党人的失败，也不是没有原因。大多数共和党人都戴上了三色帽徽，他们在一场受到法国政府积极插手干预的竞选运动中，力图掀起亲法的情绪，结果反而让联邦党人获胜了。联邦党在北部势力较强，共和党人的势力则是

在南部。亚当斯获得 71 张选举人票，当选为总统。杰斐逊获得 68 票，托马斯·平尼克获 59 票，艾伦·伯尔获 30 票，其他的票则很分散。亚当斯在新英格兰、纽约、新泽西和特拉华获全票，在马里兰 10 个区的 7 个区里获胜。杰斐逊在宾夕法尼亚的 15 张选票中得了 14 票，在弗吉尼亚 21 票中得 20 票，在北卡罗来纳 12 票中得 11 票，并且在南卡罗来纳、佐治亚、肯塔基和田纳西州获全胜。从收回的选票中可以看出，亚当斯的获胜完全是靠宾夕法尼亚、弗吉尼亚和北卡罗来纳三州的那三票，要是全体都投了杰斐逊的票，他就胜不了了。各党的领袖要准备下次的总统竞选时，就不会不明白这其中的意义。

根据《第十二条宪法修正案》通过以前所通过的那种奇怪的选举方法，亚当斯当选为总统，杰斐逊当选为副总统。从一个政党选出总统，从另一政党选出副总统，这种可能性过去并未使制订政策者发愁，因为他们还没有想到会出现不同政党。而一旦出现，就需要第十二条宪法修正案（1804 年）来修订规章了，以避免发生此类情况。

美国第一次政党参与的大选结束了，联邦党人欢呼法国支持的党垮台了。

（三）

1797 年 3 月 4 日，当选总统的约翰·亚当斯在费城宣誓就职。这天天气很好，亚当斯在众议院会议厅，身佩华丽宝剑，宣誓就任总统。他发表了温和而和解的、尽量掩盖党派分歧的就职演说。他说：

“在这美好的日子里，我有幸荣登总统职位，所以我不断提醒自己身负维护宪法的重任。在支持者的殷切盼望下，宪法开始实施了。由于对宪法持有习惯性的关心，对它的实施感到满意，并对它在国家和平、秩序、繁荣、幸福等方面产生的功效而感到喜悦，所以，我对宪法拥有一种自然的情感和崇敬。

“政府的行政权力和各州议会的职责，系由各地在一定时期内选出的公民来行使，以大众利益为目标，制定或执行法律。难道靠穿着礼服佩戴钻石的我们就能得到更多实质的东西（比徒然装饰更重要的东西）吗？难道由远古时代的偶然事件，或其所建立的制度下所得到的主权，比一个诚实文明的民族根据自己的意志及判断而获得的主权更可亲、更可敬吗？主权属于全体人民，不论在何种合法的政体下，它都反映出全民的权力与最高权威，并且对人民只有利而无害。……在人类心灵中还会出现什么比这更令人愉快的事情呢？只要国家的荣誉不是来自权势与富贵，而是来自国家的清白、知识与仁爱的信念，那么这份荣誉便是自豪和正当的。

“只要我们对美国人民的荣誉、精神、资源等方面具有坚定的信心，在这方面我常常冒险，但从未失望过；只要我国命运的崇高意念和我对国家应尽职责的崇高意念，是根植于对人民的道德准则与智力利用的认识之上——这一观念在我早年时就已铭刻在心，不但未晦暗失色，反而随时间、经验的积累而增强；此外，在谦卑恭敬的心情下，我觉得补充以下这点是我的责任，那就是，只要我们对宗教——我们的人民自称并自认是基督徒民族的宗教抱有敬意；并且只要我们在推荐公职最佳人选时，能够坚定决心对基督教给以适度的敬仰，那么我在任何事情上，都能满足你们的愿望，并将全力完成两院制定的法律和法令！

“我对美国宪法的永久性毫不怀疑，而且我也毫不犹豫地决定献身于这项最神圣的职责，尽我最大的力量去保护和捍卫宪法。愿至高无上之神，秩

序的守护神，正义之源、善良自由世界的保护神，继续降福于我们国家与我们的政府，并赐予它一切可能的成功，与上帝一样永世长存。”

出任美利坚合众国的第二届总统并非易事，乔治·华盛顿这个角色不是那么好取代的。在 1797 年 3 月 4 日的总统就职仪式上，约翰·亚当斯不能不留意到这种情景；热泪盈眶的人们注视的不是他，而是静静地坐在讲坛一侧的前任。

华盛顿给这个国家留下的一笔最后的遗产是：在一个新的国家里和平移交权力的范例。执政者的更迭在这里很容易而又很顺利地便完成了，国家机器一直是毫无异响地在运转。约翰·亚当斯在 3 月 4 日安安静静地宣誓就职，华盛顿以平民身份参加了典礼。几天以后，他安安静静地返回蒙特尔家去了，他的继任者也同样安安静静地接替了他的职位。这种和平移交同当时法国的动荡不宁比起来，显得特别可取。

亚当斯上任后，面临着比华盛顿 1794 年所遇到更为困难的局面。首先，留用了华盛顿政府的全部内阁成员，他发现这是一个严重的错误。他们背着他写信给亚历山大·汉密尔顿，请他制订有关国家大计的方针政策。直到 1799 年华盛顿逝世以后，亚当斯才感到自己获得了自由。

亚当斯时代，美国与法国的关系十分紧张，亚当斯上任就遇到了这个问题，并且这种与法国关系破裂的危机，在他整个任期内始终形成威胁。法国革命的领袖们要求美国和他们联合起来对英作战。他们态度十分强硬，拒不承认美国派往的使节，并威胁说，要绞死在英船上俘虏的任何美国船员。就任不久，亚当斯就召开了国会特别会议，表示决心要向人们证明，决不允许殖民地的卑贱与怯弱的精神玷污美国的尊严。他呼吁国会加强战备巩固国防。同时，亚当斯也希望能用和平手段解决矛盾，他派遣由查尔斯·皮克林、约翰·马歇尔和埃尔布里奇·格里组成的三人代表团前往巴黎，试图解决两国的分歧，但法国外交部长塔莱朗拒绝直接接见他们，而是派了 3 个人向美国代表索取 25 万美元礼金，声称然后才能考虑两国关系正常化。对此美国人拒绝了。当亚当斯获悉这一外交勒索事件时，极其气愤，并不寄希望于和平解决，立即着手备战。但包括副总统杰斐逊在内的共和党人认为，亚当斯是在夸大这一事件以作为宣战的借口，他们要求阅读外交信件、亚当斯以总统特权力理由拒绝了。这更使共和党人进一步相信，整个事件是亚当斯捏造出来的。最后，在希望一劳永逸地使反对派闭口的汉密尔顿以及其他联邦党人的敦促下，亚当斯公开了有关文件，却用字母 X、Y、Z 代替了法国代表的真名实姓。从此，被称为“XYZ 事件”的外交案使整个国家都起来反对法国。

在全国反法的情绪下，亚当斯总统利用美国人的民族感情，煽动了对法战争。1798 年 1 月，他建议在陆军部以外成立海军部。同年 7 月，废除了美国独立战争时期与法缔造的《美法同盟条约》，接着国会恢复了海军陆战队。到同年年底，美国海军已拥有 14 艘军舰和 200 多艘其他船只。

在日益加剧的战争喧嚣声中，美国的快速帆船和武装私掠船在海上与法国船只已开始了“准战争”，但亚当斯仍决定寻找和平的解决办法，不愿公开宣战。1799 年初，亚当斯建议同法国建立外交关系。这一突如其来的举动使支持他的联邦党人和反对他的民主共和党人都大为惊诧。联邦党的参议员表示不愿附和他的意见，他便以辞职相要挟，声称要将总统职位移交给杰斐逊。在亚当斯的坚持下，最后国会同意派遣 3 名特使前往法国，从而消除了战争的威胁。他派了一个三人和平代表团前往巴黎，而且事先从塔莱朗那儿

得到私下保证，他们将得到有礼貌的接待。这一代表团起了作用。根据 1800 年协定的规定，法国承认美国海上的中立权利，免除美国根据独立战争期间形成的联盟所承担的义务；美国给法国以贸易最惠国地位，人们普遍认为，这是亚当斯的功绩。

为了巩固联邦党的政治统治，在 XYZ 事件之后，亚当斯乘社会反共和党情绪迅速蔓延，签署了 4 个旨在击溃反对派的法令：①《客籍法》。使移民（大多数是杰斐逊的信徒）更难成为美国公民；②《外侨法》。为了使国家摆脱更爱吵闹的亲共和党的移民，允许总统将任何被认为是危险的外国人驱逐出境；③《敌国外侨法》。授权总统在战时围捕和监禁敌国侨民；④《惩治煽动叛乱法》。将对任何写作、印刷、发行和出版恶意中伤美国政府、参众两院和总统的作品的人，进行罚款和监禁。

四项法令公布以后，美国人民要求民主权利的运动遭到镇压。民主共和党人在多种罪名之下，纷纷被逮捕或者惨遭迫害。1798 年 7 月，美国国会通过四项法令的同时，又通过了住宅税法案，对土地和住宅重新评定税率。这一法案沉重地打击了小住户的利益。法令公布的第二年春天，农民领袖约翰·弗赖斯率领一群宾夕法尼亚人，对估税员和征税员进行武装抵抗，结果被捕并被处以绞刑。1800 年 5 月，亚当斯总统在经过反复考虑后，赦免了他和其他参与暴动的人。这次农民起义虽然被镇压下去了，但亚当斯及其联邦党却在国内已经声誉扫地。

执政的最后几个月亚当斯是在联邦的新首都华盛顿特区办公的。他和夫人搬进了当时还未竣工的行政大厦，等待众议院决定是由杰斐逊还是由伯尔接任下届总统。在这期间，亚当斯圆满地与法国达成了和平协议，并亲眼看到参议院批准了这一协议。在他即将离任的前一天晚上，亚当斯抓紧时间签署委任状，最后任命了一批联邦法院的法官。这些职务是根据匆匆通过的 1801 年《法院法》设置的。这些所谓的午夜任命的目的是使未来的政府没有机会在法院留下印记，并确保联邦党人能对共和党的行政行为进行强有力的控制。亚当斯用这一结束其任期的行动，对其对手发出最后一击。1801 年 3 月 4 日，他未等天明就起身离开华盛顿，启程返回马萨诸塞州他的家园。他没有参加杰斐逊的就职典礼，是因为心怀不满，故意不参加，还是因为根本没有受到邀请，历史学家至今尚无定论。

(四)

总统：约翰·亚当斯 1735 年 10 月 30 日，出生在马萨诸塞州布伦特里一所小的木结构的房子里，他的父亲是农物主兼营鞋业。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父亲的名字。

一双敏锐的眼睛，一头漂亮的棕发是亚当斯给人的第一印象。同时他矮个子，身高约 5 英尺 6 英寸，年轻时身体结实，中年时虽然身体发胖，但却有男子汉的气概和聪明，因而颇得少女们的垂青。他是最长寿的美国总统，但在漫长的 90 年生涯中，却始终被一系列的病痛所纠缠。他受到一点点微风就会着凉；从年轻时起他的视力就很弱。在他成为总统的时候，他的双手由于麻痹而颤抖，且由于牙槽溢脓，大部分牙齿都掉了。他拒绝戴当时那种不舒服的假牙，因而他说话往往变得口齿不清。

秉性直率可看作是亚当斯性格的主要方面，凡他认为对国家有益的事，他都尽力去做，不搞政治投机。他的直言常常得罪朋友，但即使是他的政敌，也敬佩他诚实的品格。他脾气暴躁，易于发怒，但对他身边的家人来说，他

是一个热情洋溢、富有爱心的人；对外人来说，他显得冷漠、超然和自负。他在年轻时就已野心勃勃，决意成为一个富有的人，而且，如果境遇能提供机会，要成为一个伟大的人物。他常常会感到极其失望，在某种疾病的发作，公众的批评，或者缺乏对他的成就的承认时，都往往会使他感到沮丧。一些历史学家认为，他患有躁狂抑郁症。他还多少有点像妄想狂患者，动辄就认为他的不受欢迎是由于其他人使他信誉扫地和为他们自己窃取信誉的阴谋。他从母亲那儿继承了好斗性、干劲以及说变就变、喜怒无常的性情。然而，他写的日记和书信却很生动活泼，比他本人更觉可亲。

锻炼身体是亚当斯的突出爱好，每天出门散步，通常远达 5 英里。他 8 岁时就开始抽烟，以后除了有过零星的戒烟，一直抽烟。他还喜欢钓鱼和偶尔玩惠斯特牌（桥牌前身）。但他最大的嗜好是私人藏书。他不仅阅读一本书的内容，而且对内容作出评论，在书页旁边加上一针见血的旁注，还规定他的子孙必须认真地读这些书。他坚持不懈地记日记，用简练的语句记录下人物、地点和事件的概貌。他还在许多次旅行中收集纪念品。

童年亚当斯是一个一心希望丢下家庭作业去享受户外快乐的无忧无虑少年。他对放风筝，滚铁环，打弹子，摔交，游泳，溜冰都很在行，但他最喜爱的娱乐是打猎，甚至带着猎枪去上学，以便放学后不必先回家就能去野外。亚当斯还是一个小娃娃时，父亲就教他识字。6 岁时开始上学，喜欢算术、阅读等科目。1751 年 7 月，他进入哈佛学院。在那儿学习拉丁语、希腊语、逻辑学、修辞学、哲学、玄学、物理学、地理学、数学、几何学和神学。在同班的 24 名学生中，大家公认他是最优秀的学生之一。他最喜欢数学和哲学，并加入一个朗读俱乐部，参加朗读一些新出版物、诗歌和剧作。他的热诚表演所获得的热烈掌声，显然促使他开始考虑充当专事出庭辩护律师的生涯。1755 年，他从哈佛学院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接着，他又学了几年法律，获得律师资格。他于 1758 年 11 月加入马萨诸塞州律师公会。

从加入马萨诸塞州律师公会时起，亚当斯就一直在波士顿开办律师事务所，并担任过布伦特里的公路勘测员和市政委员等地方职务。1768 年他办理了第一个案件，成功地为被指控未经纳税便将酒偷运进波士顿港的约翰·汉考克辩护，使起诉得以撤消。1770 年他承办几乎葬送了他的前程的为犯下波士顿大屠杀罪行的英国军人作辩护案。1770 年 3 月 5 日，一群波士顿人与托马斯·普雷斯顿为首的 8 名英国武装军人发生冲突，其中一个英国士兵开了枪，其他英国军人也跟着连续扫射。美国人 3 死 8 伤。整个波士顿立即风传英国人大肆屠杀无辜市民的消息。为了安抚民众，英国政府下令逮捕了这些军人，并许诺举行公正的审判。但是，没有一个殖民地时代的律师敢于为这个案件辩护，尽管亚当斯支持公开反叛英国，也知道为英国军人辩护会使自己不受同胞们的欢迎，但他还是接受了这个案子。因为他深信这些英国军人是无辜的。由于他的振振有词的辩护，陪审团最终宣判 6 名被告无罪，而其他两名被告只是犯了过失杀人罪。他反对审判过程中的感情用事及认为保护无辜者比惩罚有罪者更重要的观点最终被证明是正确的。

1765 年，英国议会颁布《印花税法》，规定北美殖民地所有的报纸、较大印刷品、小册子、证券、执照、广告、历书、契约、法律文件以及诸如此类的文件，都必须贴规定数额的印花税票。这个法令实施以后，激起北美殖民地各阶层人民的强烈反抗。商人、律师、银行家和土地经营者纷纷起来反对，因为该法令损害了他们的利益。此时，亚当斯提出了反对《印花税法》

的方案，受到各阶层人民的欢迎。同年 10 月，各殖民地代表在纽约召开反对《印花税法》大会。翌年，英国政府被迫废除该法。亚当斯也因此而闻名于北美殖民地。就从此时，他开始走上政坛。以后，他又于 1774 年 9 月 5 日在费城参加了第一届大陆会议和次年 5 月 10 日的第二届大陆会议。1776 年 6 月亚当斯被大陆会议选为《独立宣言》五名起草委员之一，杰斐逊为起草委员会主席。1776 年 7 月 4 日大陆会议通过了《独立宣言》，宣告北美十三个殖民地独立。1788 年，在华盛顿当选美国第一任总统时，作为马萨诸塞州代表的约翰·亚当斯以得 34 票居第二位，当选为副总统。1792 年，在美国第二届总统竞选时，以得票 77 张居第二位而再度当选为副总统。

亚当斯的宗教信仰是唯一神教派。他认为，基督是一个伟大和仁慈的人；他是虔诚、爱心和四海之内皆兄弟的榜样，是一切民族和国家应该仿效的典型，同时他终究仍然是一个人，不是天使。他深信神的继续干预，即上帝实际上连一只麻雀的坠落都注意到了，他指导着人类的事务。亚当斯在去世前回顾说：“我的宗教信仰的基础是热爱上帝和我的同胞；是希望宽恕我的罪过；是悔罪；是义务以及容忍地支持生活中不可避免的邪恶的需要；是尽力只做好事不做坏事的责任。”

总统夫人：阿比盖尔·史密斯、亚当斯、1744 年 11 月 11 日，出生在马萨诸塞州，1764 年 10 月 25 日与亚当斯结婚。

阿比盖尔小身骨，黑发，黑眼睛，但自信心和强烈的个性却似乎使她变得高大起来。根据当时的习惯，女孩子是得不到正规教育的，但阿比盖尔和她的姐妹们却都很幸运。她们从父亲那里，受到了读，写以及简单的算术等基础教育。尽管如此，阿比盖尔一生还是为自己缺乏正规教育而感到深深的遗憾。当约翰·亚当斯第一次在波士顿一次舞会上遇见她时，他感到很新奇。她当时仅 15 岁，长得娇小玲珑。亚当斯认为她很漂亮，而她那侃侃而谈的能力，那应付自如的神态，以及在他所感兴趣的话题中她那丰富的知识，深深地吸引着他。经过 5 年的恋爱，阿比盖尔和亚当斯终于在 1764 年 10 月 25 日结婚了。阿比盖尔的父亲主持了这次婚礼。两人婚后住在亚当斯从父亲那里继承的小别墅里。亚当斯的律师事务进行得很顺利。次年 6 月，他们生一女，也取名阿比盖尔，但称作纳比。第一个儿子约翰·昆西·亚当斯于两年后出生。此后，他们的两个儿子查尔斯和托马斯相继出世。他们的另一个女儿苏珊娜生下来只活了 14 个月就死了。

婚后不久，亚当斯便决定迁居波士顿。他当时的律师业务仍很红火，并开始对殖民地政治活动产生兴趣。后来为了家庭的安全起见，他就从哥哥那儿买下了父亲的农场，并于 1774 年让阿比盖尔和孩子们迁回布兰特利。这样，两人又开始了鸿雁传书的生活，几乎是每天一封。在信中，阿比盖尔通报邻居们和孩子们的信息，而亚当斯则告诉她大世界的动向。政治是阿比盖尔的兴趣所在。亚当斯被选为第一届和第二届殖民地议会代表，尽管这意味着阿比盖尔要一个人操劳家务，但她却毫不反对。亚当斯一连几周都不在家，阿比盖尔一个人担负起全家的家务事，照看孩子。她还安排农工、收租，干了许多被认为该是男人干的活儿。她毫不在乎，她对自己的能力深信不疑。

她很会管孩子，特别注意培养他们独立思考的能力。这在某种程度上使得孩子们在生活中不受她的约束，特别是当他们长大之后。阿比盖尔除了有自己的主见之外，还是一位可爱而又大方的女人，她满腔热情地关心亲戚朋友们的幸福，她也因此而受到了他们坦诚的爱戴。

1776年7月4日，美国宣布独立，摆脱英国统治，于是和英国的矛盾就更加激化了。那时亚当斯大多数时间都不在家。在烦闷的日子里，阿比盖尔开始筹划，为亚当斯家的人成为州的首脑而努力。于是，她就带上大儿子约翰·昆西来到布恩克山眺望战场，让他意识到要获得自由就需要付出牺牲。她要求儿子研究古历史学，学习怎样作个政治家，并在他的思想中灌输大众责任意识。

从1789年到1781年，战事似乎对英国有利，激烈的战斗不断地向南推移。后来的形势则有利于美国了。1782年，亚当斯从荷兰获得一大笔贷款来资助军队。1783年1月，终于同英国签订了和平条约，美利坚合众国被正式承认为一个独立的国家。

1787年召开国民大会以制定宪法时，亚当斯从法国返回美国。新宪法得到各州的认可，并根据这一新宪法产生了新的政府。新政府要求有一个总统和一个副总统。亚当斯觉得他应争取被任命为副总统，因为他知道总统必然是乔治·华盛顿。

国会选举团一致选举华盛顿为总统，但是亚当斯成为副总统却很勉强。有的爱国人士不喜欢他，投了他的反对票，阿比盖尔为了使亚当斯当上副总统而全力以赴，过多的劳累使得她终于病倒了。

亚当斯对自己的副总统职位没有什么兴趣，并对阿比盖尔说：“我的国家以其聪明才智和为我设计出一——就连造物主都很难创造出或想象出的——这一最无意义的职位。”他之所以接受了第二届副总统的职位是因为他想成为总统。

从1791年到亚当斯当选为总统的1796年，她多数时间都是在布兰特利度过的。当亚当斯当选总统的梦想终于得以实现时，阿比盖尔又来到费城和约翰一起生活。她采用玛莎·华盛顿的招待方式，只是礼节更严格了些，以新方式向人们表明，它是有办法治理好国家的。

第一个在白宫举行的新年招待会是在1801年。阿比盖尔继续如期举行餐会和招待会，直到1801年3月亚当斯任期满为止。

在1800年约翰·亚当斯竞选失败。在杰斐逊的就职日一大早，他便乘马车回布兰特利（现名昆西市）。回到农场后，阿比盖尔和亚当斯见到了子孙们以及其它亲友们。这些人成群结队地前来拜访亚当斯和阿比盖尔。阿比盖尔很喜欢热闹，许多家务事仍由阿比盖尔主持，对此亚当斯还是不愿操心。此时，儿子约翰·昆西在荷兰和普鲁士做外交官，他一回到美国便成了美国的参议员。在欧洲他与美丽的露易莎·亚当斯结婚，并自豪地把她带回来与家人相见。1818年8月，阿比盖尔得了伤寒病。几个月中她的病情不断恶化。她虚弱的身体支持不住这一疾病的折磨，终于在12月间逝。阿比盖尔希望死前再和儿子约翰·昆西见上一面，但她的愿望没能实现，她也没有活着看到自己的儿子被选为美国的总统。

（五）

约翰·亚当斯生在一个英雄辈出的伟大时代，虽然他才识超群，可在各项事业中差不多总是屈居第二。在著名的大陆会议中，他被指派为《独立宣言》的起草人之一。他比起才华横溢的托马斯·杰斐逊，却不免逊色。在独立战争期间，他任美国驻欧洲外交使节，但在外交方面，本杰明·富兰克林又胜他一筹。在后来的担任美国的第一任副总统和第二任总统期间，他的名字一直被华盛顿的声望所盖过。但是他作为为美国自由而斗争的先驱，其功

勋是卓著的。由于他生活的时代是叱咤风云的英雄辈出的时代，所以他的卓越成就也就融于他所从事的事业之中。

亚当斯的四年总统生涯不大如意。身为一名联邦党人，正当斯不仅与杰斐逊式的民主共和党人不和，而且还与本党成员长期争吵不休。在坚持不公开对法宣战问题上，他确实显示了自己的智慧和勇气，避免了一场逐步升级的全面对抗战；然而也是他签署了联邦党人在国会中炮制的声名狼藉的处置外侨与煽动叛乱法，以遏制人们对联邦党政策的各种抨击。他的总统职位委屈了他，因为如果他不做这个大总统，他毫无疑问是个大爱国者。美国革命期间，他在大陆会议 90 个委员会中供职，不断地推出新议案，被人们称作“独立巨神”。

亚当斯担任四年总统职务期间，在内政、外交等方面均无明显政绩，而且对人民实行高压政策，因此有了对亚当斯的批评，认为他只会空谈。有战略的头脑，但没有战斗的勇气。他对自己的国家来说意义重大，始终是一个正直人，往往也是一个聪明的人。但有的时候，在有些事情上，他完全失去了理性。亚当斯先生及其联邦党人希望用欺诈腐蚀共和政体，用暴力摧毁它，用英国式的君主政体取代它。

也有人不这样看，他们认为，美国最值得感谢的人是约翰·亚当斯先生，他是美国独立的擎天神，是他支持了辩论，并通过他有力的推理，不仅证明了独立措施的正当，而且证明了独立措施的得策。亚当斯的正直从未成为问题或者甚至受到怀疑，在美国的公职人员的历史上，这几乎是独一无二的。

第 3 位，总统托马斯·杰斐逊
(1801.3—1809.3)

举起民主的旗帜

托马斯·杰斐逊，是美国独立革命运动的一位积极领导者和组织者，著名的美国《独立宣言》的起草人。在美国人民的心目中是一位伟大的英雄。他高举民主主义的旗帜，反对君主主义化，以其在美国人民心中极高的威望、正确的治国方略、政治原则及人权平等、言论、宗教和人身自由的主张成为美国第三任总统。1804年大选连任，共在位8年。杰斐逊作为美国资产阶级民主派的杰出代表，在美国独立前后和建国时期的政治舞台上发挥了重大作用，被誉为“开国三杰”之一，在美国历史上与华盛顿和林肯齐名。

(一)

1789年9月，杰斐逊出任华盛顿政府的国务卿并受到极大信赖。上任之初他与财政部长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的关系还算融洽，两人甚至还搞过一些合作，但两个人很快就产生了分歧。他与汉密尔顿的斗争在自己的国务卿任期中占了重要地位。汉密尔顿是个贵族政论者，崇尚英国的宪法和政体，主张在美国建立英国式的君主立宪制；而杰斐逊则是共和制和代议制的鼓吹者，对君主制和世袭制抱厌恶的态度，主张美国应继续巩固和完善共和制度。两个人的这种分歧，以及由此引发的其它诸多问题上的分歧和冲突，使华盛顿政府不时出现危机，并导致了政党政治萌发。可以说，杰斐逊和汉密尔顿逐渐变成了这个新兴国家的两种对立政治倾向的代表人物。1791年，汉密尔顿建立联邦党。翌年，杰斐逊建立民主共和党（即现在的民主党前身），初步形成了美国两党制。

虽然杰斐逊和汉密尔顿两人在华盛顿第一届总统任期快届满时相继退出内阁，但他们政治上的原则分歧，继续成为18世纪90年代十分剧烈的争论焦点，两人仍然是他们的政党的代表。

1796年美国大选，杰斐逊当选为副总统。他过去领导过党，此时又被选上台，党的领袖一职他责无旁贷，尽管他对此不甚感兴趣。他及共和党同亚当斯、汉密尔顿领导的联邦党距离越来越大了。这出自于任国务卿时的杰斐逊及共和党与联邦党的严重分歧，也出自于1796年竞选活动中的唇枪舌剑。但是，已接受副总统一职的杰斐逊，此时有着比较平和的想法。杰斐逊认为，对共和国的威胁不是亚当斯，“如果能让亚当斯先生按照政府的真正原则来管理政府，并放弃对英国宪法的偏爱，”“那么，在他这次大选得胜后，为了公众的利益，总的来说不是不能与他达成很好的谅解的。或许他还是挡住汉密尔顿插足的唯一可靠的屏障。”他给一个朋友写信说，有理由相信亚当斯与汉密尔顿已经分手，他的政治观点多少可能会有些转变。因此，他认为需要劝告共和党人保持沉默、静观新政府转向何方。杰斐逊愿与亚当斯共事的话很顺利地传了过去，亚当斯立即表示，他对杰斐逊一点也不担心，正期待着与他共主政府。1797年3月4日，就职仪式在相互友好的气氛中进行，在联邦党新总统及其共和党副总统之间未显出任何党派分歧，这多少有此背景及杰斐逊的主动。

就职前，杰斐逊从蒙蒂塞洛来到费城向约翰·亚当斯致意，后者也于第二天到杰斐逊住宿的麦迪逊家中回访。当选总统同杰斐逊一起研究了同法国关系恶化的报告，并讨论了他所建议的派代表团同法国执政内阁谈判的事。

即将年满54岁的杰斐逊在参院会议厅宣誓就任副总统，并发表了简短讲话。然后前去众院会议厅，参加身佩华丽宝剑的亚当斯的就任总统宣誓。亚

当斯发表了温和而和解的就职演说。可是两天后，当杰斐逊重提亚当斯前几天刚与他讨论过的赴法国代表团问题时，亚当斯的态度却很复杂，给杰斐逊的印象是，总统不想谈此问题。杰斐逊推测，亚当斯同他的内阁碰头后已决定放弃最初不考虑党派分歧的作法。这个内阁是亚当斯决定保留华盛顿的顾问后而继承下来的一个汉密尔顿集团。此情明了后，杰斐逊立即写信给他的朋友说，他认为宪法规定他的职务是只限于立法职能，即使有人建议他参加任何事务的协商他也不参加。而亚当斯自此再也没有就政府应采取的任何措施同他商量过。

不过，两党之间的分歧还是发生了。在华盛顿任期内国际上发生的重要事件是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国务卿杰斐逊把英国看作主要敌人，把法国看作盟国，显然同情法国革命。汉密尔顿推崇英国的政治经济制度，厌恶法国革命。在亚当斯任期内需要处理的重要问题正是同法国的外交关系问题。此前不久，因英美之间存在战争危险，在联邦党人支持下，派遣最高法院首席法官约翰·杰伊前往英国谈判，并签订了英军同意撤出美国西北地区的杰伊条约，改善了英美关系，但却遭到了法国的不满。法国把杰伊条约看作是英美同盟，是实际上废弃了 1778 年的法美同盟条约的行为。因此，法国督政府命令法国私掠船劫掠载有英货的美国商船。在对法政策上，联邦党与共和党之间分歧甚深。联邦党人汉密尔顿及其支持者要求正式向法国宣战。而且向法国宣战将意味着对法国的盟国西班牙开战。因为，西班牙成为法国的盟国，可能同英国作战，故决定同美国建立友好关系。在联邦党人主战派的怂恿下，全国掀起了反法浪潮。美国国会已正式废除了 1778 年条约，中断了同法国的贸易，授权美国海军劫掠法国船只，扩大陆军，建造军舰，武装商船，并成立了海军部。

美国同法国危机的发展日益影响着人们的情绪，这时，杰斐逊劝大家说，“耐心点，我们将会看到巫师的统治即将过去，他们的咒语也将失灵，民众将恢复自己的真实视觉，使他们的政府回到真正的原则上来。”1797 年，亚当斯派团赴法解决争端，出人意料的是法国外长塔莱朗以 25 万美元贡金向美索取，这使亚当斯极为愤怒，准备开战。以副总统为首的共和党人向他发难，要求看外交绝密信件，未获亚当斯同意，促使两党公开争论。为了消除分歧，亚当斯用 X、Y、Z 字母代替与此有牵连的法国人的真实名子，两党争论平息，全美都起来反对法国。

1798 年到 1800 年，美法之间实际存在着准备战争的状态，这种形势给美国的社会发展及经济建设带来的一定的损害。直到拿破仑推翻了法国的督政府，自任第一执政，美法两国订立了《1800 年公约》，废止了 1778 年条约。这才使美国解除了与外国结成的唯一的永久性同盟，从而能实现华盛顿在《告别词》中所制定的中立的外交政策，也避免了一场战争。

在这一事件发生不久，两党第二个叫劲的分歧又发生了。在法美之间关系恶化的情况下，联邦党人为了打击反政府势力，1798 年由联邦党人控制的国会通过了四项镇压性法令，以图打击持不同政见者和控制民主共和党的进一步发展。特别是客籍法和惩治叛乱法的出台，使杰斐逊及共和党人明白，这是更为严厉、更难以让人接受的政策，怎么也得想办法来对付了。1798 年 6、7 月间，通过了客籍法和惩治叛乱法。第一项客籍法授权总统在他判断任何一个外侨“危及美国的和平与安全”或有合理的根据怀疑任一外侨卷入反对政府的任何叛逆阴谋时可下令予以驱除出境。第二项客籍法是永久性的法

令，允许总统在战争时期监禁或驱除敌侨。惩治叛乱法是在杰斐逊回弗吉尼亚后，在会议的最后几天里通过的。它强硬地规定任何人联合或共同密谋反对政府的任何合法措施，阻止美国任何官员履行职责，或协助或企图挑起“任何暴动、骚乱、非法集会或共谋等情况”，均为非法。还规定，凡对总统、国会或美国政府书写反对的东西、讲反对的活、或发表任何捏造、诽谤和带有恶意的文章者，其意图是要中伤或挑起“美国善良民众的仇恨”反对他们，均将予以惩罚。为了突出这一措施具有的明显的政治目的，该法有效期赤裸裸地规定直至 1801 年 3 月 3 日亚当斯总统任期的最后一刻为止。

杰斐逊认为，客籍法和惩治叛乱法不仅是想封住共和党报纸的嘴，将具有共和思想的外侨赶出美国，而且是要来试试美国人，看他们在思想上对公开违反宪法的作法能容忍到何种程度，所以不能不进行反击。杰斐逊秘密写下了《肯塔基决议案》，声明这两项立法是违反宪法的，是对州权的侵犯。他还将决议案送给弗吉尼亚众议院的共和党议员威尔逊·卡里·尼古拉斯，让他设法将决议案引进邻州北卡罗来纳的议会。正巧肯塔基众议院议员原弗吉尼亚人约翰·布雷肯里奇，来拜访尼古拉斯，尼古拉斯乘机让他将决议案带回肯塔基，并在肯塔基议会中提出来。其后，麦迪逊秘密起草了、准备让卡罗林县的约翰·泰勒向弗吉尼亚众议院提交的一套类似的决议案，组织反抗两项法令。

1798 年 11 月，肯塔基州议会通过的决议确认了两项法令违宪，基本上使用了杰斐逊的措词，但在纠正方法上没有使用杰斐逊草案的字样，即“宣布该行动无效。”决议最后一段是按照杰斐逊草案写的，呼吁所有其他各州对客籍法和惩治叛乱法表态，敦促所有各州一致宣布此二法无效。11 月下旬，杰斐逊写信给负责麦迪逊的决议案在弗吉尼亚众议院通过的约翰·泰勒时说，“当前我们必须全力以赴解决使客籍法和惩治叛乱法无效的问题。”杰斐逊还在写信给麦迪逊建议中说：“宁愿断绝我们如此珍视的同联邦的关系，也不愿放弃我们已保持的自治权利；我们只有在自治中才能看到自由、安全和幸福。”翌年，肯塔基州议会通过的决议启用了头年校改杰斐逊草案时删去的“无效”一词，将它重新写入决议案中。弗吉尼亚的反应较为温和，是在麦迪逊指导下作出的，答复中没有提到宣布无效的可怕字样，但也充分地两项法令的违宪表达了意见。

在后来的时间里，肯塔基和弗吉尼亚的决议以其系统阐述各州权利的思想 and 无效一词而闻名起来。人们认为，这些决议作为保卫公民自由而提出的政治抗议是十分重要的。杰斐逊极为关心的也就是保护这些权利，因此他才为它们提起笔来起草决议案，杰斐逊和麦迪逊写的决议不仅是对宪法理论的阐述，而且也是政治声明，其矛头直指由联邦党控制的国会和约翰·亚当斯的联邦党政府，抨击他的政府所采取的不得人心措施。这些即是 1800 年总统大选的序幕。

(二)

与 1796 年的竞选运动相比，这次竞选运动转到了国内问题上，尤其是联邦权威和各州权力的问题。虽然 1798 至 1799 年，杰斐逊和麦迪逊起草了有争议的《弗吉尼亚决议》和《肯塔基决议》，宣布《客籍法》和《惩治煽动叛乱法》是违反宪法的。州拒绝执行联邦法律的原则最终没有占上风，在这次总统大选中，这两个决议成了反联邦主义和共和党人的振作点。1800 年春，共和党人在纽约州议会中取代了联邦党人，预示了亚当斯的失败实际上

就已经确定无疑。1796 年，纽约州拥护亚当斯，因为由联邦党人控制的议会挑选总统选举团成员。现在，由于议会由共和党人控制，选出的成员将必定是拥护杰斐逊的。1800 年 5 月，正在兴起的共和党决定推选杰斐逊为总统候选人。同时联邦党也推选了亚当斯为总统候选人。一场激烈的竞争由此开始了。

这次竞选战可以说是美国历史上最剧烈的竞选运动之一，是第一次由有组织的政党起作用的竞选运动。此时身为副总统的杰斐逊，已不再像 4 年前那样不愿当候选人了。这时他实际上已挑起了共和党领袖的担子，他对在联邦党把持的政府中的毫无实权已是忿忿不平。他已自觉自愿地去准备 1800 年的总统选举了。在亚当斯总统的任期刚过一半，他就开始为竞选打基础，他不打破总统候选人诸如不在公开运动中谋职等惯例，去尽一切力量来推进自己的大选和共和党 1800 年的胜利。他写了很多信，支持共和党报纸，散发政治小册子，号召支持者给报刊写文章，并从各方面促进共和党的活动。1799 年初，杰斐逊从费城写信给弗吉尼亚的麦迪逊说，即将到来的夏日是“有计划地大干一场和作出奉献的季节。发动机就是报纸，人人都必须掏出腰包和拿起笔来做贡献”。他敦促麦迪逊等人每天抽出部分时间为报纸写东西。同时，他还邀请其它共和党人为报纸写文章。对于那些身受惩治叛乱法之害的报纸编辑和作家，杰斐逊也给予了援助和鼓励。杰斐逊还亲自参加与散发了有利于共和党事业的政治小册子《政治算术》。1799 年 2 月间，他给门罗寄去一打政治小册子，让他送给本地区最有影响的人士，并写道：“已经明确支持我的再给意义就不大了”，“别把我的名字同这件事连在一起”。可以说，在整个竞选期间，杰斐逊一直指导着这些材料的分发。1800 年春，他又给新近成立的州共和党委员会主席送去了 8 打《政治算术》，让他给每个县委委员会都送去一本，并解释说，“你会很容易地就明白，要是说我在起劲地宣传小册子的内容会授人以什么样的把柄。因此，我必须让你自己决定说这些册子是怎么到你手的”。托马斯·库珀著的《政治算术》中论证说：“增加的税收并未加在商人的头上，而是由他们将税转嫁了。”他解释说：“消费者，农民、技工、劳工，是他们，而且只是他们来支付。”杰斐逊的这些行为表明，他在 1800 年大选中的作用与 1796 年时大不一样，他在总统竞选中的积极性几近使后来的任何总统所不及。

共和党人行动起来了，联邦党人也采取了很好的策略。因为杰斐逊同情当时的法国革命，主张宗教自由，联邦党人的宣传则集中指责杰斐逊“不信教。”虽然，杰斐逊确实坚决反对以一切形式组织起来的宗教团体，但很难说他是无神论者。他花了无数业余时间编译他自己的“耶稣教导”译本，就是今日人所共知的《杰斐逊圣经》。但由于杰斐逊对法国革命抱有好感，同时也受到了处于不信教的法国政府哲学的传染，自然也被指责为从法国带回了无神论。联邦党的一些政客在全国范围大声疾呼，警告人们提防不敬神的共和党，新英格兰的许多受惊的公民真的把家里的《圣经》藏起来了，埋在井底。因为害怕假如杰斐逊当选就会没收《圣经》。耶鲁大学校长蒂莫西·德怀特是虔诚的教徒，他警告人们说，如果共和党胜利，一个杰斐逊政府将听任“我们的妻女成为合法卖淫以及在庄严名义下受辱，在美好词藻中道德败坏的牺牲品。”联邦党人的报纸《康涅狄格州报》甚至想象出了更加可怕的结果：“我们将极力可能逃脱内战、屠杀、抢劫、强奸、私通和乱伦，将被公开地教唆和公开地去做。”所有的攻击都来势汹汹，咄咄逼人，大有压垮

杰斐逊之势。

的确，联邦党人从宗教方面来攻击杰斐逊比其它任何指责都更使共和党人不安。他们从杰斐逊的《弗吉尼亚州札记》中引用大段大段的后来证明杰斐逊不相信《圣经》，或换句话说，他抵制基督教并公开宣称信奉自然神论。这样就使人们认为，任何公开遵循杰斐逊原则的人当选，都将会毁灭宗教，引来邪恶，并使社会一切纽带都松散无存。纽约的一位教士威廉·林牧师警告选民说，全国要求一个自然神论者就任第一把手的呼声必须被看作是对上帝的背叛。

当然要反击，共和党的辩护人引用杰斐逊的《弗吉尼亚州札记》来进行批驳。强调说，无论在《弗吉尼亚州札记》，还是杰斐逊先生的任何一部著作中，都没有哪一段是同基督教相悖的；恰恰相反，从各方面看都是赞同它的。宣称，杰斐逊之所以受到攻击，是“因为他不是一个狂热的信徒，不愿意看到教友会教徒、浸礼会教徒，公理会教徒或任何其他基督教徒支付其他教派牧师的钱，因为他认为不应禁止天主教徒去相信圣餐面包和酒变成耶稣的肉和血。”对杰斐逊最有力的是他一贯明确反对由各州供养教堂和他维护宗教自由。正是由于杰斐逊反对有一个宗教权力机构，才造就成了像杰斐逊的崇拜者艾萨克·巴克斯这样一位重要的教士。而且这一主张在受到第二次伟大觉醒激励而不断发展的浸礼会新教运动中受到广泛赞扬。

在从宗教方面攻击杰斐逊的同时，联邦党人还想重操 1796 年的故伎，想让人们怀疑杰斐逊是个激进的哲学家，危险的靠不住的人物，进而反对他。警告人们别忘了“杰斐逊先生哲学的危险原则”，并将它与法国的恐怖主义联系在一起，祈祷“愿仁慈的宇宙之父保护我们免受这批哲学家政府之害。”对此，共和党人以赞扬杰斐逊来进行回击，提醒人们别忘了杰斐逊是《独立宣言》的作者，称颂他为国家所做的贡献、毕生都按其生活格言行事，始终如一按照建国初意来追求国家的伟大幸福。宣扬他“思想开明，智慧超群，崇拜上帝，热爱国家，是全人类的良友与恩人”。在竞选造势中，联邦党人占了执政党的便宜，在他们的竞选文章中将国家的繁荣景象都归功于“流芳百世的华盛顿首建的政府及其德高望重的继任者坚定不移地奉行政府的各项贤明准则”。联邦党发言人说，国家一直是自由、独立和处于和平状态的，有什么理由改变航向、跟着杰斐逊在“自由的汹涌大海上”航行呢？告诫人们，杰斐逊已让我们从法兰西共和国那里得到了教训。

竞选中，共和党是在野党，他们想方设法来弥补这一不利状况。他们特别注意党的组织能力、选举的法令和程序、竞选运动的方法等方面的问题，并在竞选运动中运用了许多新的技巧。他们在赞扬杰斐逊的同时，指责亚当斯有个人道德问题，大肆宣扬一种传说：约翰·亚当斯总统曾派他的联邦党人竞选伙伴的兄弟马士·平克尼到英国去采办 4 个女人，叮咛说两个给他自己，两个给亚当斯。这个故事传得沸沸扬扬。亚当斯听了这个说法之后，正式地声

明说，假使这件事属实，那么平克尼将军是把 4 个女人都归了他自己了，因为他骗去了我的 2 个。共和党人还为美国历史上第一次正式竞选发动作词谱曲，组成了“杰斐逊和自由”的活动团体。他们呼唤着，高唱着赞美杰斐逊的歌：欢乐鼓舞吧，哥伦比亚的儿子们，欢乐鼓舞！永远下向暴君屈服和乞求，只有心脏，灵魂和声音溶合在一起，为了杰斐逊，为了自由！此外，在弗吉尼亚共和党控制的议会还改变了选举法，从按地区选举总统投票人制

改力一张总统候选人名单。1796 年杰斐逊在老家这个州曾丢掉过一个地区的票。而根据总统候选人名单制，他将保证获得全国最大一个州的全部选票。联邦党人在抗议共和党人的同时，在别处，只要对联邦党人有利，他们也使用同样的策略。在亚当斯的家乡马萨诸塞洲，联邦党控制的议会将由各地区民选投票人的选举法改为由州议会选举。

一切操作过后，1800 年竞选总统投票在全美各州中只有 5 个州，它们是：罗得岛、马里兰、弗吉尼亚、北卡罗来纳和肯塔基。对此，总统的小儿子托马斯·博伊斯顿·亚当斯作了以下评述：“两个候选人竞争联邦主要首脑的力量较量有待揭晓，但这不由民众推出的投票人来选择，而是由各别立法机关的状况和性质来决定。”由于各州议会选举不在同一时刻进行，总统角逐延续了半年之久。

两党之间第一次力量较量在纽约市，不过主要的较量者是经办共和党竞选运动的艾伦·伯尔和联邦党的头头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目标是争取控制州议会，因为州议会将推选总统投票人。亚当斯 1796 年曾在此州获胜，杰斐逊本人认为共和党人在此取胜十分关键。在纽约市的竞争十分激烈，由于伯尔巧妙操持，运用一张共和党的候选人名单战略，使竞选取得了决定性的成功。在纽约市的胜利使议会中的砝码倾向了共和党一边，新选出的众议院可望挑选出的总统选举人都保证投杰斐逊的票。然而汉密尔顿也想到一个办法来避免这个不尽人意的结果。他立即给约翰·杰伊州长写信，催促他在联邦党人尚处于多数的老议会于 7 月 1 日期满前召开一次特别会议，目的是改变该州选举总统投票人的办法，以地区进行的民选代替议会的挑选，以抗衡共和党的胜势。

在纽约进行的选举，使共和党获得了竞选运动最初的重大胜利，他们希望它将影响其他各州。这在心理上大大地推动了共和党人。他们兴高干烈，普遍认为伯尔是头份功劳，纽约的一位崇拜者说，“他应得到国家给予的一切奖赏”。伯尔的奖赏马上就有了。纽约的结果传到费城一周后，国会的共和党议员召开秘密会议，特别提名伯尔为副总统候选人，杰斐逊已经获得一致同意为总统候选人，所以这次会议上的提名没有争议。但是，对副总统之职未有类似一致同意，因此国会的共和党议员才作此特别提名。这样就为总统选举一个政党实施双提名开了先例。

纽约的选举打乱了联邦党人的阵脚。当纽约的结果传到费城，联邦党人马上召开会议，推荐约翰·亚当斯和查尔斯·平克尼不分正副同为联邦党的候选人，因为选举总统的票不能分投总统和副总统的票，采取这一着为的是要给联邦党人以两个机会赢得总统之席位。汉密尔顿是这一计谋的主要炮制者，他主要是看好南卡罗来纳州，因 1796 年那里的投票人曾投了杰斐逊和平克尼的票，这次他们以为也会这样。

意外的是，1800 年 11 月联邦党人阵营内出现了分裂，汉密尔顿公开反对在职联邦总统亚当斯。他透露，他将不再负责直接支持亚当斯，即使其后果是杰斐逊当选。虽然联邦党的加剧的内部分裂是在几经较量的大局已定之后，但这一程度地有利共和党的竞选。杰斐逊的力量以 8 票选举人票的微弱多数取得了胜利。但当选举团的最终结果出来之后，却又出现了令人意外的情况。

根据当时的选举制度，每一个候选人可以投两次票，得票最多的候选人可当选为总统，得票次多的候选人可当选为副总统。然而，由于一个不可思

议的疏忽,共和党在竞选中推荐的两个候选人杰斐逊和他的竞选伙伴艾伦·伯尔得了相同的票数,都是73票,打破了共和党人最初的文伦·伯尔为副总统人选的设想。这是美国总统选举史上唯一的一次总统、副总统人选得票相等不分胜负的情形。

根据宪法,这一选举结果便交给即将期满的联邦党人控制下的众议院。对于许多联邦党人来说,只要除了杰斐逊,谁当选总统都可以,包括令人捉摸不透的艾伦·伯尔。而与此同时,艾伦·伯尔则保持着神秘的沉默,并不公开宣布他并不争取总统的职位。反而有迹象表明,伯尔也在活动,他想取代杰斐逊出任总统,要杰斐逊任副总统。

1801年2月11日星期三,启封计算,根据托马斯·杰斐逊和艾伦·伯尔以相同的票数即每人73票获胜的结果,众议院议员退入一间小厅开会,在这两人之间进行总统选举。会议从即日下午1时,直开到次日上午8时,进行了27次投票,还是没有结果,始终是杰斐逊获得8个州的支持,伯尔获得6个州的支持,两个州意见分歧。双方都没有接近当选所要求的9个州的票数。下午又投了一次票,结果依旧,众议院于是暂停投票,但不是休会,到第二天再进行。第二天进行了两次投票。第三天3次,已投了33次票没有结果。这时已是星期六下午3点钟,众议院决定仍不休会,决定下星期一中午再投票,在此期间人们情绪激昂,对受联邦党人控制的众议院极为不满。人们告诫联邦党人,如果联邦党人试图将政权移交给现政府的某一个成员,那么人们将会武装起来阻止这种篡权行为。与此同时,联邦党人向杰斐逊提出条件,只要杰斐逊当选总统后,答应不把所有联邦党人革职,不会削减海军,不会清偿公共债务,联邦党就可以向众议院施加影响,投杰斐逊的票。显然这不符合共和党人的治国之略和主张,也是不正当的,对此,杰斐逊答复说,他不会靠投降来做总统。他说,做这样的尝试,想从我这里得到条件和许诺,我可以毫不含糊地向他们宣布,我不会以投降为条件来接受政府,我不会被捆住手脚就职。

这时,杰斐逊的老对手,联邦党人约翰·亚当斯的财政部长亚历山大·汉密尔顿进入了舞台。他劝说他的同僚们向众议员们指出艾伦·伯尔的阴谋和野心的一面。他一面承认,他对杰斐逊的反对是有所克制的,但他在厌恶伯尔的感情更为强烈。因为他在他10年纽约辛酸的政治生涯中十分了解纽约人伯尔的性格和为人,所以他给予杰斐逊一定的信任。终于在2月17日进行第36次投票时,杰斐逊获得了10个州的票,当选为美国总统。联邦党议员不是缺席,就是投了弃权票。最后一次投票时,联邦党控制的南卡罗来纳也投了弃权票,伯尔只剩下了新英格兰4个州支持的票。由此可见,联邦党控制的州还是一个也没有投杰斐逊的票。

联邦党人在众议院认了输,于是1800年的大选杰斐逊作为共和党的总统候选人取得了巨大的胜利,就任美国第三任总统。在近代史上,第一次由一个当权的政党接受了选举上的失败,对政府的控制权第一次从执政党手中和平移交到了反对党手中,杰斐逊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个以在野党领袖身份从执政党手中夺取国家政权的人。

(三)

1801年3月4日,杰斐逊宣誓就任总统。这一天,天气晴朗,杰斐逊穿着非常朴素的衣服,从他租住的康拉德夫人膳宿旅店的房间步行到国会大厦去宣誓就职。一路上,他被高兴的士兵和公司职员簇拥着。当他步入国会大

厦时，礼炮齐鸣，欢声雷动。

杰斐逊是第一个在华盛顿这座新城市中宣誓就职的总统。因为华盛顿仅在一年前才被定为美国首都。当时，座落在波托马河岸的这座城市几乎一切都未完成，到处是尚未铺路面的土路和散乱的住房。国会大厦刚成轮廓，盖了一半的总统府竖立在一块开阔地的中央。

杰斐逊在登台发表就职演说时，显得和蔼、随和而亲切。他的态度高贵如贵族，而又平易如民主人士。他站在那里，高高的个子，骨瘦如柴，满脸雀斑，头发灰白，衣着简朴像个普通的市民，没有任何官员特征和标记。他的后面是他的内阁同僚，大厅里挤满了听众。前任总统亚当斯没有出席他的宣誓仪式。他认为，杰斐逊的就任意味着共和政体的解体。加之此时亚当斯正为丧子而悲恸，在这一天的黎明时分就驱车出城去往新英格兰了。杰斐逊总统的演说是和解性的，他说：

“一个新兴的国家，在一片广阔而物产富饶的土地上成长，带着其丰富的工业产品横渡大洋，与那些只知强权，忘记正义的国家进行商业贸易，甚而迅速扩展至人类所无法预见的命运——当我注视这些远大的目标，并看到我们所热爱的国家，它的荣誉、幸福与希望，都系于今天所发生的情况，我便不敢再想下去，唯有谦卑地面对这巨大的任务。的确，如果不是今天我在这里见到的许多人士提醒我，宪法规定的另一高级机构在我遇到种种困难时，将提供我智慧、道德和热诚的源泉，我一定会心灰气馁，因此对于从事神圣的立法工作的各位先生们和有关人士，我鼓起勇气请求你们给予我指点与支持，使我们能够共乘这艘船，在充满矛盾和冲突的世界中平安地航行。

“大家当然会在法律的意志下，彼此妥为安排，并且团结一致为共同的幸福共同努力。大家当然也不会忘记那个神圣的法则，这就是在任何情况下，多数人的意见会被采纳，但是那些意见必须合理而公正。而且其他的少数人意见也拥有同样的权利，平等地受到法律的保护。如果不是这样，那无异就是高压手段。因此，同胞们，让我们一心二意地团结起来。让我们恢复和谐与友爱的社会，因为没有它们，自由，甚至生活本身，就将成为枯燥而无味的事情。让我们仔细想想，那些使人类长期流血、受苦的宗教偏见，已被我们驱逐于国土之外。如果我们让政治上的偏见存在，使之成为宗教上的不宽容一样专制与邪恶，就会造浓痛苦与流血的迫害，那么我们努力所得到的成果就很有限了。当旧的世界处在痛苦与动乱之时，当愤怒的人在挣扎着想通过流血和战争寻找他们失去已久的自由时，那种波涛般的激动，甚至会冲击到遥远两和平的岸边，这是不足不怪的了。它会引起某些人较深的感慨与恐惧，对某些人则不会，因此，对安全的衡量，就会有不同的意见。但是，并非每一个意见上的差异都是原则上的差异，只是在同一原则上、我们有不同的说法罢了。我们都是共和党成员，我们也都是联邦主义者。如果我们当中有人想解散这一联邦，或改变它的共和形式，那就让他们不受干扰，以便使其有言论自由的保障。这样，错误的意见能被容忍，而我们则可根据理智加以判断并作出抉择。

“从大家的投票结果看，我知道我过去的表现已获得大家的赞许，使我感到莫大的安慰。未来我所渴望的是，如何使那些已经给我嘉许的人，继续保持着良好的印象；对其他人，如何在自己力所能及的情况下，尽最大的努力，以博得他们对我的好感与尊敬。同时，我要为所有同胞的幸福与自由而努力。

“仰承你们好意的恩惠，我将尽忠职守，一旦大家感觉在你们权力范围内可作更好的选择，我便准备辞去此职。同时，祈求主宰宇宙命运的神灵，使我们的行政机构日臻完善，并且给我们一个良好的开端，使大家达到和平与昌盛。”

杰斐逊上任后，可谓大刀阔斧，按照他及他的党多年的治国夙愿，宣布取消不得人心的直接税，裁减军队，节约国库开支，减少国债，改变汉密尔顿制定的利用国债建国的一整套办法，从而使国家财政状况有了很大改进。立即决定全面收缩他认为是最不得人心的联邦主义措施，即《客籍法》和《惩治煽动叛乱法》。同时，把加入国籍所需的居留期重新减为5年，所有这些都进展得很顺利。

杰斐逊就任不久，摩洛哥、阿尔及尔、的黎波里和突尼斯4个北非伊斯兰教国家的海盗，长期骚扰地中海商船，洗劫和胁迫那些拒绝纳贡国家的海员。包括美国在内的大多数国家认为，买通这些海盗以求得保护，比与他们开战合算。后来，的黎波里突然要求更多的钱，在遭到早就对纳贡持反对态度的杰斐逊总统的拒绝后，向美国宣战。美国派兵作战，但被派往该地区的美国海军力量获得的战果很少。1803年，海盗俘获了“费城号”及其水兵，并利用此舰向其余的美国舰艇开火。为制服海盗，在翌年的一次勇敢的攻击中，斯蒂芬·迪凯特上尉航行到的黎波里海岸，焚毁了“费城号”。几年征战，在战争变得不利于海盗后，的黎波里于1805年同意终止每年纳贡的要求。但，“费城号”的官兵仍被作为人质扣在的黎波里。为确保释放他们，杰斐逊支付了6万美元赎金。虽然的黎波里屈服了，可在1815年之前，美国继续向其他3个北非伊斯兰教国家纳贡。

杰斐逊在第一次任期的重大成就，是乘英法交恶之际购买路易斯安那。当时，密西西比河以西的大片土地，没有明显的界限，法国宣称这块土地属于法国，并在墨西哥湾的地方建立了一个路易斯安那殖民地。当时英法关系日趋紧张，战争已不可免，拿破仑亟需筹款来进行这场战争。法国尽管自己已经无力保卫这块殖民地，但也不愿看到这一大片土地落入英国之手，因而想把整个路易斯安那地区，东起密西西比河、西至落基山脉、南至墨西哥湾、北接加拿大的土地，全部卖给美国。杰斐逊授权罗伯特·利文斯顿和詹姆斯·门罗只购新奥尔良和西佛罗里达。但与英国开战前夕急需现金的拿破仑，竟提出出售全部路易斯安那。杰斐逊虽一时对这笔买卖的合法性没有把握，可还是赶紧同意了，唯恐拿破仑改变主意。参议院最终以26票对5票批准了购地协议。购得路易斯安那，使美国的版图扩大了一倍，成为杰斐逊政府的一大成就。

杰斐逊购得路易斯安那以后，便派出由他的秘书梅里韦瑟·刘易斯上尉和威廉·克拉克中尉这两个正规军军官领导的远征探险队，越过路易斯安那领地的边境，深入印第安人集居地，向西直达太平洋海岸，在大西洋海岸与太平洋海岸之间首次建立了联系。对探险队的工作，杰斐逊亲自指导，探险队应搜索什么，记录什么，带一些什么东西回来，他都不厌其详地一一加以指点。1803年年终，探险队在圣路易斯附近召募人员，准备远征。1804年5月14日出发，1806年9月23日返回圣路易斯，历时两年多，行程八千英里。远征队搜集了这块不为人们所知的领土的大批第一手重要资料。他们的事迹已成为美国家喻户晓的传奇故事，激励着美国人的奋斗精神和冒险精神。

在四年任期内，杰斐逊政绩显赫，尤其在战争和外交方面获得巨大成功。

1804年2月，国会中的共和党人在决策会议上一致提名杰斐逊连任总统。纽约州的乔治·克林顿获副总统提名。竞选对手是联邦党人查尔斯·平克尼。在竞选过程中，杰斐逊总统顺利地挫败了来自联邦党的挑战。被称为“埃塞克斯私党”的马萨诸塞州联邦党激进分子企图脱离合众国，从而逃避杰斐逊式的民主政体的影响。该党领导人希望争取邻近各州，组成一个新英格兰联盟。这个运动失败了，使联邦党人在竞选运动一开始就丧失了信誉。

杰斐逊在第一次就职演说中呼吁全国团结，强调我们都是共和派，我们都是联邦派。这番话是针对当时两派说的，而这两派人几乎有十多年一直争持不下。杰斐逊的目的是尽可能争取联邦派转到他这一方面来。在他的努力下终于取得了成绩，后来联邦派的大部分选民都转而拥护杰斐逊了。当杰斐逊竞选连任时，在176张选举人票中，有162张选举了他。

1805年3月4日，午前，在这同一个参议院会议厅里，杰斐逊起立，再次宣誓就任总统。杰斐逊这次没有像他4年前那样步行去国会大厦，而是从总统府乘马车前往，陪同他的只有他的私人秘书和一名侍从。没有任何壮观的场面，这或许是由于连任的一帆风顺，或许是人们无所期待。杰斐逊身着黑色礼服，一双黑色的丝袜，这一身服装。作为总统服装也好，作为庆典礼服也好，都没有引起新闻界的多大注意。

杰斐逊的演说，与他的才气和治国政绩相比可就逊色多了。他发表就职演说的声音很小，在拥挤的听众席上，有时连一半也没有听到。不过，他的演说已广为印发。参议员威廉·普卢默在就职庆典前夕搭乘邮车离开华盛顿，3月4日下午到达巴尔的摩。他发现在他抵达1小时后，满街都是总统的就职演说，于是他推断这些都是由那辆邮车运来的。这位参议员欢迎这篇演说能早早地印出来；他阅读得非常仔细，竟发现这位共和党总统对前四年的看法要比他这位联邦党参议员开明。杰斐逊在演说中先是感谢全国同胞又一次对他表示信任，而后接着说他同心无愧，实践了他四年前宣布的各项原则。为了证实这一点，他回顾了他第一任期内的重大成就，在国内政策方面，他着重提到裁减不必要的开支，取消国内税收，以及在清偿债务方面的进展。他不无骄傲地指出，政府是用课征外国货物的消费税收入来维持的，是由那些买得起奢侈品的人们支付的。最后他说：

“同胞们，我讲的这许多重要原则并不是意味着我要独占这些措施的功绩。首先，功劳应归功于我们全国人民所表现出来的民族性，他们通过舆论的力量影响并加强了公共事业；另外，要归功于他们准确的判断力，选出了可以承担立法大任的人；也要归功于这些当选者的热诚与智慧，他们把大众利益建立在健康的法律基础之上，这些法律则仍由他人执行；功劳应归功于那些忠诚得力的助手，爱国心使他们与我合作，共担重任。”

杰斐逊的第二任期很不容易，主要是为英法斗争所苦，他一贯同情法国，反对英国的海上霸权。常在欧洲办理棘手事务的门罗，都尽量设法避免卷入英法之战。同时，为了维护美国船只航行与贸易的自由，杰斐逊虽然避免了战争，但航海自由仍得不到保证。1807年12月22日，国会通过了著名的《禁运法案》，禁止所有美国船只进入外国港口，想以此迫使英、法等国放弃对美国贸易的限制。这次禁运使几年来促进美国经济发展的对外贸易，遭到了沉重的打击。当然，英国商业也受到很大损失。由于禁运，法属西印度群岛粮食供应不足，法国缺少自殖民地运来的产品。禁运实行后，遭到了社会各界的强烈反对，新英格兰各地召开镇民大会纷纷发表抗议，有的地方甚至以

脱离联邦相威胁，使杰斐逊大为震惊。迫于禁运法造成的损失和各方面舆论的压力，杰斐逊在离任前，促使国会匆匆通过了一项撤销禁运的法令，并于1809年3月1日签署了这项法令。

(四)

总统：托马斯·杰斐逊 1743年4月13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阿尔比弥县夏德维尔种植园。他的名字来自祖父托马斯·杰斐逊第二（约1677—1731年）——地主、民兵上尉和弗吉尼亚州切斯特菲尔德县法官。

瘦高个，身高6英尺2.5英寸，大手大足是杰斐逊的外部形象。年轻时生过严重的雀斑。走路步子迈得很大，一跳一蹦地似慢跑，坐姿也不好看。不重修饰，穿衣只求舒适，往往是不同时期不同式样的衣服混在一起穿。他的健康一般说来很好。

多少有点冷漠和缄默是杰斐逊的性格，但却显示出温和、宽容和乐于助人。他的谈话是最令人愉快的。杰斐逊坦诚直率，平易近人，但内心深处的感情却把握得很牢。他对生活的各个方面都有不知厌倦的好奇心。

读书是杰斐逊最大的享乐。杰斐逊5岁就入英语学校，9岁入拉丁语学校。14岁时，其父去世，由他以长子身份继承了1900英亩的大种植园，从而他成为一家之主，所以比一般人成熟得早些。杰斐逊学习勤奋，手不释卷。他说过，“读书是最大的享乐”。他17岁时就读于威廉与玛丽学院。在那儿的两年时间里，他在威廉·斯莫尔博士指导下学习，其科目包括自然科学、数学、修辞学、哲学和文学。杰斐逊后来说，斯莫尔“或许决定了我一生的命运”。杰斐逊是一个认真的学生，他每天学习十多个小时。斯莫尔将杰斐逊介绍给后来成为美国第一位法学教授的乔治·威思和弗吉尼亚州殖民总督弗朗西斯·福基尔。威思、福基尔和杰斐逊常常共进晚餐，餐桌上的妙语趣谈使年轻的杰斐逊感到激动。他自称“听到了一生中最出色的见识，最有理性和最富哲理的谈话”。1762至1767年，他在威思指导下学习法律，5年中他钻研了大量法学著作，取得了律师资格。1767年4月，他获准加入弗吉尼亚律师公会。

杰斐逊不属于任何教派。他提倡人们用批判的目光阅读《圣经》。认为宗教纯属私事，赞成教会与国家截然分开。他起草了《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规》（1786年），其中声明：“没有人会被迫参与或支持任何宗教崇拜……但所有的人都能自由地表达和通过争论坚持其对宗教事务的见解。”这个文件在国外得到翻译和重印，使杰斐逊获得了宗教自由斗士的国际名声，但到后来美国的教徒们指责他是无神论者。

杰斐逊童年是在塔卡霍度过的。他的父亲带了一家人在塔卡霍履行已故朋友威廉·伦道夫的遗嘱执行人的义务，伦道夫留下遗言，在他死后，由彼得·杰斐逊管理他的种植园，并抚养他的遗孤。遗孤之一是比托马斯·杰斐逊大2岁的托马斯·曼·伦道夫，这两人无疑在一起玩过，而在伦道夫的儿子娶杰斐逊的女儿为妻后两人已成了亲家。杰斐逊一家在塔卡霍住了大约6年后，回到了沙德韦尔。这时，他爱好读书，喜欢在林间散步，在西南山脉的东坡寻觅鹿、火鸡和其他野味。

热心于政治活动是杰斐逊的突出特征。18世纪60年代，在杰斐逊攻读法律期间，美国革命正处于初期阶段。1763年，刚满20岁的杰斐逊就对有关英王和北美十三个殖民地之间的权益冲突的激烈辩论极为关心。1769年，他到了法定议员年龄，当选为弗吉尼亚议会的议员，从此开始了他60余年的

政治生涯。

建筑学、植物学、畜牧业、气象学、机械工程——所有这类书籍都与政治一样能引起杰斐逊的兴趣。他喜欢每天单独骑一二十小时的马，既为了锻炼身体，也为了清醒头脑。在就任总统后，他利用这一每天的生活规则外出会见平民，而人们往往不知道他是谁。杰斐逊不抽烟，只在用正餐时才喝葡萄酒，他喜欢欣赏音乐，而且自己就是一个出色的小提琴手。他毕生致力于收藏图书。他的第一个图书室在沙德韦失火时被烧毁，此后他立即开始收集新的藏书。他的藏书总数最终达到大约 6600 册。

总统夫人：玛莎·韦尔斯·斯克尔顿·杰斐逊 1748 年 10 月 19 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查尔斯市行政区她父亲的种植园里。1772 年 1 月 1 日与杰斐逊结婚。

这位才貌出众的寡妇玛莎，从小就过着一种奢侈的生活。1766 年 11 月 20 日，18 岁的玛莎嫁给了巴什赫斯特·斯克尔顿，第二年便生了一个男孩，取名叫约翰。她和丈夫、孩子一起住在弗吉尼亚州威廉斯堡巴什赫斯特庄园里，生活很幸福。但好景不长，巴什赫斯特于 1768 年 9 月突然去世了，当时小约翰还不满一岁。

不满 20 岁的玛莎只好带上儿子回到了娘家。服丧期一过，她便到威廉斯堡去参加社交季节的一些聚餐会、舞会和音乐会等活动。正是在这里，她认识了当时刚刚在威廉斯堡开始他的律师生涯的托马斯·杰斐逊，两人一见钟情。

玛莎那头金发，那淡褐色的眼睛以及那高雅的气质，足以使任何男人为之倾倒。她受过一些正规教育，很聪明，而且也很富有。虽然追她的人很多，但托马斯很快便成为她的意中人。

杰斐逊盼望着能成为玛莎前夫的儿子小的翰的父亲，可就在他俩结婚前几个月，这孩子夭折了，为此托马斯感到很难过。这年 9 月，杰斐逊的第一个孩子出世了，是个女儿，以她母亲玛莎的名字命名，但通常叫她帕希。她虽然是个病病歪歪的婴儿，但最终还是活过来了。18 个月后，当第二个女儿即将出生时，玛莎的父亲约翰·韦尔斯去世了。这样，玛莎就继承了包括 11000 英亩土地和一大群奴隶在内的遗产。韦尔斯死前欠下英格兰商业公司一大笔债，所以杰斐逊就把玛莎继承的一部分土地卖掉来还债。与此同时，全家人的生活总是过得很不错，常常高出他们的财产水准。在他们生活以外的世界里，殖民地人民反对英国统治的情绪越来越高涨，人们开始考虑是否建立起自己的政府。结婚后的两年内，杰斐逊和玛莎深居简出，不问政治。1776 年，杰斐逊被选为在费城召开的大陆会议的成员。召开这次会议是打算起草一份成立殖民地政府的文件，就在杰斐逊离开家后不久，他们的第二个孩子又夭折了。为此，玛莎异常悲痛。于是，杰斐逊就回家来陪她。1776 年刚刚开始，杜莫尔州长便命令英国海军炮击诺弗尔克城，这使得殖民地人民下定反抗英国统治的决心。幸运的是，蒙蒂赛洛远离轰炸区，杰斐逊和家人都安然无恙。由于殖民地人民不甘心束手待毙，决定要采取措施。这样，杰斐逊于 5 月又重返费城，参加继续召开的第二届大陆会议，并在约翰·亚当斯、本杰明·富兰克林、罗杰尔·谢尔曼以及罗伯特·利文斯顿等人的帮助下拟定了《独立宣言》，号召殖民地人摆脱英国统治。这年 6 月，弗吉尼亚州采纳了新政府的宪法——反对英国的一场革命从此就开始了。杰斐逊长时期不在家，玛莎决心照顾好家务和孩子，以解除杰斐逊的后顾之忧。她曾在她看的书的一页

边上画了一幅“阔叶枝头小鸟”图，反映了她厌倦这种琐碎的家务，要像小鸟一样远走高飞的心理。

1777年，玛莎来到威廉斯堡住了几周，然后回蒙蒂赛洛，生下了他们唯一的儿子，可孩子出生后三周便死了。至此，只有帕希活了下来。不过，第二年（1778年）另一女儿又出世了。他们给这个刚出世的小女儿取名玛丽姬，但通称她为波莉。这一年，杰斐逊在蒙蒂赛洛家中做了很多事，并栽了许多果树。玛莎喜欢这儿的幽雅环境，但并不情愿让杰斐逊长期在外工作，经常恳求他不要离开这个温馨的家。

与此同时，爱国同僚们正严厉地批评杰斐逊只蹲在家里，不积极地参加国家的政治大变革。尽管杰斐逊对这场革命有着满腔的热情和极大的兴趣，但由于玛莎的身体不佳，他不愿离家太远或时间太长。

弗吉尼亚此时被认为是一个州，州长是由议会的两个立法机构来任命的。1779年6月1日，杰斐逊被选为弗吉尼亚州长。玛莎带上两个孩子去森林庄园串亲戚，杰斐逊则被迫大部分时间都呆在威廉斯堡。不久，他们把家搬到威廉斯堡，住进了州长官邸。1781年，当英军进入蒙蒂赛洛时，杰斐逊和玛莎及孩子们被迫到里士满避难。在里士满，他们又生下一个女儿，但孩子只活了几天，玛莎忍受着极大的痛苦。在他们的生活中，没有任何迹象表明，玛莎对托马斯的政治思想有什么影响。她是位和蔼可亲的妻子和母亲，她的一切兴趣都在家庭和孩子身上。玛莎的最后一个孩子是在1782年5月生的，据说孩子的体重有16磅。如此重的婴儿把本来就很虚弱的玛莎完全搞垮了，此后，她的身体一直没有得到恢复。这个孩子也只活了几周。玛莎的身体不断恶化，4个月后，1782年9月6日，她也离开了人世，可能是死于糖尿病。没人知道有没有她的照片保留下来。她的遗体被安葬在蒙蒂赛洛。此时的杰斐逊失去了夫人的帮助，还要抚养两个孩子。玛莎死前曾让他承诺不再结婚。因为她不想让她的孩子有继母。杰斐逊确实没有再婚。

1801年当杰斐逊成为美国第三任总统时，白宫没有第一夫人。他并请求他的国务卿詹姆斯·麦迪逊的夫人多雷·麦迪逊做他非正式的白宫女主人。他的女儿大了些以后，也偶而担任此角色。

（五）

托马斯·杰斐逊，前后从事国务活动60年，他在上帝的祭坛上发下誓言，“要永远反对一切对人类心灵暴虐统治的专制形式。”托马斯·杰斐逊的这句名言镌刻在华盛顿的杰斐逊纪念碑上，概括了他以全部智慧、才华和毕生精力去为之奋斗的信仰。

杰斐逊不论做什么都出色在行。33岁时，他起草《独立宣言》获得了不朽的声誉。他任公职达40年之久；当过州议员、州长、国会议员、外交官、国务卿、副总统、总统和大学的创建人。但同时，他还是律师、农场主、哲学家、作家、建筑师、自然科学家、音乐家和发明家，也同样地卓有成绩。

杰斐逊的持保守观点的政敌们谴责他是激进分子、无神论者。然而他却是美国历史上第一个以在野党领袖的身分从执政党手中夺得国家政权的人。联邦党人下台前夕曾阴险地预言说：“宪法将毁于杰斐逊民主共和党人之手。”可是他却向全世界证明，不论政治方针如何变更，美国的共和国体制和民主制度是永远坚强而稳固的。杰斐逊认为美国应该仍然是一个以小农场经济为基础的农业国，政府应该尽可能不干涉人民的生活；但是他在总统任内，却利用总统缔结条约的特权，购入路易斯安那的广大土地，使美国国土

增加了一倍。这一措施，照他自己的说法，是“最大限度地伸展了宪法的范围，几乎达到破裂的程度”。

杰斐逊认为，他担任总统时所做出的成就是他一生中最微不足道的贡献。他自己撰写的墓志正表明了这一点，他要求在他的蒙蒂塞洛的纪念碑上只刻上下面这几个字，而“不得妄加一字”：

美国《独立宣言》与
弗吉尼亚信仰自由法案起草人，
弗吉尼亚大学创建人。
托马斯·杰斐逊葬于此。

杰斐逊认为，在侵蚀人的幸福的一切弊病中，没有一种像懒惰那样具有如此不知不觉而又如此致人死命的力量……懒惰引起无聊，无聊招致忧郁症，而忧郁症造成病魔缠身。教育使一个新人植根于本民族，并改进他的天性中有缺陷的东西，使之成为具有长处的社会价值的品格。只有每一代人都继承所有前辈获得的知识，增添他们自己的收获和发现，并为了持续不断的积累而把其中的大部分东西传下去，人类的知识和幸福才能得到应有的发展。

在对杰斐逊的评价方面，有人认为杰斐逊是科学的导师，自由的信徒，爱国主义的楷模，人类的恩人，不论现在还是将来，他都活在聪明善良的人们的记忆和谢意之中。但也有人认为杰斐逊荒谬地装出一副平易近人的模样，在公共文件和请帖中自称是普普通通的托马斯，并作出诸如此类的轻浮举动，虚伪地叫嚷反对君主政体和贵族统治，这一切或许能暂时地打动那些无知而轻信的人们，但却早已引起许多人的嘲笑。在谦恭的虚假幌子下，杰斐逊隐藏着最野心勃勃的灵魂，最目空一切的自大和傲慢，而纯粹民主政体的外表也只能给贵族统治骄奢淫逸的内在证据披上一层薄薄的面纱。他一面大谈人性，一面会在彻底铲除自己的敌手中感到恶魔般的快乐。

第 4 位总统詹姆斯·麦迪逊
(1809.3—1817.3)

实现权力的和平移交

詹姆斯·麦迪逊，是美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政治家之一，美国建国初期功名显赫的人物，享有“时代圣人”和“宪法之父”的盛名。他以《联邦宪法》、《权力法案》的拟定和通过所作的重大贡献，以及在杰斐逊时代出任国务卿，在战争和外交上取得的巨大成就，赢得美国民众的普遍赞誉。在共和党入选择总统发生分歧的情况下，得到了前任总统共和党领袖杰斐逊的极大支持，取得 1808 年大选的胜利，成为美国第 4 位总统。1812 年大选再次连任。总统任内，他领导进行了第二次反英战争，保卫了美国的共和制，对美国赢得彻底独立建立了功勋。他签署了《第二银行法》等有效的经济政策，促进了国内经济的繁荣和社会结构的变化。他是来自弗吉尼亚的“四个伟人”之一，像华盛顿、门罗、杰斐逊一样，是美国建国之初卓有成就的总统。

(一)

托马斯·杰斐逊执政，标志着联邦党人的衰落。

1801 年杰斐逊出任总统后，麦迪逊被任命为国务卿，直到 1809 年。他与总统和新财政部长加勒廷密切合作，组成了领导美国 8 年的共和党三人执政团。在任国务卿期间，麦迪逊与杰斐逊在外交领域精诚合作，利用拿破仑在西印度群岛的失败，于 1803 年购买了路易斯安那；坚持美国对新奥尔良和佛罗里达之间的墨西哥湾海岸的所有权；在欧洲战争中实行中立政策。这些成为美国历史上辉煌的一页。但是，联邦党人还是在杰斐逊任职过程中找到了振作的契机。这个就是后来杰斐逊带着满心怨恨写到的：“在选举中遭到失败的联邦党人退据司法机构，他们盼望能从那道栅栏发炮，轰垮共和党人的一切堡垒。”

事情发生在任杰斐逊政府副总统的艾伦·伯尔身上，在 1800 年大选中使纽约州投了杰斐逊的票，若无该州选票，杰斐逊是不会当选的。杰斐逊稳坐台上后，在封官授禄时，忽略了这位副总统，而且还在 1804 年把他从总统候选人的名单上抹掉了，于是，伯尔争取到了联邦党人的支持，竞选纽约州的州长。为了回报联邦党人的支持，他同意事成后使纽约州加入“北部联邦”，并自任该联邦总统。但以汉密尔顿为首的联邦党人反对这个计划，伯尔遭到了挫败。这时的伯尔已 48 岁，已成为一个前程毁弃的政客。他既同共和党人决裂，又大负联邦党人。对此他深恨汉密尔顿，因此对于伯尔的败落，汉密尔顿负有责任，并且已不是第一次。在他同杰斐逊争夺总统宝座时，汉密尔顿使他美梦破产一次。1804 年 6 月，纽约州的选举过后，伯尔写信给汉密尔顿，要求汉密尔顿向报界承认对他的品格的诽谤。汉密尔顿拒绝收回成言，于是两人按照南部和纽约绅士们所遵从的“社交礼法”，于 1804 年 7 月 11 日早来到哈得逊河畔决斗。汉密尔顿为证明自己的勇敢，保留发射第一枪的权利，指望对方开枪失误。而伯尔穷途末路，却只想命中。两人相隔十步，在举枪的信号发出时，伯尔击中汉密尔顿胸腔，一天之后，汉密尔顿溘然长逝。事后，伯尔逃到了华盛顿，杰斐逊总统和言悦色地接待了他，并将路易斯安那领地三个最好的职位给了他的友人。当然，这并非杰斐逊想要奖励杀害汉密尔顿的人，而是有用得着伯尔之处。因为伯尔身为副总统，必须充当合众国参议院的议长，该院当时作为弹劾法庭正在举行会议，审讯最高法院法官蔡斯。

这次审讯乃是共和党人的部分意图，其目的是要清除司法机关中那些带

有派性的联邦党人。1801年2月，当国会增设联邦法院时，亚当斯总统把他那一党的许多成员安置到新的位置上，并将最高法院首席法官一职，给予了他的亲戚约翰·马歇尔，这个人是杰斐逊所深恶痛绝的，两人之间涉及到亚当斯在执政最后几小时内作出的一项“午夜任命”中任命的哥伦比亚区的一位治安法官马伯里官职是否有效的案子，由于新任国务卿麦迪逊拒绝发给委任书，马伯里便向最高法院提出申诉，要求根据1789年《法院法》第13条颁发命令状。在最高法院于杰斐逊就职后首次开庭时，首席法官马歇尔在“马伯里控诉麦迪逊”一案上，公然对抗杰斐逊，两人之间的积怨因而加深。此外，首席法官马歇尔还在1803年2月宣布最高法院的裁决时，就他所认定的麦迪逊是否有权对一个经正当方式任命的官员扣发委任书的专断行为，对杰斐逊和麦迪逊加以谴责。

杰斐逊现在鼓动他在众议院内的人采取行动，来反对某些联邦法官。根据蔡斯在任职期间的若干不法行为和滥用职权，对他提出了弹劾，副总统伯尔主持了会议，约翰·伦道夫代表众议院进行起诉，卢瑟·马丁和罗伯特·古德洛·哈珀为蔡斯作了辩护。虽然蔡斯往法官时态度粗暴，但对他提出的那种严重指控却并无实据可证。后来，即到了1805年3月1日进行表决时，有相当多的共和党参议员同联邦党人联合一致，开脱了这位犯有“罪行和过失”的法官。因为，如果根据已提出的证据断定蔡斯有罪，那就很有理由相信，整个最高法院都会遭到清洗，这显然是做不到的。这次审讯实际表明，它是保守派在首席法官马歇尔领导下重整旗鼓，并由最高法院发展出来一种思想观点方面的巧妙攻势，在很大的程度上说来，是他们发起的对共和党人很成功的一次进攻。

托马斯·杰斐逊以绝对多数票重新当选为总统，在1805年3月4日开始了他的第二届任期。在第二任期内，联邦党人积极找机会向共和党人发起攻势。出人意料的是，从杰斐逊的第二任期开始，他的政党却开始按选区分裂为许多派别：力图扩张领土的西部人，新英格兰的受压抑者，弗吉尼亚只重原则的共和党人，以及中部各州不重原则、很计较官职大小的民主主义者。这种分裂造成的不良后果不久就表现出来了。1805年12月，杰斐逊送交国会一份秘密咨文，暗示他需要200万美元，以供外交交际之用。这份咨文成了共和党内产生分裂的信号。才智出众的约翰·伦道夫虽然行为乖僻，但在使杰斐逊得登总统之位的那种对理想的共和主义的信心方面，却是很坚定的。一些时候以来，他一直对于党的纪律束缚深感恼火。这时他宣称，他决不支持推倭责任之事，总统如果需款，必须不带借口，直接索要。伦道夫应邀与国务卿会商，麦迪逊告诉他说，法国要钱，我们非给不可，否则就得要同西班牙和法国打仗。伦道夫立即公布了这段话，于是联邦党人有了攻击的把柄，并一直不让全国忘掉它。最后，国会通过了200万美元的拨款，但这笔钱在变化无常的欧洲，实际证明毫无用处。为此，杰斐逊失去了弗吉尼亚一些共和党人的支持，而联邦党人则声称杰斐逊已被法国人收买。

对杰斐逊的时运盛衰起决定作用的是以伯尔开始，也是以伯尔阴谋案的插曲告终的。伯尔在副总统任期届满、行将离开华盛顿之前，曾同英国公使接触，提议若皇家海军予以合作，则愿取得50万美元，使路易斯安那从联邦分离出去。但没有得到足够的支持，特别是联邦党人的支持。

于是伯尔前往俄亥俄河上游，然后带着几个友人，乘坐一只豪华的平底船顺流而下，沿途到处停泊，向各地兜售计划。从西班牙公使那里得到了2500

美元，公然准备夺取当时停泊在波托马克河上的美国海军船只，用以发动一场分裂战，“解放”路易斯安那！

他的真正的目的是什么？深知内情的人证明，伯尔确是觊觎着墨西哥。但他首先是要促成路易斯安那领地分离，并在该地自任总统。1806年夏，这位副总统在肯塔基的列克星敦成立总部，积极开始招募人员来进行他的远征。

此时，威尔金森将军断定，对于伯尔最好还是背弃，不宜与之结交。他于是给杰斐逊总统写了一封信，举发了这一要肢解联邦的阴谋。许多忠诚的西部人所发出的同样的警告，也传到华盛顿来了。1806年秋，总统发布文告，下令缉拿伯尔，伯尔被捕获之后解往里士满，以背叛合众国之罪受审。

应该说伯尔还是很幸运的，主持审讯的最高法院首席法官马歇尔，极力主张应当严格遵守宪法对叛国罪所下的定义，即“与台众国作战，依附……合众国之敌人者”，以及宪法所规定的“经该案证人二人证明”这一保障，由此而得出的结论是：仅仅招募人员意图谋反并非叛国。伯尔获得开释，随即流亡法国，可以说伯尔的政治生涯彻底结束了，他所悔恨的是没能有机会同杰斐逊决斗。蔡斯和艾伦·伯尔被宣告无罪，是杰斐逊的时运和人望的转折点。他的第二届任期被约翰·伦道夫比拟作“法老梦见六条瘦母牛吃掉七条肥母牛。”

杰斐逊政府后期的不景气，还因为遇到了复杂的难以应付的欧洲局势。当时在欧洲，拿破仑和不列颠都力图用大陆封锁或海上封锁的办法，来饿死或扼杀对方。华盛顿和亚当斯过去每次仅须对付一个敌手，杰斐逊如今是同时面对两个交战国。但此时在杰斐逊想来，他已经扼住了英国的喉管，只消扭动一下手腕，就可置英国于死地。几年来，他一直在寻求机会，以便试用在商业上排除英国的作法来代替战争。杰斐逊推断，既然美国对于英国工业品说来，是世界上最大的中立运输者和主要市场，那就有可能使英国屈服。因此，他极力主张在给了欧洲许多有益的教训以后，再增加一次教训，让他们明白，制止不公正行为是有许多和平手段的。一切考虑成熟之后，杰斐逊向国会提出了一个简短的咨文，于是，1807年12月22日这一天，国会便通过了著名的《禁运法案》。如前所述，该法

案规定美国或其他国家的船只都不得驶往外国；一切自合众国启运的对外出口，无论经由海路或陆路均被禁止；某些特别规定的英国工业品不许入口。禁运即刻生效。这次禁运，使近年来已成为美国经济增长最重要的源泉的对外贸易遭到了沉重的打击，使成千上万的海员和造船工人失业。同时，禁运对南部也造成了损害，使那里的棉花跌价将近一半，新英格兰却大声疾呼地反对这项政策，因为那里是联邦党人的根据地，他们把这次禁运看作一种地区性的和党派性的阴谋。

这次禁运也造成了法属西印度群岛粮食不足和法国缺少殖民地产品；但拿破仑没收了驶抵法国港口的每一只美国船，却还说他是在帮助杰斐逊执行禁运措施！在英国的工业区，禁运曾经引起一些苦恼情绪，但各种通常的出口物品，很快地便找到了经由加拿大进入台众国的途径。

杰斐逊政府的错误给了联邦党人一个大好机会。他们的势力原是在不断削弱，甚至在新英格兰也是如此；1807年时，在新英格兰除了康涅狄格州而外，所有的州政府都落入了共和党人手中。联邦党人一直无法洗刷共和党人加给他们的要实行君主制和军国主义的污名，而且他们还由于很晚才开

始发展有效能的政党组织而处于不利的条件。就是在禁运前，联邦党人还说，担心联邦主义不久将会死亡，而且所有关于它的记忆都将消失。现在却出人意料，杰斐逊竟给了他们一个题目来做文章，大可借以赢得民心了。禁运一开始，联邦党少数人就提出抗议说，这只会帮助法国佬。

1804 年时的密谋者、参议员皮克林，发表了一封激起新英格兰舆论的公开信，断然指称这次禁运乃是受拿破仑指使而由杰斐逊实行的，其目的在于消灭海运业者并使新英格兰陷入贫困。所有这些，无不使公众舆论迁怒于共和党和杰斐逊。

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联邦党人抱着很大的希望投入了 1808 大选。

(二)

在 1808 年大选到来时、杰斐逊根据华盛顿只担任两届总统的先例，提出不接受总统候选人的提名。这很大程度上是心理所致，在他结束任期前一年，他曾表示，我渴望引退的心情十分强烈，以致现在就感到难于应付我职责范围内的一些日常琐事了。当这最后一天临近时，他反复地表示日益感到宽慰了。甚至说，还有 5 个星期，我就能摆脱一件我不再适合的辛苦工作，恢复我的宁静生活，生活在家庭成员之中，朋友之中，这更适合我的年龄、本性和爱好。他在结束办公的前一天提笔写道：“几天之后，我就要回到我的家、我的书和我的农场那里去了……解除镣铐的囚犯也绝不会像我摆脱权力的桎梏那样感到如此轻松，”在杰斐逊任期的最后一年里，令人烦恼的禁运增加了他的不满心情，蒙蒂塞洛的吸引力从来没有这样强烈过。

但在这次总统大选前夕。从 1806 年 11 月开始，全国到处在举行共和党会议，纷纷通过决议，致函总统，恳求他第二任期届满后不要辞职。各州议会也提出了请求，先后有 9 个州和 1 个准州迫切要求杰斐逊总统再留任四年。虽然这些呼吁在杰斐逊发布反对伯尔阴谋的文告之前就已开始，但在发布之后的几个月里，呼声仍是越来越高。随着美国同英国的危机加剧，要求他留职的呼声也就更显得高涨起来。一位有影响的宾夕法尼亚共和党人托马斯·利珀写信给杰斐逊说：“现在的事态和形势明摆着，你绝对不能拒绝再连任总统……人民拥护你的声音从来没有现在这样强烈。”

杰斐逊对人民要求他再次连任的呼声，直到 1807 年 12 月杰斐逊才公开对先前收到的信函和请求作出答复。当时他的答复限于对州议会的请求，他说，在适当的时候放弃他的职务同他忠诚地担负起这个职务一样，都是他的职责。如果宪法和惯例没有规定总统的任期，他担心总统的职务会变成终身的。他声明说，“我不愿当无观杰出的前往所树立的表率，而开创总统职务超过两届任期先例的人。”杰斐逊的告退。打掉了他后任者可以利用的这种巧言虚浮的借口。他们可以从杰斐逊的榜样中看到，任何危机，不管有多大危险，也不管有多大的战争可能性，都不能延长任期。

对于第二任期禁运一事，杰斐逊本人也耿耿于怀，1808 年 11 月，杰斐逊向国会提交了第 8 份也就是最后一份年度咨文。他回顾了没有能使欧洲文战国修改或撤销其谕令和敕令的情况。他极为勉强地对禁运谈些有利的成效。他指出，它拯救了美国的船员和财产免遭损失，而且给了美国以时间准备以便防御；但是对是否继续这项有争议的措施，他拒绝表示任何意见。他认为，要遵循什么样的方针该由国会的智慧来作出决定。

在杰斐逊表明不再连任的态度后，麦迪逊成了下届总统的预料中人。总统选举团的成员虽然还没有全部决定，但据回到华盛顿的共和党国会议员所

作的非官方统计，表明麦迪逊将任美国下届总统。麦迪逊是杰斐逊选中的继任人，但总统非常谨慎地回避参与这场竞选运动。

在共和党全国代表大会上麦迪逊得到了提名，但是乔治·克林顿和詹姆斯·门罗的一些支持者都拒绝放弃他们的候选人。共和党候选人选票上没有杰斐逊，禁运又是一个意见分歧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共和党的团结受到了严厉的考验，共和党人推选的总统候选人能否获胜也受到了考验。

应该说，杰斐逊推举麦迪逊是在情理之中的。麦迪逊和杰斐逊两人都具有学者和政治家气质，与汉密尔顿一起，他们被称为“弗吉尼亚三杰”。麦迪逊和杰斐逊初次结识是在1776年弗吉尼亚会议上，当时两人都已经形成了完整的资产阶级民主思想。朝夕相处，互受启发。麦迪逊参加起草的弗吉尼亚宪法曾得到杰斐逊的帮助，杰斐逊执笔的《独立宣言》也吸收了弗吉尼亚宪法中麦迪逊提出的《权利宣言》部分。杰斐逊努力废除了弗吉尼亚州的代役地租、长子继承制，制订了政教分离和取缔奴隶贸易等法律，为美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创造了条件。麦迪逊在这些方面都同杰斐逊并肩战斗，为美国的独立和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美国独立初期，两人意见虽有分歧，主要是发生在美国究竟实行邦联制还是联邦制的问题上，但友谊始终未受影响。后来在同汉密尔顿的中央集权主张的斗争中，两人团结战斗，揭露汉密尔顿企图把美国建成中央集权的“君主制”国家，1792年，麦迪逊在创立民主共和党过程中起了很大作用，该党的建立使美国开始了两党政治制度。1793年，杰斐逊辞去国务卿职务，退出华盛顿内阁，这时麦迪逊担负起领导民主共和党的全部责任。在麦迪逊的鼓动下，杰斐逊参加了总统竞选。杰斐逊就任总统后，麦迪逊被任命为国务卿。在麦迪逊任国务卿的八年中，他与杰斐逊在外交政策方面密切合作，在欧洲战争中一同贯彻了美国的中立政策，一同参加了购买路易斯安那的协议。在他们两人共同的政绩中无法区分谁的功劳更大。他们都是美国建国初期的功臣和巨人。麦迪逊把自己的英名写进了杰斐逊政府，也为自己的总统竞选作了重要准备。

在1808年的大选运动开始后，也同以前的竞选一样，共和党和联邦党都在为各自的提名总统候选人的当选造声势。联邦党人发动了所有的有助于竞选成功的能力和形式，一个新英格兰人写下了这样的生动的日记：“竞选运动开始了，小册子像风暴中的野鹅一样到处飞翔。”

这时，共和党人处在杰斐逊提出的1807年12月国会通过的《禁运法案》的实施所造成的错误之中，使他们的选民倒向联邦党人，该党也变得很难领导了。特别是在纽约市，禁运已促成了共和党内的分裂。当国会中的共和党议员会议提名麦迪逊为总统继任人时，纽约州议会竟另提名反禁运的共和党人乔治·克林顿。在弗尼吉亚，约翰·伦道夫的那一派则提名门罗，门罗是自从他所签订的条约被弃置后一直心怀不满的。

在竞选叫劲的关键时刻，连任两届总统、快要退休而影响力极大的杰斐逊公开支持麦迪逊。1808年1月，共和党国会议员在决策会议上通过投票选择麦迪逊为总统候选人，克林顿为副总统候选人。联邦党人推举的总统候选人是查尔斯·平克尼。

在竞选过程中，使麦迪逊易受攻击的问题是禁运。禁运没有能使英法两国尊重美国船舶在海上的中立权，与此同时却严重地损害了美国的经济。联邦党人严厉批评国务卿麦迪逊倡议将禁运作为建立国内制造业的手段，不惜

牺牲以外贸为生的人们的利益。认为这是极端错误的做法，是必须通过大选进行纠正的国策，由于麦迪逊在禁运问题上的明显缺憾，使得联邦党人推举的总统候选人查尔斯·平克尼似乎没有硬伤，没有更说不过去的不适合当总统的错误。

但选举结果还是联邦党人败了，这主要由于联邦党人没有同共和党内反对提名麦迪逊的力量联合动作，使得联邦党人的候选人平克尼败给了麦迪逊。选举结果：麦迪逊获得了相当大的胜利，122 张选共和党人麦迪逊，47 张选联邦党人平克尼，6 张选乔治·克林顿。虽然这不如杰斐逊在 1804 年以 162 票对 14 票大败平克尼那样给人深刻的印象，但是杰斐逊离开总统职位时，人们看到仍是共和党在继续执政，而且是他最亲密的政治合作者出任总统。不难预料，政策的连续性，将有益于国家的稳定与发展。

(三)

1809 年 3 月 4 日，麦迪逊来到国会大厦宣誓就职，在新竣工的众议院大厅的平台上，麦迪逊与前任总统杰斐逊并肩而坐。这是一个看来人数很多的集会，整个大厅平台上人头攒动，挤满了听众，在议会席、旁听席上，不管职位高低，全都混成一片。首席法官马歇尔主持就职宣誓仪式。58 岁的麦迪逊看上去心情平和，他似乎意识到，他的就任美国第四任总统，使得“弗吉尼亚王朝”得以延续，他是美国开国以来 5 位总统中第 4 位来自弗吉尼亚的人。他在就职演说中说道：

“我不愿违反最受人尊敬的前任总统所树立的典范，我要利用这个机会表达我接受国家召唤，即将在庄严神圣的仪式下宣誓就职、担负重任之时我内心的深刻感受。我的上任是在一个自由、公正的国家，经过审慎选举而产生的。人民对我的信任，在任何情况下都能激起我无限的感激之情与奉献之心，同时我心中也充满了人民对我的信赖。在这种令人难以忘怀的和此时此刻特别隆重庄严的情景下，我深深感到加诸于我身上的荣誉与责任，正在无形地增长。

“目前的世界形势的确比较特殊，我们国家的情况更是困难重重。这些压力非常大，因为它是在国家的繁荣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峰时降临的；这种变化所产生的结果，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在我们的共和体制影响下，当世界各国致力于血腥毁灭的战争时，而我国却能与各国维持和平状态，我们的力量和资源在没有竞争的情况下不断发展，正确的政策结出了硕果。这都可以从农业改良、企业成功、产品及实用技术的进步、财政收入的增加、并运用该款项减少国家债务，以及基建、各种有价值的设施处处增多等情况下，得到证实。

“坚决反对任何侵犯他国权利或扰乱其安宁的行为，坚守正义、维持和平，在战争时期以最谨慎、最公正无私的态度贯彻中立政策，而得到各国的尊重，这才是美国的真正荣耀。如果世界上有公理存在，这些论断的真实性将不会受到怀疑，至少子孙后世对此会给予公正的评价。

“我相信，在任何变化下，国家的坚定精神和团结一致将是国家荣誉及其基本利益的保护。因此，我自认为我并不适合担当如此重任，我是怀着恐惶的心情接受这职务的。然而在强烈信念的促使下，我并不沮丧泄气。这是因为从伴随我履行这项艰巨任务的目标中得到了鼓舞，从原则中得到信心。

“我非常幸运，因为在我即将踏上的征途上，已有许多位前辈成功地克服了极大的困难，树立了光辉的榜样，为我们指引即将奔赴的道路。对于前

任总统的成就，我不在此一一叙述，但却无法抑制自己表达出国家对他们的爱戴和感激，以及为了国家的最大利益与幸福，在这一段漫长的历程中赤诚地奉献出他们卓越的才华。

“但是，我所寻求的力量，或者说用来弥补我的不足的，则是同胞们几经磨炼的才华与美德，以及那些其它负责国家利益的部门的意见与忠告。因此，不论在何种困难的情况下，我都怀有最大的信心。况且，在全能之神的保护和引导下，我们的信心更受到激励和鼓舞。它的力量决定着国家的命运，它的祝福也明显地降赐于这个新兴的共和国，而且我们必须为过去所取得的一切向它表示虔诚的感谢，也为未来向它表明我们的热切祈祷与美好的期望。”

总统职位由总统转给他的国务卿，这一权力的移交一般他说是稳妥的。即使全国对禁运意见不一，也不知它将如何发展，但杰斐逊和麦迪逊的长期合作也将继续提供具有杰斐逊政府特点的领导。尽管如此，麦迪逊政府面临的困难仍然不少。在国会开会前，杰斐逊就已决定，他将不向国会建议在禁运、战争或投降之间的选择。这样，麦迪逊面临一大堆问题：国会内部政见分歧，极难驾驭；英国利用海军优势对美国实行海上封锁，企图卷土重来；西部边境印第安人在英国煽动下连续起事。麦迪逊在这种外患内忧中跨入白宫岁月。

1809年，随着禁运的失败和废除，麦迪逊总统寻求实施在杰斐逊政府的最后几天通过的《中断交往法》，从而结束英法两国对美国船只的凌辱；《中断交往法》允许美国与除英、法以外的所有国家通商。此外，美国允诺，只要英、法两国中的无论哪一国同意尊重美国船舶的中立，美国就恢复与其通商。由于该方针显然无效，麦迪逊寻求用《第二号梅肯法案》的不同方式达到同样的目的。这一法律废除了《中断交往法》，它提出，只要英、法两国中的无论哪一国同意尊重美国船舶的中立，美国就中止与另一国的贸易。有了这种情况，美国再次中断与英国的贸易，美英关系更加恶化。1811年，在现今的印第安纳州发生了一次印第安人的严重叛乱，国内普遍认为它是英国人所挑动的。最后，威廉·哈里森在蒂普卡努战役中平定了印第安人的叛乱，同时，引起战争的另一个因素是：有一伙企图吞并加拿大的美国扩张主义分子。肯塔基的亨利·克莱和南卡罗莱纳的约翰·卡尔洪是国会中主战派领导人，有“战鹰”之称。这伙人认为，战争是夺取加拿大的机会，1811年5月，美、英两国军舰在海上发生遭遇战，美国国内主战派强烈要求麦迪逊对英宣战。麦迪逊在主战派的压力下，在他争取连任总统的愿望的推动下，加之麦迪逊总统也无法和平地促使英国尊重美国在海上的中立权，便同意主战派的看法，认为战争是不可避免的。1812年6月1日，麦迪逊要求国会宣战。严重分裂的国会于1812年6月18日向英国宣战。由于西部和南部诸州投票赞成战争，新英格兰反对战争，众议院以79对49票同意宣战，而参议院以19对13票同意宣战。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就在国会投票的前两天，英国已撤消下一系列封锁禁令，而这些禁令恰恰是促使美国对英宣战的主要原因。然而，消息传到美国时，战争已经爆发。

战争初期，美国并未做好准备，可以说，1812年战争一开始对美国人是灾难性的，麦迪逊的第一个目标是占领加拿大。他选择上了年纪的威廉·赫尔将军向位于现安大略省温泽的马尔登堡进军。在进军中，赫尔担心印第安人的攻击，便撤退到底特律。随后他在底特律被一支英国和印第安人的处于

劣势的军队包围，不放一枪就拱手交出了底特律。此后，麦迪逊将西北部的指挥权交给威廉·哈里森，后者被困在俄亥俄西北部的沼泽地中。此时，由亨利·迪尔伯恩指挥的对加拿大的入侵也失败了。出乎意料的是，美国在海战中打得较好。“埃塞克斯”号、“宪法”号等美国军舰赢得了决定性的几仗。英国人对这些挫折感到吃惊，立即加强攻势，对美国海岸进行封锁，并成功地控制了伊利湖。1813年9月，奥利弗·佩里上校率领一支由8艘军舰组成的舰队，经过3小时的战斗，夺取了伊利湖并致使英国人从底特律溃逃，威廉·哈里森乘胜追踪敌人进入加拿大，并在1813年10月的泰晤士之战中大获全胜，这给全美人民带来了鼓舞，也给共和党人带来了威望。

战争期间，又迎来了1812年的大选。这年5月，共和党国会议员在决策会议上以82对0票一致提名麦迪逊为总统候选人。埃尔布里奇·格里获副总统提名。竞选对手德威特·克林顿。克林顿是纽约的一位对当时政局不满的民主共和党人；联邦党对他寄予最大的希望。他是得到联邦党人支持的共和党人。

1812年战争支配了竞选运动。因为美国在初期遭受失败，克林顿及其支持者批评总统指挥战争不当。联邦党人谴责这场战争毫无理由，麦迪逊的支持者们则声称，这场战争对确立美国的中立权利是必要的。最后，麦迪逊以128票对89票战胜了两党联合的总统候选人德威特·克林顿，再次当选为总统。

1813年3月4日，麦迪逊再次站在4年前的讲台上，宣誓就职，发表连任就职演说。他说：

“接受祖国的第二次召唤，我再度担此重任，我以极为庄重的心情在此宣誓，出席这个今人尊敬的集会。我体会到了一个公开重述对这个会议及其所负责任的深刻感想。我为执行艰巨任务所做的努力已受到良好的评价，而且体会到在重要时刻再度赋予我的信任，使我对承担这个职务的信心也大大增加了。若我无法从这个开明、宽容民族的支持中得到足够的信赖，那么，来自当前附属于这项职务的压力与重要性将迫使我退缩，而且对于与一个强大国家的作战也会感到毫无信心。这个强国在我们所处的局势中，扮演着特殊的角色，我们与其作战乃是为了正义，得到上帝的赞许，并将通过各种途径获得最后成功。”

战争在继续。然而，在东南部，英国人突破了切萨皮克湾地区美国的薄弱防线。1814年8月英海军陆战队登陆，直捣纽约及波托马克河区域，首都华盛顿陷落，白宫被焚。这次闪电战迫使麦迪逊总统夫妇去弗吉尼亚避难。到了9月，英国人接连炮击位于巴尔的摩的麦克亨利堡，但没有能迫使美国守军投降，战斗对抗仍很激烈。但打了两年多的战争已使双方都厌倦了战争，于是两国之间开始了政治接触，谋求议和。正当英国在谈判桌上迫使美国作出让步时，美军中出了一位有才干的年轻指挥官，他就是后来当上美国第七任总统的安德鲁·杰克逊。他机智灵活地在西南地区抗击英军，控制了新奥尔良，迫使1万名英军从海上退却。胜利消息传到谈判桌上，英国的嚣张气焰顿时消失。圣诞节前夕，两国签订了《根特条约》，一致同意保持战前的原状，即每方都保留战前的领土。

1812年战争往往称为第二次独立战争，它标志着美国经济依赖英国的结束。战争使国内工业成为经济中一支充满活力、蓬勃扩展的力量。美国跨出了从农业为主的国家向工业强国发展的最初步伐。

麦迪逊总统任职期间，联邦党人由于在战争期间阴谋分裂联邦，从此一蹶不振，共和党牢牢地掌握了统治权。1815 年，麦迪逊出于对国家安全的考虑，建议加强军队，国会决定组建正规军。在这个时期，麦迪逊在很大程度上采取了联邦党人的经济政策，或者叫当初的汉密尔顿的经济政策。麦迪逊提出了一个范围广泛的国内计划，旨在加快经济建设的步伐。1816 年，他签署了《第二银行法》，并通过了关税条例，关税率较 1812 年战争时增加一倍以上，以保护发展中的民族工商业。并支持联邦政府对修建道路和运河进行资助，倡议建立一所国立大学。在 1816 年大选到来时，麦迪逊尊重华盛顿、杰斐逊只担任两届总统的先例，没再参加竞选，并把他的助手国务卿门罗推向前台。

(四)

总统：詹姆斯·麦迪逊 1751 年 3 月 16 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康韦港外祖父家中。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父亲的名字。

麦迪逊是身材最矮、体重最轻的美国总统，身高 5 英尺 4 英寸左右，体重仅 100 磅。直到晚年他都始终显得比他的年龄年轻。从年轻时起他就体弱多病、神经过敏，不过晚年通过严格的锻炼，他的体质多少变得强健了一点。麦迪逊通常穿黑色衣服。仪表也谈不上英俊或威严，棕发、碧眼、黄面，鼻子有冻伤的痕迹。

在陌生人面前，麦迪逊是缄默的，为人腼腆谨慎，而且在政治上从未学会有用的聊天技巧。因为这种羞怯，他说话轻言细语，还有点神经过敏。因为他的身材矮小和声音细小，他给人的第一眼印象很糟。慢条斯理的性格使他在方方面面都得到彻底考虑之前，地不会作出决定。由于这个原因，有些人认为他是软弱无力和优柔寡断的。但与他相处稍久就会发现，麦迪逊具有坚韧的个性、深邃的洞察力和超人的智慧，这使他成为一个既受欢迎、又有影响力的伙伴。人称：他在决断时是迟缓的，但在风暴来临时却是坚定的。

散步、观察大自然和骑马能激励人，于是麦迪逊养成了这个习惯。从 11 岁到 16 岁，麦迪逊在唐纳德·罗伯逊指导下学习数学、地理。现代语言和古代语言，他的拉丁语学得特别精通。麦迪逊后来在写到这里这位优秀教师时说：“我在生活中拥有的一切，主要地都归于他。”麦迪逊在 16 岁时开始了为期两年的准备上大学的学习课程，教师是牧师托马斯·马丁。与当时大多数局限于一个大学的弗吉尼亚人不同，麦迪逊没有选择玛丽学院。他说，这是因为威廉斯堡的低地气候可能有害于他的病弱身体。1769 年，他选择了新泽西学院，学习课程包括拉丁语、希腊语、自然科学、地理学、数学和哲学。经过两年寒窗，他顺利毕业。1772 年春，他回到蒙彼利埃。麦迪逊零星地学过法律，但从未被律师公会接纳。

在 1772 年从普林斯顿回到家时，麦迪逊还没有决定从事什么职业。此时，麦迪逊刚满 21 岁，他父亲就让他挑起管理庄园的担子，但他志下在此，仍抽时间博览群书。当时北美十三殖民地正在开展摆脱英国殖民统治的斗争，有志者纷纷走上争取自由独立的战场。麦迪逊因体弱未能入伍，走上了另一条为独立而献身的道路。1774 年 9 月 5 日，北美殖民地人民为从英国统治下争取自由和权利，召开了第一届大陆会议，会议通过了招募军队，对英国停止一切商业往来，实施“不输入、不输出、不消费其货物”等决议，并决定各殖民地专门设立“安全和纠察委员会”，监督决议执行情况。这个背景吸引了麦迪逊，12 月，年仅 25 岁的麦迪逊参加了奥林奇县安全和纠察委

员会工作。他的工作态度以及丰富的法律知识和雄辩才能引起人们的注意。1776年4月，他被选派出席在威廉斯堡举行的弗吉尼亚会议，参加起草弗吉尼亚宪法。同年5月，弗吉尼亚宣布脱离英国独立，成立共和州，7月，麦迪逊被选为州议员。第二年又被选为州参议员，并任州革命行动执行委员会委员。从此，他的杰出的政治才能开始初露头角。

麦迪逊不仅在位时是一位可敬的总统，还是一位伟大的爱国者。这一点从他生命的最后时刻可得到证实，他于1836年6月28日上午6点后，在弗吉尼亚州蒙彼利埃庄园去世。这天早上，他似乎在咽下早餐时碰到麻烦。“这是怎么回事，詹姆斯伯伯？”他的一个侄女问。“不过是改变了主意，亲爱的，”他答道。这就是他的遗言。他的脑袋突然垂了下来，心力衰竭夺去了他的生命。他死后，在他的文件中发现了一封打算死后发表的短信，题为“对我的同胞的忠告”。麦迪逊在信中恳求“爱护美利坚合众国，使其永存”。在他的于1835年4月生效的遗嘱中，麦迪逊指定出售他的有关制宪会议的内容广泛的日记。他将出售日记收入的3万美元，特标明了下列四项安排：6000美元用于各亲属的教育；2000美元捐赠给美国殖民协会；1500美元捐赠给弗吉尼亚大学；向普林斯顿大学和位于宾夕法尼亚州尤尼恩敦的一所学院各捐赠1000美元。同时，他把自己的私人藏书留给弗吉尼亚大学。

麦迪逊是主教派教友。他宣布过自己信仰的基本信条，但并不热忱。他相信有一个神圣的造物主，但对人们能否了解它持怀疑态度。

总统夫人：多雷·佩恩·托德·麦迪逊 1768年5月20日，出生在北卡罗来纳州几尔福特郡。1794年9月15日与麦迪逊结婚。

这位生动活泼，黑发蓝眼，体态丰满，堪称美人的女子。曾使华盛顿政界倾倒，在美国41位总统夫人中，没有哪一个夫人能令人那般着迷。她的父母是教友派的信徒。刚生下她不久，她的父亲约翰·佩恩把家迁到了弗吉尼亚州。教友派允许妇女受教育，她就从教友派牧师那里得到了一些教育。

多雷的父亲在经营淀粉制造上下成功，于1789年破产。教友派认为合理的债务必须偿还，还清债务的能力被认为是神圣的，所以约翰·佩恩被伤心地逐出松街会。他呆在自己的卧室里，神情显得沮丧，两年之后便离开了人世。在这时期，多雷爱上了一位叫约翰·托德的教友派年轻的律师，并于1790年1月7日同他结婚。

到1793年他们有了两个儿子。他们在费城有一座不错的住宅，那年秋季黄热病流行期间。多雷带着两个孩子和寡母佩恩太太及三个弟妹一起在乡下住了一段时间，想躲过这场传染病。约翰·托德留在费城，和许多其它费城人一样，他的双亲也在这场流行病中丧生了。10月，多雷返回费城，结果她的丈夫和小儿子在同一天死于黄热病。年仅25岁的多雷成了寡妇，留给她的是一个需抚养的两岁的儿子以及19美元的存款。不过，她丈夫一度富有，所以她很快就有了更多的现金。她家的朋友阿龙·布尔帮助她处理财政事务。通过他，多雷认识了麦迪逊。当然，多雷很受费城男人们的青睐。这不仅因为她是寡妇，还有她的显而易见的美貌、可爱的性格，同时又继承了一大笔钱。

在麦迪逊眼里多雷美貌，他喜欢多雷的穿着形式和她那固有的魅力、机智和善良，在多雷身上没有媚骨。他们的爱情进展迅速而又强烈。此时他已43岁，老成持重，绝大多数朋友都认为他坚持独身。他们的婚姻完全出人意料。

麦迪逊虽表面上不动声色但却狂热地爱着多雷。多雷的一位男朋友在给多雷的信中作了这样的描述：“他夜里梦见你，在睡梦中呼唤你把他从那能即刻让他化为灰烬的人焰中解救出来……他两眼闪烁着火花，承认我所写给你的这一切。”

1794年9月15日，麦迪逊和多雷在弗吉尼亚州舍南道亚山谷的哈来伍德—露西家成婚。双方家族的成员们都前来贺喜。多雷意识到和麦迪逊结婚就意味着放弃了自己的教友派的信仰，这将使她的生活发生重大的变化，但她仍然认为自己这样做是对的，她坚信自己的选择。

多雷很欣赏自己那种植园女主人的新角色。不过此后多雷对自己的生活趋于知足常乐的态度。她和麦迪逊经常拜访弗吉尼亚的那些亲朋好友。

当1801年托马斯·杰斐逊被选为总统时，他要求麦迪逊担任他内阁的国务卿，并让多雷成为自己非正式的女主人。因为杰斐逊总统当时是个鳏夫。多雷在白宫的印象极佳，接触她的人认为她是一位漂亮的女人，虽然她思想有些僵化，喜欢闲谈，但性格却如此温柔完美而又富于幽默，她在她丈夫的房子里办的所有聚会都是非常成功的。在华盛顿，多雷为官方的娱乐活动带来了欢乐而又无拘无束的气氛，这正合杰斐逊的心意。

多雷自己到市场购买食品，并与在市场上碰到的熟人交谈。这些熟人愿意听她谈论在总统家里举行的风雅的聚会，就连华盛顿城的社交女郎们对多雷特别是她那女主人技能以及她完美的性格也表示钦佩。麦迪逊对国务卿工作很满意。他和杰斐逊总统成功地同法国交涉买下路易斯安那，这几乎使美国的疆土扩大了一倍。整个华盛顿城都在为这一成就举行盛大的庆典。

杰斐逊总统在第二任期行将结束时，就鼓励麦迪逊竞选总统。在这之前，麦迪逊曾像一个学者一样，写了一系列文章来研究确立一个新的政府所需的条件，并且他也为宪法的批准作出了重大贡献，因此被人们称为“宪法之父”。杰斐逊认为，麦迪逊是当然的候选人。终于，麦迪逊在竞选中获胜。1809年3月4日，为他举行了美国第四任总统就职典礼，并在华盛顿举行了盛大的庆典。

之后，麦迪逊一家又在F街举行了家庭招待会。多雷身穿带拖裙的麻纱服，显得仪态端庄，温文尔雅，油黑的卷发上戴一顶紫色的天鹅绒帽子，它是由白色的缎子镶的边，上面插着白羽毛。

现在，多雷是名副其实的总统夫人了，经常在白宫举行晚会，这些活动在一个时期内显示了政治的重要性。从这以后，麦迪逊总统的官邸便成了国家首府内下拘社会礼节的中心。人们把这一时期的多雷描述为对每人都和颜悦色的体态丰满的好夫人。华盛顿的政治家们称赞多雷是麦迪逊总统的一股积极的政治力量。麦迪逊身材很矮，性格缄默腼腆。而精神饱满的多雷在社会活动方面胜他一筹，她使官员们对麦迪逊另眼相看。

多雷虽然美貌，社交能力强，但她有一个缺点是过于挥霍。在麦迪逊离职后，多雷对来自美国各地及欧洲的朋友们像在白宫时一样地欢迎他们。这些奢侈的招待开支很大，把麦迪逊那点积蓄很快就用尽了。对此，麦迪逊曾大伤脑筋。

（五）

詹姆斯·麦迪逊是美国最后一位担任总统的开国元勋，他在美国历史上的最伟大贡献应首推他担任总统之前参与制定《联邦宪法》和《人权法案》，并成为宪法的主要保护者和阐释者，享有“宪法之父”的称号。他的人权主

张和三权分立学说迄今仍是美国宪法的指导原则。他不仅在政治观点上，而且在政治生涯上，都颇与他的益友和良师托马斯·杰斐逊相同。他很早就成为众议院中拥护华盛顿总统的领袖之一，但到 1793 年华盛顿连任总统时，他们在政治上已出现裂痕。麦迪逊和第三任总统杰斐逊站在了一起。他们两人的关系非同一般，据说，从不怀疑麦迪逊能力的人是他的挚友杰斐逊，他们之间的关系极好。杰斐逊最了解麦迪逊。他知道他的朋友和他一样，性情温和，有同样的原则，同样的自由主张，和他一样是渴求知识的学者，杰斐逊喜欢麦迪逊，就像他自己的孩子：华盛顿钦佩麦迪逊，并有事求教于他。杰斐逊还称赞他“总是以彬彬有礼、温文尔雅的语言，平息对手的感情”，并赞扬他的“纯洁无瑕的品德，甚至没有任何诽谤试图玷污过它。”

麦迪逊活到 85 岁的高龄，比他在立宪大会的所有的同事们都寿长。麦迪逊认为，一个人民的政府如若没有人民的消息，或者没有获得人民的消息的手段，不过是一出笑剧或一出悲剧的序幕；或者两者兼而有之。知识将永远支配无知；一个人想成为自己的主人，就必须用知识赋予的力量武装自己。

人们对麦迪逊也有另外的评价。认为麦迪逊是一个阴郁死板的人，在会议之外，他没有丝毫迷人的风采，甚至连令人能够忍受的举止都没有。他还十分胆怯，看来显然缺乏性格上的果断、坚毅和活力。他虽然是一个举止可亲、才能出众的人，但他不具备控制他周围的人们所必需的那种统帅才能。更多的人认为，他在其熟人中享有更高的声望，他在各方面都称得上是一位温文尔雅的绅士，一个具有公共美德的人。认为在整个美国和欧洲，找不出一个比麦迪逊更有才华的人。他对其国家的贡献比其他任何人都更重要，只是除了华盛顿。

第 5 位总统詹姆斯·门罗
(1817·3——1825·3)

一帆风顺入主白宫

詹姆斯·门罗是所谓“弗吉尼亚王朝”的最后一位总统，也是出任总统的最后一位开国元勋。他在登上总统主座时，总统官邸被修缮一新，白宫被正式首次命名。不仅如此，他竞选总统一帆风顺，在连任时仅一票之差即为全票当选。首先，“和睦时代”为门罗创造了条件；其次，元老们的一致拥戴使美国政坛无人能与他抗争；同时，“战斗英雄”和“杰出使节”的“业绩”也为他赢得了举国盛名。正如美国的一位传记作家所说：继任总统的詹姆斯·门罗，可以编进好莱坞的影片——定名为《一帆风顺的政治家》。

(一)

1808年麦迪逊执政以后，美英关系已趋紧张，美国国内在对英政策上的分歧也日趋加剧。沿海各州的商人要求避免美英作战，因为同英国这个海上强国开仗，会使美国航运业完全停顿。西部与土地利益有关的人主张对英作战。他们认为英国在加拿大的官员挑动美国西北地区的印第安人“滋事”，也企望从英国手中夺取加拿大，从而更顺利地向西扩张。1810年，西部的土地扩张主义者在众议院选举中被选入国会，他们被称为“战鹰”，竭力主张对英战争。1812年6月18日，国会向英国宣战，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不是美国要作战，而是法、英冲突把美国拖入了战争。好在英国忙于欧战，不能派兵横渡大西洋前来美国。1814年拿破仑失败，欧战基本结束，英国才转过来对付在加拿大的美军。8月，英国海军在切萨皮克湾登陆，并长驱直入首都华盛顿，焚烧大部分美国政府建筑，麦迪逊仓皇逃脱。这年秋天，万余名英军抵达墨西哥湾，在新奥尔良附近登陆，遇到正以逸待劳的安德鲁·杰克逊的军队。他统率西南部美军迎战入侵的英军，在新奥尔良战役中大败英军，取得决定性的胜利。这一战役重振了美军士气，恢复了麦迪逊政府的威望，迫使英政府签订了停战协定。

这次战争暴露了美国防务、交通和金融方面的弱点，推动了美国政府采取强有力的国家主义政策。美国国家主义在思想理论上的表现是，众议院议长亨利·克莱等人对“美国体系”的阐发。他们提倡扩大联邦权力，主张实行高关税，借以发展北部的制造业，同时要求改善国内的交通运输，将西部粮食运到北部制造业中心和南部的棉花种植区。他还主张建立新的合众国银行，稳定和统一货币。卡尔洪虽是南部人，但他支持保护关税政策。他相信，制造业会在南部发展起来，而且全国各地工业的发展会扩大南部农产品的销售市场。

战后，国会的地位相对比总统高。于是，麦迪逊在1815年12月5日的年度咨文中，提出了加强国防，建造海军快速战舰，增加正规军，实行保护关税和重建国家银行，以及由国家支持建设公路和运河。1816年，国会授予第二合众国银行为期20年的特许状；第三合众国银行也于1817年1月1日正式开始营业。这两个银行均对战后美国经济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国会通过的《1816年关税法》，规定关税平均为25%，对进口的毛织品、棉织品、铁、皮革、帽子、纸张和糖果征夫税。这是美国历史上第一个保护关税的法案。美国规定高关税率的目的在于抵御英国的竞争，保护国内“年幼”的工业。这一系列的措施的实施，迎来了美国一个时代的“繁荣时期”，也造成了空前统一的“和睦时期”。

麦迪逊总统在任期内的政绩是显而易见的，但1812年战争几乎影响了他

整个总统生涯。他的第一届任期几乎全部被 1812 年英美战争和国会的分裂所左右。战争后期反对总统的情绪日益高涨，这一冲突演进为众所周知的“麦迪逊之战”。因此，无论按国父华盛顿定的规矩——不得连任三届，还是就麦迪逊的威信而言，他已不可能再继续执政。于是，他推荐詹姆斯·门罗做他的继承人。门罗和杰斐逊一样喜欢共和制的法国，讨厌君主制的英国。1794 年，华盛顿总统委任门罗为 newly 成立的法兰西共和国公使。他上任后，没有执行华盛顿关于在法英两国冲突中小心保持中立的政策，而是自作主张，要求出席法国全国代表大会，在会上受到法国总统热烈拥抱，作了对法国充满激情的演讲，并赠给大会一面美国国旗，使之飘扬在三色旗旁。不久，华盛顿召门罗回国，因为总统需要一个“推行而不是妨碍政府中立政策的外交使节”。1797 年门罗回国，他对华盛顿极力不满，回家路过弗农山庄时也没去向他的前任总司令表示敬意。

门罗作为美国独立战争的“元勋”，问鼎白宫不能不说是他的一件乐事。但是，他的声望毕竟只能排在华盛顿、杰克逊、麦迪逊之后，所以不能有非份之想。然而，这位内政外交部精通的元老派，在 1808 年大选时还是与麦迪逊有过一场较量。虽然他心服口服地败给了对手，但他还是积累了不少竞选的经验，并恰当地处理了与麦迪逊的关系，所以没有影响他日后的登极。

那是 1808 年 1 月，共和党在提名总统候选人问题上第一次发生分歧。托马斯·杰斐逊在连任两届总统之后已决定迟隐。他公开赞成麦迪逊作为他的继任者，有时任总统的推荐，自然对麦迪逊的被提名大力有利。但是，麦迪逊仍存在来自两方面的反对。一方面是以约翰·伦道夫为首的老资格的南方共和党人，他们支持弗吉尼亚的詹姆斯·门罗；另一方面是纽约的乔治·克林顿的支持者。支持门罗的共和党人不信任麦迪逊，是因为他对政府抱有强烈的国家主义观点；克林顿则希望打破弗吉尼亚州对总统职务的控制，使自己成为就任总统的第一名纽约人。这后两位候选人显然没有麦迪逊的支持者多，因此在共和党国会议员举行核心小组会议上，第一轮投票就选举麦迪逊为他们的总统候选人。门罗并不认为党的会议没有推举自己为候选人是失败，从而全力协助麦迪逊的两届任期。门罗作为国务卿和战时的陆军部长，为麦迪逊的执政立下了功劳。所以，麦迪逊后来又推荐这位曾是自己对手的门罗为 1816 年的总统候选人。

(二)

到 1816 年总统大选之际，1812 年战争造成的危机状况早已过去，国家正处在“感情友好的时代”。共和党空前团结，反对派联邦党几乎处在销声匿迹的状态。门罗又是前总统杰斐逊和将要退休的总统麦迪逊喜爱的人物，获提名是顺理成章的事情。然而，他仍然面临着与陆军部长威廉·克劳福德的激烈竞争。而且，当时有一种普遍看法，特别是在纽约，认为应该是结束弗吉尼亚王朝的时候了。门罗长期在国内国外供职，无论在上层还是在各州议会当中，他都享有较高声誉。克劳福德从未正式宣布自己是候选人，因为他认为自己很少有可能战胜门罗，并怕这一竞争可能使他在新内阁中失去职位。然而，克劳福德的支持者们依然提出了重大挑战。1816 年 3 月，共和党国会议员在预选会中，门罗以 65 票对克劳福德 54 票被提名为共和党 1816 年总统候选人。纽约州的丹尼尔·托普金斯州长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

联邦党在 1816 年大选中没有正式提出总统候选人，只是支持鲁弗斯·金参加总统竞选。这位纽约联邦党的领袖，当过律师，曾在大陆会议供职。他

作为《西北条例》起草人之一，成功地领导西北领地禁止奴隶运动。他主张有一个强大的中央政府，并促成马萨诸塞批准宪法。他是一名重要的联邦党人和亚历山大·汉密尔顿政策的热烈支持者。18世纪末，他担任过两届参议长之后，曾出任驻英公使。1804年和1808年，他参加联邦党副总统提名竞选均告失败。1813年再度当选参议员，是最后保持住权力的联邦党人之一。他作为联邦党总统候选人参加竞选，并选择约翰·霍华德为联邦党副总统候选人。

在1816年大选中，门罗的提名等于选举，因为1812年战争之后，联邦党已无力与共和党抗衡。少数联邦党死硬派重提门罗在国外的外交失误，但候选人金只是象征性、姿态性地与门罗竞争。门罗几乎没有进行什么竞选活动即顺利当选了。选举结果是：门罗以183票对金的34票获胜。

门罗作为最后一位革命战争的军官，一帆风顺地入主白宫，并受到全社会的拥护和欢迎。当时，美国对英国的战争刚刚取得胜利，国家欣欣向荣，人民信心十足；联邦党人的反对力量日益削弱，全国团结一致的局面初步形成；工业被战争机器所带动，以较快速度发展；本上和新购进的大片土地均需开发，确有百废待兴的繁荣景象。门罗面对这和平时期，更加踌躇满志。

他上台之后，不计较个人恩怨，摆脱派别成见，网罗了一大批人才。他任命马萨诸塞州的约翰·昆西·亚当斯为国务卿，任命与他争夺总统的同党候选人克劳福德为财政部长，任命南卡罗莱纳州的约翰·C·卡尔洪管理军事，从而消除了派系的矛盾。为了进一步取得人民的拥戴，他于1817年对新英格兰各州进行了一次历时三个半月的旅行访问。尽管有人批评这次访问是“政治的狂欢节”，但他的访问仍获得了巨大的成功。当时波士顿《哥伦比亚哨兵报》刊登了一篇署名文章，形容门罗到新英格兰访问把美国带到了“和睦时代”。这一用词给门罗政府增添了不少光彩。因此，到1819年他又按照成例，对南方各州进行了一次旅行访问，效果仍不亚于上任之初的访问。一届任期届满之时，他几乎是在一片赞扬声中迎来了1820年的总统大选。

如果说门罗的入主白宫是没有遇到大的阻力的话，那么他的连任更是在没有竞争对手的情况下进行的。因为没有竞争对手，也就没像样的竞选活动。自从乔治·华盛顿以来，没有一个总统享有过这样广泛的支持。甚至前总统约翰·亚当斯作为联邦党的支柱，退休后还出来作为马萨诸塞的选举人支持门罗。最后投票选举，在231张选举中票中只有一票反对门罗。这张反对票是新罕布什尔州威廉·普卢默投给国务卿约翰·昆西·亚当斯造成的。据说，普卢默投票反对门罗，只是为了使华盛顿保持是由选举团全体一致选出的唯一总统的纪录。

(三)

1816年的总统选举，从年初开始到12月4日最后正式公布了结果。为了确保选举之后到就职仪式的顺利进行，并且留出议员们从各地前往首都参加国会会议旅途所需的足够时间，美国联邦国会把总统就职日定为1817年3月4日。这一天，门罗像往常从军时一样，穿着老式的齐膝马裤、长丝袜，头戴有大帽徽的帽子，腰上佩着剑，完全保留了革命战争时期的那一套。在就职仪式上，他发表了要像华盛顿、杰斐逊那样干一番事业的演说词。他说：

“政府各部门都是民选的，而且任何人都可凭自己的功绩取得宪法所认可的最高职位。这种情况下，就不会再出现不和谐的情形，而且也不会对各个不同地区存有任何偏见。政府保障每个公民完全享有他的权力，同时也可

以保卫国家免受外国的侵犯。

“我们也不能对来自国外的危险掉以轻心。就其它国家的经验而言，美国可能会重新卷入战争，而在战争中，反对党可能借机利用它来颠覆政府、解散联邦和破坏国家。虽然我们与欧洲的距离及我们政府公正温和的政策会对这些外来的危险提供一些防御，但我们必须事先做好准备以阻止其发生……国家的荣誉，是国家最宝贵的财产，每位公民的情操都是国家的力量，因此应该珍惜与爱护。

“为了防御外来的侵略，我们的海岸及大陆边界应该没有堡垒；我们的陆、海军，也必须各自依适当的原则加以管理，使其井然有序；我们的国民军必须有最切合实际、最合理的编制；为了保卫城市及内地免遭侵略，必须在我们广阔的海岸建筑防御工事，显然这将耗费一大笔费用……由于我们有一支强大的海军力量，在战争期间，即使战争不断扩张，也不致对我们构成威胁，所以在平时就应加以适当培养和训练。实际上，它的贡献将不仅仅是作为国防辅助力量，同时也是消除战争及结束战争的有力手段。

“没有任何一个政府的经济能如此顺利地发展，也没有任何一个政府的经济能如此完全地成功。如果翻开其它国家的历史，过去的也好，现代的也好，我们找不到一个像我们这样发展迅速、巨大繁荣和人民幸福的例子。在考虑计划其它所需改革的地方时，人民的心情将会由于他们亲身体会到我们有这样趋于完美的政府而自豪。就此而言，我们基本上不需要改革，而重要的是如何保持，使它仍维持原来那种杰出的原则和特征。为达到这个目的，就必须保持人民的道德心及启发人民的智慧，只有这样做，才能遏阻外来的威胁，而且也是支持我们的独立、权利及自由所不可缺少的必要措施。如果我们能继续坚持目前已经完成的事业，而且坚定地走我们已经走过的路，那么在万能的神灵照顾下，我们的成功便会指日可待的。”

门罗按照就职时的许诺开始了第一任期的执政。身为总统，他不认为自己应主动立法，因此他将立法权完全委托给国会。他担任总统所作的重大贡献，是在外交领域，并为实现拓疆的宏图费尽了心血。他首先实现了扩大和加强海军的计划，使海军在保护美国日益扩大的海上贸易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门罗支持陆军部长提出的建立“弹性”陆军的建议，为军队步入职业化道路创造了条件。他还批准卡尔洪的请求，在根据购买路易斯安那所获得的全部边界上修建了前哨阵地，进一步加强了美国的边防建设。1820年通过的《密苏里妥协方案》，暂时解决了南方蓄奴州和北方自由州的矛盾，明确了联邦政府的最高权威，从而加强了民族意识，建立了全国体系。

门罗在外交上执行了一套远交近攻的战略，以维护和扩大美国的势力范围。首先，在同英国的关系问题上，门罗通过和英国达成《坦什—巴戈特协定》，划定了美国和加拿大的边界，限制了美英在北美洲大湖地区的军备，明确了两国共管俄勒冈。接着，他全力挥师南下，于1818年，用武力入侵西班牙属地佛罗里达；翌年又乘西班牙国内局势动荡之际，用500万美元买下整个佛罗里达的土地；而后去镇压印第安人，从印第安人手中夺得大片大片的土地。

门罗1820年获得连任，其就职典礼是1821年3月5日举行的，因为法定的3月4日是星期日，而且3月4日那天首都普降漫天大雪，如期举行会给参加仪式的人们带来困难。门罗在第二次就职演说中仍以大量篇幅阐述了他的对外政策。他说：

“人民对自己建立的政府拥有绝对的主权。因此一个由人民高度信赖所选出的行政首脑应该在其履行职责之初，就宣布其领导的政府所执行的纲领和政策。即使对连任者而言，这也是个机会，以回顾检阅过去发生的重大事件，加以分析和总结，或许有助于下一届执政者……人民一旦对所有问题有了全盘认识，则对过去不仅能加以正确判断，也会确定未来的方向。

“无论在任何险恶的形势下，我都绝无惧怕或者逃避责任，我会要求人民以其道德心及爱国心来帮助我，并深信这种要求将如愿以偿，尤其是在紧急的时刻或国家面临重大危机之时。例如，就国库出现赤字的紧急性而言，我们应慎重地拟定对策，寻求税收来源以解决国家的紧急需要，而不完全依赖由对外贸易所获得的不稳定收入。我对于国内税及货物税包括课自国外进口货物的关税，在不加重人民的负担的情况下，可以提高我们的产品价格，增加生产，扩大收入，使其更稳定而且长久。

“……在我们这样一个伟大的国家里，人民是唯一的主权者，随着代议制的改进，人民的权利转移至民意代表团体及民意代表，使之能自由、公开而有效地履行职责，而丝毫不损害人民的主权。整个政治体制都是民选的，最终的和完全的主权仍操纵在人民的手里；所有政府部门官吏的权力都来自人民，但其行为又是对人民负责的。

“我们在开拓疆土上已取得了卓越的成就……美国现在享有由圣克劳斯河到赛宾河这广大土地的所有权。各个新加入联邦的州也和已加入联邦的州一样，同等地享有国家主权。在任何一个地区，我们的人口都以惊人的速度增加。同胞们，在这个领域内，我们这个聚集了各地政府力量的联邦政府具有一个大国所有的规模与能力，但却从不具备压迫人民的力量。”

门罗在第二任期内，在进一步调整国内政策、促进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同时，继续关注着对外扩张。在他执政期间，美国的国土很快就增加了密西西比、俄克拉何马、密苏里、缅因和伊利诺五个州，加上他在任外交部长时为美国购买的整个路易斯安那，他为美国扩大了比原来领土大若干倍的疆土。门罗还派兵两次远征非洲，但都未能获得成功。1822年，他以安置已获解放的黑奴为由，从西非酋长手中买了现在的利比里亚，把该地的首府命名为门罗维亚。从而，使他在非洲殖民史上留下可耻的名字。

詹姆斯·门罗之所以能成为举世闻名的人物，主要是因为他是“门罗主义”的创始人。他在1823年12月2日递交国会的年度国情咨文中，阐述了他对美国对外政策的主张。门罗主义的涵义主要有三：第一，要求欧洲国家不在西半球殖民。这一原则不仅表示反对西欧国家对拉美的扩张，也反对俄国在北美西海岸的扩张。第二，要求欧洲不干预美洲独立国家的事务。第三，保证美国不干涉欧洲事务，包括欧洲现有的在美洲的殖民地的事务。上述思想是英美两国担忧欧洲列强试图恢复西班牙殖民地的结果。因为门罗深知，在美国还不曾是欧美列强时，拉丁美洲还需要英国的舰队来遏制它潜在的侵略者，况且欧洲列强显然还未认真考虑使拉丁美洲重新殖民化。当时，这只是一项以军事实力支持的对外政策，没有经过国会批准的形式颁布，其影响是有限的，但它却成为美国对外政策的基本依据。特别是后来被西奥多·罗斯福对其内容作了补充和发展之后，更为美国人所推崇，门罗的名望也随之提高。

(四)

总统：詹姆斯·门罗 1758年4月28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的威斯特摩

兰县。

这位“元老派”总统，中等身材，体格魁伟、健壮，前额高阔，深栗色头发，担任总统时头发几乎已完全灰白。他蓝灰色眼睛，微凹的下颚，与众不同的是鼻子过大。他善于修饰，但衣着不赶时髦。

门罗家族的祖籍是英王爱德华三世的后裔，前辈都有过从军的经历。到了他父母这一代，虽非名门但家境却算富裕，属当地的上层。门罗的父母生有5个孩子，门罗行二，男孩中居长，下有3个弟弟。门罗童年的情况很少有人知道，在他的传记里也记述不多。他小时候在附近牧师的学堂里读了4年书，数学和拉丁语、法语成绩较好。课余时间喜欢摸鱼捉鸟，驾驶小摆渡和帆船，有时还带上猎犬，骑马捕捉野兔和狐狸。他发育很好，练就一身强健的体魄。11至16岁，门罗在坎贝尔镇中学学习，后来入威廉—玛丽学院就读。但是，1774年之后，威廉斯堡校园里开始散发着战争气氛。这虽对孩子们的学习很不利，但却使许多学生们满怀爱国热情。1775年6月，列克星顿和康科特的战斗打响了，门罗联合24名学友袭击了英国总督的军火库。他们偷走了200支步枪和300把剑，帮助威廉斯堡的民军战胜英殖民者。第二年春天，门罗自动辍学，拿起武器，成为该学院“学院连”的一员，接受军事训练。从此，他便走上了争取北美独立自由的战场。

北美独立战争爆发后，门罗所在的“学院连”开始被编入休·默塞尔上校指挥的弗吉尼亚的第3团，门罗被任命为少尉，当时18岁。1776年9月，门罗所在部队在曼哈顿与乔治·华盛顿率领的部队会合，编入大陆军。在那里，门罗参加了哈里姆和怀特普莱恩斯战役。在怀特普莱恩斯战役的攻打某地作战中，他第一次负伤。这年圣诞节前夕，门罗随华盛顿跨越特拉华，发动了在新泽西州的特伦顿战役。在这次战役中，门罗率部队冲锋陷阵，夺取英军的大炮。他身中两颗子弹，伤势很重，不得不撤出战斗。如果不是赖克医生的紧急救治，门罗将流血不止而死。后来虽然动了手术，但肩部的一颗子弹也未能取出。为了表彰他的英勇精神和战绩，华盛顿提升他为上尉。后来的史学家在记述门罗这一段军旅生涯时，称他是开国元勋中唯一血染战场的人，是独立战争中的英雄。

1777年，门罗参加了布兰底万和日尔曼镇战役，战后晋升为少校。第二年，门罗升为陆军中校，回弗吉尼亚负责征募新兵。1780年，托马斯·杰斐逊州长任命他为民兵指挥官，随后派遣他去调查南方军队的情况。不久，独立战争结束了。门罗在战争期间的服役，博得了大陆军总司令的赞誉。华盛顿写道：门罗“在任何一件事上都无愧于一个英勇、积极和机智军官的声誉”。

战争结束后，门罗退役学习法律。1782年，门罗当选为州议员。这可算是他40多年政治生涯的开始。翌年，他和杰斐逊一起被选为参加国会的弗吉尼亚代表团的成员。在国会的3年里，他协助鲁弗斯·金草拟了“西北土地法令”。他两次深入俄亥俄河各地带采集关于西部边界状况的第一手材料，为《联邦法案》提出了一个修正案。1790年，凭借帕特里克·亨利的政治势力，32岁的门罗被任命为美国参议员，递补了因威廉·格雷逊去世而遗留的缺额。从此，门罗在美国政界开始崭露头角。

门罗是华盛顿的部下，必然会受到华盛顿的器重，但他又是革命战争的有功之臣，亚当斯也就不敢小看他。然而，门罗最崇拜的则是杰斐逊，是杰斐逊的亲信。门罗作为从战场直接走向外交场的一个美国外交家，为华盛顿、亚当斯、杰斐逊和麦迪逊政府都做过重大贡献。18世纪90年代初期，欧美

都不太平。英法两国正处在一触即发的准战争状态。美国国内的政治力量逐步分为两个大的派别，即：一派拥护民主共和党人和法兰西，一派拥护联邦党人和不列颠。作为民主共和党的门罗，总体上是站在法兰西的一边的。在政治上倾向于法国革命。华盛顿政府对英法关系持中立态度，对国内两大党派也采取“平衡”。为了在对外关系上打开局面，促进对外贸易的发展，华盛顿于 1794 年派受过系统教育又熟悉情况的门罗去法国，进行美法关系的调解工作。门罗到了巴黎，很快就成了法国人的朋友。他是应邀列席法国议会的唯一外国使节。在向法国国民大会的致辞中，他直率地表明支持法国的革命事业。这显然违背了华盛顿政府的中立原则，因此受到国内一些人的批评。1795 年，美法又签定了《约翰·杰伊条约》。条约的签订是对美国的一次妥协，法国政府对此很不高兴。门罗听到美法达成“杰伊条约”的消息后也非常气愤，他指责这是“最肮脏的一笔交易”，因此激怒了华盛顿。华盛顿便下令将门罗召回国内。门罗返回美国后，写了一本名为《论执政者的行为》的书，竭力为他在法国的行为进行辩护。接任华盛顿的亚当斯总统，为了安抚门罗，推举他到弗吉尼亚州当了 3 年的州长。在此期间，门罗与后来成为他的前任总统的麦迪逊结为密友。

杰斐逊当选美国第三任总统之后，门罗的仕途之路如青三直上。杰斐逊奉行的是“小战争和大购买”的外交政策。于是，杰斐逊在大量紧缩军费和削减军队的基础上，对欧洲展开外交攻势。1803 年，杰斐逊再次派门罗以特使的身份去法国，主要任务是洽谈购买新奥尔良的问题。临行前，杰斐逊告诉门罗：可在 1000 万美元的限度内任意出价，以购买新奥尔良和东、西佛罗里达；这个目标如遭拒绝，就出此限额 $3/4$ 的价格仅购买新奥尔良岛，或者购买东岸之地，以供建立一个美国港口；如果还不能得手，则向法国施加压力，以求得对航行权和存栈权的永久性保证，门罗带着总统的旨意来到巴黎后，美国常驻法国公使罗伯特·利文斯顿向他透露：拿破仑曾经暗示，愿意向美国出售整个路易斯安那。尽管门罗和利文斯顿都无权决定这样大的一笔交易，但门罗还是作主达成了协议。4 月 30 日，门罗与法方签署了割让条约。就这样，门罗使美国用 1500 万美元，从法国购得路易斯安那地区大片土地，使美国的版图扩大了一倍多。不久，门罗又被派往英国作驻伦敦特使，由于美英关系恶化，门罗感到伦敦对他的接待日趋冷淡。1804 年 2 月，门罗被调往驻西班牙外交官和特使。在那里，他花了几个月时间，试图购买西班牙所属的佛罗里达，但这项使命没能完成。

1811 年，当门罗再度被推选为弗吉尼亚州长时，麦迪逊却任命他为国务卿。他只能辞去州长职务，听从麦迪逊总统的安排。当时美英关系恶化，战争一触即发。门罗上任之初，曾打算寻求和平解决英美不问题的办法。但他很快意识到，两国势成水火，难免以兵戎相见。于是，他于 1812 年主持起草了一份提交国会的意见书。意见书中断定：美英战争“不可能给我们造成更大的损失，反而能给我们年轻的工业以活力，很快就有可能把英国工业拒之门外”。这份意见书对于导致 1812 年的对英宣战起了很大作用。

战争开始时，美军发动了一系列的进攻战役，但不仅未能达到预期结果，反而使首都华盛顿被英军所占领。门罗不愧为军人出身、独立战争的英雄，他没有因战局的不利而急躁，积极为转变战局出谋划策。1814 年 8 月，当英军在马里兰西部海岸登陆时，门罗亲自率领一支侦察部队到现场，并指挥马里兰民团抗击登陆的英军。当门罗了解到英军准备向华盛顿进攻时，他便命

令公职人员把国务院的所有文件转移到弗尼吉亚的一个安全地方。从而，大大减少了华盛顿被占领的损失。

在英军占领首都华盛顿又撤出后，门罗向麦迪逊请求兼任陆军部长职务。麦迪逊同意了他的请求，并曾让他同时兼任联邦政府所在地的军事长官。从那时起直到战争结束，门罗一直肩负着国务卿和陆军部长的双重职责。1815年初，在新奥尔良战役前夕，他在给西部各州长的一封信中，充分体现了他的精神和魄力。他说：“你部民兵立即攻打新奥尔良，以你手上现有武器装备所部，使人手一枪。如此则你部必胜。”在对英军作战中，门罗作为国务卿和陆军部长，密切注视着战局的发展，适时对作战进行有效的指导，为赢得战争胜利起到了重要作用。麦迪逊称他是勇敢、明智、积极的指挥官。

1816年，门罗当选为美国第5位总统，而且一上任就执政8年。这8年中，门罗的政绩斐然，“整个国家犹如平静无风的夏季一样安静”。他在任期间受到普遍赞扬。1825年3月，门罗第二次总统任期届满，卸任后偕夫人回到故乡定居，开始了他的退休生活。在那里，他与他的前任总统杰斐逊和麦迪逊保持了更加亲密的友谊。他们共同协作，担任了弗吉尼亚大学的董事，并于1829年和麦迪逊一起担任了弗吉尼亚立宪会议的主席。

但是，门罗的晚年经济状况很窘困，他不得不卖掉他在弗吉尼亚的产业，维持日益拮据的生活。1831年，门罗迁到纽约，和他的一个已婚女儿生活在一起。是年7月4日，他在纽约逝世。他是第三位在独立纪念日去世的总统，死后葬于弗吉尼亚州的里士满。约翰·昆西·亚当斯获悉门罗逝世的消息后，在日记中写道：詹姆斯·门罗“虽然他活到了73岁，但困苦的生活使他过早地走进坟墓。他担任总统时正是我们国家空前安定繁荣的升平时期……他本人

亨有无比崇高的威望。然而他的任期结束时，人们并未感到惋惜；

退休后他所受到的公众敬慕也不如他的历届前任。他晚年生活极为痛苦，这与他1817年和1819年巡视全国时那种光辉的景象形成鲜明的对照”。

总统夫人：伊丽莎白·凯瑟特·门罗 1768年6月3日，出生在纽约市。1786年2月16日与门罗结婚。

这位纽约商会会长的女儿，是在1785年召开大陆会议期间与门罗这位弗吉尼亚州的会议代表相识的。当时，伊丽莎白只有16岁。她喜欢门罗的帅气，有地位，同时因为自己的父亲曾是英国军官，所以对门罗这位独立战争的英雄就更为敬仰。门罗感到伊丽莎白庄丽、文雅，年轻美貌，比初恋时的少妇南希要强好多倍。会议结束时他们正式订婚，第二年的2月16日在纽约举行婚礼。新婚夫妇在长岛度过了短暂的蜜月之后，双双回到弗吉尼亚的庄园。在那里，他们生得一女，取名伊丽莎白。

1794年，乔治·华盛顿总统任命门罗为美国驻法大使。伊丽莎白便随丈夫迁居法国。在门罗夫妇还没到达法国之前，获悉参加法国革命的狄·拉法那特侯爵和夫人已被投入监狱，便决定想办法加以营救。美国政府官方持中立态度，门罗身居大使职位，不好出面干涉，便租了一辆漂亮的马车，让身着特殊制服的马夫和男仆随从伊丽莎白，去狱中探望拉法耶特太太。当拉法耶特太太被叫出牢房时，她以为自己可能要被送上断头台了。可当地看到伊丽莎白正在牢房门口等着探望她的时候，她感到无比的宽慰和喜悦。伊丽莎白探监的消息不胫而走，立刻传遍了整个巴黎城。不久，法国政府便释放了她。法国人民感激地称伊丽莎白为“美国的美人”。

1798年12月，伊丽莎白随丈夫门罗被召回国。1799年，在门罗被选为弗吉尼亚州的州长时，伊丽莎白生了他们唯一的儿子，但只活了几个月就夭折了。这给伊丽莎白带来了极大的痛苦，过了好几个月才慢慢恢复过来。1804年，玛丽娅·门罗降临人世，这使门罗家增添了一些活跃的气氛，他们在英国比在法国时更注重家庭生活。第二年，门罗被派往阳光明媚的西班牙首都马德里。那里的气候宜人，生活舒适，因此，她很高兴。

1816年，门罗竞选总统成功。当新任总统和家人一起前往华盛顿安家时，华盛顿还是一个破旧不堪的城市，1814年被英军烧毁的白宫还没有修复。麦迪逊总统和夫人一直住在被称作泰勒别墅的房子里。麦迪逊一家返回弗吉尼亚后，门罗家是可以搬进去的，但是伊丽莎白喜欢一种与众不同的环境。1817年3月门罗就职后，开始遍访13个州，伊丽莎白则回弗吉尼亚呆了几个星期，一直到白宫修复后才回去，回来后，伊丽莎白拒绝首先拜访华盛顿上流社会的贵妇们，这使华盛顿议论纷纷。她沿袭在法国时的习惯，呆在家里等待贵妇们的来访，后来，由于伊丽莎白长期忍受无名病痛的折磨，使她过早地减少了作为第一夫人的活动，有时只能由长女来代替生病的母亲作正式女主人接待宾客。在门罗第二任总统期间，她虽然病情好转，但其风采与前任总统第一夫人相比大为逊色。1826年，门罗夫人和总统一起回到弗吉尼亚卢屯县奥克山家中。一年之后，由于病痛的剧烈折磨，身体衰弱病倒在壁炉中，受到严重的的伤。1830年9月23日去世，终年只有61岁。

(五)

门罗一帆风顺入主白宫，又赢得“和睦时代”的声誉。这一方面是国内环境对他有利，另一方面是创造了“一等”的外交奇迹。而且他的处事方式同时得到了人们的赞许。当时任副总统的约翰·卡尔洪说：“虽然他不是才华横溢，但在智慧、坚强和爱国方面，很少人能与他相比。他具有惊人的理智的耐心，超过所有我认识的人，在他决定一个重要论点时，专心致志，抓住主旨，洞察全局。他所以能做出准确的判断，正是由于他具有的这个优秀的品质。我知道很多人能更快作出结论，但很少有人能如此正确。”

但是，门罗在任期内也出现过不友善的事情。他与财政部长发生的一次争吵就是其中一例。有一天财政部长威廉·H·克劳福德手里拿着一份名单闯进白宫。这是他为门罗即将成立的某机构推选的任职名单。门罗一看很不对自己的心思，便一口否决了，从而惹怒了克劳福德。克劳福德挥舞着手杖冲向总统，嘴里咕嘟着，“你这个该死的老恶棍！”门罗敏捷地抓起一把钳子挡住了狂怒的财政部长，然后命令他离开办公室，并一边按铃叫仆人，一边威胁要把他扔出去。后来，尽管克劳福德表示歉意，但门罗还是让他辞职离去了，另有一次，在为外交官举行的白宫宴会上，坐在法国外长德·塞胡赫尔对面的英国外长查尔斯·沃恩发现，自己每讲一句话法国外长总要咬一下大拇指。他越来越生气。在忍无可忍时他反问道：“你是对我咬指头吗？先生？”塞胡赫尔答道：“是的。”随即两人拔剑冲向对方。就在他们两人快要交手之际，门罗拔出剑架在中间，防止了一场恶斗。事情虽发生在两国外长之间，但对门罗来说并不光彩。

另外，门罗的家族对他的执政都没有大的帮助。第一夫人伊丽莎白的傲慢自负已使门罗的形象有所逊色，其他成员又给他增添了不少麻烦。门罗的兄弟约瑟夫，显然是美国历史上那些不守规矩的皇亲贵族的鼻祖。约瑟夫·门罗一共结过三次婚，他经常举债，又总是麻烦他的哥哥门罗帮他还债。为了

管束这位爱捅漏子的弟弟，门罗不得不雇佣约瑟夫作他的秘书。除此之外，他还得设法给另一位浪子和赌徒妻侄塞缪尔·高文努尔找一份适合的差事。最令门罗懊悔的则是他的小女儿玛丽亚。她受上了只对赛马、酒精和赌桌感兴趣的高文努尔。也许是为了保持家庭的平和，门罗允许这对年轻人在白宫举行婚礼。事实证明，这是一桩灾难性的允诺。大女儿伊莉沙十分厌恶这位妹夫，玛丽亚同他的结合使白宫变成了门罗家的战场。

第 6 位总统约翰·昆西·亚当斯
(1825.3—1829.3)

得益于国务卿的名望

约翰·昆西·亚当斯，美国著名的外交家、政治家。是唯一一位父辈当过总统的美国总统，也是为数不多的学者型总统。在美国第一次革命的战火中度过童年，少年时代即跻身外交界，曾任一些国家的外交使节，被誉为美国当时最有才华的外交官。1817年门罗出任总统后，亚当斯被任命为国务卿，任职8年，曾协助起草《门罗宣言》，解决与英国的许多纠纷，从西班牙手中取得佛罗里达。因此，又被认为是美国历史上“最有成就的国务卿之一”。共和党的颇得人心的政策要求有一个继承人，党和人民都选择了亚当斯，使他成为美国第6任总统，总统任内，在对内政策上采取有效措施，推动了美国经济的发展。但这位被称为外交家的总统，却在外交方面没有明显成就。

(一)

亚当斯任国务卿时，美国就显现了分裂与不和的影子。这一点亚当斯相当地明了，他认为这是党派的、个人的和竞选中的钩心斗角愈演愈烈造成的。政府越来越像一个结党营私的阴谋集团，他们正在策划的是下一届、再下一届的总统选举——准备进攻和反进攻。这种认识是有根据的，并且亚当斯本人也未能逃脱这个怪圈。

1817年3月4日，门罗就任美国第5任总统，这时的美国正处在所谓的“和睦时代”。门罗在就职演说中说道，没有哪一届政府在接任之初像本届这样吉星高照，也没有哪一届政府在成就上像本届这样辉煌，纵观世界各国的历史，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没有一个国家像美国这样地发展神速，巍然屹立，没有一个民族像美国人民这样富裕、欢乐。展望未来，我们每一个公民都会感到由衷地喜悦，因为我们的国家制度日益完善，无需重大的改革。我们今后的伟大任务就是捍卫我们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和主要特征。要实现这一目标，就一定要保持我们固有的美德，和启发人民的聪明才智。

门罗组织了美国历史上最有力、最稳定的内阁。他任命出身于马萨诸塞州的前总统约翰·亚当斯的儿子约翰·昆西·亚当斯为国务卿。1817年，亚当斯从伦敦回国后于9月到任，随门罗总统8年的任期，他也任职8年国务卿，至1825年离职。到这时，可以说8年国务卿是亚当斯政界生涯的鼎盛时期，历史对他作了这样的评价：他是美国历史上最有才华和作为的国务卿之一，门罗政府在外交所取得的成果在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他的不懈努力，他继续执行对欧洲的既定政策和方针，并力美国的外交政策建立起稳固的基础。

亚当斯在外交上首先处理同英国、西班牙的关系。他于1815年至1817年任驻英大使。这期间他建议，美英两国在大湖区裁军。1817年4月，在华盛顿，英国大使查尔斯·巴戈特和美国代理国务卿理查德·拉什举行谈判，签订了《拉什—巴戈特条约》，规定了英美两国在安大略湖和尚普兰湖各自只保留有限的海军力量。9月，亚当斯返回美国担任国务卿，推动美英两国举行美加边界问题的谈判，签定了边界条约，开始了英美之间的和平关系，美加边界也不再设防。

门罗政府还企图从西班牙手中夺取佛罗里达。佛罗里达当时是佐治亚种植园逃奴的避难所。佛罗里达北部的塞米诺尔族印第安人为保卫自己的土地，袭击占据他们土地的白人，加剧了美、西关系的紧张。1819年2月22

日，亚当斯同西班牙驻美公使唐·路易斯·奥尼尔签订了《亚当斯—奥尼尔条约》。在谈判中，亚当斯巧妙施展外交手腕，利用杰克逊进军佛罗里达和西属美洲纷纷独立给西班牙造成的困境，迫使西班牙作出巨大的让步。该条约使美国的疆界一直延伸到太平洋沿岸，亚当斯从中起了关键作用，同时，这个成果也被誉为“美国历史中由个人争取到的最大外交成果”。

亚当斯还不顾众议院的巨大压力说服门罗总统，拖延了美国对西属美洲新独立国家的外交承认，直到《亚当斯—奥尼尔条约》换文生效后，才正式承认哥伦比亚、墨西哥、智利、拉普拉塔联邦、中美洲联邦和巴西等国，此举对于该条约的最终确立至关重要。数年后，亚当斯同俄国谈判，于1824年，美俄缔结条约，促使沙皇同意北纬 $54^{\circ}40'$ 为阿拉斯加的南部边界。

门罗政府在外交方面最值得纪念的贡献还是1823年提出的“门罗主义”的主张。门罗主义实际上是亚当斯的外交构想。这些都成为亚当斯当选总统的序幕和准备，也成为门罗推举亚当斯为继承人的背景。

尽管如此，亚当斯入主白宫仍可以认为是路途艰难。当时在民主共和党内还有挡在亚当斯面前的两个竞争对手，一个是杰克逊，另一个是克莱。可以说他们是稳稳当当地横挡在路上，他们都为人主白宫而奋斗。特别是杰克逊，因为到1824年选举总统时，联邦党早已瓦解。当时美国只有一个政党——民主共和党（即现在民主党的前身），但该党内部已出现两个派别，一派以亚当斯为代表（这一派后来改称辉格党），另一派以杰克逊为代表。所以1824年的选举，可以理解为民主共和党内部的竞争，而杰克逊则成为挡在亚当斯问鼎白宫的重要障碍人物。

（二）

1824年的总统候选人为数甚多，这表明了旧政党制的崩溃。由于此时，弗吉尼亚王朝并无合适的人选。财政部长威廉·克劳福德，本是弗吉尼亚王朝的推定继承人，但他突然得了瘫痪症，而且作为老共和党人节俭和纯朴风尚的发言人，很难获得普遍的支持，国会共和党议员会议曾尽本分提名他为总统候选人，但议员出席会议人数仅有1/4。门罗内阁还有两个成员，也热切期望继登大位。一个是前面说到的约翰·昆西·亚当斯，他资望最高，他任公职已达30年，一向忠于职守，成绩卓著。另一个是亨利·克莱，他作为一个西部人和“美国体系”倡导者，也具有极为广泛的号召力，而且他仪表动人，口才出众，才智过人，使人即令不以这位“西部英杰哈里”为第一人选，也要以他为第二人选。此外，还有影响力极大的田纳西州的参议员安德鲁·杰克逊将军，南部的宠儿陆军部长约翰·卡尔洪。

1824年大选的所有候选人都是共和党人。没有一个联邦党人敢于露面。虽然所处的历史时期被普遍称为“和谐的时代”，但政党的、个人的和竞选中的钩心斗角仍日益加剧，鉴于提名决策会议陷入纷争，总统候选人根据赞成地区的多寡产生，不使用党派标签。1824年6月10日，马萨诸塞州议会正式提名约翰·昆西·亚当斯为总统候选人，新英格兰的其余各州立即表示支持，于是亚当斯获得合法提名。

面对1824年的总统选举，亚当斯作了充分准备。有趣的是四个和他竞争的对手都是南方人：陆军部长约翰·卡尔洪（南卡罗莱纳州）、财政部长威廉·克劳福德（佐治亚州）、国会参议员亨利·克莱（肯塔基州）、还有安德鲁·杰克逊将军（田纳西州）。美国的总统竞选，是政党性的，也是个人性的，特别在选举过程中，个人及其竞选班子的活动至关重要，而主要的竞

选纲领之外还有对个人品德、能力以及是否合乎作总统的有关个人的评价等，相互攻击也是一篇大文章，亚当斯的支持者依据亚当斯的意图对其他竞选人作了否定性的评价。卡尔洪——“他对当选总统的前途极为乐观。”克劳福特——“在我们国家历史上，从来没有一个像他那样道德败坏、毫无政绩的人竟能爬到这样高的地位。”克莱——“缺乏教养，生活放荡，公私道德观念淡薄。”杰克逊——“好斗成性。”显然，对手门也在进攻亚当斯，但在激烈地角逐之后，卡尔洪退出总统竞选，致力于副总统的竞选，兼作亚当斯和杰克逊两人的竞选伙伴，似乎可以稳操胜券。大选中，4个候选人都在不同程度上支持保护关税。

让人惊奇的是投票结果，没有一个人得到半数以上选举人的选票。各个候选人所得的选举团票和选民票数是：杰克逊得选举团票 99 张，选民票 1.5 万张，排在第一位；亚当斯得选举团票 84 张，选民票 1.2 万张，排在第二位；克劳福特得选举票 41 张，选民票 0.5 万张，排在第三位；克莱得选举团票 37 张，选民票 0.47 万张，排在第四位。在唯一的一个党共和党内，各派都采取手段推选自己的候选人。亚当斯无论在普选中还是在选举人的选举中都落在安德鲁·杰克逊将军之后，但是比另两个候选人威廉·克莱福特和亨利·克莱的票数要多。由于没有一人的选票超过半数，根据美国宪法，众议院要从得票最多的前三名候选人中选择总统。

在这样的背景下，各候选人的支持者们大肆活动，力图为各自的候选人拉足过半数的票，当国会在 1825 年 1 月开会时，国会大厦各处走廊以及华盛顿各酒吧和公寓，都变成了私人洽商、居间议价、秘密受贿和巧示拒绝的场所。宾夕法尼亚州的詹姆斯·布坎南早先也曾尝试过，要想在克莱和杰克逊之间作一笔同样的交易，但是没有搞成。密苏里和伊利诺两个州原曾选举杰克逊，但代表这两个州的那些孤单的国会议员受到了亚当斯的“抚慰”；仍旧自称为联邦党人的纽约州人和心怀疑虑的马里兰州人，得到亚当斯的保证，说他如果当选，将不会为了他和他父亲过去受到的打击，而对那个垂死的党派施行报复，于是，这两个州也倒向了亚当斯。这时已不是候选人的克莱，控制着三个州的选票。他反对把杰克逊那样的一个军事领袖选为总统，同时，在取得了亚当斯若当选就任命他为国务卿的半默契、半许诺以后，克莱便把他那三个州都给与了亚当斯。可以说，他的选票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对此，有资料作了这样的表述：1825 年 2 月的一个夜晚，克莱与亚当斯进行了一次密商，其内容无人知晓。其后，众议院于 1825 年 2 月 9 日投票表决时，纽约州的内部意见不统一。最后一个大庄园主斯蒂芬·伦塞勒将军成了关键性人物。伦塞勒原是支持克劳福德的；但克莱和丹尼尔为阻止杰克逊当选总统也向伦塞勒施加巨大压力，让他投亚当斯的赞成票，投票开始时，伦塞勒茫然不知所措，他是一名虔诚的教徒，当票箱快到地面前时，他趴在桌子上，祈求上帝给予启示。待他抬起头睁开眼时，看到座位旁边的地板上有张选票，上面写着亚当斯的名字。他认为这是上帝意旨的表露，于是他就投了亚当斯的票。结果，亚当斯获得 13 州的选票，杰克逊获得 7 个州，克劳福特获得 4 个州。对此，亚当斯称：我为今天的胜利而感谢上帝！

大选结束了，对于这个结果，杰克逊一派群情哗然，大叫遭了抢劫。克劳福德的支持者们也大发雷霆，认为其中必有“肮脏的交易”。一些史学家认为，克莱的目的是要出任国务卿，以便为下一次竞选总统创造条件，再加上他的纲领与亚当斯相近，故二人可能有某种默契，但不会有什么肮脏交易。

引人注目的是，亚当斯果然任命克莱为国务卿。

(三)

1825年3月4日，亚当斯就任美国第六任总统。他十分清楚，有许多人对他不怀不满，因此他在就职演说中极力呼吁宽容和谅解。他说道：

“在你们和神的面前，及宗教仪式的肃穆庄严之下，我发誓忠实执行那些托付于我的职责。在此，我要向你们宣布我履行职责所遵循的原则。我首先要实行的是我将立誓尽我最大力量去维护、保护及捍卫宪法。在这部神圣的文献中，列举了行政元首的权力及其职责，并在篇首的第一句话，就说明了政府机构的所有行动目标，都应持久而神圣地奉献于造就一个更完美的联邦。应主持正义，保障国内安定，提供国防力量，促进大众福利，确保这个联邦后代子孙自由和幸福。自该宪法执行之日算起，一代人已经过世了。这个宪法是我们祖先的杰作。靠着这些立宪有功的杰出人物的管理，我们度过了在世界历史上最重要的阶段，也经历了人类社会难免的战争与和平的变迁。这些考验并没有使开国元勋所代表的时代及国家的精神受到挫折。事实上，它反而增进了我们所热爱的国家的永恒幸福。该宪法本着超乎博爱的精神确保了我们人民的自由和幸福。我们要继承祖先遗留下来的宝贵遗产，对于他们给我们树立的榜样及由他们的辛苦耕耘所带来的幸福，我们应加倍地珍惜保护，并将它完整无缺地传给下一代。

“在一部根据平等权利的共和原则所建立的宪法之下，真实而不夸张的画面。当然，我们承认在这幅画面中也有其晦暗之处，但我们也必须指出那是地球上的人类所共有的情况。来自生理上、道德上、政治上的不幸很难免除。我们有时遭受天空与疾病的祸害；还得承受来自其它国家的错误及不公平待遇，甚至酿成战争的局面；我们有时也为自身内部意见冲突所牵制，也许这种意见冲突与享受自由是密不可分的，但它却不止一次地威胁联邦的瓦解；而联邦的瓦解，必然会使我们失去现有的一切幸福及对未来的期望。造成意见冲突的因素很多，有的是基于对共和政府原则信念的差异；有的是基于在对外关系政策上意见的争吵；也有的是基于对区域性利益的猜忌；最后，这些成见与歧视的加重更使人人都心怀疑虑。

“根据民众的声音，我们的政治信条是：民意是地球上所有合法政府的根源，而人民的幸福是其目的。权力不遭滥用的最佳保证在于自由、完全而且是经常性的的大众选举。联邦政府及其它州政府在其权限范围内有自主权，同一主管下的公务员们在他们各自的工作范围内不受干预，他们彼此间也不受干扰。就和平而言，最强有力的屏障即是平时做好对战争的防卫；最具活力的经济制度和最负责的公共开支应注意不去加重以至减轻人民课税上的负担。军事应严格制于民力；出版及宗教信仰上的自由不容侵犯；和平是国家的永久性政策，而使联邦安全的方法原则在于我们大家都同意信任的条款。

“如果说曾有人怀疑联邦式的代议民主，果真是一个具有能力，以开明有序的方法去处理大国之内共和党利益的政府，那么，这种疑虑已经消失了；如果曾有过以瓦解联邦为目的的局部联盟计划，现在也已经消除了；如果说曾经冒过险去支持某一国家，而反对另一国家，那种情形亦不存在了。国内外十年来的和平已缓和了政治上的纠纷，并且也把民意上的分歧因素调和了。目前还有两件事必须依靠全国向来追随政党准则的人们去完成。一是努力表现出个人的宽宏大量，二是放弃偏见和冲动，也就是抛弃相互间心中残存的怨恨，视同胞如兄弟，并且在维护原则的斗争时必须坚守道德和才能。

这些努力所显示的信心，正是达成党派联盟的象征。

“你们已了解到最近选举的结果，这种选举结果使我现在得以站在你们面前发表演说。你们也已非常了解那些将指导我履行职责的原则。由于你们现在对我的信任较之历任总统都少，所以，我深切地感受到将来更需要你们的协助。诚实纯净的观念、为国家福利所奉献的心愿，不断督促我的部属努力去工作，这些都是我将忠实履行职责的保证。在国会诸位的指导下，行政及其附属部门的辅助、各州政府诚挚的合作、因勤勉和热诚而博得人民开诚布公的支持等，我期待在我的任期内将有所成就。而且我知道‘除了神以外，无论守城人如何警觉也无法保住城市’，所以，我热切祈求神灵的保佑，并以谦卑无惧的信心，将我的命运和国家未来的前途托付于亚当斯就任总统后，他力图作到公正不阿。他在政治上所犯的严重错误，就是当风向业已改变以后，他还要把他的航帆调向 1815 年时的那种国家主义。他的第一份年度咨文中有一句话，表明了他的国内政策的基调。他提出了比他的三位弗吉尼亚的前辈，对《宪法》条文作出更广义的解释。他建议国会拨款，“为了人民的利益”，大力改善公共福利设施。他要超过汉密尔顿的国家主义，并使用联邦政府大量的税收来扩建海军，修筑国家公路和运河，派出科学考察队，以及建立学术研究机构。但是，亚当斯提出的这些主张，正值反国家主义的时刻，实施起来很难。而且，亚当斯提出主张的方式也很笨拙，没有在党内获得广泛的支持。

亚当斯竭尽自己的责任，致力于国家的建设与发展，但亚当斯的很多正确的建议都遭到了国会的粗暴拒绝，只是过了许多年以后才被采纳。例如，他要求建一座国立的天文台，在说明它的宪法依据时，称它为“天空灯塔”。这句话和这个词语在国会里被看作是蠢人胡说而大受嘲笑。他建议设立一所海军军官学校，1827 年的海军拨款法案随即列出一笔数额很小的专款以供开办。这件事触发了旧日那种杰斐逊派的偏见，拨款被勾掉了。直到墨西哥战争前夕，国会才在安纳波利斯创办了合众国海军军官学校。由于亚当斯几乎得不到任何国会或人民的支持，因而未能实现他的规划。在这样的形势下，亚当斯感到心灰意冷，他想到了辞职，并在 1827 年写道：“我没法知道我辞职时是怎样的情景。我预感到不会有什么美好的前景。但是，总不至于比现在这样不停的动荡和焦思苦虑更为糟糕吧！”

但在亚当斯执政中，美国还是有所发展的，特别在经济方面，在亚当斯执政的四年间，他全心全意赞成由联邦政府发起国内改良措施，而且不从宪法上责备这些措施的实施。使政府采取措施发展交通运输业，以加速经济建设。政府对铁路公司的土地赠与达到空前的程度。建筑铁路、修筑公路、开凿运河，注意发展水陆结合的交通运输网。1825 年 11 月，全长 360 多英里的伊利运河竣工，为纽约市和大湖区之间提供了廉价的货运渠道，同时加速了中西部的经济发展。第二年在马萨诸塞州修建了美国第一条马拉车的轨道，主要运载石料等重物的铁路，称作“马拉铁路”。1828 年，从巴尔的摩至俄亥俄修建了第一条客运铁路。他还建议建造一个公路和运河网、一所全国性大学和一座天文台。然而，这些计划对国会来说过于雄心勃勃。亚当斯只获准将坎伯兰公路向西延伸至俄亥俄州以及建造切萨皮克—俄亥俄运河。人们清楚地记得，亚当斯还参加了 1828 年 7 月 4 日的运河奠基典礼，他自豪地铲了第一锹土。

亚当斯的专长是在外交领域里，但他处处遇到英国公使坎宁制造的麻

烦。当年门罗的咨文中不得把美洲大陆当作将来殖民的对象那句话，以及亚当斯任门罗的国务卿时最后所取得的成就之一——说服帝俄政府在 1824 年签订一项条约，确定阿拉斯加的南部边界为北纬 $54^{\circ}40'$ 。这两件事深深激怒了坎宁。因为坎宁的美洲政策乃是要把均势体制重新引入美洲，而在亚当斯看来，美国已因购买路易斯安那而摆脱了那种体制。一次，坎宁怒气冲冲地闯进亚当斯的办公室，就美国众议院讨论美国在哥伦比亚河口定居计划时发表的某些言论提出抗议。亚当斯告诉坎宁，这就好比美国驻英国公使听说英国下院讨论派军队去谢德兰群岛后去质问英国首相一样。“难道你们想要谢德兰群岛吗？”坎宁愤怒地叫道。“难道你们想要哥伦比亚河口地区吗？”亚当斯回敬道。“在这个可以居住的地球上，没有一块地方你们不想占领。”接下来的情况是坎宁连续打断亚当斯讲话，亚当斯也不断地回击他。最后，这位英国公使败下阵来并表示希望“在两国发展和谐的关系……”亚当斯亦鞠躬休战。

可以说，在外交领域，亚当斯任总统期间他做的也不如任国务卿时出色，一些外交努力由于反对派的抵制而流产。1826 年，他支持美国参加由南美“解放者”发起的旨在促进泛美合作的巴拿马会议。南方奴隶主害怕会议可能变成谴责奴隶制度的论坛，便故意拖延批准美国代表的任命，致使代表们未能及时出席会议。像这样的情况很多。历史学家评价，亚当斯执政期间，美国的经济有所发展。但是，总的说来，他在内政等方面没有取得显著的成就，即使是在他较熟悉的外交领域也是如此。亚当斯的经济建设措施对北部工商业资产阶级有利，但对南部大种植园主极为不利，而且这些大种植园主害怕亚当斯总统的改革计划实现以后，联邦政府的权力得到巩固和扩大，将力废除南部的奴隶制铺平道路。因此，他失去了很多支持者，甚至促成产生了大批反对派，就这样，他在 1828 年竞选连任时败给了杰克逊。他对自己的继任者极为不满，没参加新总统的就职典礼。政坛失意，加之卸职后不久，又传来他长子乔治·W·亚当斯在由罗得岛开往纽约市的船上落海身亡的消息。为此，亚当斯更感悲伤，一度想要自杀。

(四)

总统：约翰·昆西·亚当斯 1767 年 7 月 11 日，出生在马萨诸塞的布伦特里（即今昆西市）。他的命名是他的曾外祖父、马萨诸塞州下院议长、州长行政委员会成员和民兵军官约翰·昆西的名字。约翰·昆西在曾外孙出生后不久去世。他的女儿约翰·昆西·亚当斯的外祖母提议为纪念他而用他的名字给新生儿命名。

中等身材，身高 5 英尺 7 英寸，体重 175 磅左右，矮胖是亚当斯的体貌。在这样的算不得好也算不得坏的外形条件下，亚当斯还长着一颗秃顶的大脑袋和一双多粘液的眼睛，神色严峻。他特别注意衣着，穿得很朴素。他的说话声音高而尖。他的健康总的说来很糟。他常常抱怨各种疼痛。失眠、消化不良、精神不安和视力障碍长期困扰着他。他与周期性发作的精神抑郁症奋斗了一辈子，称精神抑郁症是“无法控制的精神沮丧”和“看破红尘”。

亚当斯承认，性格上的缺陷是孑然孤独，没有朋友，而且不善于用任何能激起民众想象力的方式来表达自己对国家的高度热爱。他曾写道：“我是一个态度拘谨、冷漠、严肃而令人难以接近的人。我的政敌们说我是一个抑郁寡欢的愤世嫉俗者，而我的那些私人仇家则说我是一个不善交际的野蛮人。我虽然知道自己性格中实际存在的缺点，却没有那种韧性来改正它。”

在给他的妻子的一封信中说，我从来没有成为、也决不会成为通常所谓的受欢迎的人，天性、教育和习惯既没有赋予我奉承者的技巧，也没有赋予我受人奉承的愿望。令人啼笑皆非的是，一个以态度冷漠著称的人却成了经常出头露面的美国外交官。

作为总统，约翰·昆西·亚当斯生活十分简朴。他每天5点钟起床，亲自点燃炉火，阅读《圣经》，在首都居民从酣睡中醒来之前他独自散步一回，或是夏天清晨游泳，横渡一次波托马克河，然后就精神充沛地开始一天的工作。亚当斯从小就很喜欢游泳和骑马等体育活动。他当上总统以后仍保持着小时候的习惯。他是游泳老手，在58岁时还能在一小时内游过一英里宽的河面。有一次，他因突然的麻烦而差点淹死在河里。当他作为国会议员回到华盛顿后，又开始在波托马克河中游泳，不过不那么经常了。一天早上，他在河中游泳时衣服被人偷了，只好叫一个小孩子去白宫为他取来衣服。小孩得知他是总统，感到十分惊讶。他79岁时在波托马河中作了最后一次裸体游泳。

饮酒、记日记和阅读也是亚当斯的喜好。他有鉴赏美酒的非凡能力。据说，一天晚上，在正餐后举行的名酒品尝会上，他迅速准确地识别出14种马德拉岛产葡萄酒中的11种。他从17岁起就勤勉地记日记，在日记中吐露自己的感情。他这么写道：“在人类中，或许没有另一个人像我这样时时记下自己从童年到80岁的每天的生活。”确实，从29岁到49岁，他每天都在日记中记下一点东西。他酷爱读书，觉得手上没有一本著作，就像失去了胳膊或者大腿一样地痛苦。

亚当斯年轻时所经历的刺激或许比其他任何一位总统都多。8岁时，他和母亲在佩恩山顶的一个有利位置一起目睹了邦克山战役。这是独立战争初期大陆军围攻波士顿的著名战役之一。由于父亲经常出门在外从事反叛英国的事业，他作为长子，认真地承担起了作为家庭中的男子汉的责任。从10岁到17岁，亚当斯住在欧洲。因为他的法语说得很流利，1781年，他被挑选担任出使俄国的弗朗西斯·达纳的秘书，达纳希望说服卡捷琳娜二世承认美国独立，但他却没有获得正式谒见的机会。年轻的亚当斯用一句话概括了自己对圣彼得堡的印象：“除了奴隶和公子王孙，这儿什么也没有。”当达纳留在俄国首都时，亚当斯经由赫尔辛基、斯德哥尔摩、哥德堡、哥本哈根、汉堡和阿姆斯特丹前往海牙与父亲会合。他一共旅行了5个月时间，大部分时间都是单独旅行。当18岁的亚当斯于1785年回到美国时，他已经是一个习惯于城市生活的、成熟的年轻人，或者说是一位年轻的国际事务家，因为他对世界事务的第一手认识，比许多年龄两倍于他的美国政治家都多。

1787年，亚当斯结束了在哈佛学院的正规教育，时年20岁。他在班上名列第二，毕业论文达到可以发表的水平。大学毕业后，亚当斯准备再学习法律当律师。他觉得精通法律能获得更大的发展。当时美国没有专门教授法律的学校，要成为律师只有在律师的指导下进行自学。恰巧这时前美国驻俄国外交代表弗朗西斯·达纳在马萨诸塞州最高法院供职。亚当斯与达纳有交情，于是应达纳的邀请，前往马萨诸塞州最高法院。他在那里学到了许多法律知识，1790年7月，通过律师考试获律师资格，进入了波士顿的一家律师事务所。

在当律师的4年中，亚当斯除办理律师业务外，还写了大量的政论性文章为美国政府的“中立”政策辩护，受到社会上的重视，华盛顿总统也很赏

识他。1794 年 5 月，年仅 27 岁的亚当斯被任命为美国驻荷兰公使，从此开始了他 30 余年的政治生涯。

亚当斯在担任总统之前，没有正式加入任何教会，在成为总统之后，才第一次在马萨诸塞州昆西的唯一神教堂领受圣餐礼。事实上，亚当斯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他坚持每天通读《圣经》。他每天早餐前总要读几章，先读英文版的，然后看法文和德文版的。他经常上教堂，每逢星期天常常作两次礼拜。在他担任总统时，常常早晨在唯一神教堂的礼拜仪式上看到他，而下午在长老会教堂看到他。在他的一生中，每夜临睡之前，他都要念一遍以“现在让我入睡吧”开头的祈祷文。亚当斯相信基督是超人，但他始终又不相信他的神威。

总统夫人：露易莎·凯瑟琳·约翰逊·亚当斯 1775 年 2 月 12 日，出生在英国的伦敦。1797 年 7 月 26 日与昆西·亚当斯结婚。

这位漂亮腼腆的女子，母亲凯瑟琳·诺恩·约翰逊是英国本地人，父亲乔舒亚来自马里兰，是个商人，在美国革命战争期间，他持中立态度，以免得罪他的英国朋友和顾客。露易莎是在这个兴隆富有的家庭中长大的。她很有音乐天赋，竖琴、钢琴都能弹，而且不仅能歌善舞，还会写诗。当时算是有教养的女子。

孩提时代，露易莎过的是安适而又无忧无虑的生活。1778 年，由于美英开战，约翰逊家在英格兰生活得不舒心，便迁往法国。当时露易莎 3 岁，她和姐妹们都学会了法语，并讲得很流利，这让她终生获益匪浅。父母不希望她受到太多的教育，因为在当时，女人是不该有高层次的教育。不过，约翰逊家的孩子们小时候都由家庭教师辅导，长大后便送到天主教女修道院学校读书。露易莎成了虔诚的天主教徒，每个周日都必作弥撒。女修道院教师杨小姐鼓励她的诸如科学和希腊文之类所谓“男性”学科方面的兴趣，并同她交流思想和读书体会。从杨老师那里，露易莎学会了独立思考并形成了自己的思想。

露易莎有个叔叔在马里兰，写信说他认为他的侄女们应该嫁给美国人。乔舒亚敬佩弟弟，因此很赞同他的主意，遂规定向女儿求婚的必须是美国人。两位姑娘在欧洲都已有了自己的崇拜者，所以对父亲的决定很为不满，但她们并未提出抗议。

美国政府派往荷兰的外交官约翰·昆西·亚当斯在去英格兰办理外交事务时，与露易莎邂逅相遇。露易莎长得小巧玲珑，金发，淡褐色的眼睛，具有英国人的气质，待人热情而又彬彬有礼，尽管露易莎的求婚者还有很多，但她从没有真正看上哪一个。昆西·亚当斯第一次拜访约翰逊家时，人们都推测他是看中了露易莎的妹妹南希，因为南希被认为是全家的美人，又和露易莎年龄相仿，同时步入社会。当昆西·亚当斯明确表示他选择的是腼腆的露易莎时，南希感到非常意外。

昆西·亚当斯的家境远不如露易莎家富有，但是他的父母鼓励他在生活的道路上要不失时机地努力进取，甚至希望儿子能有朝一日当上总统，再建亚当斯政府。

昆西·亚当斯和露易莎把恋爱的期限订为 6 个月。这是亚当斯提议的。他认为，浪漫 6 个月足够了。

昆西·亚当斯遇见露易莎时已 29 岁，孑然一身，所以他决定结婚。当亚当斯夫妇因露易莎的英国背景和她那富户人家的生活方式而提出反对意见

时，昆西·亚当斯写信说不管他们赞同与否，他一定要和露易莎结婚。他的道理听起来很充分，如果他等到找到了人人都满意的姑娘时再结婚，他也许早已孤独地死去了。

昆西·亚当斯从一开始就真心地爱着露易莎。大概是他觉得露易莎和她父亲对他有一种压力，于是在结婚安排上犹犹豫豫，以示抗议。他在较长时间不急着想考虑同露易莎结婚的细节问题，露易莎总是催他。后来，她的父亲也主动提出要为他们操办婚事，可昆西·亚当斯却一再推迟结婚时间，对结婚的一些具体事项也总不表态。过了好长时间之后，昆西·亚当斯才终于把他们婚礼的时间和地点确定了下来。1797年7月26日，两人终于在伦敦塔山上的万圣教堂举行了婚礼。在昆西·亚当斯的亲属中，只有他弟弟托马斯一人作为男傣相来参加了他们的婚礼。

昆西·亚当斯在结婚之前曾接到通知，要派他到葡萄牙去就任新职，所以他把自己的东西都寄到里斯本。就在行将举行婚礼时，他的父亲、时任美国总统约翰·亚当斯通知昆西·亚当斯，称将改派他为德国或普鲁士全权特使，并“希望这一变更不会给他带来不方便”。

昆西·亚当斯对此感到伤心和愤怒，觉得父母仍在竭力摆布自己的生活。就是在这样的心境下，他和露易莎度过了他们的蜜月。

露易莎和昆西·亚当斯完婚的几周之后，她父亲的生意垮台了，并面临着严重的资金周转困难。这一下家里便没钱给露易莎买高贵的嫁妆了。露易莎感到难堪并有一种负罪感。她担心她的朋友和相识们会认为是她施了手腕骗得昆西·亚当斯同她结婚，1797年11月，昆西·亚当斯、露易莎和托马斯一起动身往柏林出任新职。到柏林时，露易莎因晕车病得很重，一病就是三个多月。经过医生的认真调理才康复。

由于昆西·亚当斯的地位，普鲁士王室成员康提斯·波林·纽勒前来拜访露易莎。她发现，露易莎既漂亮又可爱，于是坚持要这位孤单的小新娘随她一起去听音乐会。她的邀请让露易莎非常高兴。自己终于找到了一位朋友。露易莎会讲一口流利的法语，无疑这是很重要的，因为法语是许多欧洲人的第二语言。露易莎成了柏林上流社会的一员，而托马斯则成了她出入舞会和宴会的护卫。

昆西·亚当斯和露易莎的经济状况很不好，全靠薪水过活。当然昆西·亚当斯当时可怜的经济状况，并非完全是由于露易莎没有嫁妆造成的。在昆西·亚当斯第一次出国任外交官时，约翰·亚当斯曾给了他一大笔钱，昆西·亚当斯把钱托付给了弟弟查尔斯为他投资。但查尔斯酗酒，也缺乏鉴别力，和他的妹夫考罗纳尔·威廉·斯蒂芬乱投资，把钱赔了。

亚当斯他们住在柏林的4年期间，露易莎几乎每年怀孕一次。在他们结婚第13年的时候，她已怀孕了11次。到第12次也就是最后一次怀孕时，她已42岁了。频繁的怀孕、妊娠，极大地损害了露易莎的健康。在柏林时，昆西·亚当斯不得不带她去洗矿泉浴以帮她恢复活力。她前五次怀孕都流产了，到第六次怀孕时，夫妇俩终于盼来了一个小男孩，取名叫乔治·华盛顿·亚当斯。以后，他们又有了第二个儿子约翰，第三个儿子查尔斯。1811年，露易莎终于生了个女儿，这是她盼望已久的。她给她取名叫露易莎·凯瑟琳。

1817年，昆西·亚当斯回国就任詹姆斯·门罗总统内阁的国务卿。上任前，他和露易莎带孩子们首先去看望他的父母。

上任后，昆西·亚当斯发现国务院混乱无章，他觉得需要整理一下。露

易莎帮他加班加点地工作，直到他感到一切就绪。

当门罗总统第二次任期快满时，露易莎经常在华盛顿举行家庭宴会和舞会。她利用这一机会向重要人物们讲述她的大夫会成为一个好总统。作为他后来竞选的主要成员，露易莎起到了很大作用，因为昆西·亚当斯过于自傲，认为自己的才干是显而易见的，所以必定会被民主共和党一致推举。的确，昆西·亚当斯当总统的梦想最终还是实现了。

成为第一夫人的露易莎在总统府过得很安静。前总统门罗把白宫大部分家俱都带走了，国会拨出了 1.4 万美元完善白宫的设施。因为他们两人都经常闹病，所以除每周请有身份的人聚餐，每两周举行一次招待会，不定期地举行舞会外他们很少走向社会。露易莎业余时间都用在写信、写故事、作诗和写剧本上。认为，写作最适宜于女子消磨时光。露易莎正在失去她那主张个人权利的韧性，意识到要克服传统的大男子主义而达到自己的目的，希望不大或根本就没有希望。但露易莎还是保持了很强的个性。比如她的大儿子乔治酗酒越来越厉害，这给她增加了痛苦。昆西·亚当斯总希望他的孩子们做出一番成绩，他不断地因发现他们缺点而斥责他们。由于两人在如何对待乔治和他的毛病问题上意见不一致，露易莎和昆西·亚当斯分居了一段时间。直到乔治的厌世情绪达到了极点，最终导致了他的自杀。露易莎几周后也回来了，希望过一种宁静的退休生活。

昆西·亚当斯作为国会议员又工作了 18 年。1848 年 2 月 23 日，他因中风而突然去世。他逝世后，露易莎几乎不间断地缠绵病榻。1849 年 4 月，她突然得了中风。病好之后，她又安安静静地度过了三年，最后于 1852 年 5 月 15 日在华盛顿 F 街自己的家中去世。露易莎和昆西·亚当斯的墓并列在昆西市的第一教区教堂里。

(五)

约翰·昆西·亚当斯是一位天才，也是一位为国家有献身精神的人。这不仅表现在就任总统以及总统前的政治生涯中，就在他离开白宫后，1830 年，人民又把他选进了众议院。在议会中，他成为一位“雄辩”的议员，他积极反对奴隶制，为后来的黑奴解放铺下了坦途。1848 年 2 月 23 日，他死于议会的地板上，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他还在为正义的事业而斗争。

亚当斯安葬在昆西的家族墓地。他的儿子查尔斯·弗朗西斯·亚当斯在那里立了一个纪念碑，上面写道：“半个多世纪以来，只要祖国召唤他，无论在哪个半球，无论以何种身分，他总是为他的

事业全力以赴。”

人们从负面上认识亚当斯时，觉得他是一个令人厌恶得要命的人，他的谈吐粗俗、下流和可笑，他的见解完全取自书本，因此僵硬而又抽象。他的精神已完全错乱，应该申请进入疯人院。

但普遍的是肯定亚当斯的评价。在他离去以后，马萨诸塞州牧师兼宗教改革者西奥多·帕克说：“奴隶失去了一个斗争越久就越是热诚有力的斗士；美国失去了一个真心实意热爱她的男子汉；宗教失去了一个支持者；自由失去了一个可靠的朋友，而人类失去了一个不可剥夺的权利的崇高维护者。”

第 7 位总统安德鲁·杰克逊
(1829.3—1837.3)

标志美国一个时代的民主

安德鲁·杰克逊，这位在报纸上被称为“老核桃树”绰号的人，被亲朋好友称为将军的人，被政敌称为“坐天下八年”的人，是美国历史上的显赫人物。他在1828年大选中，以富有战斗性的国家主义和主张公平任职机会为主旨，战胜时在总统的约翰·昆西·亚当斯，成为第7位美国总统而入主白宫。1832年大选又以绝对优势的选票击败对手，从而获得连任。杰克逊的当选证明：“一个在圆木小屋里出生的也能发财致富，并能成为总统”。他在任内，改革了总统选举制度，扩大了总统的权力。从他当选起到国内战争之前，杰克逊代表了美国的一个时代的民主：马丁·范布伦，实际上是他指定的、被认为最能代表他的思想的继承人；在反对党辉格党（后来的共和党）执政一届之后，杰克逊式的民主又以“小核桃树”詹姆斯·波尔克为体现者而再度上马；继波尔克之后是死在任内的扎卡里·泰勒和平淡无奇的菲尔莫尔；接着便是两位由杰克逊一手扶植起来的民主党人总统——富兰克林·皮尔斯和詹姆斯·布坎南。这样，安德鲁·杰克逊式的民主，在美国政治舞台上占据了32年之久，同时它标志着自由资本主义在美国的兴起。

（一）

约翰·昆西·亚当斯取代门罗，标志着“弗吉尼亚王朝”统治的结束。但是，亚当斯在任期间并没有改变五位“开国元勋”的路线。这位美国第二位总统的儿子，实在缺乏头脑。他一方面拥护联邦政府倡导的国内改良，但另一方面又对各项措施的实施感到没有宪法依据，因此畏首畏尾。在对外政策方面，他比门罗要大为逊色。所以，亚当斯的一届任期是政绩平平。特别是到了任期的后两年，他与副总统卡尔洪在为安排人事上发生争执，使两人难以配合。亚当斯的妻子露易莎和三个儿子的行为，也着实给饶舌者提供了不少话柄。这些都使亚当斯的声誉大为下降。

不仅如此，更重要的是美国人的民主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19世纪初，随着美国大陆的不断扩张，西部人要求同全国各地分享全国权力。杰克逊是西部人，自然赞成西部人的这种主张。就全国范围讲，人们普遍主张取消那些由于财产的不同而制造的“人为的区别”，要求所有男性白人，不论其财富、地位和教育程度，都在政治上和经济上有“平等”的竞争机会。反映这一民主观念的代表人物是卡尔洪。他认为，“公众普遍存在着对政府的不满”，必须通过实行民主政治来改善。这一思潮促成了群众性的民主改革运动，如女权运动、改善监狱条件运动、禁酒运动、工人运动等。特别是早期工人运动的兴起，对推动民主运动的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在这一民主运动的推动下，政党的领导人也逐步开始了一种新的接近选民的作风，如举行户外烤肉野餐、火炬游行以及其它群众集会，发表长篇慷慨激昂的演说，直接同选民对话，以期取得他们的选票。

然而，由于当时的民主力量还很弱，卡尔洪所说的“公众的普遍不满”也不够充分集中，因此不仅未能阻止门罗连任，而且门罗又将总统职位顺利交给了亚当斯。但是，亚当斯上任不久，这种“公众的不满”即引起了一些政治上的变化。许多债务人纷纷跻身政治以维护自己的利益。面对这种情况，许多美国人第一次发现政治与自己的切身利益有着密切的联系。人们民主观念的改变，引发出杰克逊命运之星的升起。约翰·昆西·亚当斯出任总统不久，打破了门罗时期一党执政的局面，很快形成了两个政治集团：一个是亚

当斯和国务卿克莱领导的政治势力，他们从民主共和党分离出来，称自己为国民共和党人。另一个是由安德鲁·杰克逊、威廉·克劳福德和卡尔洪领导的派别，他们称自己为民主共和党人，到 1828 年大选前发展成民主党。他们代表南部种植园主、西部农场主和北部反对金融集团的政治势力。两党都在为 1824 年大选积极作准备。

1824 年初，安德鲁·杰克逊被民主党提名为总统候选人。但在选举中他受骗了。这一年的总统选举，已经发展到人人都可以参加自由竞选的地步。一时间，全国上下几乎所有有名望的政治家都认为自己有机会成为总统。门罗内阁中的许多人都加入了竞选总统的行列，其中包括国务卿亚当斯，陆军部长卡尔洪，以及财政部长克劳福德。其他一些政治“明星”也跃跃欲试，如激进的联邦党著名人士鲁弗斯·金，南加州议会推选的候选人威廉·郎菲。此外，还有白宫发言人亨利·克莱，家喻户晓的战斗英雄安德·杰克逊。这些人都看中了总统职位的荣誉和权力，使出全身解数为入主白宫而奔波。于是，肮脏的交易就在这个高层的政治舞台上秘密地展开了。1823 年 9 月，距选举投票还有一年的时间，克劳福特得了中风，成了没有行动能力的废人。此后，亚当斯的一位朋友公开了约翰·亚当斯与其儿子约翰·昆西·亚当斯之间的一部分信件，信中有老亚当斯批评元老杰斐逊及其追随者的内容，从而引起了一场不愉快的政治纠纷。这样，使 1924 年的竞选变得更加复杂化起来。

本来，杰克逊对竞选总统没有很大的兴趣，他愿意终身做将军而不愿从政。但是，他对西部人的愿望是了解的，并主张用民主的方式改善国家的政治机器。他接受竞选候选人提名也主要出于这个目的。当时，政党干部会议制度和保卫新奥尔良等，都是竞选中的主要问题。对此，两派政治力量的看法势均力敌。而杰克逊则是国会机器的局外人，出身贫贱，靠军功出名。他对经济问题的态度无人了解，普通选民对经济问题同样没有兴趣，因此他在新的选民心目中有很大的优势。然而，1824 年竞选则从反面给了杰克逊以深刻的教育：非当一届总统不可。因为在竞选投票中，杰克逊本来比约翰·昆西·亚当斯、克莱和克劳福德这三位对手选票都多得多，但在选举团中却未获得必要的多数，因而由众议院投票决定。克莱在众议院决定之前，和亚当斯进行频繁接触。据知情人称，他们之间达成了协议：克莱投票支持亚当斯，亚当斯当选后任命克莱为国务卿。杰克逊及追随者对此发出了尖刻的抨击。杰克逊本人听到这一消息后十分气愤，相信克莱和亚当斯作了一笔“肮脏的交易”，决心从亚当斯手中夺回他认为理应由自己所得的一切。

1825 年，不想当总统的杰克逊将军，决心辞去美国参议院议员和军事委员会主席的职务，全力以赴地准备 1828 年的总统选举。田纳西州议会于 1825 年作出决定，提名杰克逊为 1828 年总统候选人，决心要让他们西部人的代表人物入主白宫。为了赢得 1828 年大选的胜利，杰克逊首先网罗属于自己的势力。西部和南部崇拜杰克逊的人很多。对西部的农民来说，他仿佛是一个反对银行垄断、反对压榨农民的高利贷资本的斗士；对南方人来说，他又几乎是一个永远不会反对奴隶制度的政界强人，一定会拥护奴隶主向西南部扩张。但实际上，杰克逊只不过想改造国家机器。

(二)

杰克逊这位民主党人，在从平民跻身于贵族的过程中，既有过失败，也获得过成功；既欠过债，也做过债主。他的经历曲折多变，因而使他能够从

不同角度看社会问题。他单纯而富于激情，固执己见，他对挚友和政治支持者怀有强烈的忠诚感。因此，当他转向民主阵营时，正逢民主阵营也转向他。所以，自 1825 年田纳西议会重新提名杰克逊为总统候人之后，到 1828 年大选前民主党就没有举行提名总统候选人的会议。杰克逊也正是从 1825 年接受提名就积极为大选作准备，并于大选前选择了时任副总统又与亚当斯有矛盾的约翰·C·卡尔洪为竞选伙伴。杰克逊和他们的支持者们从 1828 年总统选举开始称自己为民主党党员，以此标志杰斐逊的共和党将变成现代的民主党。

在亚当斯前任的 5 位总统中，除了他的爸爸约翰·亚当斯任完一届即下台之外，其余都是任满两届才让位的。因此，这位前总统的儿子约翰·昆西·亚当斯自然想超过他的爸爸，谋求第二届连任。他也是在出任总统不久，即被州议会确认为 1828 年总统候选人。党的代表大会虽然没有正式举行会议，但还是按程序认可州议会的重新提名。亚当斯在 1828 年大选前接受宾夕法尼亚州的理查德·拉什作为他的竞选伙伴。亚当斯和他的支持者自称是国家共和党人，1832 年改为辉格党，以后又演变成现代的共和党。

1828 年初，总统竞选拉开序幕，开始两党和两党的总统候选人都不同程度地支持保护关税和国内改革。然而，这次竞选却比较注重竞选中的个人影响，而不注重问题的争论。有关个人的影响，使学识渊博、经验丰富、沉默寡言的时任总统亚当斯和全国闻名的民族英雄杰克逊之间形成鲜明对照，杰克逊低微的出身给他带来好处，他借此得到了那些边疆地区的居民和手工业者的支持。当时，多由支持者为竞选奔走，而认为靠候选人自己来拉选票是不合适的。但是，杰克逊仍然以总统候选人的身份进行了首次“竞选旅行演说”。1 月 8 日，杰克逊参加了在新奥尔良举行的纪念他英雄历史 13 周年的庆祝盛会。这一活动是经过周密筹划和精心安排的，目的是要人们记住他的战争功绩。杰克逊在会上发表了动人心弦的竞选演说，博得了广大选民的一致拥戴。

竞选进入关键性阶段，双方阵营都从各自利益出发攻击对方：民主党继续指责亚当斯和亨利·克莱的“肮脏交易”，从而于 1824 年从杰克逊手里窃取了当选总统的机会；为了迎接杰克逊的挑战，亚当斯也采取十分卑劣的手段对杰克逊进行人身攻击。亚当斯利用自己所办的报纸，把杰克逊求爱和结婚过程中的一些细节加以歪曲。他们以雷切尔离婚尚未最终判定就和她住在一起的通奸罪，肆意诋毁杰克逊。过度的诽谤导致雷切尔在杰克逊当选后几个星期就突然死去。他们还指控杰克逊 1812 年战争期间批准处死仅有微小错误的士兵是犯了谋杀罪。然而，亚当斯及其追随者们并没有因此而达到目的。西部毫无保留地支持杰克逊；南部虽然因为杰克逊在参议院时提出的保护关税主张影响了选票，但由于他和南卡罗来纳州的约翰·C·卡尔洪搭档，南部还是以压倒多数投了民主党的票；马丁·范布伦掌握着纽约州奥尔巴尼评议会的政治机器，为杰克逊赢得纽约州的大部分选票起了作用。

1828 年的美国总统大选，最后杰克逊以多数票当选。其结果是：杰克逊获选民票 65.7 万张，占 56%，选举人票 178 张；亚当斯获选民票 50.7 万张，占 44%，选举人票 83 张。杰克逊如愿以偿入主白宫，亚当斯输得心服口服。这个结果，既算不上西部对东部的反抗，也算不上边疆地区的胜利：在新英格兰及其在西部的开拓殖民地区，联邦党人势力盘据的特拉华、新泽西和马里兰之外，杰克逊可谓横扫全国。就民主政治的兴起而言，杰克逊的当选与

其说是起因倒不如说是结果，“1828年革命”与其说是思想或纲领的变异，不如说是人事的更动。直至就职，杰克逊对民主运动在理论上并没有作出过什么贡献。他虽然当选，却没有政纲。如果说他得到民众授权的话，那就是要力求有别于民众想象中的亚当斯的所作所为，并表达民众没有系统表达出来的意愿和希望。杰克逊确实准备承担这一任务。

(三)

1829年3月4日，杰克逊的就职典礼非常热闹。成千上万的杰克逊的崇拜者，包括小农、粗鲁的山里人、老兵、爱尔兰移民、城市工人和小报编辑，纷纷涌入首都，争相亲眼目睹他们的英雄就职的神采。人们从500英里之外跑来看望杰克逊将军，好像真的以为国家已被杰克逊从大危大难中拯救出来，恰似北欧蛮人潮水般涌入罗马一般。杰克逊在就职典礼上一改“爱决斗”的形象，发表了一篇温和而简短的演说。他讲道：

“……你们的热诚与关心使我确信，对你们所给予的荣耀无法用语言感谢的时候，我所能做的最好的回报，就是对你们的事务和利益，热诚地贡献出我全部的力量。

“在执行国会的法律时，我会牢记并固守我的行政权力范围，在不超越权限的情况下，履行我的职责。在对外关系方面，我将努力争取在公平和体面的条件下，来调和现存的或可能发生的争端、冲突，以维护和平、增进友谊。一个强国只能属于宽容而下是感情用事的英雄的人民。

“在处理有关各州的权利时，希望我对联邦各州的敬意，能促使我谨慎行事，不要把那些保留给各州的权力及授与联邦的权力混淆了。

“鉴于常备军在和平时期对自由政府所构成的潜在危险，我将不寻求扩大我们现有的军队编制，也不会忽视政治经验上有价值的教训，即军队必须置于人民的权力之下……我们的防御保障是国民军，以我们现有的能力和数量方面，国民军一定能使我们所向无敌。只要我们的政府是为人民的幸福着想，并且受民意的制约，只要它对我们的人权和财产权、意志自由和出版自由加以保护，它就值得我们去保卫。正是因为它值得我们去保卫，所以爱国的国民军才以其坚固的盾去保护它。我们可能会遭到局部的伤害和偶发的屈辱，可是成千上万持有武装的自由人民是永远不会被外国侵略者所征服的……”

杰克逊的就职演说虽然十分温和，但当他刚一讲完，人们便发疯了。他们冲过警察的阻拦，登上国会的阶梯，挤到这位新任总统身旁与他握手。杰克逊好不容易才一步一步地走到自己的马旁，在一大队崇拜者的尾随下走到白宫。就职宴会更是热闹非凡。人们门窗并用，涌入白宫，掀翻侍者手中的饭菜托盘，打碎陶瓷玻璃器皿，撞倒桌子，碰掉炉台和墙上的小古玩，地毯上尽是他们洒的威士忌。为了好好瞧瞧他们的“老山核桃”，他们竟穿着沾满泥巴的靴子站到了缎子面的座椅上面。最后，杰克逊从后门溜走，回到下榻的饭店。对此，斯文的华盛顿人惊呆了，可杰克逊的支持者们却坚定他说：“这是人民自豪的日子，因为杰克逊将军是他们自己选出来的总统”。

杰克逊上台后，大权独揽，实行政务，解决了一系列棘手问题。竞选揭露的佩吉·伊顿事件，使杰克逊大为恼火，失去了他对许多正式内阁成员的信任。因此，他取消了正规的内阁会议，而同非正式的顾问团在白宫一起商讨和制定政策。人们把这些人称之为“厨房内阁”。为了正确执行自己的政策，他上任不久就撤换了近1000个官吏，约占当时全体联邦公务员的十分

之一，并全部以民主党党员所代替。本来，用政府公职来酬谢支持者的做法，是长期以来为美国当选者采用的，但杰克逊对人员的调整却招来了反对和责难。对此，杰克逊不仅不予理睬，反而总结出“赃物属于胜利者”的格言。这句话常常为那些拥护“分赃制度”的美国资产阶级政客们所津津乐道。

杰克逊上台时，美国南方与北方的矛盾日趋明显。北部工业资本家主张权力集中，要求执行保护关税政策，以防止英国的商业竞争，促使美国工业资本的发展。而南部奴隶主们却主张自由贸易，以便于他们把主要农作物作为原料输往英国和欧洲，并以输入的原料换取比北部产品价格低廉的外国工业品。这一矛盾，表面看是关税法问题，实质是州权和联邦权的对立。杰克逊支持保护关税的立场，副总统卡尔洪却进行一系列反对关税法的活动。杰克逊对此坚决给予抵制。他强调：我们的联邦必须保持。1832年7月，杰克逊签署《分类保护税则》，对1828年的保护税法作了部分修正，以表示对南方某些利益的妥协。但南方的奴隶主们仍不满意。在这种情况下，迎来了1832年总统大选。在这次总统大选前，美国对总统候选人提名制度进行了改革，将原来的由国会内各党议员核心小组提名，改为由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提名。这个办法是由反共济党开创的。

民主党为了继续执政，全国代表大会于1832年5月在巴尔的摩召开。大会同意杰克逊竞选连任下届总统。虽然党内有不少的人反对杰克逊选纽约州的马丁·范布伦为他的竞选伙伴，但是代表们还是以压倒优势提名马丁·范布伦竞选副总统。大会还通过了一项规定：提名为总统候选人须经2/3的多数通过。这个规定，民主党执行了100多年。

国家共和党作为民主党的反对派，决心在1832年大选中夺回总统职位，以实现执政的决心。其代表大会在民主党开会前半年就已召开，提名亨利·克莱为总统候选人。这位曾在1824年参与竞选的总统候选人，初选一开始即以反杰克逊力量的领袖出现，并集聚了党内有实力的代表人物，准备与杰克逊一决雌雄。代表大会还推选在全国竞选中影响大的宾夕法尼亚的约翰·萨卡特为副总统候选人。

这次竞选，没有在候选人人格方面进行更多的较量，主要集中于合众国银行的命运问题。克莱指责杰克逊解散银行不仅损害了经济利益，而且威胁了小贷款者的金融安全。但是，普通百姓对长期作为特权和操纵者象征的银行被解散拍手称快。因此，此事克莱没有占上风。克莱的支持者谴责杰克逊设置“政党分赃制”和随意使用“否决权”违反了国会的意志，因而取了个绰号，叫他“安德鲁国王一世”。民主党报纸则把克莱描写成一个无节制的恶棍。西部和南部继续以压倒优势支持杰克逊，从而提高了他在新英格兰地区的地位。

1832年11月8日，大选揭晓。杰克逊以55%的多数票获得连任的胜利，赢得16个州大部分选举人票的支持，克莱仅得到了6个州大多数选举人的支持。1833年3月4日，杰克逊举行了连任总统的就职典礼。在就职典礼仪式上，杰克逊除陈述继续过去的政策的同时，强调了加强联邦的团结和对外扩张的必要性。他指出：

“在过去4年中，曾发生过许多事件，那些事件有时是在最微妙、最痛苦的情况下发生的，必然引起我对联邦政府所必须执行的原则和政策的一些看法。所以，在这个场合中，我只提及少量有关那些事件所必须考虑的问题。

“……没有联邦，我们的独立和自由将永远不会成功，也不可能维持。

一旦我们被划分成 24 个独立的地区，或是更小的区域时，可以预见，我们国内贸易便会担负无数的限制及苛捐杂税；在不同的地点或区域上，相互间的沟通要么是被阻碍，要么就是被取消。一旦这样，我们的子孙就必须去血战沙场，直到和平来临。由于必须征收维护陆、海军的税款，就必然会使大多数人民陷入贫穷，而那些仰仗着拥有常胜军队的军事领袖，便会成为我们的法律制定者和法官。自由、良好的政府、和平繁荣及幸福等，然会随着联邦的瓦解而丧失。因此，支持联邦，便是对支持那些自由人和博爱者来说最珍贵的一切。

“……我时常铭记在心的是：进入社会的时候‘个人必须放弃一部分自由以维护其他人的自由’。所以我希望这样来履行我的职责，鼓励全国各地的同胞，培养开明谦让及合作的精神，并且在调解同胞们为维护重大利益所必然做出的那份牺牲时，向人民推举我们宝贵的政府和联邦，使人民信任、热爱他们”。

杰克逊的第二任期伊始，即着手解决国内矛盾。1832 年大选刚过，南卡罗来纳州在卡尔洪的支持下召开大会，通过了否认法令，宣布 1828 年和 1832 年两项联邦关税法无效，并以脱离联邦相威胁。有鉴于此，杰克逊于 12 月 10 日发布了对南卡罗来纳州人民的公告，宣称任何州都无权脱离联邦，任何州都不能拒绝遵守联邦法令；谁企图以武力进行分裂，谁就是叛国。次年 3 月，杰克逊又签署了两项法令：一项是必要时可以使用陆军、海军强行收税；另一项是亨利·克莱提出的每 10 年逐步减税的妥协税法。至此，南卡罗来纳州带头策动的分裂活动被挫败，杰克逊保护和巩固了联邦的统一。接着，他在国内推行了一系列改革措施，有效地促进了国内经济的发展。在任内，杰克逊不仅实现了他就职演说中提出的减少国债的诺言，而且于 1835 年初还清了全部国债。从而，使美国进入繁荣时期。于是，杰克逊向西扩张的野心也随之膨胀起来。

杰克逊对当时墨西哥属地得克萨斯一向垂涎三尺。早在 1829 年他就會提出购买得克萨斯的建议，不料遭到墨西哥的拒绝。1835 年，墨西哥宣布要在得克萨斯境内根绝奴隶制，从而使美国南部的奴隶主有机会得手在得克萨斯策动武装叛乱，最后成立了得克萨斯共和国，并想加入美国联邦。当时，杰克逊没有立即接纳这个新成立的共和国为美国的一个州，因为北方反对扩张奴隶制的呼声很高。但在离任的前夕，杰克逊承认了得克萨斯的独立，为日后加入联邦作好了准备。他离任后，在合并得克萨斯问题上曾出现过麻烦，是他从中起重要作用，才使问题得以顺利解决。

在对待印第安人的问题上，杰克逊留下了一个不很光彩的记录。扩张的欲望驱使他已不再遵守自己已许下的诺言。在他担任总统期间，他迫使绝大部分东部印第安部落将土地让给白人定居者，叫他们背井离乡迁移到密西西比河西部印第安人的保留地区。

杰克逊任总统 8 年，其政绩给他这位英雄增加了不少光彩。1837 年 3 月，心力交瘁的杰克逊欣然将总统的职位交给了他的继承人马丁·范布伦。

(四)

总统：安德鲁·杰克逊 1767 年 3 月 15 日，出生在南卡罗来纳瓦克萨蒙地区一间简陋的小木屋中。确切地点有争议：一说为南卡罗来纳州的兰开斯特县；另一说为北卡罗来纳州的尤宁县。

这位被称为平民出身的总统，其相貌却非平常。美国的一位传记作家把

他的体貌和性格加以结合作了如下描述：瘦长而挺直的身材，标志着他那坚韧不拔的毅力；窄长的头型和浓密竖立的灰发，仿佛孕育着他那反抗的气质；深陷的皱纹和有神的眼睛，意味着“威慑和命令”；紧闭的双唇和高高的鼻子，象征着力量。整个仪表给人一种精力充沛、大胆果敢的印象。

杰克逊是个遗腹子。因为在他快要出生时，他父亲就去世了，所以他出生后就直接用了他父亲的名字。这位苏格兰移民的后裔，其祖父是一位商人，父亲是一个农夫，母亲是一个坚强不屈的妇女。杰克逊的两个哥哥，都出生于北爱尔兰，又都为美国的独立战争而捐躯。后来母亲也因积劳成疾而早逝，留下杰克逊一个人，举目无亲，孤苦伶仃。他只好由众多的克劳福德家的亲属们轮流抚养，这些遭遇和孤苦的生活，锻炼了杰克逊的坚强性格，同时也使他养成了散漫的生活习惯。

在杰克逊 16 岁那年，他的经商的祖父去世了，给他留下了大约三四百美元的遗产。为了继承这笔遗产，杰克逊到查尔斯顿住了一段时间。当时，如果杰克逊能用这笔钱购买农场或上大学，很可能为他们以后的生活提供保证。但是，他没有这样做，他把这笔遗产胡乱花掉了，买衣服、买赛马、掷骰子赌博，在南卡罗莱纳州查尔斯顿酒馆里寻欢作乐等。到钱快要花光了的时候，他才发现这是一种放荡行为，决心改掉这个坏习气，在事业上有所作为。

杰克逊少年时脾气倔强而暴躁，他有力气，好斗，打起架来，一般孩子打不过他。他对任何批评都敏感。如果谁敢取笑他经常地淌口水，他会立刻挥拳反击。由于自幼失去了父母，杰克逊没有受过多少正规的教育。但他天资聪颖过人，记忆力很强，甚至有过目不忘之功。5 岁时，曾在瓦克斯霍的一所乡村小学里学习认字。因为那里的许多成年人都不识字，所以大家对这个聪明伶俐又识字的孩子都很喜欢。有时来一份报纸，有人就会让杰克逊念给大家听。杰克逊还经常带着同龄孩子一起，玩打仗、捉迷藏等游戏，玩起来谁都没有他鬼点子多。12 岁那年，抚养他的姨父母问他长大做什么，他思索了一会儿回答说，带兵打仗，做人们不忘的将 1776 年北美独立战争开始时，杰克逊的家乡虽不曾是两军对垒的战场，但家乡老百姓都仇恨英殖民军，信仰大陆军，为北美人民的胜利而高兴。这在他幼小的心灵中种下热爱祖国和为祖国而战的种子。1779 年，长兄休·杰克逊在斯托尼渡口作战中牺牲了，更加坚定了他参军打仗、为兄报仇的决心。第二年，杰克逊与二哥一起加入了当地的民团，他当了名小通信兵。1781 年春，弟兄俩在一次遭遇战中不幸当了俘虏。英军军官对他们打骂、百般凌辱，命令杰克逊为一个军官擦皮鞋，他坚决不从，为此激怒了这个军官，举刀就向他头上砍来，他抬手护头，结果左手和头部都被砍伤，留下了两块伤疤。兄弟俩在被英军监禁期间都染上了天花。当他们的母亲设法从英军军营里把两个生病的儿子接回家时，二哥罗伯特·杰克逊两天后就病亡了，杰克逊一直发烧昏迷，数月才治愈。杰克逊终生都不会忘记身上两块伤疤的耻辱，不会忘记在英军监狱所受的虐待。他盼着自己快快长大，去与英军拼杀。

从 1784 年起，杰克逊到北卡罗来纳的索尔兹伯学习法律，因为还算比较用功，不到三年即取得了律师资格。1788 年，年仅 20 岁的杰克逊说服在两个地区担任法官的一位同学，帮助他当上了该地区的检察长。不久，在一次受理当地法庭的案件中，他觉得对方的律师侮辱了他，就立刻要求与该律师决斗。为了保全荣誉，朋友们恳求他们不要真动刀枪，结果双方都朝天开了

一枪才算作罢。但杰克逊从此出了名，大家都知道他不是好惹的。当地的人们得知杰克逊是无所畏惧的律师，他能用法律的手段帮助人，因此找他帮助打官司的人便蜂拥而来，他也因此获得了不少报酬。1785年，杰克逊被选为田纳西州制宪会议成员。第二年田纳西州加入联邦，他当选为这个州的第一个国会议员。1791年，杰克逊与离了婚的女子雷切尔结婚，但有人认为他们是非法婚姻。因为那时雷切尔与她的丈夫罗伯兹还没有办完离婚手续。3年后他们重新举行婚礼仪式。1798年，他辞去参议员的职务，把全部精力都用来经营种植园，想以此改善自己的经济状况。同年年底他被选为州最高法院的法官，年薪800美元。在任法官的6年中，他对许多案件作了迅速而公正的判决。进入19世纪，美英关系日趋紧张，新生的美国不得不从各方面做好战争准备。1802年，杰克逊接受了他有生以来最光荣、最重要、又是梦寐以求的任命：田纳西州武装部队司令官，军衔少将。从而他实现了少年时代的将军梦。

杰克逊的好斗性格，不止表现在童年和少年，更主要的则是表现在战场上。1812年，美国宣布对英国作战。杰克逊认为，这是他为国立功的机会到了。他立即提出率领他的2500人的民兵师团，开赴加拿大，占领魁北克。但麦迪逊总统没有批准他的计划。底特律被英军攻陷时，杰克逊又提出要亲自把它夺回来，同样无人理睬。这年年底，杰克逊被任命为田纳西州志愿军少将。第二年初，他和他的部队奉命开赴密西西比河准备攻打佛罗里达，结果战绩不佳。1813年冬季，经过艰苦的行军他们到达了目的地，但他在那里接到的却是遣散军队的命令。杰克逊拒不服从这个命令，率领军队返回了田纳西。一路上，他同部下同甘共苦，把所有的马匹都让给士兵骑，自己徒步走完了全程。士兵们非常佩服他的这种精神，说他“坚韧得像老山核桃木一样”。从此，他在军队中赢得了“老山核桃”的绰号。

1813年，正当杰克逊在密西西比河一带驻地待命时，曾发生了一件很不愉快的事情，一天，杰西·本顿与杰克逊的一位朋友决斗，好斗的杰克逊前来为他的朋友当助手。由此遭到陆军中校托马斯·哈特·本顿的辱骂。杰克逊知道后，扬言要教训托马斯·哈特·本顿。不久，本顿兄弟全副武装来到镇上。在一个狭窄小道上，杰克逊一只手拿着马鞭，另一只手握着手枪拦住了托马斯·哈特·本顿的去路。但他还没有来得及动手，杰西·本顿突然出现在他背后，并向他开枪。子弹打中了他的肩膀，杰克逊慢慢地倒了下去。托马斯·哈特·本顿又向他连开数枪。杰克逊右胳膊中了两弹，一连几天卧床不起。医生劝他把受伤的胳膊截掉，却被意志坚强的杰克逊断然拒绝。由于治疗及时，伤势才慢慢好转起来。但是，他胳膊里的子弹却留了19年，直到他当总统以后才取出来。

正当杰克逊养伤的时候，听说红鹰首领率领克里克族印第安人攻占了密西西比河居民点，并杀死了200名白人居民。他听说这一消息十分气愤，便命令部队全副武装向出事地点出发。1813年12月第一个星期里，他两次打败了小股的克里克人。当军队停留在阿拉巴荒凉的腹地时，却得不到任何给养。士兵们受冻、挂饿，思乡情切。这使许多志愿兵和民兵纷纷要求离开部队返回家乡。杰克逊威胁说要枪毙胆敢回家的人，并愤怒地宣称，“宁愿死亡，决不后退”。很快，情况开始好转，给养和援兵很快得到补充。1814年3月27日，杰克逊率领2000士兵跟8000克里克人在马蹄湾打了一仗。作战中，杰克逊指挥灵活，并派出他的地洛基盟军和志愿军骑兵堵死印第安人的

退路，前后夹击，打得红鹰军官兵龟缩一团。在战场上美军大开杀戒，甚至杰克逊也承认：“残杀惨不忍睹”。战斗一直打到夜幕降临时，红鹰首领投降。杰克逊强迫他们交出 2300 万英亩土地。马蹄湾之役结束了克里克战争，同时鼓舞了美国军民与英军作战的士气和信心。杰克逊凯旋归来，受到麦迪逊总统的嘉奖——任命他为正规军少将，统领美国西南部的全部武装力量。

杰克逊下一个作战目标是阻止英军入侵新奥尔良。新奥尔良位于距密西西比河入海口仅 100 英里的上游地区，周围是一片牛轭湖、沼泽和芦苇荡，易攻难守。杰克逊对英军从陆路进攻保持警惕。9 月中旬，英军果然向英比乐的主要防御工事进犯，结果被严阵以待的杰克逊军队击退。美军的警惕使得英军无法按原定路线进军，遂改变了进攻路线。杰克逊一方面加强陆路防御，在不到 3 个星期的时间里，封锁了通往新奥尔良的所有陆路通道，同时加强了水路防守。为了保卫新奥尔良，他召集了一支“世界化”的军队，用今天的话说就是合成军团，包括志愿兵、民兵、海军陆战队士兵、水手，还有 800 名海盗等，共 2 个旅和几个正规团。12 月 23 日，杰克逊侦察到英国军队在新奥尔良以东仅几英里的地方突然登陆的情报，便派兵连夜出击。在夜幕下双方相互厮杀，混战一场。为了引诱英军，杰克逊主动退到离城 4 英里的一条废弃的运河边上。英军不断增援，而杰克逊的兵力只相当于英军人数的一半。最后杰克逊以劣势的兵力取得了战役的主动权。美英谈判的主动权因英军军事的失利而转向美国一方。1814 年 12 月 24 日，美英签订了《根特条约》。在两军对垒中的杰克逊，尚不知道美英两国已经签约，他继续指挥部队作战。12 月 28 日，英军向这道防线发动进攻，被杰克逊的炮火打退了。10 天之后，天气寒冷，大雾弥漫，英军又开始了大举进入。当英国士兵排着整齐的队列开向阵地的时候，杰克逊的神枪手们挨个点射，使英军遭到了有史以来最惨重的失败。英军阵亡、受伤、被俘者共计 2600 人，而杰克逊的部队仅 8 人阵亡，13 人受伤。新奥尔良战役的彻底胜利，正式宣告 1812 年开始的美英战争的结束。消息传遍全国，杰克逊成为全国人民心目中的战斗英雄，实际上已为他以后入主白宫铺平了道路。

门罗当选总统后，任命杰克逊为陆军部长。杰克逊却以西班牙还占据着佛罗里达、他不愿脱掉军装为由加以拒绝。1817 年 12 月，联邦当局任命他为远征军总指挥，率部把印第安人逐出当时仍为西班牙领地的佛罗里达边境。杰克逊还向门罗建议，非正式地授权予他，让他从西班牙手里夺回佛罗里达。杰克逊按照自己的计划，趁机占领了西班牙在佛罗里达的驻守地圣马尔克斯。不久，他对在作战中俘虏的两名犯有间谍罪的英国人进行军事审判，最后判他们死刑并执行枪决。这件事在国际上引起了震动。因为这件事并非是政府的旨意，所以内阁曾讨论向英国道歉，并给杰克逊以纪律处分。当时任国务卿的约翰·昆西·亚当斯极力为杰克逊辩护，说服门罗总统免于对杰克逊的处罚。佛罗里达为美国所购买之后，杰克逊于 1821 年 4 月被任命为该地区的临时总督。至此，杰克逊的军事生涯基本结束。两年后被推选为国会议员。

1824 年，杰克逊竞选总统失败后，于次年辞去议员职位，专为 1828 年大选作准备。1828 年战胜对手亚当斯，荣登总统宝座。做了 8 年的总统之后，杰克逊把职位交给他的继承人马丁·范布伦，回到他久别的庄园。这位久经沙场、不避艰险、伤痕累累的老英雄，78 岁时在庄园的病榻上溘然长逝。临终前他对家中人说道：“无论白人或黑人，愿我们大家都在天堂里相逢”。

总统夫人：雷切尔·多纳尔逊·罗巴兹·杰克逊 1767 年 6 月 15 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的哈利法克斯城。1791 年与杰克逊结婚，1794 年 1 月 17 日与杰克逊再次举行婚礼。

雷切尔是随父母亲在西进中长大的。12 岁那年，他们全家同大队伍一起来到坎伯兰地区，在那里建起了新居。1785 年，由于来了更多的居民到这个新地区居住，所以这里的粮食供应成了问题。一天，雷切尔同父亲一起去肯塔基买玉米的时候，在那里她遇到了刘易斯·罗巴兹。17 岁的雷切尔长得妩媚妖艳，有一双亮晶晶的眼睛和一头长长的黑发，让罗伯兹一见钟情。1785 年 3 月 1 日，他们在肯塔基结婚。然而，这桩婚姻从一开始就不幸福。罗伯兹对雷切尔喜欢娱乐、讲故事和骑马非常不满，同时坚决反对她同别的男人有来往。雷切尔对他的这种态度非常气愤，仍然是我行我素，从结婚一开始就自始至终地下愿改变自己的做法。结婚几个月后，罗伯兹就给雷切尔的母亲写了封信，说想同雷切尔离婚。于是，雷切尔的哥哥就带着她返回到纳什维尔。

就在这时，担任律师的安德鲁·杰克逊来到纳什维尔执行公务，借宿在雷切尔家。她很快和杰克逊相恋了。她和杰克逊要比同罗伯兹更合得来，两人都经历过边疆艰苦条件的生活，彼此间的性格也很相似，并都爱说生动有趣的探险故事，还都喜欢骑马和热爱大自然。但是，雷切尔是有夫之妇。此时，她丈夫也认为他们应该改善婚姻关系。于是，雷切尔就在离母亲住地 5 英里处买下一块地用来安家。罗伯兹见势不妙，来到纳什维尔跟雷切尔和解，并于 1790 年 6 月将她接回肯塔基。雷切尔顺从地跟他回到家里，可时间不长，她发现罗伯兹根本无意抑制他的醋劲。杰克逊得知她很苦恼，就赶到肯塔基去搭救她。两人一起私奔，回到了纳什维尔。罗伯兹追到纳什维尔，要强迫他妻子回去，雷切尔和杰克逊便赶紧南逃到纳齐兹。1790 年 12 月，在罗巴兹的要求下，州立法机关通过了一项授权法案，允许他们的离婚申请。雷切尔则把这个“允许离婚申请”误认为是离婚的判决，况且罗伯兹是以他俩的通奸罪提出申请离婚的。至于罗伯兹和雷切尔的离婚判决和离婚手续，则是在 1793 年 3 月才正式办理的。所以，有人说杰克逊的婚姻是非法的。直到 1794 年 1 月 17 日，他们才正式合法结婚。然而，通奸的指控一直困扰着这对夫妻，心怀敌意的人的恶意谩骂玷污了雷切尔的入格。杰克逊非常爱他的妻子，尽管他们没有自己的孩子。所以，准对他的恋爱和结合有一点流言蜚语，他就准备和他决斗。早在 1803 年，杰克逊当法官的时候，在诺克斯维尔法庭的台阶上就决定和州长约翰·塞维尔决斗，就是因为他说了雷切尔的闲话。决斗准备开始，许多朋友进行劝阻，这才免于互相残杀。1806 年，也是因为纳什维尔的律师查尔斯·迪金森对杰克逊夫人的历史进行诽谤，杰克逊决定与他决斗。这次决斗引起了严重后果，尽管迪金森是田纳西州有名的神枪手，杰克逊还是毫不犹豫地向他挑战。决斗时迪金森首先开了枪，枪弹正中杰克逊的前胸。杰克逊忍着剧烈的伤痛，仔细瞄准，一枪击毙了对手，接着自己也晕迷过去。

1809 年，雷切尔和杰克逊领养了一个孩子，取名为小安德鲁·杰克逊。这孩子是雷切尔的侄子，是雷切尔和安德鲁唯一的孩子。1812 年的战争使安德鲁·杰克逊成为美国的英雄人物，并在军中有“老核桃树”的美称。战争结束后，杰克逊让雷切尔和小安德鲁一起到新奥尔良团聚，在这期间，雷切尔发胖了，穿的衣服使她看上去很土气，语音也满是乡下味儿。杰克逊耐心

地告诉她要注意自己的形象，他对她说：“要知道，在美国军营里，你已经是将军太太了，举止要文雅端庄，不要毫无约束，时刻要注意自己的穿着打扮。”

1819年，美国从西班牙政府手里得到佛罗里达这块地方，门罗总统便请杰克逊前去担任州长。雷切尔、小安德鲁和杰克逊将军一同来到了佛罗里达州。当他们在奥尔良逗留的时候，所发生的事令雷切尔吃惊——人们把桂冠戴在杰克逊的头上，高呼“杰克逊万岁”，她觉得他们已把丈夫当成偶像了。一到佛罗里达，杰克逊便着手对这一地区进行整顿，对赌博和下卫生的行为实行金额不等的罚款。雷切尔对杰克逊的大胆行为感到惊讶，但同时又为这里发生的巨大变化而由衷地高兴。杰克逊在佛罗里达只呆了大约11周的时间，便决定辞职回田纳西家乡了。

1822年，杰克逊竞选美国参议员而获得了成功，因此给这位英雄将军增添不少光彩。民主党领袖认为，既然杰克逊已被美国人公认为民族英雄，那么他理应是下一届总统的候选人，因为在政府中供职的约翰·昆西·亚当斯并不是很受欢迎的。1824年，杰克逊竞选总统败给了约翰·昆西·亚当斯，因为亨利·克莱和亚当斯在背后捣了鬼。这使杰克逊很气愤。他不顾雷切尔的强烈反对，辞去了议员的职位，着手为1828年的总统竞选作准备。最后，他终于成功了。做了第一夫人的雷切尔考虑到要去首都生活了，衣着应该要更讲究些。于是，她就到纳什维尔去逛商店，买衣服，希望为杰克逊挣点面子。可当她逛商店时，无意中拿起一本被扔掉的政治小册子，才第一次看到那些对她和杰克逊的婚姻的诽谤。这件事使雷切尔精神上受到很大刺激。她的身体和精神状况急转直下，大部分时间就坐在屋里呆呆地发愣。1828年12月22日，她因心脏病发作而去世。她的遗体被安葬在她那心爱的赫米蒂奇花园内。10周之后，安德鲁宣誓就任总统。当时，他全身一色的黑服，表示对爱妻的悼念之情。

（五）

在杰克逊任总统期间，美国出现了资产阶级民主改良运动，被称之为“杰克逊民主”。其中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取消或降低了选举权的财产资格限制，扩大了选民的人数。在1810年至1820年，有6个西部州加入联邦，它们的州宪法或是未规定选民的财产资格，或是大大降低财产资格。19世纪30年代，美国东部各州取消了选民的财产资格，只是有一些州仍保留了纳税的条件。这时期选民实际参加选举的比例数大大增加。1824年只有25%的选民参加选举，1828年上升为58%。这一期间，人口增长仅57%，而选民数却增长70%，总统候选人也由国会党派议员秘密会议提名，改为党代表大会提名。这就增加了总统选举事宜的“透明度”，使更多人得以参与和监督总统竞选的过程。

要理解杰克逊的民主，一方面需要回顾19世纪30年代美国社会的情况，另一方面需要研究杰克逊的经历。当时，在美国，工业制度虽然已开始生根，但仍属农场和小城镇构成的国家。1830年，只有1/15的居民居住在人口超过8000人的城市中。在南部以外，绝大多数人都是独立的财产拥有者。某些地区的工厂已在发展起来，但产业尚未集中于工厂体系；生产活动大部分还在小单位中进行，其雇主就像作坊主，手下有一批学徒。交通运输的发展使贸易得到扩大，所涉区域范围很大，致使收款延迟，增加了商业对银行信贷机构的依赖。与小作坊主和小企业主相比，商业资本家较易得到必要的贷款，

但小制造商和熟练的工匠仍满怀希望，认为会更兴旺发达起来。东部制造业的蓬勃发展和西部迅速的移民定居，使创业精神得到充分实现。典型的美国人是一种有所追求的资本主义者，勤奋、上进、创业就是他们心目中的信仰，并且到处都能发现鼓励其自我发挥的条件。上述这些情况和美国人的心态，正是杰克逊民主的社会基础。

从杰克逊的经历来看，他与以前的历任总统不同。他靠白手起家，当过律师，又从事西部土地投机，成为棉花种植园主，逐渐成为田纳西州的重要人物，最后率领州民兵赢得新奥尔良战役的胜利，成为民族英雄。杰克逊入主白宫被看作是开始了平民积极参与政治的时期。杰克逊主张消除政治上和经济上的特权，即“人为的区别”，所有男性白人，不论其财富、地位和教育程度，都在政治上和经济上有“平等”的竞争机会。杰克逊在一定程度上继承了杰斐逊的传统的农业共和主义。他主张按照宪法严格解释联邦政府的职能，强大的中央政府会同个人自由相对立，因此赞成有限的联邦政府，把联邦政府干预经济看作是只有利于特权集团的活动。杰克逊的这个思想明显地表达在他于 1837 年的告别词中。他宣称：政府必须服务于“种植园王、农场主、技工和劳工”的利益，他们“组成美国人民的大多数”。但是“他们经常处于在政府中丧失他们正当影响的危险。”因为金融利益集团从他们控制的纸币中，从在各州获得特权的公司中得到权力。他主张保护小财产所有者如工匠和农场主的利益，政府不应给予银行业和制造业公司以特权，以保护公平的竞争，杰克逊的主张获得了西部和南部的农场主、东部的小企业主和工匠的支持。

杰克逊的民主是美国资产阶级民主的一个里程碑。如果说富兰克林·D·罗斯福的“新政”为美国带来“光荣与梦想”的话，那么杰克逊的民主则是“新政”的雏形。

第 8 位总统马丁·范布伦
(1837.3—1841.3)

圆滑的政坛“魔术师”

马丁·范布伦，美国著名的政治家。历任州议员、国会议员、州长、美国第10任国务卿、副总统。早年在纽约州求学，1803年起执律师业务，随即活跃于政界。因政治手腕高明，处事圆通获得政坛“魔术师”的绰号。他在州议员任内支持1812年战争，维护债务人的利益，反对欺诈性的金融活动；国会议员任内坚持杰斐逊式的民主原则，反对损害州权的强大中央政府的联邦计划，反对昆西·亚当斯总统的国家主义政策，为安德鲁·杰克逊当选总统立下汗马功劳；国务卿任内使美国获得黑海航行权，恢复与英属西印度群岛的贸易，使法国对美国在拿破仑战争期间遭受的损失给予补偿。他以这些所形成的威望，并在政绩卓绝的总统安德鲁·杰克逊的旨意下参加了1836年的总统大选，成为美国第8位总统。总统任内，美国爆发了严重的经济危机，他提出了独立国库制度等措施。任期内，美国和加拿大边界发生严重冲突，最后签订了《韦伯斯特—阿斯伯顿条约》。

(一)

美国于1834年创立了新的党——辉格党。这个党是在杰克逊任总统期间，共和党人与民主党中持不同意见的人联合起来组成的，这个新党召聚了一大帮仅仅由于反对杰克逊而联合起来的杂色分子：在合众国银行斗争中受到损害的银行系民主党人；在废止国会法令问题上被杰克逊的立场激怒了的旧派州权主义者；新英格兰和中部各州认为民主党人个个气味不正的新英格兰佬；要求更进一步实行保护制的工厂股票持有人等。

这个新党集结了当时美国各个派别的顶尖人物。其中包括肯塔基州的亨利·克莱，马萨诸塞州的丹尼尔·韦伯斯特，田纳西州的约翰·贝尔和休·劳森·怀特，马里兰州的雷弗迪·约翰逊，南卡罗来纳州的休·斯温顿·莱加列和詹姆斯·路易斯·佩蒂格鲁，以及其他十几个才德兼备的政治家。的确，辉格党简直是患了多血症，为争挂头牌而互相倾轧不休的首席“歌星”太多了。

辉格党人希望有一个强有力的全国政府，来促进资本主义实业。他们赞成改进内政，重新颁发合众国银行许可证和实行保护关税。多少有点自相矛盾的是，他们虽然主张应有一个强有力的全国政府，但却相信总统软弱为好。同时，有很多人受到辉格党人的吸引，乃是出于非意识形态的原因。正如民主党人吸引了许多外来的、特别是来自爱尔兰的天主教徒移民那样，辉格党人吸引来了许多英国新教徒移民。宗教上的自由思想者成群依附民主党人，辉格党人则给那些新教教士造成了一个安身立命之地，这些人希望利用国家政府的力量促进国内改进和发展，消除不良现象。

聪明正直而富有魅力的亨利·克莱，积四分之一世纪充任国会议员的经验，为进入白宫而参加竞选的次数比历史上任何一个大党的候选人都多，但却始终未获成功。林肯称克莱是他的最高理想的政治家。可以认为像林肯等人之所以成为辉格党人，主要原因在于爱听亨利·克莱的演说。被辉格党演说家们说成是“沼泽地区磨坊小工”的克莱，实际上是肯塔基州一个事业兴旺的种植园主，属于保守的利益集团。1850年他在一次演说中声称我宁愿守正直而不当总统，结果他只得满足于守正直。这几乎成了他后来事业的预言。

1836年美国大选来临时，辉格党人采取了看起来似高明的策略，他们撇开克莱，以便采取提出三十候选人参加总统竞选，让好几个辉格党候选人在

其最受欢迎的地区竞选总统。他们希望通过这种办法使其它党派的候选人的选票达不到多数，从而由众议院来决定谁当选总统。为此目的，宾夕法尼亚州代表大会提名威廉·亨利·哈里森为西部的辉格党候选人；马萨诸塞州议会提名丹尼尔·韦伯斯特为东北部的辉格党候选人；田纳西州议会及其南方盟友提名休·劳森·怀特为南方的辉格党候选人。辉格党人指望这三个“宠儿”各在若干州内取胜，从而使任何一个候选人都不能获得选举人团的多数票，这样就可以由众议院来决定最后的人选，而众议院是辉格党人的，他们有着必得辉格党人当选总统的驾驭能力。

杰克逊针对辉格党人的战略，在 1836 年大选中把命运寄托在他亲自挑选的、和蔼可亲的马丁·范布伦身上。这个赌注是很英明的。在美国历史上，还从来不曾有一个职业政客爬到这样高的地位。范布伦虽有一个时期曾操律师职业，但从 25 岁起就一直主要是搞政治，时年已 55 岁。

1821 年，范布伦 38 岁时，他就当选国会参议员。他的家乡是奥尔巴尼附近的老金德胡克，这个地名的两个开首字母 O.K. 给英语添了一个新词。他生性诡届，赢得了“红狐狸”绰号，又由于有本领把一切东西都变成黄金，被人称为“魔术师”。政坛大量流传着他闪烁其词和左右逢源的故事。但同僚们也注意到，他确实具有非凡的管理才能。范布伦这时仍坚持杰斐逊主义的基本主张：一个节简的政府，其权力受到严格的限制。因此，在参议院他很快就成为引人注目的人物和杰斐逊民主共和党的继承人。他坚持杰斐逊式民主，反对门罗总统引诱联邦党人加入民主共和党的企图，反对损害州权的强大中央政府的联邦计划。他还对最高法院的种种弊端进行抨击，特别它的复审惯例。

1824 年总统大选时，他支持威廉·克劳福特，未能成功。随后在国会中反对昆西·亚当斯总统的国家主义政策，这时范布伦反对一切联盟，反对一切军事同盟或任何种类的同盟。在 1828 年的总统竞选中，范布伦支持安德鲁·杰克逊。因为他认为，唯有这位战争英雄才能根据杰斐逊的原则行事。范布伦不遗余力地投入竞选运动，到处游说，为杰克逊的竞选造势，宣扬杰克逊的政纲的正确性，组成了支持杰克逊的南北同盟，为杰克逊当选立了大功。

范布伦在 1828 年竞选纽约州州长成功。此时恰好是杰克逊任命他为国务卿之前，他及时地控制了该州的官职任命权。在短暂的任期内，他提出有助于制止纽约州银行业弊端的《安全基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各银行拿出固定比例的资金，建立一项储蓄基金，用于收回任何一家破产的银行所发行的纸币。竞选州长的成功，还使范布伦增加安德鲁·杰克逊在该州的总统选票成为可能。经过他的努力，纽约州 36 张选举团票中的 20 张投给了杰克逊。安德鲁·杰克逊当选总统后任命只当了两个月州长的范布伦担任了国务卿。这时，他和副总统约翰·C·卡尔洪都在争夺对民主共和党的控制权。为了讨好杰克逊总统，他特意练习骑马，以便每天伴随总统在首都一起溜马。在杰克逊第一届政府任期内，正是“尹顿事件”在华盛顿闹得满城风雨的时候，他却和尹顿夫妇打得格外火热。此举他深受杰克逊总统青睐。1828 年的除夕，杰克逊起草了一份政治遗嘱，其中说道：请允许我在这里谈谈对范布伦先生的看法：我认为他完全符合我的心意，我相信他下仅是我信得过的人，也是全国人民信得过的人。反对他的人说他自私自利，诡秘狡诈，但我却说他襟怀坦白，光明磊落，诚实大方。作为一个咨议人员，他才能卓越，审虑周祥。

他也是我生平所见到的最能与人共事的人。他完全有资格得到人民的爱戴，担任国家最高领导职务。显然，范布伦从“伊顿事件”中得到了好处，成为取代卡尔洪的杰克逊的推定继承人。

副总统卡尔洪原是杰克逊既定的继承人，但范布伦施展政治技巧，逐渐取而代之，对此卡尔洪也还以颜色。1831年范布伦辞去国务卿职务，目的是为了杰克逊从容地把卡尔洪的追随者调整出内阁，杰克逊立即任命他为驻英公使，作为补偿。但他刚刚到达英国，卡尔洪亲自投了反对范布伦的关键性的一票。然后，他洋洋得意地宣称，“这一下他完蛋了，先生，彻底完蛋了。他再也抖不起来了，先生；永远抖不起来了！”

然而，卡尔洪高兴得太早了。杰克逊甚至还没等他的朋友范布伦从英国回来，就为他争取到了1832年民主共和党副总统候选人的提名。实际上，正是卡尔洪把范布伦塑造成了受害者的形象，从而为他的东山再起创造了条件。很快，范布伦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并于1833年出任该职。

作为副总统，范布伦全力支持杰克逊的各项施政措施，并且继续充当他最亲密的顾问。尽管在某些问题上，范布伦并不完全赞同杰克逊的主张，但只要杰克逊作出了决定，他总是鼎力相助。可以说，范布伦的圆通到了“体贴入微”的程度，早已为他赢得了总统的完全信任，总统称他是“毫无好巧之心的老实人”。他才智敏捷，对人和颜悦色，乐于助人，因而大得人心，致使他在1836年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在民主党内不曾遭到任何反对。

(二)

1835年5月，离总统选举还有一年多时间，民主党人就在巴尔的摩召开全国代表大会，并在第一轮无记名投票中一致同意马丁·范布伦为总统候选人。理查德·约翰逊获副总统提名。这两项选择都是即将退休的总统安德鲁·杰克逊的意旨。虽然安德鲁·杰克逊支持范布伦，然而总统竞选却处于僵局，各派政治力量进行了充分的较量。

范布伦的目标是维护奥尔巴尼至里士满轴心，这一北方和南方政治机器的联盟是民主党从杰克逊时代到内战期间的基础力量。为做到这一点，他必须在诸如经济政策和奴隶制等问题上，既要满足北方也要满足南方。他对北方的废奴主义者说明，在国会是否有权废除首都的奴隶制问题上，他持的立场是，承认国会的确拥有这种权力。对南方的蓄奴主义者说明，在承认国会拥有废奴权的条件下，他个人反对废奴，决心阻止对南方的奴隶制的干涉。

尽管范布伦得到即将退休的杰克逊总统的有力支持，可这种支持也是喜忧参半。杰克逊的破坏合众国银行和反对某些国内改良措施，分别在东北部和西部极其不受欢迎。田纳西虽然是杰克逊的家乡，却不支持范布伦。范布伦的主要对手是威廉·亨利·哈里森。哈里森赞成将联邦剩余资金和出售公有土地的收益无条件地分配给各州；范布伦反对这种岁入共享的早期形式。哈里森希望在经济失去控制时恢复国家银行；范布伦反对在任何情况下设立国家银行。哈里森反映了西部要求实行国内改良措施的情绪；范布伦保证联邦政府只支持那些真正是全国范围的建设项目。当然，总统的选择最终不以民众的好恶，而是占优势的政治组织。但竞选双方的政治主张由此所调动起的选民的不同支持意向，也是政党组织必须研究和考虑的问题。因为有时出现的鸡毛蒜皮的事却也能成为竞选胜败的决定因素。

这次大选、在任总统杰克逊大包大揽到指定副总统候选人大有原因，约翰逊原是肯塔基州众议员，曾在蓓姬·伊顿事件期间替杰克逊充当跑腿的人

物。他是 1812 年时最初的战鹰之一，而且与那一派里面的大多数政客不同，是在那次战争中真正参加过战斗的。他自称曾在“泰晤士河战役”中击毙特库姆塞。因此后来当 1836 年辉格党的主要候选人在竞选运动中宣扬曾取得“蒂普卡努河战役”的胜利时，约翰逊的朋友们便编出一句口号进行反击。这些情况当然是反映美国竞选活动的空前鄙俗，也很有违背事实的可能。

在美国虽然北部和南部之间矛盾日益增长。教会分裂，社会差距加深，过激派互相辱骂，但只要辉格党和民主党仍保持其全国性的活动范围，联邦就安然无恙。这种政治制度不仅推迟了联邦的分裂，而且在分裂结束以后也还继续存在。

从 1832 年密西西比州的宪法开始，各州宪法的发展在全国性的政党组织中迅速反映出来。其中规定成年男子都有了选举权。新建各州的宪法都把许多原属任命的官职归入须经选举的一类。这些宪法上的改变，是通过效仿马萨诸塞州在 1780 年首创的那种民主方法而得以实现的，即由一个民选的制宪代表会议提出建议，经公民投票表决。

党派政治在竞选中具有一贯到底的特征。在市的一级，一个忠诚的民主党人，决不会考虑投票选举一个辉格党人州长或辉格党人市长，正如同他决不会考虑投票选举一个辉格党人国会议员、或辉格党人总统一样。联邦、州和地方的政治十分密切地互相关联，某个州的出纳局长行不为端，很可能会使一次总统选举改变趋势，造成自己那个党的失败；而一个总统对于关税税率或公共土地所采取的态度，也很可能使他那个党竞选某一市级官职的候选人遇到困难。每个州都有许多带领成百和成千党员的大小头头，一年到头盼着能得到本党获胜分赃的报酬。两党都采用了代表大会提名候选人的办法，这样做很可能增加了党员群众对党的控制。对此，知情的人这样描述：遍及于全美国的那种政治活动，心须亲眼得见才能了解。一踏上美国的土地，你就立即被一种喧嚣弄得目瞪口呆，美国人所懂得的几乎唯一的快乐就是参加政府，以及讨论政府的各项措施。各州及地方一年一度或两年一度的选举，使人们在一届总统任期内政治兴趣不衰减，并且提前一届或几届就为某种有月的大选做准备。

政治的党派性是美国政治生活的一条规律，正、副总统的提名和竞选，免不了带有上串下连的扯不清的党派和民意分争。比如约翰逊，他虽自称在泰晤士河战役中，曾经杀死了印第安人首领特库姆塞。但他要求给他有黑人血统的女儿们以平等的社会地位，就激怒了南方的贵族阶层。对范布伦和约翰逊候选名单投反对票的虽然很多，但却不很集中。特别是两党制这时在南部各地和新西部都已通行，南部近年来原已成为民主党保留地，新西部则一直是在无党派的基础上搞政治的。虽然范布伦对于南部缺乏杰克逊所具有的那种地区性吸引力，但范布伦也还是很有成绩的。在民选得票不到 51% 的情况下，他获得了 170 张总统选举人票，他的对手哈里森得到 73 张总统选举人票。怀特仅在田纳西和佐治亚两州获胜，韦伯斯特只赢得了海湾州的票。辉格党的分地区竞选的战略完全失败了。

在国会两院的监督下，选举美国第八任总统的选票正在统计。这时参议员亨利·克莱彬彬有礼地对副总统马丁·范布伦说，“今天天气阴沉沉的啊，先生！”范布伦回答道：“3 月 4 日会阳光普照的，先生！”他说对了。1837 年 3 月 4 日就职典礼那天上午，阳光灿烂，晴空万里。这样，范布伦便成为第一个在星条旗下出生的、第一个荷兰裔的、第一个来自纽约州的、而且是

第一个从设在奥尔巴尼的州长官邸跨入华盛顿白宫的美国总统。虽然他的选民投票票数 76.5 万张，只是勉强地超过对方票数的总和 7.4 万张，但选举团票却得了 170 票，比他的三个对手共得票数总和的 124 票还多 46 张。因为没有一位副总统候选人得到半数以上的选举团票，所以根据《第十二条宪法修正案》只能文由参议院进行裁决。参议院选定了约翰逊。这是历史上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由参议院决定的副总统。

(三)

1837 年 3 月 4 日，范布伦出任美国第八任总统。他明白，其胜利主要归功于杰克逊的声望，所以在就职典礼上，他尽力使杰克逊成为人们欢呼的对象，而自己却以保守成业者的面目出现。事实上，尽管范布伦是安德鲁·杰克逊精心挑选的白宫接班人，在就职典礼上，他却在前任面前显得黯然失色多了。人们出于礼貌聆听着范布伦的就职演说。但后来人们一看到杰克逊时，立即雷鸣般地鼓掌欢呼起来。杰克逊喧宾夺主，成为人民欢呼的对象。正如当初华盛顿在亚当斯就职典礼上，杰斐逊在麦迪逊的就职典礼上的光景一样。在就职演说中，这位 54 岁的总统公然宣布，他将继续推行杰克逊的政策。他说：

“历任总统所遵从的惯例加诸于我这样一项义务，印在当选后做第一件庄严的事情中，公开宣布履行公职的指导原则，以及我个人对接受这项责任重大的职务时的一些感想。这项义务是我非常乐意履行的。效仿历任总统的榜样，我愿追随他们的足迹前进。让我们感到欣慰的是，在其他国家的行政记录中，再也找不到比他们更优秀的人物了。他们是国家早期最稳固的柱石——国家独立便是由他们首先宣布的；杰克逊总统更是超越他人，献身沙场为国效力。他们博学爱国，贡献出全部心血创建了我们目前享有的美好制度，并加以改进使之臻完善。如果上述这些名人处于我现在的位置，都还要为人民对他们的高度信任表示感谢，而又同时感到自己能力不足胜任如此任重道远的话，那么对一个没有这样的天赋与自信可资依赖的人而言，这些顾虑对他的影响该是多么的大啊！

“我就本身而言，我愿在此宣布接受人民的重托以及指导我们行动的准则，即亚格遵守宪法条文和精神，不违背它的宗旨。回顾我国宪法，它的确是一部谨慎、精心制定而成的神圣法典，同时也是一部调和了各种利益矛盾的产物。它界定了国家的目标，赋予了人民及各州所有未明文规定的权力。我会牢记它的这些特点，并尽办维护、保护、捍卫它，每一项工作都以它为指导。对于交托联邦政府处理的国内重大事件及外交事务，我将会热诚地奉献我的全部力量，而且我决不会逾越这些范围而进行那些无谓的干预。

“在聚集于此的同胞们面前，在我将要许下承诺，并且发誓尽忠职守之前，我提出维护我国制度的既定目标，我相信这个既定目标将会弥补我所犯的过失。我从人民手上接受了这个曾两度托付给前任总统的圣职，他是那样忠诚而完美地履行了他的职责。我自知没有他那样的能力成功地执行这项艰巨的任务。但是，基于过去我曾经一直担任他的顾问，在那个时期，我每天都目睹他那独特又无与伦比的为国家谋利益的奉献精神，在他所有为同胞们热烈支持的意见上，我的看法与他相符合，而且我又得到他的充分信任，所以，我期望在今后的征程上，能够得到类似他所给予我的那份令人愉快的嘉许伴随着我。对我所衷心爱戴的杰克逊总统，我所能做的仅是表达出我心中和所有人的愿望，愿他长寿，尽情享受他辉煌一生中的美好晚年。至于我自

己，我只有唯一的一个愿望，就是忠诚地为国效力，无所畏惧地为维护国家的正义和仁慈而斗争。此外，我只有依赖神的仁慈的保佑，它强而有力的支持是我所梦寐以求的愿望；我热切地祈求它赐福给我们大家。愿神保佑我们伟大的国家光耀千秋！愿我国的前程中充满快乐！愿它的道路上处处平安！”

范布伦上任后，他似乎没有必要组织自己的内阁，因他的内阁除一人外全是杰克逊政府的原班人马，这多少让人感到有杰克逊的因素。执政初期，整个美国还维持着杰克逊时期的繁荣和平静的状态。但两个月以后，一场经济大恐慌便迅速席卷了全国。造成这次危机的主要原因是：杰克逊摧毁了美国第二银行，使一些州立银行失去了对通货膨胀的限制；农业连年欠收；对英贸易逆差。危机爆发后，数以千计的银行和企业倒闭，城市失业现象严重，还发生了失业人员哄抢食品的骚乱，铁路和运河建设几乎陷于停顿，有几个州暂时拒付债款。这场经济恐慌所引起的严重萧条一直持续到 1843 年，给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带来灾难性的后果。这次经济危机的直接原因是由两年前的农业欠收触发的。农业欠收使美国的对外贸易出现逆差，1837 年出口谷物总值减少 100 万美元，进口谷物总值增加 450 万美元。同时，工业生产也不景气。1830 年至 1837 年，制造品人超达 1.4 亿美元。由于工农业生产的情况不好，资本家不愿意把资本投入工农业，而是从事投机活动，致使经济危机进一步恶化。同时，还由于英国经济危机引起的英国的制造商减少向美国购买棉花的数量，致使美国棉花价格大幅度下降；或是向美国工厂主索取债款，加重了美国工农业和金融业的危机。

为了挽救危局，范布伦采取了许多措施，其中较著名的是独立国库制度和十小时工作制。

早在 1816 年成立美国第二国家银行，是政府和私人银行家共同经营的，其执照期限为 20 年，1836 年期满后，未商延期。范布伦认为，当初建立第二国家银行是原则性错误，主张建立独立国库制度。在几个大城市分设政府经费存放处。从而使政府资金应由独立国库管理，而不能由银行管理。政府可以利用国库的分支机构收取岁入硬币，并由政府官员用硬币支付政府一切费用。范布伦建立独立国库制度的目的主要在于使政府与银行业务分开，使某些集团无法利用银行多占便宜。而且，通过推广硬币的使用，还可以减少对银行券的需求。这的确有许多好处，但由于这项措施妨碍了州营银行的活动，一部分保守的民主党人和辉格党人联合起来反对，致使这项法案迟迟得不到通过实施。

在范布伦时代，美国工人阶级生活十分艰难。他们每天要工作 13 至 16 个小时，而且工资很低，有的甚至因负债而坐牢，为此，工人不断举行示威游行，纷纷组织起来罢工，争取十小时工作制，要求改善生活条件。范布伦在全国劳工运动的强大压力下，于 1840 年 3 月同意实行十小时工作制，并规定下得因此减少工资。这些，一定程度地缓和了工人群众同资本家的矛盾。

奴隶制问题这时也已成为影响国家安定和统一的突出问题，范布伦的宗旨是尽力缓和矛盾，维持南北双方的现状。在得克萨斯问题上，他设法阻止了合并得克萨斯的计划，因为它将会导致奴隶制区域的扩大，为此他遭到了南方奴隶主的攻击。由于他继续执行杰克逊的印第安人政策，强迫塞米诺尔人从佛罗里达迁移至西部，他又遭到了反奴隶制一方的强烈反对，两面没讨好。

在外交方面，范布伦比当时的政治家们都要高出一筹。在加拿大边界危

机问题上，他表现得十分沉着老练。范布伦刚刚上任就遇到了由安大略的威廉·麦肯齐领导的加拿大起义者进行反抗英国统治的革命，起义者在攻占多伦多时受挫，撤到了尼亚加拉河中的海军岛，在那儿建立了为独立的加拿大斗争的流亡政府。同情这次革命美国人，用卡罗琳号轮船向该岛运送补给品。1837年12月，加拿大人根据英国的命令，在美国水域扣押了卡罗琳号，并放火烧它，让正在燃烧的船撞向尼亚加拉瀑布，死了一个美国人，伤了若干人。范布伦总统指责这次事件是暴行，他下令美国军队开往该地区。但他抵制对英国开战，宣布在涉及加拿大起义者的问题上保持中立。1840年，加拿大人亚历山大·麦克劳德因谋害在卡罗琳事件中死去的那个美国人而在纽约被捕受审。范布伦在外交上遇到的第二件麻烦事是缅因州边界冲突。1839年春，加拿大伐木者进入缅因州境内砍伐林木，同美国代木者发生冲突。双方都出动武装力量，战火一触即发。美国国会拨款1000万美元，授权范布伦总统动员五万志愿兵。范布伦仍持抵制战争态度，再次派出斯科特将军前往处理问题。斯科特提出双方停火的建议。经过三年的努力，较好地解决了争端，美英两国于1842年在华盛顿签订了《韦伯斯特—阿斯伯顿条约》，对边界作了一些调整。

在严重的经济萧条之中，美国迎来了1840年总统竞选。这是第一次现代式的总统竞选运动，也是竞选中第一次进行了大规模的欺诈，竞选双方各显神通，都利用了党派歌曲、宣扬候选人的装饰物以及大吹大擂，弄虚作假现象比比皆是，整个竞选就像一出闹剧。民主党代表大会一致推举范布伦为总统候选人竞选连任。但代表们对于副总统候选人的人选意见不统一，只好决定由选举人直接投票选举。这种异乎寻常的决定，使范布伦无法得到一位能手众望的竞选伙伴来支持，而在另一方面，所有反对他的势力却在辉格党候选人威廉·亨利·哈里森的周围团结起来了。辉格党人把哈里森描绘成为一个住小木屋喝苹果烈酒的平民领袖，而把范布伦说成是用金盘王盏宴饮的“金德胡克的老狐狸”。马丁·范布伦只身作战，其结果只能是一败涂地。

竞选连任失败后，范布伦作为政治家，从此丧失了民主党的支持，但他雄心不减，指望在1844年再次获得民主党总统候选人提名，可在筹划当中，他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使他的希望终于破灭。他和最有希望的辉格党总统候选人亨利·克莱串通一起，把取消得克萨斯的合并作为竞选纲领。两人在1844年4月27日同时发表演说，反对这个合并。这项“交易”激怒了坚决主张合并得克萨斯的杰克逊，他运用自己的力量，施加影响，以反对范布伦，而成功地为詹姆斯·K·波尔克取得了总统候选人的提名。

遭受了这次挫败之后，范布伦仍觉得还有希望东山再起。他接受了新成立的反奴隶制的自由土壤党的提名，成为总统候选人。遗憾的是在1848年大选中，他连一张选举团票也没得到。他的插入只是促使纽约州民主党的选票产生分化，从而保证了辉格党的候选人扎卡里·泰勒取得胜利。

(四)

总统：马丁·范布伦1782年12月5日，出生在纽约州金德胡克村，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的祖父马丁·范布伦的名字。

中等身材，健壮、挺直，是马丁·范布伦总统的外部形象。他在衣着上是很讲究的。他整洁的外表往往成新闻记者所描绘的重点。

乐观、快活、易笑是范布伦的性格特征。他的魅力、礼貌和优雅的举止使他成为聚会场合极受欢迎的人。然而，在政治上他宁愿让其他人谈论具体

的问题，也不陈述他自己的观点，引逗别人说出，故而被称为“金德胡克的红狐狸”和“魔术师”的绰号。范布伦雄心勃勃，做人圆滑，善于逢迎，尤其擅长幕后交易。当他担任杰克逊总统的国务卿时，由于“伊顿事件”，使总统与阁员间的关系弄得很不愉快。为谋求打开总统与内阁成员间的僵局，他首先自动辞职，军政部长伊顿随之而去。杰克逊趁机刷新了内阁，此事范布伦赢得了杰克逊全力支持他竞选下届总统的允诺。

从刚成年时起范布伦就喜欢戏剧，最终喜欢上了歌剧。他常常钓鱼。他在进餐时通常都饮酒，一般饮精制的马德拉白葡萄酒或意大利蒙特普尔恰诺酒。他下大打赌，有时却对选举结果打赌。

范布伦家族的祖居地在荷兰海尔德兰省的比马尔森村，范布伦的曾祖父科内利乌斯·马森作为契约奴从荷兰移居到纽约的奥尔巴尼附近。契约期满后，科内利乌斯在曼哈顿买下了自己的地产。范布伦的父亲叫亚伯拉罕·范布伦，是个农场主，拥有少量奴隶，并在纽约的金德胡克开了一家小酒店。老范布伦虽然没有进入政坛，却十分关心时事，积极支持美国独立战争，建国后成为杰斐逊民主共和党的追随者，他在范布伦担任州议员时去世。范布伦的母亲玛丽亚·霍斯·范布伦的祖籍也在荷兰，她早年丧夫，1776年再嫁给亚伯拉罕·范布伦，先后共生养9个子女，在亚伯拉罕；范布伦死后不久病逝。

马丁·范布伦是一出生就是美国公民的第一位美国总统。因为他的前任都出生于《独立宣言》发表之前，他们出生时还都只能是英国殖民地的臣民。

范布伦讲荷兰语讲得比英语流利。从小范布伦在他家乡的一个小学学习基础知识，后来在金德胡克中学学习一段拉丁语。他在14岁前结束正规教育，从14岁起在名联邦主义者律师弗朗西斯·西尔威斯特设在金德胡克的律师事务所学习法律。并很快就显示出法律辩论的天资，在15岁时获准当着他的第一个陪审团的面综述一个常规案件。接着，他又在威廉·范内斯的纽约市律师事务所当了最后一年学徒工。范内斯是艾伦·伯尔的政治助手。1803年，范布伦被律师公会接纳。

范布伦少年家贫。他放学后常常要去帮助大人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如搬运物品或去父亲的酒店干活。由于他个头矮小，被人戏称为“小蒲包”。他有时在放学后到他父亲的酒馆中帮忙。范布伦酒馆是路过的律师和政治家们乐于歇脚的一个地方，包括竞争对手艾伦·伯尔和亚历山大·汉密尔顿。范布伦在酒馆中津津有味地倾听着各种政治性谈话。他清楚地注意到，他的父亲总是对有争议的问题保持中立。但在私下里，亚伯拉罕·范布伦是一个强烈的反联邦党人，他的儿子后来也遵从了他的政治哲学。马丁·范布伦在15岁时沮丧地获悉，汉密尔顿的联邦党人在州选举中获胜。一位老朋友将他拉到一旁，奉劝他力前途着想参加联邦党。范布伦答道，他将与共和党人共沉浮。在1800年的总统选举中，他为托马斯·杰斐逊摇旗呐喊，当选为出席在特罗伊举行的共和党决策会议的代表。因此，他在18岁时就已经是一名有明显政治倾向的人。

范布伦为人圆滑，诡计多端，善于阿谀奉承、玩弄权术、进行幕后交易。进入政界后，他青云直上，曾任纽约州参议员、联邦国会参议员、纽约州州长、国务卿、副总统等职，最后登上总统宝座。所以人们称他为政坛“魔术师”，因为他头发微红，也称他为“红狐狸”。

教派归属不很明显的范布伦，他很少引述经文。但他也经常上教堂，宣

唱赞美诗。在华盛顿，他还在圣约翰的主教徒派教堂做礼拜。

范布伦活到 79 岁，于 1862 年 7 月 24 日去世，遗体被安葬在金德胡克墓地，在他心爱的妻子汉娜旁边。

总统夫人：汉娜·豪斯·范布伦 1783 年 3 月 8 日，出生在纽约的金德胡克。1807 年 2 月 21 日与马丁·范布伦在纽约结婚。

汉娜的父亲叫约翰·豪斯，母亲叫玛丽娅·夸肯鲍斯·豪斯。他们注重子女教育，很早就送汉娜上学。

汉娜是一位漂亮女子，长着一头红褐色的并带自然卷的头发，淡褐色的眼睛十分动人，还有一张讨人喜欢的脸蛋。她的表哥马丁·范布伦比她大四个月。

汉娜和主德胡克的其它女孩子们一起上学，所学课中除了一些基本的读写知识外，还包括一些道德伦理和宗教方面的知识，强调要仁爱待人和社会责任感。

在童年的交往中这对表兄妹关系甚好，双方都喜欢对方，在范布伦 24 岁时，他觉得自己已有能力娶妻成家了，便向汉娜求婚，汉娜愉快地同意了。1807 年 2 月 21 日，范布伦坐雪橇来到纽约州卡特斯基附近的一个村落，在那儿，他们举行了婚礼。

婚后，他们共生了五个儿子，有四个长大成人。其中有三十孩子是在 1803 年到 1812 年间，范布伦在纽约州胡德森的哥伦比亚郡任地方官时出生的。

从 1812 年被选为纽约州议员时起，马丁·范布伦就成了政界圈里的大忙人，这样汉娜除了要照顾四个孩子外，他常常还要关照范布伦一家，她也成了家庭里里外外的大忙人。

汉娜喜欢社交活动，她经常走亲访友，参加一些娱乐性活动。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得了肺病。1819 年 2 月 5 日，她去世了。在奥尔班尼的一家报纸登了她的讣告，称她是“基督徒的典范”，她的遗体被安葬在纽约的金德胡克墓地。

汉娜去世后，范布伦非常悲痛，随之而来的是日夜思念，为怀念汉娜，范布伦后来没有再结婚。1837 年他就任美国总统，同四个光棍儿子一起搬进了白宫。在其长子亚伯拉罕同南卡罗来纳州的安吉莉卡·辛格里顿结婚后，由安吉莉卡充当白富美女主人的角色。

（五）

虽然马丁·范布伦是安德鲁·杰克逊慎重选择的政治继承人，但他的性格却和他的前任迥然不同。他善于幕后操纵，政治手腕高明，但他缺乏“老山核桃”的那种才能，不管在纽约，还是后来在华盛顿，他只不过是一个党的组织者，一个政治策略家，一个群众指挥和干练的独立行动者，没有赢得广大民众对他本人和他政策的支持。美国的第一次经济大萧条，即 1837 年的经济恐慌，使范布伦的声望一落千丈。但是责任并不在于他，大约一个世纪以后，另一位美国总统赫伯特·胡佛也有同样的不幸经历。

范布伦是一个雄心不减的人。他总统卸任后，又于 1844 年及 1848 年两度参加竞选，均未成功。1848 年他代表自由土地党竞选，竟未得总统选举人一票，使他大力灰心，从此退出政坛。

范布伦有明显的政治立场。他认为一切社会往往都有对政府期望太多的倾向，但这是不应该的。政府对私人事务的干涉越少，对普遍的繁荣就越有利。政府的正当目标不是通过直接发放钱款，或者通过制订有利于特定事务

的法规使人们变得更富裕，或者补偿并非在执行公务中遭受的损失。政府的真正责任是制定和实施一整套通用法律，使每一个公民和每一种行业都能在政府的宽厚保护下得到效能、勤奋和节俭的报答。

有人认为，同范布伦先生的接触次数越多，就越是对他怀有强烈的个人敬意。他是最彬彬有礼和和蔼可亲的人。他的纯真的品格，他的作为政治家的杰出才能，他的崇高的爱国主义，以及他的已延续了近半个世纪的成绩卓越的公职生涯，使他的名字值得在国家的历史上占据重要地位。

第 9 位总统威廉·亨利·哈里森
(1841.3—1841.4)

“无声将军”的现代化竞选

威廉·亨利·哈里森，这位出身名门、在对印第安人作战中建立了不朽功勋而声誉卓著的将军，在 1840 年总统大选中，以多数票战胜民主党候选人、时任总统的马丁·范布伦，荣登美国第 9 位总统的宝座。然而，哈里森的胜利有两个奇特的现象：一个是将军本人竞选无声。据说，有一位银行家曾劝辉格党的领袖们说：“不要让他（指哈里森）说一句关于自己的原则和‘信条’的话，不要让他说什么东西和承诺什么东西。那怕是一句关于他现在所想的什么或往后所想的是什么的话，也要让委员会、代表大会（即辉格党机构）和城市群众大会从他那里听到。压根儿就禁止他使用钢笔和墨水”。辉格党的党魁们真的按这种方法做了，所以有人称哈里森在竞选中是“无声将军”。另一个是政党进入角色并操纵竞选，第一次呈现出有党歌、有为候选人作宣传的装饰品、有大吹大擂的闹剧，完全是现代化的竞选运动。遗憾的是，辉格党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这位将军推上了总统职位，却任职仅有一个月就猝然去世了。他是美国任职最短的总统，又是第一位死在白宫任所的总统。

（一）

杰克逊第二任期将要届满的时候，按照华盛顿留下的规矩他已不能再连任，必须选择一个接班人来继续自己的政策。杰克逊针对辉格党的挑战，把民主党的命运寄托在他亲自挑选的、和霭可亲的马丁·范布伦身上。范布伦虽在青年时期从事过一段律师职业，但他从 25 岁起即一直主要是搞政治，已有 30 年的从政经验，可算是合适的人选。同时，他生性诡谲，赢得了“红狐狸”的绰号，又由于有把一切东西变成黄金的本领，所以又被人称为“魔术师”。因此 1836 年大选，他顺利地获得提名，并最后战胜对手，荣登总统宝座。一贯追随杰克逊的范布伦上台之后，继续执行杰克逊的政策。所以，有人称范布伦的任内实际是杰克逊的第三任。

民主党和范布伦虽在竞选中获胜了，但他们的日子并不好过。上任刚刚两个月，就发生了 1837 年大恐慌，许多商家和银行开始倒闭；在纽约还因面粉售价高昂而发生了骚乱，这些事件很快波及全国，造成严重的经济萧条。随着形势的不断恶化，全国大约 900 家银行倒闭，在一些城市失业人数增加，引起骚动。对此，范布伦没有从政府的政策上找原因，而是把问题归罪于银行。于是，他决定把联邦金库和私人银行业分开，提出建立一个独立的金库系统，由政府掌管，使联邦基金能安全的保存，不用害怕这些钱会以优惠的利率贷出，以刺激起另一轮投机。但是，国会对这个议案却久拖不决，最后虽在 1840 年 7 月成为法律，但对解决经济危机已不起任何作用。经济衰退是范布伦 1840 年失败的主要因素。

辉格党对 1836 年大选的败北显然很不服气，决意积蓄力量，试图于 1840 年大选战胜对手民主党。辉格党是 1833 年间、在反对杰克逊的斗争中成立的。其主要领导者是北部的工厂主，与北部工业有联系的南部种植园奴隶主和部分农民与该党关系密切。辉格党人想利用全国政府来促进资本主义实业，他们赞成“内政改进”，赞成重新颁发合众国银行许可证和实行保护关税，但多少有点自相矛盾的则是：主张有一个强有力的全国政府，却希望总统以软弱为好。所以，他们称安德鲁·杰克逊为“王”，是“皇帝”，劝说老将军哈里森“什么都不要说”。辉格党的这些主张显然不及民主党，但为

什么它们能吸引众多的追随者呢？美国哲学家、历史学家爱默生曾经这样写道，如果说民主党有许多“最好的原则”，那么，辉格党却有许多“最好的人物”，其中包括肯塔基州的克莱，马萨诸塞州的韦伯斯特和埃布雷特，田纳西州的约翰·贝尔和休·劳森·怀特，马里兰州的雷弗迪·约翰逊，南卡罗来纳州的休·斯温顿·莱加列和詹姆斯·路易斯·佩蒂格鲁，以及其他十几个才华横溢的政治家。这些出类拔萃的头面人物，都对 1836 年大选耿耿于怀。

威廉·亨利·哈里森虽不是统治欲极盛的人，但却早有问鼎白宫的欲望。这位从战场步入政坛的将军，以沙场角逐的姿态对待美国社会的竞选运动。1816 年，他连续击败 4 个候选人，赢得美国众议院中辛辛那提的席位。在众议院他很快站到了亨利·克莱的一边，投票赞成“内政改进”与弹劾安德鲁·杰克逊在第一次塞米诺尔战争的行为。3 年之后，他又击败了辛辛那提的威廉·盖兹利，当选为州参议员。又过 3 年之后，在争夺美国众议院席位特别激烈的角逐中，哈里森的战绩被竞争对手所嘲弄，以 500 票之差输给了威廉·盖兹利。1824 年，哈里森作为总统选举人，极力支持亨利·克莱。1825 年，哈里逊击败了马里兰的怀利斯·西利曼和前州长托斯·沃辛顿而当选进入参议院，试图为日后入主白宫铺平道路。正因为他支持约翰·昆西·亚当斯政府的内政改进的计划和保护关税，从而得到了亚当斯的赏识，一届参议员结束后，被总统指派为美国驻哥伦比亚大使。但是，他到任不久，总统即换成了安德鲁·杰克逊。新总统很快表现出对前任器重的人的不信任，遂以种种借口召哈里森回国。1834 年他被任命为汉密尔顿县中级民刑法庭的书记官，显然处在默默无闻的地位。

曾指挥千军万马作战、又在国会任职多年的哈里森，对被杰克逊贬到“书记官”的地位极为不满，随即加入反杰克逊的行列——辉格党。他凭着“英雄”加将军的牌子，很快跻身于党的领袖人物之中。1836 年大选，哈里森被辉格党提名为三个总统候选人之一。刚成立不久的辉格党，由于内部过于分散，难以召开统一的全国代表大会来推选一个共同认可的总统候选人，所以采取了推举三个总统候选人的战略，让每个辉格党候选人在他最受欢迎的地区参加总统竞选。他们希望用这种战略使范布伦得不到多数票，把最后选举推给议会。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宾夕法尼亚州大会提名俄亥俄州的威廉·亨利·哈里森为西部辉格党候选人；马萨诸塞州议会提名该州的丹尼尔·韦伯斯特为东北部辉格党候选人；田纳西州议会和许多南部的大会提名田纳西州的休·劳森·怀特为南部辉格党候选人；辉格党副总统候选人是纽约的弗朗西斯·格兰杰和弗吉尼亚的约翰·泰勒，选举结果表明，辉格党的分区竞选的战略完全失败了，范布伦虽然没得到 51% 的普选票，但却获得了 170 张选举人票，已达到 2/3 多数票。辉格党的候选人中虽然属哈里森获得票数最多，但在选举人票中也只不过才有 73 张，辉格党和哈里森从这次竞选失败中接受了教训，决心为 1840 年竞选积蓄力量，再度参加竞选。

范布伦的当选对民主党来说是值得庆贺的，但是，杰克逊给他留下的不只是政治魅力，而且还有一大堆难题。首当其冲的是随着 1837 年的大恐慌所造成的严重经济衰退。这一点前边已经讲到了。其次，则是政府雇员的丑闻。在所有丑闻中，“萨缪尔盗窃”案是使范伯伦最为头痛的事。1838 年，政府雇员萨缪尔携巨额税款 100 万美元潜逃。此后不久，纽约律师威廉也携带若干赃款出逃。这就对本已名声不好的范布伦雪上加霜。更为奇怪的是，范布

伦在处理此类案件中犯下了致命的错误：委派好友杰西·郝伊特替代萨缪尔以彻底清查臭名昭著的海关。郝伊特不仅没有清查萨缪尔的余孽，而是进一步失信于纳税人。贪污者、骗子以及行贿者都在郝伊特的庇护下各取所需。丑闻败露，举国哗然，民众对范布伦政府怨声载道。加上范布伦有装束整洁考究的习惯，每天把自己打扮得光彩夺目，花钱大手大脚，把白宫装修得犹如当年浮华之风盛行

的欧洲宫殿，他的小儿子是“一位经常游山玩水的约翰王子”。这些与国家经济混乱形成巨大反差，使范布伦的威信进一步下降，当然也为哈里森人主白宫创造了机会。

(二)

1840年的美国总统大选，从年初即已开始，民主党中虽有不少人想替代时任总统范布伦，但因为杰克逊的势力仍占据统领地位，因此多数人只是潜在低层，而未敢正式表达。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于1840年5月在巴尔的摩召开，范布伦被一致通过重新提名。但是，副总统理查德·约翰逊的提名却遭到强烈反对。最后仍以事实上的被提名资格重新提名约翰逊为竞选伙伴。大会还产生了第一个全国性的民主党政纲。政纲主张有限度地行使联邦权力，反对由联邦出钱进行“内政改进”，主张重新开办合众国银行，联邦对奴隶制实行干预，并实施关税保护等。

辉格党对1840年的大选作了长期的准备，并提前在全国举行预选。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比民主党早开半年，即于1839年12月在哈里斯堡召开。开始，肯塔基州的亨利·克莱在角逐中领先，哈里森次之，弗吉尼亚州的温菲尔德·斯科特名列第三。克莱是著名的共济党党员，受到参加大会的强有力的反共济党分子的强烈反对，声誉不断下降。在连续投票中，最后哈里森获得多数票支持。弗吉尼亚州的约翰·泰勒，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党的代表大会最后拒绝起草一份政纲。

当威廉·亨利·哈里森被辉格党提名为总统候选人时，民主党参议员托马斯·哈特·本顿对此嗤之以鼻，他蔑视他说：“辉格党人只有一个本事，就是随手拈来。”有的报纸也对此持嘲讽态度。《巴尔的摩共和党人报》写道：“一年给他一桶烈性苹果酒，外加2000美元的养老金”，“我们敢说，他就会静坐在一座小本屋的烧煤的火炉旁，一边研究道德经，一边聊度余生。”但是，辉格党人很快将这种污辱转化为宣传资本。因此有1840年的竞选是“木屋与烈酒”的胜利之称。

出生清贫、又没上过大学的哈里森，受到出身贵族的范布伦的追随者及其所控制的舆论的抨击，显然是不足为怪的。可是，聪明的辉格党人立即把哈里森描绘成与选民很接近的形象：他是北本德的一个农民，出生在一栋小木屋里，通过自己的拼搏从一个出身卑微的人上升为一位指挥千军万马的将军。其情趣与生活习惯与普通公民没有两样，远胜于竞选连任的范布伦。他们还把他说是战斗英雄。根据他在指挥与印地安人作战的蒂珀卡努战役所取得的胜利，他们给他取了一个绰号：“蒂珀卡努”或“老蒂珀”。他的竞选伙伴，弗吉尼亚州的约翰·泰勒提出了一个动听的竞选口号：“蒂珀卡努，外加泰勒”。在角逐期间，哈里森在各地只发表了几次简短的演说，而且是遵循党魁的旨意行事的，是遵循“只字不露信仰与原则”，“也不作任何允诺”，“绝对不许舞文弄墨”。

哈里森的竞选主管们利用民主党提供的“木屋与烈酒”的主题，把1840

年大选完全搞成了一个现代化的竞选运动，他们编了许多首滑稽可笑的歌曲，让人们到各处的狂欢集会上演唱。在全国各地，他们主办了许多喧哗的会议、群众集会和连唱又叫的丰富多彩的游行。木屋总统向群众散发烈性苹果酒；散发诸如《烈性苹果酒报》、《老蒂珀扫帚报》、《蒂珀卡努》及《木屋》之类的竞选小报；制造木屋手绢、木屋太阳幅、木屋纽扣、木屋茶杯、木屋盘子；成立木屋合唱队，印刷木屋歌本；费城 E·S·布兹酒厂还生产了老木屋牌威士忌；他们甚至编排出生动活泼的《哈里森下锄舞》和《蒂珀卡努快步舞》加以推广。在整个西部，拥护哈里森的集会也都在圆木小屋里举行，并大量供应浓烈苹果酒，其实哈里逊并非生在圆木小屋里，他是在弗吉尼亚的伯克利大庄园里成长的，他在俄亥俄州北本德的家是一座雄伟的有 22 个房间的庄园宅邸。但这无关紧要，因为在人民心目中他是最适合的总统。木屋竞选活动搞得肆无忌惮。一位辉格克报纸的编辑欢欣地写道：“那个曾经提出给泰晤士河的战斗英雄送上一座木屋、一桶烈性苹果酒和一笔养老金的傻瓜蛋做梦都不会想到，他所嘲弄的人会刮起如此巨大的旋风。”

辉格党的竞选活动以独特的方式压倒了范布伦和民主党人。民主党人称哈里森为“无声将军”，因为他回避问题；叫他为“老蒂珀勒”和“哈里森婆婆”；指控他亵渎神灵，酗酒成性，生活放荡，并且提议把他的名字倒写（森里哈）。不过，待到真正要他们发挥聪明才智时，他们却好像无论如何也争取不到主动。他们把大部分时间都花在应付对方的指控上了。辉格党人一股劲他说范布伦三餐美味佳肴，使用金子做的调羹，胡子上洒着香水，身穿女式紧身胸衣，乘坐服饰特别的英国仆人驱赶的英国马车，走路大摇大摆，挺胸突肚，活像“一只站在屋顶漏水槽里的乌鸦，”，高高在上，瞧不起美国的平民百姓。他们还到处传播这样一个故事：有一天早上 3 点，一个“农家伙计”去敲白宫的大门。一位“肥胖的仆人”对他说：“你要见总统来得太早了，应该 10 点钟再来。”农家伙计“哼！”了一声，说：“我明年 3 月 5 日天一亮就来，而且一定能见到总统。老蒂珀起得很早，从未听说过有人碰到他打瞌睡。”民主党人竭尽全力想让人们范布伦的出身、为人和生活作风等有一个正确的认识，但毫无效果。辉格党人只管唱着：“老蒂珀身穿粗布衣，衬衫也从不打褶，褶、褶、褶；麦特却用金盘子，他是傲慢的公子哥，哥、哥、哥。”有一位著名的辉格党人说：“哈里森将军是被人唱上总统宝座的。”他在 11 月份获胜时得到的选票是破纪录的。

从实质上说，范布伦在竞选中所遇到的最具破坏性的问题，是伴随着 1837 年的大恐慌而来的经济萧条。哈里森没有具体说明他将如何恢复繁荣，但仍赢得了西部开拓者同东部银行家的支持。范布伦的不得人心已经到了不可理解的程度。哈里森在纽约和田纳西两州所获得的胜利说明：范布伦失败和哈里森胜利已成定局。因为纽约州本是范布伦总统的家乡，应该是胜利在握，可却输给了对手；田纳西州是安德鲁·杰克逊的家乡，这位退休的前总统曾为自己的接班人助威，但仍无济于事。相反，克莱为哈里森的竞选却大有所获。

在哈里森举厅就职宣誓仪之前不久，丹尼尔·韦伯斯特为他精心准备了一篇就职演说稿。他觉得将军过于繁忙，难得抽出时间自己准备。可是，哈里森却坚持要自己撰写讲稿，并说：“假如我宣读你的讲稿而不是我自己写的，人人都会发现这讲稿是你写的而不是我写的，那恐怕不好”。韦伯斯特一看讲稿吓了一跳。他发现哈里森的讲稿大部分谈的都是古罗马的历史，可

有关美国的事务还不如《可兰经》一节的篇幅长。那天，他在办公室呆了很长时间，竭力使哈里森所要表达的情感更符合美国人的口味。

1848年总统大选的最后选举结果，哈里森以多数票获胜。这次大选，是美国建国以来参加投票人数最多的一次，超过了200万人，也是第一次出现的现代化的总统选举。双方得票结果是：哈里森获得选民票127.5万张，占52%；范布伦获得选民票112.8万张，占47%。选举人票是234对60。范布伦和民主党一败涂地。

(三)

1841年3月4日，哈里森宣誓就职，时年68岁。就职典礼这天，天气寒冷，狂风大作，人们都冻得发抖。恶劣的天气并没有影响哈里森的支持者们的狂热情绪。群众欢欣鼓舞的盛况，是1789年华盛顿就职典礼以后所未有的。哈里森光着头站在国会大厦东面的台阶上，语气单调地读着他准备的讲稿。他用了1小时40分钟，读完了一篇8578字的就职演说。他的就职演说是在此以前历届总统就职演说最长的一次。他在就职演说中讲到：

“在我即将退休之时被你们召唤来，在后半辈子担任我们这个伟大自由国家的行政元首，在诸位面前，亲爱的同胞们，依宪法规定宣誓就职，同时根据我们政府的惯例，相信这也是各位的期望，我将把我履行总统职责的原则，简单扼要的向各位公布。

“有位罗马执政官在罗马共和初期曾说过：‘竞选公职候选人的行为，在竞选前后有着令人惊讶的差距，当选后他们很少能实现竞选前的诺言。’此后两千余年，世界在各方面都有长足的进步，但如果严加查看现代政府选举的年鉴，将会发现同样的背信情形的存在。

“宪法的坚实基础是人民——人民制定、改变或修改宪法——它法不受任何政府部门所支配，而是在整个民主下发挥作用。因此，执行者必须了解它的主要原则，在制定政策时，必须为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利益着想……我不承认神权政府，就权利而言，人是生而平等的，统治权来自被统治者。美国宪法就是政府各部门权力的来源。宪法中包含有授予的权力，也有保留的权力。保留的权力是经多数认可决定授权与否，但认为不适于委托代表行使的权力，换句话说，有种权利是不能以订契约的方式加以放弃的，即是不可转让的权利……特权，以及言论出版自由、参政权、财产权及不受侵害权，都因我们生而为人，有天赋的人权。国家是人民所有的政府，其权限是有限的，但已足够完成目标。在战时保国卫民，平时行政廉明，各州团结，国内安定，个人自由完全能得到保障。

“我必须尽全力保持联邦的和谐，经验告诉我们：鼓励不信任政府的情绪，依靠地方的保护，只会产生苦果，只能使内部分裂不和，有碍国家的进步。为维护国家的利益，大家必须真诚、信任、友爱，只有这样才能得到真正的安全和保障。

“政府各部门的权限争议即使有，但只要节制、宽容和维护自由的精神存在，就不会造成重大损害。如果继续发扬这种精神，那么，狂热将会平息，乌托邦的梦想就会消散，阴谋煽动也会失去作用。自由是国家遭受危难时的镇抚剂，反之，如果自由精神衰退，政府权限的划分制衡也就不复存在，彼此间不能沟通，不能摒弃私见，人们也就没有自由。所有自由国家政府的危机，就在于人民不能实现本身的自由，而被阴谋家所利用……自由的敌人就是派系营私，它使人们以为这就是真正的自由……真正的自由精神就是贡

献、坚定、勇敢、不妥协，但实行自由却必须小心、温和、宽容。相反地，派系精神却是粗鲁、复仇、不容忍和狭隘，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真正的自由精神，是削弱政府部门肿瘤的克星，能使国家恢复原有的健康和美丽。而派系精神则以民主之名行夺取行政权之实。

“亲爱的同胞们，在演讲结束之前，我必须谈谈我们的政党，这就是为维护国家利益，必须使太激烈的政党精神趋于缓和，否则其后果将不堪设想。

“基于对政府官员依法履行职责的某种监督，在民主共和国，政党的存在是有必要的，除此之外，政党别无益处，超过上述范围，政党将成为毁灭共和的力量，使人民推动自由……”

哈里森就任总统后，辉格党谋求官职的人们不断向他涌来。但是，哈里森坚持原则，决不从党派利益出发撤换任何一个政府官员。参议员克莱自以为哈里森在他的掌握之中，坚持要将他的一些朋友安插在政府各部门。为此，这位“蒂珀卡努”英雄把克莱逐出白宫，并写信警告他说，“你太容易冲动了”。克莱一怒之下离开华盛顿回到了肯塔基。

然而，灾难很快降到了哈里森头上，他在一次户外散步时遇到了一场倾盆大雨。因着凉和疲劳过度而患感冒，于3月27日卧床不起。第二天他的私人医生确诊为肺炎，总统卧床几天之后，病情有所好转，但他自己却感到病情很重。于是，请来更多的医生会诊，但为时已晚。他开始时而清醒，时而昏迷。死前他说了这样一句话：“我希望你们能理解政府的真正原则，我希望这些原则能得到执行，我别无它求了。”这显然是对那些找哈里森谋求官职的人的忠告。1841年4月4日零点30分哈里森逝世。哈里森任职仅有一个月，他是美国历史上任职时间最短的总统。

(四)

总统：威廉·亨利·哈里林 1773年2月9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的查尔斯城。

这位被称为出生在小木屋的将军，身材细长，高度适中，稀薄的褐发，当总统时头发已灰白，脸形瘦长，肤色白皙，长长尖鼻，两眼相距很近，薄嘴唇，下颚坚强有力。

哈里森的父亲本杰明·哈里森第五，被人称为“签名者”，即签署《独立宣言》的7名弗吉尼亚人之一，又是国会致乔治·华盛顿将军的信件的正式起草人，曾当过州长和国会议员。母亲伊丽莎白·巴西特·哈里森，是个种植园主的女儿。在兄弟姐妹7个人中，哈里森是最小的一个。就在他很小的时候，因北美独立战争，他们全家搬到了里士满。根据父亲的意愿，哈里森开始学习医学，立志做一名高超的医生。14岁那年，他考入西德尼学院的医学预科班。在校期间，除本科功课外，他还广泛阅读了地理、历史、数学、古典语言和修辞等各类书籍。哈里森是一个圣公会教徒，当学校中卫理公会得势时他自然要受到歧视，于是便不得不转到南安普敦县的一所中学去学习。1791年，他以优异成绩考入费城的宾夕法尼亚大学医学院，在名师的指导下继续攻读医学。

其实，哈里森对医学并非真的有兴趣，但又不知道选择什么职业为好。就在他入学4个月时，他的父亲去世了。一方面，读医学时间长，学费又贵，父亲死后虽给他留下3000英亩土地，但缺少资金；另一方面，当时边疆地区的战争没有结束，他打算到军队去作战，想借战功扬名。为此，哈里森去征询他父亲托付的监护人莫里斯的意见，但遭到莫里斯的反对。于是，哈里森

又去找他父亲的另一位好友华盛顿总统。华盛顿说：“在医学上是很难出名的，从军可能会给你提供出名的机会，因为你有强烈的爱国心”。就这样，哈里森定下了弃医从军的决心。1791年8月18日，经华盛顿签署，哈里森应证入伍，当了一名美国第1步兵团的旗手，时年18岁。不久，哈里森所在部队被编入韦恩将军的指挥系列。

开始，哈里森被派遣到费城地区招募新兵。他到处宣传鼓动，很快就招到了一个连的新兵。他带领这个连的新兵从费城出发，一路跋山涉水，顺利抵达华盛顿堡（今辛辛那提）。韦恩将军发现哈里森很勤快，又有组织能力，便任命他为侍从副官。在与印第安人持续谈判的两年中，韦恩加紧对部队的严格训练。哈里森作为副官，协助韦恩做了很多工作。韦恩是以勇敢和善于进取而著称的将军，因作战凶残，有“发疯的安东尼”之称，哈里森平时很爱学习，作战时表现勇敢，生活上也很俭朴，很受韦恩的赏识，部下对他也很敬重，后来有人吹捧他说，如果他一直呆在军队，一定会青云直上，成为有名的大军统帅。

哈里森随从韦恩将军参加过多次对印第安人的作战，均有良好战绩。较为著名的是1794年8月20日在俄亥俄境内爆发的镇压印第安人的“倒树之战”。“倒树”是一个地名，因遍地是被龙卷风刮倒的树木而得名。这是一次大肆屠杀印第安人的战斗，是用武力从印第安人手中抢夺土地、迫使印第安人向西退避的战役之一。哈里森在这次战役中表现很出色。他的主要任务是带领部队坚守正面战线。在战斗最激烈的时刻，他指挥步兵和来福枪手运用猛烈的火力杀伤一批又一批向他们冲来的印第安人。他在骑兵的配合下，仅用了40分钟就结束了战斗。战斗结束后，哈里森受到了嘉奖，由中尉晋升为上尉。第二年，哈里森被任命为华盛顿堡驻军指挥官。1798年亚当斯总统任命他为西北地区的部长。第二年，他当选为那个地区的第一个国会议员。

美国史是一部对大西部的拓殖史。西部的自由土地是支配美国社会发展的力量。哈里森看到，西部是机遇，为最聪敏和最勇敢的人敞开着，应该到西部去闯一闯。于是，他向总统亚当斯提出了自己的愿望。1800年，命运降临了。这一年，美国西北地区的西部独立，成为印第安人领地，亚当斯总统任命哈里森为西北特区中新划分出来的印第安纳特区总督。他到任后，先是用提供医疗方便的受教育的机会等方法，获得印第安人的好感，然后同他们进行谈判。1809年，哈里森同一些重要部落酋长达成了《韦恩堡条约》，仅用每年给各部落200—500元年金的代价，夺得了沃巴什河与白河两岸大约300万英亩的土地。印第安人的著名部落领袖特摩姆塞，看透了哈里森的骗局，极为愤慨。他提出，割让土地必须经过整个部落的同意才算合法。哈里森为了怀柔特摩姆塞及其居民，于1810年7月邀请特摩姆塞进行谈判，但毫无结果。

不久，特摩姆塞受到英国人的挑动，宣布哈里森签署的《韦恩堡条约》无效，并很快在西北地区把印第安人集合起来，准备向哈里森诉诸武力。哈里森决定先下手力强。于是，他在得到联邦陆军部默许的情况下，于1811年9月招募了大约1000余名士兵，长驱直入沃巴什河谷。紧接着，部队在特摩姆塞居住的村庄附近扎下营寨，并开始修建军事据点。10月，被称作哈里森堡的军事据点全部建成。11月，哈里森率军进至蒂珀卡努河畔，逼近印第安人的首府普罗费特顿。当时，正值特摩姆塞外出争取西南地区部落参加反对白人的同盟。其弟普罗费特诡称第二天与哈里森举行会谈，天还未亮则率

部对哈里森发动了突然袭击。战斗开始时，哈里森的部队几乎被包围，但经过两个多小时的战斗之后，哈里森率部夺回了主动权。接着，哈里森把印第安人赶进了一片沼泽地，组织了包围和屠杀，并将他们的首府夷为平地。这一战役，从印第安人手中获得 300 万英亩的土地，并入印第安纳的领地。哈里森将凯旋的部队平安地带回文森斯，整个西部向他欢呼，把他视为救星。哈里森在蒂珀卡努之战的“战绩”，使他的名声大振，为此，有些人称他为“西部的华盛顿”。

1812 年 6 月，第二次对英战争爆发。8 月，麦迪逊政府下令提拔哈里森为美国陆军准将。因为当时西北部部队属于詹姆斯·温切斯特将军指挥，哈里森与他不和，不情愿在他手下为官，所以他没有接受总统授予的这个军衔。不久，总统任命他为西北地区的总指挥，他这才接受了陆军准将的军衔。第二年春天，哈里森又晋升为陆军少将。从此，他率领美英军队与英国人及加拿大人、印第安人等，进行一年多的战场较量，为夺取战争胜利建立了不朽的功勋。1813 年 5 月和 7 月，哈里森在底特律西南部地区两次打退了英军的围攻。战役开始，英国将军普罗克特抓住了战机，抢在美三路大军会师之前，对其中的两路分别予以各个击破。这是在荒野中进行的两场恶仗。负伤的美国兵遭到了援助英军的印第安人的屠杀，后勤供应也处在进退维谷的境地。哈里森立即重新组织部队，以转入防御的态势顶住敌军的进攻，待伊利湖上海军作战的胜利之后，再寻机转入进攻。当时，哈里森的部下佩里正在伊利湖上进行搜索英国舰队的作战。9 月 10 日，佩里果然在伊利湖西端的群岛之间，发现了英国海军的分舰队，经过 4 小时的激战，佩里打败了英国海军。他向哈里森写了一个简洁明了的报告：“亲爱的将军，我们同敌人相遇，他们已束手就擒，武器全部缴获。”哈里森利用伊利湖的胜利鼓舞美军的士气，一鼓作气，打破敌军的围困。随即，将部队从普特因贝渡湖带到安大略，而后一举夺回了底特律，从此扭转了战局。

哈里森治军严格，运用战术灵活。在底特律，哈里森对部队进行了短暂的休整。9 月底，哈里森便带领部队沿泰晤士河追击英军和印第安人。溃退的英将普罗克特和印第安人首领特摩姆塞，在安大略半岛中心的一个印第安人村落中建立一处阵地。10 月 5 日，哈里森率部直抵该阵地前沿，与敌人展开了摩拉维亚镇之战。在作战中，哈里森改变了传统的步兵进攻的方法，先是命令理查德·约翰逊上校率领肯塔基骑兵的来福枪手向敌军阵地冲击，打得敌军乱作一团，而后组织步兵进行围歼，很快取得作战的胜利。印第安

人首领特摩姆塞当场毙命，英将普罗克特临阵逃跑。英军和印第安人的同盟顷刻瓦解，美国在西北部的军事边界重新建立。这次作战的胜利，使哈里森将军和约翰逊上校成为“蒂珀卡努英雄”，也为他们俩人于 1840 年分别成为美国的总统和副总统铺平了道路。

哈里森对英作战的胜利，虽给美国西部带来了安全，却没有给他自己带来鸿运。1814 年 3 月，陆军部长阿姆斯特朗委派哈里森到第 8 军区任职。哈里森认为，这个军区地处平原，不会有什么作战任务，对自己是无用武之地；同时他感到，这位陆军部长的命令，实际上是对自己的不信任。因而，他于 5 月底主动辞去军职，回到北本得家中经营农庄。

哈里森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尤其是在他辞去军职之后的 20 年中，几乎天天阅读《圣经》，按时到教堂做礼拜，星期天他绝对拒绝谈论政治。因此，他在经营农庄期间，曾做过辛辛那提圣公会的教区委员和辛辛那提学院

理事。其实，哈里森并没有因对圣教的忠诚而放弃仕途之路。1816年，哈里森击败了4个对手，当选为国会众议员。1818年3月，国会授予他主质勋章，以嘉奖他与英军及印第安人作战时的功绩。次年，他竞选俄亥俄州参议员，并作为民兵委员会主席力主实行普遍军训制度。他还发起并通过了一个给退伍军人和阵亡官兵遗孀以救济的法案。1820年和1824年，他两度担任俄亥俄州总统选举人，投票支持门罗和克莱。1825年，当选为联邦参议院军事委员会主席。在此任3年中，他成为参议院的“军师”，为参议院议决联邦的军事问题提供论据。

1828年5月，亚当斯总统任命哈里森为第一任哥伦比亚公使，但到任不久即被新任总统杰克逊召回国内。哈里森见与杰克逊的政见难和，便辞退公职回到家乡。哈里森是一个温文有礼、殷勤好客、毫无架子的人。回到家乡之后，他一面经营自己的庄园，同时保持着与政界名人的联系，并愿意给人们办事。1834年，他即被任命为汉密尔顿县中级民刑法庭的法官。他执法严格、办事认真的作风，普遍受到当地人们称赞。他就是从这个职位上一跃当选为美国第9任总统的。遗憾的是，他只在总统职位上于了一个月就去世了。1841年4月7日，总统遗体躺在东室，在那里举行了圣公会的入殓仪式。遗体在国会大厦停灵之后，由26人抬棺，1万人送丧，下葬在华盛顿。6月，他的遗骨移到俄亥俄州的北本德老家永远安葬。

总统夫人：安娜·图什尔·西姆斯·哈里森 1773年7月25日，出生在新泽西州的弗拉特布鲁克。1795年11月25日与威廉·亨利·哈里森结婚。

这位军人的女儿，出生几十月母亲就去世了，与姐姐玛丽一起在祖父母家长大。她的姐姐中学毕业后就嫁给了佩顿·肖特少将，住肯塔基州的列克星敦。有一次，当安娜前去看望姐姐玛丽时，第一次与威廉·亨利·哈里森中尉相遇，两人产生了爱慕之情。安娜黑发、黑眼睛，性格文静。威廉·哈里森当时在忙于同印第安各部落签订条约，两人只见了几面，但没有机会深谈，接着哈里森又不得不离开3个月去执行任务。回来后，他发现安娜随父亲和继母一起搬到俄亥俄州的北本德生活，便依新址前去求婚。

因为安娜深深地爱着哈里森，所以立即答应了他的求爱。但是，安娜的父亲克里夫斯却坚决反对这桩婚事。这位军人出身、现已成为大地主的父亲，根本看不起哈里森这个军阶低下的未来女婿，更不愿意自己的宝贝女儿跟他去过艰苦的军营生活。于是，他下令不让女儿与哈里森见面。可是，这对一见钟情的青年男女，根本不顾长辈的禁令，仍然在背地里偷偷约会。经过海誓山盟地谈情说爱，于1795年11月正式结了婚。因为哈里森有军务在身，所以俩人只在华盛顿堡度过了短暂甜美的蜜月就分开了。在他们结婚的两周之后，克里夫斯参加了给韦恩将军饯行的宴会。在宴会上，克里夫斯与他的女婿第一次正面相遇。他声色俱厉地质问女婿：“你打算怎样养活我的女儿！”哈里森据理把他顶了回去。他说：“先

生，我一定能养活我心爱的妻子，用我的剑，还有我有力的臂”。后来，直到哈里森在战场上出了名，成为指挥千军万马的将军，克里夫斯才算承认了这位使他佩服的女婿。

婚后，安娜把新家安在俄亥俄州辛辛那提的华盛顿堡。在那里，他们生下了第一个孩子。因为哈里森并不想无限期地在军界于，于是就在北本德买下4间房子和160英亩地。安娜愿意搬到北本德去，这儿离她的亲戚们近了，而离那些粗野吵闹的军营远些。她是在上流社会中长大的，受到很好的教育，

曾不止一次地盼望生活能像从前那样美好。虽然她爱哈里森，但她并不喜欢他那种戎马生活。第二年（即 1799 年），哈里森作为西北地区的代表进入国会，一年之后，又成了印第安纳准州的州长。安娜就带着孩子们从北本德搬到了印第安纳准州的温森斯。

温森斯这个小镇是界于俄亥俄西北部和威斯康星之间的中心地带，它周围是美丽的乡村。当安娜和孩子们 5 月份搬到这儿的时候，已到处盛开着鲜花，满山都是红色的草莓。周围环境虽好，但他们的住房较差。安娜想改善一下住房条件，于是哈里森就盖了栋砖房。这是方圆几英里内的第一栋砖房，房子很时髦，有许多壁炉，炉台都由漂亮的黑色胡桃板手工雕刻而成，窗上的玻璃是地道的英国进口货，院墙留有可以向入侵者瞄准射击的孔，坚固的地下室备有充足的弹药。这个住宅有 13 个房间，周围环绕着灌木丛、果树和可供遮荫的大树。安娜和哈里森称这个住宅为格罗斯兰德。

1811 年，印第安人在蒂帕卡努满怀怨恨地发动了一场战争。在战争中，安娜尽量照料孩子，当邻居遭到印第安人的袭击和残杀时，她和孩子们都安然无事，不过他们每天都是在恐惧中度过的。战争平息后，哈里森为安全起见，把安娜和孩子们送到肯塔基，后又转到辛辛那提。第二年美国同英国的战争爆发了。这位被美国人誉为英雄的哈里森被任命为西北地区最高指挥官。他在辛辛那提给妻子和孩子们租了套房子，以便让孩子们上学，学到更多的文化知识。

1836 年，哈里森被提名为辉格党总统候选人，安娜从心里感到沮丧。但她想，既然哈里森自己力这一荣誉而高兴和自豪，做妻子的也就不能说什么了。竞选失败了后，安娜这才宽下心来。此后的 4 年，安娜和哈里森在平静中度过，儿女们、孙子孙女们以及许多的来访者给他们带来了不少的欢乐。安柳是位善良的女管家，她严守安息日的规矩并要求周围的人也如此。为了遵从她的意愿，哈里森在星期日不谈论政治。1840 年辉格党找不到必胜的总统候选人，恳请哈里森再竞选一次。哈里森不顾安娜的反对又开始了漫长而又疲劳的竞选活动。安娜得知哈里森当选总统的消息时，心里很矛盾。她一方面为他的胜利而高兴，但她在私下里又不希望如此。她在日记中写到：“希望我丈夫的朋友们能让他就此作罢，幸福而满意地退下来。”

哈里森和安娜共有 5 个儿子和 4 个女儿。他们的儿子约翰·斯科特·哈里森，是美国第 23 任总统本杰明·哈里森的父亲。所以，威廉·亨利·哈里森是美国唯一自己做总统，孙子也做总统的男人；哈里森夫人是唯一的一位既是总统夫人后来又成为总统祖母的女人。哈里森夫妇在一生中，尽管遇到了有 5 个长大成人的孩子早丧的打击，但他们的婚后生活还是美满的，因为他们的感情甚笃。哈里森当选为总统之后安娜并没有立即去华盛顿，而是仍然留守在北本德的家园，准备春天稍后的时候去华盛顿担负起总统第一夫人的职责。然而，由于总统的暴卒，使她没能入主白宫。这成为她终生的遗憾。后来，安娜的北本德家园被烧毁，她迁居到她唯一活着的孩子约翰·斯科特·哈里森那里去住，直到 1864 年 2 月 25 日去世。

（五）

美国人颂扬哈里森，是他的战功和他的军人气质。后来出任副总统的理查德·约翰逊少校评论到：“他得到军队的信任，在我国历史上，除了独立战争中的华盛顿将军以外，别无他人可以比拟”。当时任肯塔基州州长的艾萨克·谢尔比对哈里森的军事艺术大加赞赏，他说：“我相信他是我认识的

头等的军事人才之一；不但如此，他比任何同我共同服役过的军官更能发挥个人作用。”后来成为美国最伟大的总统之一的阿伯拉罕·林肯对哈里森表示怀念，他说：“的确，1840年的胜利并没有产生预期的愉快的结果；但同样确实的，也是我们所相信的：哈里森将军的不幸去世，是这一挫折的原因。人们期望产生良好结果的，并不是哈里森将军当选这件事本身，而是他的政府所采取的措施。由于他的去世，而且他的继任者采取了意想不到的方针，这些措施却一直没有采取。”

从美国总统总统的发展角度上说，1840年竞选是现代化的。首先，政党完全进入竞选角色，民主党和共和党（当时为辉格党）控制了竞选的全过程。特别是辉格党，组织得那样有条不紊，那样的轰轰烈烈，那样的策略有效，使民主党一败涂地。其次，在竞选中都采用了被认为是最先进、最有效的手段，如果电视已发明，计算机问世，他们必然会运用这些更有效的工具。同时，选民的参与在当时也是史无前例的。这个功劳，一方面表现杰克逊民主的成就，另一方面说明哈里森将军的吸引力。哈里森为美国总统形象树立了道德的典范。

第 10 位总统约翰·泰勒
(1841.4—1845.3)

凭看上帝的力量登极

约翰·泰勒是“凭着上帝的力量当上总统”的人。1841年4月4日，总统威廉·亨利·哈里森突然去世。美国宪法规定：总统因故去世，其职权由副总统行使，至于此时的副总统是否已正式继任总统，或仍以副总统的身份代行总统职权，尚无明文规定。当哈里森总统逝世后，泰勒即自行宣告他已正式继任美国总统。当时美国的舆论多以泰勒曲解宪法规定加以指责，但国会对于泰勒这一宣告并未提出异议，由此成为定例。在哈里森之后，美国又有7位总统死于任所，都沿泰勒之例，由副总统任总统，泰勒原是民主党人，由于反对第7任总统杰克逊，转投了辉格党。但他出身于南部种植园奴隶主家庭，主张维护奴隶制，反对辉格党的许多政策主张，因而被开除出党。美国内战初期，他支持南方的分裂行动，被选为“南部同盟”的国会议员，北方各州对他十分憎恨。总统任内，他在内外政策上都有一些主张，但总的说他是一位政绩平平的总统。他去世时，联邦政府毫无悼念的表示。

(一)

美国虽然早在18世纪80年代就出现了最早的政党：联邦党和民主共和党，但都并不以夺取全国行政领导权力为己任，允许同时投不同党派总统、副总统候选人的票，结果曾产生对立两党分别出任正、副总统的情况。

从19世纪30年代起，美国近代两党制开始形成。1828年，民主共和党以南部的西部棉花种植园主为核心，联合东北部的小农场主中西部家庭农场主以及一部分商业资产阶级，组成了民主党。稍后几年，即1833年，国民共和党联合民主党内的反杰克逊派和反共和党人，组成了辉格党。起初，两党有明显的倾向性，而后逐步形成全国性的政党。到杰克逊总统第二任期刚满时，两党都已成为控制全国政权和大选活动的政治组织。在1836年的竞选中，两党已开始利用政党系统组织竞选。执政党一般地说能够控制国会，但不一定能垄断国会，因此两党都在控制国会上下功夫，以便通过立法程序把本党纲领变成国家法律。1824年至1825年，共有14届国会，民主党有12次在参议院占多数，并长期把持众议院，辉格党在参众两院各有两次占多数。杰克逊总统首行的分肥制，使执政党得以控制政府各部门。到40年代，两党不断健全从中央到地方的组织机构，近代两党制此时正式成型，成为左右美国国家政治、经济生活的政治组织。

两党制在19世纪30、40年代形成并非偶然，它反映了工业资本家、金融资本家和铁路资本家与种植园上的利益之间，自由雇佣制与奴隶制之间的矛盾和冲突。南部部分种植园主支持辉格党是由于反对杰克逊在废止国会法令权危机上的强硬态度，因此，南部辉格党人与北部辉格党人除了都反对杰克逊外，没有其它共同点。政治经济利益的矛盾有时反映在宗教和民族问题上的分歧，北部的辉格党主张强大的联邦政府以及倡导改革，赢得了积极参加宗教复兴的人们支持。许多辉格党人是长老宗、浸礼宗和公理宗等教徒，自由黑人选民也支持辉格党。支持民主党的则是外国出生的天主教徒和非福音派的新教徒。辉格党同福音派相结合，使许多带有宗教激情的改良协会的会员成为辉格党党员。泰勒总统和前任总统威廉·亨利·哈里森所在的辉格党为了通过大选达到控制全国政权的政治目的，在1840年大选前以其鲜明的主张，同福音教派结合起来，就有了很大的号召性。辉格党人颇似世纪末开始的第二次大觉醒的营地大会，他们的演说充满了福音派的激情。他们的纲

领体现了改革者的至善论的信仰，宗教和政治的结合，加强了党派的政治上的效忠。辉格党的这种福音派性质自然疏远了其它教派的教徒。福音派关于安排日娱乐的规矩、禁酒立法和公共教育等，都被天主教徒和非福音派新教徒看作是威胁了他们的宗教自由。结果，95%荷兰改良教会的和80%的德意志天主教徒都投入民主党的怀抱。同时，政党与宗教民族问题文织在一起，使竞选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复杂性。

(二)

1839年12月，辉格党在宾夕法尼亚州哈里斯堡召开全国代表大会，威廉·亨利·哈里森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泰勒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作为哈里森的竞选伙伴。在“蒂普卡努和泰勒在一起”的胜利歌声中，他当选为副总统，不出一个月哈里森病逝，又当上了总统。这不但别人，连他自己都感到惊奇。哈里森就职之后，泰勒就离开华盛顿，回到威廉斯堡。他不参与任何有关内阁任命的讨论，准备在政府工作中做一个默默无闻的人。然而，时过不久，就传来了哈里森去世的消息。据说，泰勒副总统听到哈里森总统逝世的噩耗时，正在弗吉尼亚的家里与他的几个儿子玩弹玻璃球游戏。他刚在游戏里玩输了，正跪着，准备受罚。突然，国务卿丹尼尔·韦伯斯特的儿子小韦伯斯特飞马奔来。泰勒立刻起身，以探询的目光注视着他。小韦伯斯特大声喊着说明来意，并将一份急件交与泰勒，泰勒看了一眼递给他的急件，情不自禁地喊道：“我的天啊，总统逝世了！”小韦伯斯特接着说，“是的，总统先生，”“全国都在哀悼。”稍事迟疑，泰勒把小韦伯斯特让进屋里，而后就开始做返回华盛顿的准备工作。4月6日，他在华盛顿宣誓就任总统。

泰勒问鼎白宫，仅用这些文字，显然是不足的。应该说他是无可争议的1840年竞选中的胜利者。

泰勒以辉格党提名的副总统身份参加的1840年的竞选运动，是美国历史上最热闹、也是最胡闹的一次总统竞选，这次竞选，辉格党人在同民主党人作斗争时，采用了许多独出心裁的方法。他们没有提出任何竞选的政纲，把一个军人英雄提名为总统候选人，不理睬种种实际问题，极力迎合选民的情绪，而不启发他们的思想。对人们盼望得利和封官的心理大加利用，以便获得多的选票，从而给予了人民一个大显身手的机会。民主党人包括杰克逊本人在内，当然就指责辉格党蛊惑人心。

辉格党候选人亨利·克莱没有得到提名，因为他树敌太多；哈里森将军在1836年就已经证明是一个得票强手，他不是一个没有政治经验的人，他曾代表印第安纳州充任众议员和参议员，充任过驻哥伦比亚公使。

哈里森的提名，确立了当初杰克逊的提名首开其例的那种典型，即一个置身于各种争端之外的全国知名人物。辉格党的代表大会甚至任命了一个委员会，负责监督这位将军的对外通信，以防地下笔不慎被人引用！

辉格党提名候选人的代表大会未制订竞选政纲即于当月休会。该党因此得有充裕的时间进行组织竞选，他们以群众的热情代替了原则。“蒂普卡努加泰勒”，这就是他们的口号。蒂普卡努是哈里森所立战功的代名词。

此时，民主党也推出了强有力的竞争对手，这就是有政坛“魔木师”之称的马丁·范布伦。民主党推举范布伦意在范布伦本人有竞选愿望，全党对他有统一的认识，同时，他有前任总统的优势和威望，有很好的得票势头。对辉格党来说，范布伦显然是一个强硬的对手，但辉格党远远地抛弃了贵族社会准则，对范布伦大搞人身攻击，把他刻画成络腮胡须满洒古龙香水，坐

在佳肴罗列、餐具杂陈的桌旁，高举水晶酒盅畅饮香槟酒。当然，民主党也攻击哈里森，有一家报纸讽刺地说，哈里森只要得到两千美元养老金、一所圆木小屋和大量的浓烈苹果酒就心满意足了。这样一来反倒帮了辉格党的忙，它造成了一种对比，使这次竞选运动变成了圆木小屋和浓烈苹果酒运动。辉格党人制作了圆木小屋徽章和圆木小屋歌曲，创办了一份《圆木小屋》报纸，还成立了许多圆木小屋俱乐部。这些俱乐部都是盖起巨大的圆木房屋，在那里用浓烈苹果酒款待口渴的人。嫉妒的民主党人声称，那些酒里掺了威士忌。另有许多由河上木筏列队载运的圆木小屋，卸除锁链敞汗屋门，门口放着苹果酒桶，桶旁钉着一张熊皮，烟囱里冒着真正的炊烟。雄壮的歌喉在屋里高声唱道：让范布伦从他的银制冰桶取饮美酒，让他靠在绒垫椅上安乐享受。我们的人有个橡木长凳能躺下，有浓烈苹果酒他就可以满足。辉格党的竞选组织还制作许多巨大的圆球，据称代表着不断聚合的群众，被成年人和孩子们推滚着，从一村去到另一村，人们沿路唱道：是什么引起这巨大的骚动？原来是大球向前转动，为了蒂普卡努再加泰勒。又唱道：有了他俩我们就将击败小范、小小范，哦！小范，小范，小小范，小范是个衰竭汉！

民主党人徒劳无功地发动了一场针锋相对的谎言运动，指责哈里森的所谓错事和罪责。无须赘述细节，可以写下肯定的结局，蒂普卡努和泰勒席卷了 234 张总统选举人票。以 4：1 的多数获得重大胜利。

(三)

昆西·亚当斯对哈里森和泰勒电给予了支持。他认为，哈里森踏着风云上了台，但愿上帝保佑他不要遭遇祸事而下台！比遭遇祸事还更糟糕的是，他竟躺在枢车上下台了。从早到晚接见求职者使他劳累过度，得了肺炎；1841 年 4 月 4 日，这位蒂普卡努英雄就任刚满一月便去世了。约翰·泰勒随即接任，并以其实际行动，开创了一位副总统继承总统的全部权力和称号的先例。

辉格党在亨利·克莱的领导下，希望泰勒总统能够采纳他们的主张。泰勒虽是辉格党人，但他主要代表南部种植园奴隶主的利益，他的许多做法是违背辉格党的主张的。

但以克莱为首的辉格党人掌握了众、参两院的多数，他们认为能够控制泰勒。5 月间召开一次特别会议要研究国家经济危机问题。在会议上，尽管泰勒提出警告，认为建立国家银行是合法的，克莱还是尽力设法使这个法案通过了。到 8 月份，泰勒使用否决权否决了这一法案时，克莱气得面红耳赤，因为他未能在国会赢得多数票来推翻总统的否决。克莱以后又提出了一个类似的提案，叫做“财政公司法案”，也被泰勒否决了，这使克莱等人大为惊呀和恼火，此时。国务卿丹尼尔·韦伯斯特也想要控制这位新总统。在第一次内阁会议上他建议说，一切需由政府采取的步骤，都要提交内阁审议，所有决定必须得到多数人赞同，每一位成员，包括总统，只有一票。对此举动泰勒大声说道：在内阁里有如此能干的政治家们，我确实为此感到高兴。我还为我将能听到各位的忠告和建议而感到愉快。但是，至于我要做什么或不做什么，我绝不能听从别人的命令。我作为总统，是要向政府负责。我希望在采取步骤时能得到诸位合作。只要诸位认为合适，我将很高兴留你们与我一起共事；如果诸位另有想法，你们的辞呈将被接受。

泰勒是个极力坚持州权和恪守宪法条文的人。对于宪法赋予联邦政府的权利，他熟悉得了如指掌。辉格党提出的有关关税、国家银行和国内修缮道路和运河措施等方案受到了他的诅咒和彻底否决。随着他一个又一个地否决

了国会里辉格党的提案，他逐渐疏远了大多数扶他上台的辉格党领袖。1841年9月11日这一天，除了韦伯斯特以外的所有内阁成员都递上了辞呈。对这样一个内阁成员不接受泰勒的不大民主的执政措施的结局，史料有有趣的描述。那天，韦伯斯特来看泰勒，问道：“我该去哪儿呢，总统先生？”“这要由你自己决定，韦伯斯特先生。”泰勒答道。韦伯斯特当时正急于把他与英国人正在进行的谈判继续下去，听到此话，他大声道：“如果您让我决定，总统先生，我将呆在我的位置上。”泰勒站起来，伸出手，热情地说：“在这件事上就请你伸出手来帮我一把好泰勒成了辉格党人大夫所望的总统，尤其让亨利·克莱愤恨至极，他诅咒泰勒注定要倒霉。轻蔑地称泰勒为“光杆总统”。克莱的辉格党同僚们也把泰勒称为“意外陛下”、一个“蠢驴行政官”、“意外之中的意外”。

所有内阁成员，全都辞职之后，辉格党正式开除了泰勒。泰勒也发布了一系列的任命。在他的内阁中布满了保守派的民主党人。这时国会和总统的对抗变得明朗化，虽然明知有许多法案泰勒是不会接受的，但还是不断地在国会中通过。1842年夏天，泰勒两次否决了提高关税的法案。为此，辉格党人叫嚷着要弹劾泰勒。直到国库几乎耗竭，泰勒才在提高关税的法案上签字。可是，要求弹劾总统的浪潮并没有平息。1843年1月，众议院就弹劾问题进行投票表决，结果以27对83票否决了。

泰勒执政期间国内政策乱糟糟，但在处理国际问题上的成就比国内问题上的成就要多。1840年美国国内处在严重的经济危机之中，因此没有卷入发生在中国广州的鸦片战争，但美国还是把掠夺之手伸向了美国，他们一面同中国做生意，继续将大量鸦片非法运进中国，一面进行窥测，伺机渔利。1842年8月，英国强迫清政府缔结不平等的《南京条约》，规定中国向英国开放广州、厦门、福州、宁波和上海为通商口岸。泰勒认为时机已到，欲使中国同意将开放给英国的港口也向美国开放，便派“外交使团”来华。向清政府提出美国的要求。清政府向美国屈服妥协，于同年7月3日与美国签订了中美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美望厦条约》。该条约规定，除了向美国开放上述五个通商口岸外，还给美国以“最惠国”待遇。望厦条约还取得了治外法权，即美国人在中国违法，不受中国法律制裁。

泰勒执政时，美国吞并了原是墨西哥的得克萨斯省。这个省面积为26.7万多平方英里，比美国东北部九个州的面积总和还要大。早在1835年，墨西哥宣布要在得克萨斯废除奴隶制时，美国南部的奴隶主就策动美国的亡命之徒在那里搞武装叛乱，遭到墨西哥军队的痛击。后来美国以优势兵力击败墨西哥军队，于1836年2月建立起一个傀儡国家——“狐星国”。1837年11月，这个傀儡政权正式向美国政府提出合并的请求，对于这个请求，北部资本家反对让它很快加入联邦，担心它变成蓄奴州后南部奴隶主势力会扩大，希望这一大片土地成为新的商品推销市场。南部种植园奴隶主则主张从速合并，认为这片土地本来就存在奴隶制度，适宜种植棉花，把它合并过来就能增加南部在参议院的席位。对这个问题，南北意见分歧严重，斗争激烈。泰勒就任总统，极力主张合并得克萨斯。泰勒担心参议院会拒绝接受得克萨斯与美国合并的协议，为此，他特别采用了参众两院联合决议案的方式通过了这个协议。1845年3月，泰勒签署了美国国会两院的这项联合决议。该决议案明文规定得克萨斯不带任何先决条件加入联邦，成为美国的第28个州。人们认为，这是泰勒的成绩。

泰勒执政期间，美国还同英国缔结了《韦伯斯特—阿什伯顿条约》。根据该条约，美国夺得了原属加拿大的 7000 平方英里的土地。泰勒在被辉格党除名以后，又倾向于民主党。1844 年大选初期，他本想争取连任，由于得不到任何政党的有力支持，不情愿地退出了竞选。泰勒卸职后，回到了他的家乡，经营他的农庄。

(四)

总统：约翰·泰勒 1790 年 3 月 29 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查尔斯城，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父亲的名字。

瘦高个子，身高 6 英尺，蓝眼睛、棕色卷发、大耳朵、薄嘴唇、前额凸出、鼻梁很高、大鼻子，是泰勒的外部形象。他的健康状况很一般。他经常患感冒，常常患消化不良症和腹泻。

泰勒具有很好的风度和魅力，有特有的温和热情的举止。他能够迅速地与同一阶层的陌生人打成一片。但对劳动人民，他似乎陌生和不安。而且他从来没有与这些人交往的任何经验，他过于胆怯，无法获得任何经验。

演奏小提琴是泰勒的喜好，这是泰勒向父亲学会了演奏的，而且演奏得很好。他在退休后常常为客人演奏，他的妻子有时用吉他为他伴奏。他是一名神枪手，喜欢打猎，他还喜欢饲养像金丝雀、意大利狗等小动物。他和第二位妻子饲养了一大批玩赏动物。

泰勒是英国人的后裔。他家的种植园占地 1200 英亩，拥有大批仆人和奴隶。泰勒的父亲是一位著名律师，曾任弗吉尼亚州州长和巡回法院法官，是当时最富有最有影响的人物之一，与托马斯·杰斐逊是同学密友，在美国独立战争期间，曾在一起工作。

12 岁时泰勒进入位于威廉斯堡的威廉—玛丽学院学习，17 岁时从该学院毕业。他的学习课目包括古典语言、英国文学、历史学和经济学。他是一名优秀学生，特别喜欢经济学，据说把亚当·史密斯的《国富论》当作自己的社会经济学圣经。他于 17 岁毕业，回到家乡查尔斯城，在那儿学习法律。他先是跟父亲学，然后跟任法官的堂兄塞缪尔·泰勒学，最后在首任美国司法部长埃德蒙·伦道夫设于里士满的事务所学习，于 1809 年被律师公会接纳。获律师执照后在家乡查尔斯城开办律师事务。两年后，泰勒被选入弗吉尼亚州议会，开始了他的光彩照人的政治生涯。之后，他先后任联邦众议员、弗吉尼亚州众议院成员、弗吉尼亚州长和联邦参议员。

在杰克逊时代，泰勒原是杰克逊民主党的成员，后来因与杰克逊发生分歧，退出民主党，参加了辉格党。在 1836 年大选中，辉格党提名他为总统候选人，但竞选没有成功。在泰勒的经历中，还有一段兵役的历史。在英国于 1813 年袭击弗吉尼亚州的汉普顿之后，泰勒作为查尔斯城步枪队长加入民兵。这支部队被分派保卫里士满，但没有机会采取行动。由于他的短暂而平淡无奇的服役，泰勒被授予一个老兵的退伍金，包括位于现衣阿华州苏城的 160 英亩土地。

泰勒虽然是主教派教友。但他实际上是自然神论者。他相信有神圣的造物主、原动力，是他使天地万物呈现目前的趋势。他相信是上帝放纵世界上的恶，这样人类就能懂得善。泰勒容忍一切信仰，他坚定地信奉宗教与国家截然分开，认为混淆宗教与政治是极其危险的。泰勒认为，作为政府官员，不应该干预宗教事务，教士也同样应该避免就政治问题传道，即使像奴隶制和人类平等这样的道德问题，最好也别成为布道者的话题。

总统夫人：莉蒂希娅·克里斯琴·泰勒 1790 年 11 月 12 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新肯特郡，1813 年 3 月 29 日与泰勒结婚。

莉蒂希娅·克里斯琴·泰勒从小生活在弗吉尼亚州新肯特郡被称作西达格洛弗的大种植园里。这是个大家族，名声显赫，在美国的新政府中举足轻重。

莉蒂希娅性情温柔，孩提时就是这样。因生活在种植园里，她没受过多正规教育，只不过能看书写字而已。她会缝纫针织，能麻利地组织管理家务，当时这些被视为妇女教育的主要部分。她还喜欢养花。

1808 年，泰勒结识莉蒂希娅。莉蒂希娅称得上是窈窕淑女，身材修长，长得丰满，一双眼睛又黑又亮，相貌出众。除了她的美丽、温柔，对约翰来说，最重要的是，同这女孩在一起，让他感到心旷神怡。

1813 年，泰勒向莉蒂希娅求婚。开始他有些担心，因为她家富有，但却被莉蒂希娅接受了。莉蒂希娅根本没考虑经济问题，她爱的是泰勒这个人，希望与他结婚。在她的生活中，钱从来都是有求必应。她想要的是丈夫，是家庭和孩子。

莉蒂希娅有虔诚的宗教信仰，所以他们的恋爱是非常注意分寸的。泰勒为她写些诗歌，他们交换所读的书籍相互欣赏，以表达他们的热恋之情，仅此而已，婚前的三周里，泰勒甚至不敢贸然去吻她的手。

这种恋爱方式今天看来似乎有些奇怪，可泰勒和莉蒂希娅都觉得有这样一种温和的接触就心满意足了，任何稍强烈的表示，他们都会有一种恐惧感。

他们有 29 年非常幸福的婚姻生活。当她的丈夫在政治上节节高升时，泰勒夫人避免成为众人瞩目的中心，宁愿履行家庭责任，而下是一个知名人物的妻子的责任。在泰勒担任国会议员期间，除了在 1828—1829 年间的那个冬天到过华盛顿，她一直留在弗吉尼亚。华盛顿的居民说她是“天姿国色”。

1836 年，他们把家搬到弗吉尼亚州的威廉斯堡。莉蒂希娅很欣赏威廉斯堡，她通过参加这儿的以及里士满的舞会和其它社会活动得到许多益处。

莉蒂希娅与泰勒特别注重对子女的教育，他们常常这样告诫孩子，“在人生的旅途中，人们孜孜以求的就是要形成良好的习惯”，“有的人虽能力平平但却能超过那些天赋超群者，其道理很简单，就是习惯的力量。”

1839 年，莉蒂希娅患了中风病，当时他们仍住在威廉斯堡，此后她一直没能得到康复。从此她成了一个病弱者。1841 年，泰勒副总统继任为总统，作为第一夫人，她一直留在白宫楼上的生活区；只有一次她走下楼，出席她的女儿伊丽莎白于 1842 年 1 月举行的婚礼。1842 年 9 月 10 日，莉蒂希娅终于因疾病的长期折磨而在她的卧室里静静地死去了。当发现她时，她手里拿着一朵大马士革蔷薇花，显然这是她从床边花瓶里拿的。泰勒全家人都为她的意外去世而感到悲痛。她的遗体被运回弗吉尼亚州，安葬在她家的种植园里。

总统夫人：朱莉娅·加德纳·辛勤莉蒂希娅去世后，泰勒才有了第二次婚姻。1844 年 6 月 26 日，54 岁的约翰·泰勒总统与 24 岁的朱莉娅·加德纳在纽约市结婚。朱莉娅 1820 年出生在纽约州长岛东端之外的加德纳岛。她的父亲戴维·加德纳是一个著名的地主。她在富裕和舒适的生活中长成了一个活泼美丽的皮肤浅黑的姑娘，19 岁时为一家百货公司的广告作模特儿，从而使上流社会感到震惊。百货公司的广告宣布她是“长岛玫瑰”。1842 年初，在白宫的一次招待会上，她被引见给泰勒总统。

朱莉娅第一次拜访白宫时，莉蒂希娅还健在，但中风后遗症却把她限制在自己的寝室里。泰勒向这位小姐献了一些殷勤，说了许多的恭维话，她很激动，陶醉于这次接触。

在某些方面，朱莉娅显得比实际年龄更不成熟。这和她生长的那个环境的影响是分不开的。可能她多少有点“为爱而爱”，而不是去爱这个人，也可能她在第一次见到约翰·泰勒时就道出了自己的真心话。

当总统夫人莉蒂希娅于 1842 年 9 月去世之后不久，加德纳一家就于当年 12 月重返首都，准备参加冬季社交节。

由于朱莉娅的父亲在圣诞节前拜访了泰勒，于是，加德纳一家就又有幸被邀请到白宫赴宴，和泰勒家共度圣诞前夜。泰勒总统因否决了一项重要的辉格党立法议案而被辉格党开除，很需要朋友，而朱莉娅的父亲是纽约州保守派的重要人物，所以这次白宫宴请，更多的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而不是为加德纳家的姑娘。但在交往和接触中，泰勒总统对朱莉娅产生了兴趣，而她对他则极为钦佩。1843 年 2 月 7 日，他再次邀请加德纳一家，同时有纽约的政治界人物。就在这一场合，泰勒总统表达了他对朱莉娅强烈的爱慕之情。朱莉娅的妹妹玛格丽特对当时情景有这样的描述：“她绕过圆椅和圆桌，和总统一起跑下楼，直到他最后抓住她。”

夫人死后，泰勒因孤独和悲伤几乎一直病着，活泼的朱莉娅使他如同吸进了新鲜空气。两周后，在华盛顿诞辰舞会上，泰勒请求朱莉娅同他结婚。虽然合众国的总统向她求婚使她十分激动，但一开始她还是谢绝了。不久她还是同意了，并且很快在社会上明确了他们的关系。

他们将准备结婚。泰勒希望婚礼安排在 10 月份，但朱莉娅的母亲让女儿再好好考虑一下，因为泰勒毕竟比朱莉娅大 30 多岁。8 月份，加德纳一家到纽约的萨拉托加度假。朱莉娅高兴地发现，由于她和泰勒总统的浪漫关系，她已引起华盛顿社会名流的注意和羡慕。夏季一过，泰勒便请朱莉娅重返华盛顿。

朱莉娅的父亲对朱莉娅和泰勒总统的婚事也拿不定主意。直到 1844 年 2 月才重返华盛顿。泰勒愉快地欢迎他们的到来。这时似乎各方面都达到了一致意见，泰勒总统、朱莉娅和她的父亲，还有其它 200 多位客人，一天一同登上普林斯顿号蒸气护卫舰，检阅新式舰上的大炮演习，可这天发生了炮尾爆炸事件，朱莉娅的父亲和几位政府官员不幸遇难。

事故后，朱莉娅悲痛至极，如在恶梦之中，泰勒对她的痛苦表示十分的理解和同情，朱莉娅觉得没理由再拖延婚期了。1844 年 6 月 26 日，朱莉娅和约翰·泰勒总统在纽约市第五大街阿森松主教派教堂里结婚。

朱莉娅和约翰结婚以后，加德纳太太嘱咐朱莉娅：让她使丈夫在工作时间里工作，爱应服从于工作。

朱莉娅非常喜欢第一夫人的职责。在泰勒任总统期间，她用自己的钱买来了法式新家俱，用壁纸把墙壁裱得很雅观，又买来地毯和吊灯，把白宫装点得非常雅观。在约翰决定不再寻求连任时，朱莉娅便开始筹备一次盛大的告别舞会。她邀请了 2000 名客人，但却来了 3000 人，因为在这之前，朱莉娅办的舞会一直享有盛名。在这次舞会上，有非常充足的威士忌和香槟酒，蜡烛点了几千支，餐桌上有许许多多的美味佳肴。此时此刻，朱莉娅全身穿着银白色的礼服。

作为白宫的女主人，朱莉娅的最后努力是成功的。泰勒为此而高兴。朱

莉娅怀孕的时候，她为自己体形的变化而感到沮丧。想到以后一个个孩子出生，她担心自己的体形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子。加德纳太太对朱莉娅说，他们两人要一个孩子也就够了，因泰勒还有其它孩子。但朱莉娅不听，她想有个大家庭。她最终生了七个孩子。

1862年1月12日，在里士满，泰勒的心脏病突然发作，六天后病逝。她先是迁居到弗吉尼亚，在她的几个已长大成人的子女帮助下生活得很好，在最后几年里还得到一笔提供给所有总统遗孀的联邦补助金。她在里士满时中风，于1889年7月10日去世。她被安葬在里士满的好莱坞公墓泰勒总统的旁边。

(五)

运气在泰勒的政治生涯中很有意味。当选副总统，继任总统显示了他的好运气。但就任总统后，他的运气就不太好了。

泰勒和范布伦有某些相似之处。他们在私下场合可以很热情，但在公共场合却往往并非如此。他的成功完全是赖于他的口才和竞选手段，而并非真正赢得选民的爱戴。他是没有受到人们过多尊敬而接任总统职位的第一个副总统。

泰勒入主白宫后，处境越来越困难。他从前两届政府那里继承了一大堆难题，其中主要有令人头痛的国家银行问题、税务问题以及如何实施公共土地买卖程序问题。为解决这些难题，泰勒本人也陷入了困境，以至于政绩平平。

泰勒逝世后遇到的冷淡，举世共知，几乎像平常百姓一样无声无息，但这从一定角度上说不能全归罪于他本人。美国南北战争前夕，泰勒希望避免开战，曾在报刊发表公开信，建议召开有各边界州的代表的会议，解决南北分裂问题。1861年1月，在弗吉尼亚州议会的倡议下，在首都华盛顿召开了有全国各州代表参加的和平会议，试图缓和南北矛盾。泰勒参加了这次会议，并当选为大会主席。大会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后来南部诸州相继脱离联邦，组成南部同盟。接着，南部叛乱集团炮击南卡罗来纳州的联邦要塞，内战爆发。泰勒出任“南部同盟”国会议员，站在南方分裂主义者一边，可还没有来得及上任，就于1862年1月18日病死在弗吉尼亚州的里士满。应当说，泰勒曾是致力于解决南北争端的，是维护联邦统一的，虽然1861年大会，他作为大会主席，主持的会议没能达到预期目的，但也是历史趋势所致，非他一位会议主席所能为。由于泰勒在内战中站在南方叛乱集团一边，北方各州很痛恨他。他死后，联邦政府毫无悼念的表示，是美国总统逝世时所受联邦政府待遇最为冷淡的一人。这是在南北战争氛围下发生的事情，但到泰勒逝世50周年前夕，为了纪念这位历史上的总统，美国国会还是授权建立泰勒总统纪念碑，1915年10月12日在里士满举行落成典礼。

人们认为，泰勒是一个政治宗派主义者，属于残酷驱使奴隶的、弗吉尼亚式的、杰斐逊式的派别，这个派别的原则就是反对一切进步。奴隶制的一切利益、感情和罪恶已植根于他的道德素质和政治素质之中。他的才能平庸，他的影响无法遍及由上帝之手将他抛上去的职位的范围。他是一个可怜、卑劣和被人藐视的低能儿，在所有政党的嘲弄声中离开总统宝座，要不是他挥金如土、厚颜无耻，他至少能体面地度过自己的正式任期，尽管他没有能力争取连任。

但也有人持肯定的态度，认为他阻止这个靠最恶劣的诽谤哄骗人

民而掌权的派系的腐败堕落。阻止了国会中大多数议员的疯狂举动，使他的国家避免了以国家银行为形式的金钱权力的支配和政治恶梦。他的整个举止完全符合他的身分，他是一个正直坦白、富有感情和忠实厚道的人，他勇敢而正当地为自己的生存而战斗，无所畏惧地履行自己的一切重大责任。

第 11 位总统詹姆斯·诺克斯·波尔克
(1845.3—1849.3)

扩张主义选择了他

詹姆斯·诺克斯·波尔克的支持者管他叫“小山核桃”，因为他是安德鲁·杰克逊的门徒。波尔克上大学时成绩优异，极有辩才，有“讲坛上的拿破仑”之称。1828年，出任州长的波尔克，到处奔走游说，帮助杰克逊竞选总统。杰克逊当选后，波尔克与他都为实现托马斯·杰斐逊的理想而奋斗，反对“内部改进”，主张降低关税，强调州权和有限制的政府。1844年，波尔克是民主党提名副总统的主要竞选人。由于可望获得民主党提名的范布伦和即将赢得辉格党提名的克莱，都试图通过宣布他们反对兼并取得克萨斯以缓和扩张问题的争端，使公开主张扩张的波尔克成为一匹竞选中的“黑马”，并在大选中击败辉格党人克莱，成了美国第11位总统。总统任内，通过对墨西哥战争扩大了美国的版图，被誉为“最有效能的”总统。

（一）

1840年初，美国掀起了扩张主义的浪潮。“显然天命”论风行一时。这种理论是美国大陆扩张的理论和口号，其中渗透着种族主义，不仅把印第安人看作野蛮人，而且把墨西哥人和中美州、南美州人民也看作劣等民族。早在19世纪30年代，美国边界线移至衣阿华、密苏里和阿肯色，接着开始了第二阶段的西进运动，向远西部进发，密西西比河及其支流灌溉的地区以西是大平原，即现今的南、北达科他、内布拉斯加、堪萨斯、俄克拉荷马和得克萨斯。大平原以西则是落基山山系，绵亘于爱达荷、蒙大拿、怀俄明、科罗拉多和新墨西哥，落基山脉以西则是大盆地，包括内华达、犹他和亚利桑那。再往西是俄勒冈，向南是加利福尼亚。

1840年代初，俄勒冈地区包括现俄勒冈州、华盛顿州、爱达荷、蒙大拿、怀俄明和加拿大的不列颠哥伦比亚。根据1818年英美协议，两国共同占领。随着美国人在俄勒冈地区人数增多，美国要求将北至阿拉斯加边界的整个西北部并入美国。西部民主党人提出了“北纬54度40分，否则就打仗”的口号。

在远南部，墨西哥于1821年独立后，它的北部省包括得克萨斯、新墨西哥和加利福尼亚，当时的得克萨斯包括现今的整个得克萨斯和俄克拉荷马、堪萨斯、科罗拉多、怀俄明和新墨西哥的一部分。得克萨斯土地肥沃，地价便宜，仅相当于美国地价的1/10，美国移民大批涌入，1832年美国总统一派詹姆斯·休斯敦将军到得克萨斯东部策划“独立运动”。1836年3月1日，得克萨斯宣布脱离墨西哥而独立，成为得克萨斯共和国。1837年8月4日，得克萨斯共和国申请加入美国联邦，墨西哥政府认为得克萨斯是它的暴乱省份，而非独立国家。得克萨斯土地辽阔，可以划分为三至四个州，民主党和辉格党对得克萨斯划为奴隶州还是自由州的问题争吵不休，北部废奴主义者和南部奴隶制的支持者也在得克萨斯问题上互相攻击，使得合并问题拖延不决。1844年大选就是在这种扩张主义的嚣张气焰中开始的。

1844年2月28日，一艘美国战舰在波托马河发生爆炸。国务卿、海军部长、纽约州的一位州参议员三人被炸死；托马斯·本顿参议员以及其他十九人受了重伤。这次爆炸泰勒不仅幸运的丝毫未受伤害，还使被炸死的州参议员的女儿、美丽的朱莉娅·加德纳投入了泰勒总统的怀抱，不久她便成为第二位泰勒夫人和白宫的女主人。两位部长丧命，使总统有了一个机会来改组他的内阁，不再任用一位北部人，甚至也不要一个辉格党人，虽然当初是

那个党把他选举出来的。约翰·卡尔洪现在被召来当了国务卿。

任命卡尔洪有两个主要的目的：使得克萨斯加入联邦，并使泰勒能被民主党提名。1844年总统候选人。泰勒也像其后几位由于总统死亡而升职的副总统一样，非常想要“凭自己的权利”当选为总统。曾被认为已退出政治的卡尔洪接受这一任命，因为他希望能将得克萨斯问题同俄勒冈联系在一起，从而使南部和西部在民主党的庇护下结成同盟。

关于解放得克萨斯的流言传到伦敦时，卡尔洪国务卿收到一封来自伦敦的照会。声言：“大下列颠希望、并经常致力于谋求全世界普遍废除奴隶制。但它为了这一合于人道和道德高尚的目的而一直采用、并将继续采用的方法，乃是光明正大而毫无掩饰的。”卡尔洪在复文中教训英国政府，大谈其黑人奴隶制如何美好，证明美国合并得克萨斯是正当的，认为仅仅是在一个毗邻的共和国里出现了废除奴隶制的前景，就成为吞并它的充分理由。

泰勒总统在1844年的大选“宣布”赞成“重新合并”之后，提出建议：将接纳得克萨斯加入联邦的问题交由参、众两院联席投票表决，这样就不需要三分之二多数票。这件事便在1845年2月28日依此照办；合并得克萨斯搞得如此匆忙不成体统，同美国政府对美英两国共同占领的俄勒冈地区漠不关心形成鲜明的对照，其原因只有一个：南部有势力的报纸编辑和政客们担心得克萨斯共和国会废除奴隶制。他们还提出了一些论据和借口，如说有的势力想要把得克萨斯扶植起来，同合众国进行棉花生产竞争等，用以遮掩合并得克萨斯的症结所在。当泰勒和卡尔洪急于促使得克萨斯加入联邦之际，较聪明的政客们却都力求在政治中避开这个问题，以求有利于参加竞选。马丁·范布伦自1840年失败以后一直隐居，指望1844年会得到民主党的提名。此前，他对亨利·克莱作了一次拜访，克莱也同样坚信不疑地指望自己会被辉格党提名为总统候选人。他们两人商定，发表反对立即合并得克萨斯的声明。范布伦表明了自己的意见，认为匆忙行事等于是对墨西哥开战。亨利·克莱则宣称，他欢迎得克萨斯加入联邦，但要求这件事能够办得不失体面，不引起战争。可以说，两位政客在这次竞选的关键性问题上压了宝，谁胜谁败，要看竞选中的竞争和认可。

（二）

当1844年大选来临的时候，年已67岁的亨利·克莱，在欢呼声中接受了辉格党的提名。他新近很成功地遍访南部各地，向人民发表演说，对选举感到很有信心。范布伦在1844年5月民主党在巴尔的摩召开的代表大会上被推举为总统候选人，并且呼声最大。但以罗伯特·沃克为首的一批南方扩张主义分子代表们，要范布伦事先明确表示当选后同意得克萨斯与美国合并。范布伦公开宣布反对合并，于是失去了南部和西部代表的支持。南部代表提出这个问题，是因为当时得克萨斯实行奴隶制度，它的土壤也适宜于种植棉花，南部奴隶主还想把奴隶制移植或扩展到美国当时新开辟的西部领土，以便使用更多的奴隶来开辟新种植园，扩大种植那些使南部地力消耗很快的棉花、烟草、甘蔗等农作物。因而，并吞得克萨斯一直是南部奴隶主梦寐以求的事。北部工业资本家则希望开辟广大西部地区使之成为非蓄奴制地区，以作为工业资本的农业后方。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不断扩张领土，不断扩展奴隶制到旧有界限之外，却是联邦蓄奴州的生存规律。”经济基础不同的南北两种势力，在争夺西部领土的控制权上，不断发生冲突和斗争，得克萨斯的合并问题是当时总统大选必须明确的政纲之一。

在这样的背景下，范布伦在民主党大会上失去了南部和西部代表的支持，密执安的刘易斯·卡斯显露了头角。但第一次投票时，范布伦仍得票最多，不过距规定票数尚差 30 票。经过七次投票，仍是范布伦以及另一个候选人卡斯领先，可是每次又无一人达到规定票数，大会遂陷入僵局。为了打破僵局，大会进行了幕后协商。扩张分子牵出了总统史上第一匹黑马，此人就是当时全国尚不知名的詹姆斯·诺克斯·波尔克，由于紧攀“老核桃树”的波尔克曾任众议院议长和田纳西州州长，由于波尔克积极主张美国合并得克萨斯并全部占有俄勒冈，由于他既得到了南方代表、西北部领导人的支持，又得到了杰克逊的大力赞助。于是在第八次投票前，他被提出作为妥协候选人。第八次投票结果，波尔克获 44 票，范布伦 104 票，卡斯 114 票，仍无人获得规定的票数，大会陷入了混乱状态。后经各方协商，又举行第九次投票，结果波尔克竟以全票 226 张获得提名。对范布伦受冷落大为恼火的赛拉斯·赖特参议员，拒绝接受副总统提名；第二号人物的地位于是便给予了一个毫无特色的宾夕法尼亚人乔治·达拉斯。为了讨好北部的民主党人，在竞选政纲中将占领俄勒冈与合并得克萨斯相提并论，但在竞选运动中俄勒冈实际上是一个次要的因素。

当时电报发明不久，波尔克当选民主党总统候选人的消息，是用电报自巴尔的摩传到华盛顿的。这是美国第一次以电报传递政治新闻。消息传来，人们极为意外，不敢相信，还以为是电报传错了。严格地讲，波尔克并不是无名之辈。他曾任众议员 14 年，两次任议长，并且当过一届田纳西州州长。在当众议院议长的时候，波尔克曾以他的认真态度闻名政界。但是波尔克个人却没有大批的追随者。在他得到总统候选人提名的消息传出后，田纳西州的一些人把这种提名当作开心的笑料，没有谁认真地看待此事。辉格党的总统候选人亨利·克莱听到民主党的提名后，讥讽他说：“波尔克是谁呀？”克莱的发问很快成了一句口号。在 1844 年与民主党的竞选中，辉格党到处高喊：“波尔克是谁？谁是波尔克？”起初，就连民主党也觉得难以回答这个问题。但这个口号远远敌不过民主党领土扩张主义者提出的：“合并得克萨斯，合并俄勒冈！”“要么给我们北纬 54 度 40 分，要么就和我们打仗！”同时，杰克逊也施加影响，迫使得不到任何党支持的泰勒总统放弃再次竞选的打算。这样就支持了波尔克，使所有的民主党人都来选举他。

竞选运动的拉开序幕时，人们认为，长期来活跃于政坛并且享有很大威望的亨利·克莱获胜可能性极大。但是，克莱反对并吞得克萨斯，在南方丧失了许多选票。虽然克莱希望他对得克萨斯的观点能赢得北方奴隶制反对者们的拥护，但因为他和波尔克一样都是蓄奴者，故而被第三党候选人詹姆斯·伯尼拉走了不少选票。在纽约州，有相当多反对奴隶制的辉格党人投了自由党废奴派候选人伯尼的票。这也足以给波尔克增加了获胜的机会，因为纽约州的选举人票是举足轻重的。克莱还因与泰勒政府的冲突而在政治上受到损害。波尔克向来对民主党内的斗争持敬而远之的立场，所以树敌很少。在大选中波尔克宣布，如果他当选，将不谋求连任。

竞选运动主要是在报刊上进行的，形成了广泛的斗争，竞选本身变成了人身攻击。民主党报纸指责克莱是赌徒、酒鬼和机会主义者。辉格党报纸申斥波尔克是安德鲁·杰克逊的傀儡。波尔克曾始终如一地支持杰克逊，这时杰克逊作出回报，在田纳西州为波尔克竞选，并最终 170 票对 105 票的多数击败克莱，当选为美国第 11 任总统。也使他成了美国历史上第一个“黑马”

总统。

波尔克原本没有无竞选总统的意愿，政界名流估计他也没有当选的可能。但当政党大会几经投票仍无法决定时，为打开僵局，乃由他人提出其名参加竞选，而竟意外地获得选举胜利。除了 1824 年那一次不寻常的四角竞争不计之外，波尔克 1844 年的胜利，标志着第一次以不足 50% 的普选票当选。

(三)

1845 年 3 月 4 日，波尔克宣誓就职。那天是个雨天，他面向茫茫一片密集的雨伞做了就职演说。虽然在演说中他没有明说要占领新墨西哥和加利福尼亚，可是这位“会搞竞选的拿砂仑”，已经开始准备向上述两地伸手了，并且也准备实现他竞选中的诺言，要兼得克萨斯和俄勒冈，他在就职演说中讲到：

“未经我的请求，我们的人民出于自愿，自由投票选举我担任这世界上最光荣、责任最重大的职务，我深深感激诸位对我的信赖。与前几位总统相比，我较为年轻，就承受如此崇高的荣誉与责任，我无法掩饰即将履行总统职权时的胆怯心情。……的确，连最勇敢及最有智慧的人，面临我今后的责任，都难免要有谨慎恐惧之感，因为这个职位关系着我国的和平与繁荣，而且在某种程度上还维系着全人类的幸福和希望。

“得克萨斯州已宣布愿意加入我们的联邦，以分享宪法所确保的自由和幸福。得克萨斯曾是我们国家的一部分，一度曾不明智地让给了他国，现在它已经独立，并有权管理其部分或全部领域，现在它以独立州的身分加入联邦。我祝贺我们的国家，通过最近美国国会所立的法案，政府已经允许其加盟，现在只要双方同意提出的条件，即可达到双方共同重大的目标。

“我认为合并的问题完全属于得克萨斯和美国之间的事，双方都是有能力订立条约的独立国家。外国无权横加干涉，或对这二者的联合表示异议。……他国不应将得克萨斯的归并看成是美国以武力来拓展其领域，而应看成是美国以和平方式获得其过去曾经属于自己的领土，是为联邦增添一个新的成员，而且还征得该州人民的同意，从而排除了战争发生的可能性，并为其产品开辟了崭新且日益扩大的市场。

“大家都可清楚地看出，如果得克萨斯州仍处于孤立状态，或变成较其力量更强的国家的同盟或附属国，它必然会威胁我们的安全及未来的和平。我们的公民中有谁宁愿放弃与得克萨斯州的永久和平，而参与同邻近国之间的无休止的战争？……应该清楚，他们是为某些特殊目的而结盟的。各州若以得克萨斯州的内政为理由而拒绝与其缔结永久盟约，那我们的开国元勋们就根本无法组成现今的联邦。关于得克萨斯州加入联邦的方式与理由，既然没有明显的障碍足以严重影响双方的安全、和平与繁荣，我将根据宪法的根本原则，而不是以狭隘的区域性政策精神，采取以适合于宪法的、光荣而适当的方法，致力于尽早实现美国政府及人民的意愿。

“在我国，总统几乎都由政党挑选，因而必须遵守该党的原则与纲领。但是总统的职责又使他不仅是一党的领袖，还应是全美国人民的总统。一方面他应大公无私地执行法律，勇敢地承担责任，并在政府行政部门内施行其所属政党的原则与政策；另一方面，他应该牢记，那些意见与他不同的公民也同样有权完全自由地表达他们的意见与观点，全体公民都应受到尊重和重视。

“我深信，在指导公共行政事务上，我将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大力协助。

我即将开始接受并履行人民所托付的重任。我再次谦卑地向全能的神祈祷，恳请一直注视和保护我们国家的上帝，继续赐福于我们，使我们能继续成为繁荣而幸福的民族。”

波尔克虽然年龄尚未满 50，但由于健康不佳，看上去要显老多了。他以充沛的精力履行自己的职责。在白宫他每天工作将近 18 小时，而且 4 年期间仅有 6 个星期不在华盛顿。他的意志控制着由一批经验丰富的出色人物组成的内阁。波尔克决心坚定，性格顽强，为人寡言笑，行事从不懈怠。波尔克一心想降低关税，重建范布伦的独立国库，解决俄勒冈问题，并把加利福尼亚弄到手。这个目标是波尔克曾在大选中提出的，一旦当选，决不谋求连任，并提出当政后的四大工作目标：（一）降低关税，（二）恢复独立国库制，（三）解决俄勒冈边界问题，（四）取得加利福尼亚地区。因为加利福尼亚当时为墨西哥属地，美国移民在这里下断增加。他的副总统是著名的关税保护主义者乔治·达拉斯，两人虽在关税问题上主张不一，但仍能很好合作。詹姆斯·布坎南任国务卿，罗伯特·汗尔克任财政部长，乔治·班克罗夫特也是阁员，他们组成了一个精干有力的内阁。波尔克执政遇到的反对力量为历届总统所少见，有来自国会的，有来自反对党的，参议院中，亨利·克莱是最激烈的反对者。但是，在得力内阁的支持下，波尔克在任内次第实现既定的目标。

波尔克就任总统不久，墨西哥驻华盛顿公使提出抗议，反对国去在 2 月下旬通过的关于合并得克萨斯的决定，说这是“侵略行为”。2 月底，两国断绝了外交关系。尽管这样，1845 年 12 月 29 日，国会仍批准得克萨斯加入联邦。此事之后，波尔克又积极推进从墨西哥手里获取新墨西哥和加利福尼亚两地的计划，他向墨西哥政府提出收买其领土。但很快他就认识到，要达到他的目的非动用武力不可。不久，在得克萨斯与墨西哥边境发生了争端，引起了武装冲突。这使波尔克找到了机会，他把这武装冲突发生之先就已经拟好了一份请求国会批准对墨西哥宣战的咨文，加上美墨军队交火，墨西哥军队越过格朗德河这一情况后递交国会。1840 年 5 月 13 日国会正式向墨西哥宣战。

在美国处在扩张情绪高涨季节，许多人认为太平洋是美国天然的西部边界，并把它视为打开对东方贸易的大门。波尔克当然是这种情绪的代表，他不仅想获得得克萨斯，还想购买墨西哥属地加利福尼亚和新墨西哥地区。战争爆发后，辉格党与民主党更加尖锐对立。民主党支持政府，认为战争是正当的，辉格党反对，认为战争不正当，并称这场战争为“波尔克的战争”，丧失了美国的名誉和利益。

这是一场历时两年规模不小的战争。四个主要战场，即得克萨斯西部地区；加利福尼亚地区；新墨西哥地区；墨西哥境内维拉克鲁斯至墨西哥城地区。尽管墨西哥军队在人数上超过美国军队，而且有在熟悉地区作战的有利条件，但美国为打赢战争使用了先进的大炮和其他进步的军事技术。扎卡里·泰勒将军于 1846 年 5 月在帕洛阿尔托和雷萨卡德拉帕尔马击败敌军，9 月在经过激烈的战争之后占领了蒙特雷要塞。1847 年 2 月，他又在比尤纳维斯塔击败了圣安纳指挥的墨西哥军队。温菲尔德·斯科特将军于 1847 年 4 月在塞罗戈多击溃圣安纳，9 月占领首都墨西哥城。与此同时，在北方，海军准将约翰·斯洛特占领了蒙特雷和旧金山。斯蒂芬·卡尼将军占领了圣菲，并向西挺进至加利福尼亚。1848 年 2 月 2 日，美国与墨西哥签订瓜达卢佩·伊

达尔戈条约，战争遂正式结束。根据条约，墨西哥承认以得克萨斯西部的格朗德河为美墨两国边界，并以 1500 万美元代价，将加利福尼亚一带割让给美国。这一地区包括美国今日西南部的绝大部分，即加利福尼亚州、新墨西哥州、亚利桑那州、内华达州、犹他州及科罗拉多和怀俄明两州的一部分。这次扩张主义战争，使美国得地达 100 多万平方英里。波尔克此项“功绩”仅次于杰斐逊。

波尔克的扩张政策是全方位展开的，他在西南部推行扩张政策的同时，又与英国协商关于西北部俄勒冈领土的问题。最后同意以北纬 49° 为界与英国分占俄勒冈。波尔克还想继续扩张，但没有成功。他提出给西班牙一亿美元以购买古巴，被拒绝。波尔克对自己任期内美国扩大领土的成绩有这样的认识。他认为加利福尼亚和新墨西哥的获得，俄勒冈边境问题的解决，得克萨斯的合并，使美国的领土延展到格朗德河。这些成绩的取得，对于促进国家繁荣富强的意义之重，是美国有史以来任何成就都无法相比的。

(四)

总统：詹姆斯·诺克斯·波尔克 1795 年 11 月 2 日，出生在北卡罗来纳州梅克伦堡的家庭农庄。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的外祖父、美国独立战争期间的民兵上尉詹姆斯·诺克斯的姓名。

中等身材偏低、体格健壮、姿态挺拔、眼睛灰色、目光深邃、前额凸起、高颧骨、薄嘴唇、鼻子较大是波尔克的外部形象，他当总统时，黑头发已变成灰白。他的健康情况总的说来不大好，常闹一些毛病。

波尔克的性格内向，但出于政治需要，他迫使自己与人交往。他的真正亲密的朋友很少，但他仍广受欢迎。他雄心勃勃。人们评价他说，他无情地鞭策自己，将他具有的能力和精力利用到了很少有人能达到的程度。他是个令人肃然起敬的人，然而却并不讨人喜欢，也不使人畏惧。他常常扳着一副忧郁的面孔，偶尔也露出会心的微笑，他感情深沉，工作勤恳，缺乏幽默，喜欢步行。他时刻牢记肩上的重担，却又不愿让与他打交道的入觉察出这点。

从刚成年时起，他就一心一意从事政治，因此，波尔克的爱好几乎无从表述，实际上他排除了除政治以外的一切爱好。政治成了他的全部生命，除了政治，他没有其他愿望，没有智力上的爱好，没有娱乐。

少年波尔克，10 岁时随家人从出生地北卡罗来纳州迁居田纳西州中部。他们全家乘着马车在高低不平的地面上颠簸近 500 英里，无疑这是一次令人激动的极度疲劳的旅行。已在田纳西买了土地并定居的祖父伊齐基尔·波尔克在那儿迎接他们。波尔克帮助父亲在纳什维尔东南肥沃的达克河谷安下了新家。但是，少年波尔克体质虚弱，在与父亲一起外出测量土地时，他总是留在营地附近，烧水煮饭和照料马匹。波尔克 14 岁那年得了病，父亲骑着马带他到 250 英里外去就医。医生诊断是胆结石，需动手术。当时麻药尚未问世，开刀不仅疼痛，还有生命危险。波尔克接受了手术治疗，经受住了痛苦，深深感到精神力量的重要。这一认识，在他一生中都是起作用的。

波尔克在早年受过非正规的基础教育。1813 年，他进入哥伦比亚郊外一所由牧师罗伯特·亨德森管理的长老会学校，在那儿第一次接受正规的古典文学基础教育。他学习勤勉，进步神速，一年后转入另一所要求更高的学校，在那儿提高了拉丁语和希腊语，还学习了数学、自然科学与哲学。1816 年，他作为二年级学生直接进入北卡罗来纳大学。他在大学接受的是传统教育，强调希腊语、拉丁语和哲学。他特别喜欢数学，是班级中数学学得最好的学

生之一。北卡罗来纳大学像早期大多数美国大学一样，十分重视培养学生的演说才能。波尔克是校中文学团体雄辩社的成员。按照当时的规定，优秀的辩论文章可以留在档案馆内永久保存。三年之内，波尔克有八篇优秀文章得到了这种荣誉。波尔克因口才出众，两次当选为雄辩社社长，后来有“讲坛上的拿破仑”之称。

波尔克 1818 年毕业时，学习成绩为全班之冠，并在毕业典礼上作为毕业生代表用拉丁语发表告别演说。这在当时是很大的荣誉。经过这几年的学习，波尔克自信心提高了，他还获得了独立思考和善于表达的能力。这时，他决定从政，为此，他于次年开始攻读法律，1820 年取得律师资格。

1819 年至 1822 年间，波尔克曾任田纳西州参议院首席书记官。由于在律师业享有的名声，于 1823 年当选为州众议员。从此开始了他的政治生涯。

波尔克是个卫理公会教徒，1833 年，他参加了一次在哥伦比亚郊外举行的宗教野营集会，并被牧师的约翰·麦克费林的一番话所深深打动。从此以后他实际上是一个卫理公会教徒，私下里证实了对这个教派的忠诚。他夫人是个严格的长老会教徒，为此，他在哥伦比亚的长老会教堂购买了一个座位，当他在城里时，常常上教堂。出于对妻子的尊重，他还出席长老会的礼拜仪式。当他的妻子偶尔在星期天不能和他在一起时，他就在一所卫理公会教堂做礼拜。

总统夫人：莎拉·奇尔德雷斯·波尔克 1803 年 9 月 4 日，出生在默夫里斯伯勒附近。1824 年 1 月 1 日与波尔克结婚。

莎拉是位素养很高的女子。她的父亲乔尔·奇尔德雷斯是一个著名的种植园主、商人和土地投机者。对一个处于她的时代和地位的妇女来说，莎拉接受了很好的教育。她上过北卡罗来纳州一所为上层阶级子女开设的女子学校。当她和波尔克同在默夫里斯伯勒接受塞缪尔·布莱克的指导时，俩人相识了。那时，波尔克 19 岁，莎拉 12 岁。当莎拉到了成家的年龄，波尔克开始追求她，俩人在 1823 年订婚。1824 年 1 月 1 日，莎拉和波尔克在她的娘家举行了婚礼。在波尔克竞选参议员期间，莎拉就已花时间订做了婚礼服，并按家乡的风俗筹办婚礼。仪式过后，又举办了一个有七道菜的婚礼晚宴。那个晚上，一支黑人乐队自始至终在奏着轻柔的音乐。各种各样的庆祝活动居然持续了整整一个星期！在这段时间里，波尔克和莎拉根本没有机会单独呆在一起。当这场庆祝活动终于结束以后，他们回到了自己的家，这是一幢仅有两室的房子，是波尔克家的财产，离波尔克家很近，仆人们住在小屋的后面。

1824 年，波尔克当选为美国国会议员，在以后的 14 年中，他一直在这里工作，并于 1835 年做了国会发言人。在他的国会同僚中，他因忠诚地支持安德鲁·杰克逊的政策而得了“小山核桃”的绰号。

莎拉年轻漂亮，她和波尔克一同去华盛顿后，很快就被卷入到华盛顿的社交界。她陶醉于这些应酬之中。本来，这种情况还可能会持续下去，但波尔克尖刻地提醒她，他们来华盛顿是为了工作，不是为了娱乐和到处瞎跑。

在这件事上，莎拉觉得应该尊重波尔克的意见，但作为条件，她让他答应和她一起去做礼拜，波尔克只好同意。一到星期天早上，莎拉总是第一个到长老会教堂去做礼拜。

随着时间的推移，莎拉越来越多地参与到波尔克的政治活动中，而波尔克也养成了和她商讨政治问题的习惯，并发现她的意见有助于他制定出比较

好的方案。莎拉阅读美国的各种报刊、杂志，并将那些政治评论文章做出摘要交给波尔克，以使其了解最新的公众舆论动态。

波尔克赢得了总统竞选的胜利后，莎拉作为白宫的女主人，无意按照自己的喜好去重新设计装饰住处。她说，如果住室让泰勒夫人感到舒服，那对她也不会错。

在波尔克任职期间，莎拉出于自己的宗教信仰，禁止在白宫召开舞会，也不提供任何酒精饮料。这一变化令那些政客显要们大为不悦，但却为公众所赞同。

或许是出于自己一直没有孩子，莎拉喜欢邀请一些年轻的亲戚和朋友到白宫来作客。交往中，她特别喜欢她田纳西州的老乡安德鲁·约翰逊的女儿玛萨·约翰逊。玛萨的父亲是国会议员，她本人在华盛顿就学。她很愿意帮助莎拉料理一些白宫的日常事务。这给莎拉带来了不少乐趣，还有莎拉的侄女乔安娜·吕克曾在白宫和她们生活了一段时间，另外一个小侄女和两个侄子也给肃穆的宫殿带来了欢笑。

波尔克是个工作努力的人，他从不愿花时间做工作之外的事情。因此莎拉几乎不接受任何邀请。在初到白宫的10个月中，她仅有一次到外面去参加宴会，参加过一次重要场合的舞会。

莎拉照例每天都抽时间将最新消息的文章做成摘要送给波尔克看，同时，波尔克的很多信件必须用手写，因为当时还没有打字机和文字处理机。波尔克只有一个秘书，许多事情忙不过来。这样，只要一有时间，莎拉很愿意来帮忙。

繁重的工作累垮了波尔克的身体，他头发全白了。在白宫这段时间，他一直患有慢性腹泻。

波尔克离开白宫后，与莎拉一起返回田纳西州。莎拉重新为现在住的房子取名，称它为波尔克宫。莎拉对新居所做的改进工作使波尔克十分满意。波尔克振作精神，全力为他新的图书馆整理图书。但这个工作量对他来说实在太太大，因此他病倒了。病情发展得很快，不久就进入病危状态。1849年6月15日，距离开白宫仅有三个月时，波尔克逝世。

失去了波尔克，莎拉六神无主。这么多年来，波尔克一直是她关注和爱慕的焦点，现在没有了他，她就不知如何是好了。

虽然为了缓解自己的悲伤，和寻找到一些新的生活乐趣，莎拉过继了她哥哥的一个小孙女来抚养。但在后来的日子里，只要客人们提起波尔克，莎拉就会滔滔不绝地叙述有关他的往事。她刻骨铭心地思念着波尔克，有生之年，一直都身着丧服。

1891年8月14日，莎拉享尽天年，终年88岁。她的遗体被安葬在波尔克宫花园波尔克的墓旁。1893年，他们那座仿希腊的庙宇式样的墓冢被迁到田纳西州纳什维尔州府广场上，至今仍然保留着。

(五)

1844年民主党人在巴尔的摩提名波尔克为总统候选人时，辉格党人就提出了这样的说法，波尔克是谁？一个多世纪后的现在，人们还在想方设法回答，但答案无一不反映着当时的意识形态，连学者们也不例外。因为波尔克是美国扩张主义的象征，他的勃勃雄心迎台当时在美国风靡一时的思潮。大多数人认为在北美洲控制尽量多的领土是“天意”。在白宫任职期间，波尔克尽力使这种“天意”变成现实。在美国人看来，他是位卓有成绩的比较成

功的总统。他不像其他总统那样夸夸其谈，他对美国人民几乎兑现了自己的全部诺言。

波尔克认为，对公职的热望以及寻求依靠公众过活的卑劣小人的数量正在日益超出先例，无论哪个政党的总统都将不可能再次当选。原因在于政府的官职任命权将破坏任何总统的名望，不论他将多么出色地管理政府。

在波尔克成为总统后，有来自各方面的对他的批评，人们认为波尔克没有智慧，没有学识，没有论点，没有适度的口才，没有优美的语言，没有哲理，没有同情心，没有得体的即席演说；除了信心、流利和努力，他不具有一个演说家的任何品质。他是一个狡猾、诡诈和搞阴谋的人。波尔克的任命完全是自政府组成以来任何一位总统都未曾作出的最该死的决定。他的周围有一班喜欢吹牛拍马的家伙，他们将他奉承得昏昏然而不知所以。

但赞扬波尔克的人则称他是最杰出的人，认为波尔克是人民权利的能干、正直和无法收买的斗士。他是民主党人原则的杰出化身，是一个伟大的总统。波尔克同时代的几位遗老对他极为崇敬。他们称他是“我们政府官员中的佼佼者，是我国迄今为止最优秀、最诚实和最富有成效的总统之一”。

第 12 位总统扎卡里·泰勒
(1849.3—1850.7)

军功为他带来政治机遇

扎卡里·泰勒，这位戎马生涯40载的将军，曾长期守卫着边疆阵地，拼杀于墨西哥战场。他没有任何政治经历，是19世纪40年代美国统治阶级扩张的热潮把他推到总统候选人的位置，又是以军功赢得竞选胜利而入主白宫。尽管他在战场上屡屡获胜，被称之为“机灵的大老粗”、“最大的英雄”，而从政却不如人意，最后由于派系斗争错综复杂，使他政务缠身且非常棘手，在任内死于病榻。他是继威廉·亨利·哈里森之后，第二位死于任内的美国总统。

（一）

波尔克执政不久，美国就与墨西哥在边界不断发生争端。1846年5月，双方终于爆发了战争。在主要战场上，扎卡里·泰勒将军不断向前推进，并越过格兰德河，开始了他预定的向墨西哥城的进军计划，并在两次小的接触中取得胜利。9月，正式晋升为少将的泰勒，率部向墨西哥北部重要城市蒙特雷进攻。经过三天三夜的激战，墨西哥守军表示屈服，提出停火后允许美军撤出该城。泰勒考虑到美军伤亡很重。补给又很困难，便同意了墨军的请求。两个月后，泰勒率部攻占了蒙特雷。接着，泰勒又攻占了墨西哥的东北部各省。泰勒的屡屡战绩，使之声誉日隆。这反而引起毫无军事经验却又担任总司令的波尔克总统的妒忌。他生怕下届总统竞选被泰勒取而代之，而且辉格党已经开始议论要提名泰勒为1848年的总统候选人，于是，波尔克提出一条妙计，任命密苏里州参议员托马斯·本顿为陆军中将，统率全部美国军队。这一任命虽被国会所拒绝，但波尔克仍然实现了在军队统帅岗位上安插心腹温菲尔德·斯科特少将的计划。他还以总司令、总统的名义，从泰勒部下抽调了大批官兵，使泰勒手下的兵力减至不足5000人。同时，总统还命令泰勒留守在墨西哥北部，另派斯科特将军去攻打墨西哥城。

波尔克总统采取降低泰勒威信的做法，不仅没有使泰勒的威信下降，反而为他创造辉煌业绩提供了一个机会。墨西哥总统获悉泰勒的兵力被削弱之后，便立即派重兵攻击泰勒，企图以此置泰勒于死地。泰勒拒不执行波尔克总统要他服从斯科特指挥的命令，而是把部队开进利布埃纳维斯塔，准备与墨西哥军队决一死战，1847年2月，墨西哥的几路大军全面袭来，他毫不惊慌失措，立即组织部队迎击。23—25日，两军展开激战，泰勒巧妙地运用战术，并充分利用火炮的神威，消耗敌人的有生力量。在战斗中，泰勒险些受伤，幸好一颗子弹穿过袖子只擦破了左臂，另一颗子弹穿透了上衣只打掉了一个扣子。据《美国军事史》记载，这次战役，美军只伤亡673人，墨西哥军队却伤亡1800余人。当泰勒取得胜利的消息传到美国国内时，这个被他的部下称为“大老粗”、“老快手”的将军，一下子成了美国最大的“英雄”，国会授予他一枚金质奖章。这为他日后登上总统宝座提供了重要条件。

事实上，美国政府派兵攻打墨西哥完全是依照奴隶主们的要求而发动的侵略战争。战争的结局虽然是美国胜利了，但同时使国内的废奴主义者又活跃起来。美国在19世纪30年代兴起的废奴主义，是一个不仅要求限制奴隶制，而且要立刻消灭奴隶制的派别。这个派别在国会很有势力，辉格党支持这个派别并反对对墨西哥的战争。为了剥夺那些发动战争的奴隶主的胜利果实，国会议员威尔莫特提出了一项法案，规定在一切将来归并美国的地区内均禁止奴隶制。尽管这个法案被波尔克总统否决了，但仍屡次在国会中重新

提出。威尔莫特提出的法案，被称作《威尔莫特附文》。这项“附文”的提出，挑起了地区性的激烈仇恨。在许多北部人看来，奴隶制在“自由人的土地”上原本是从来不存在的，要引进或推行，不论在原则上还是实际上都是荒谬的。因此，北部除一个州之外，其他各州的议会都通过决议，赞成这一反对奴隶制的附文。在南部人看来，这项附文显然是对他们的“特殊制度”的一种侮辱。南部奴隶主还看到，北部由于人口增长而控制了众议院，随着北部自由州的增加会打破参议院内的均势，而南部连一个蓄奴州都无法增加，这岂不是要将南部堵死！所以，南部各州的议会都反对威尔莫特的附文。

波尔克总统建议，对各个新领地也如同对旧领地那样，按北纬 36 度 30 分（即 1820 年《密苏里妥协案》所规定的那条老界线）来划分自由州和蓄奴州。但是，由于当时激进派为数过多，致使这一提案难以被接受。南部的辉格党人为和平着想，投票赞成《威尔莫特附文》，竟被斥责为南部的叛徒；北部的民主党人出于同样理由，投票反对这项附文，被责骂为“懦夫”或“信奉南部原则的北部人”。到 1848 年大选前，美国联邦的局势一派混乱，从总统到国会，从两党到州议会，都因为是否废除奴隶制问题争论不休。这样，一场政治危机同 4 年一次的总统大选几乎是同时到来了。

除了奴隶制问题之外，还有一个不可小视的社会背景，那就是扩张主义者胜利陶醉及其所附和的新的舆论。他们要求扩大对墨西哥战争的战果，吞并整个墨西哥，因此建议总统摒弃特里特及其所订立的和约。这种舆论对 1848 年总统候选人的提名产生了很大影响。根据扩张的需要，两党都想求助于军人出身的人物。因为将军们有一种很有用的才能，他可以使扩张战略安上翅膀，也可以将争论不休的奴隶制问题模糊起来，从而为本党赢得选票。为此，民主党准备提名密执安州参议员刘易斯·卡斯为总统候选人，此人是一个热切的扩张主义者和 1812 年战争的老军人，曾充任杰克逊的陆军部长。辉格党准备提名墨西哥战争的英雄扎卡里·泰勒将军。

在大选接近的时候，北方又形成了一个第三党——自由土壤党。该党大部分成员由农民及资产阶级分子所组成，他们认为，国会无权废除现存各州的奴隶制，但在新获得的领土内应该完全禁止奴隶制。该党的成立，标志着美国政治史中奴隶主阶段的转变；因为开始出现了一个由工人、农民和先进的资产阶级所组成的政治联盟，来对奴隶制进行斗争，并为此目的而开始建立了政治组织。这个党派的成立，与美墨战争之后的废奴主义发展有关。美墨战争之后，许多知名的废奴主义者纷纷起来要在美国南部和新开发地区废除奴隶制。南部奴隶主对这些废奴主义者恨之入骨，便运用残酷的手段来对付，甚至不断加以杀害。对此，政府没有采取果断措施处理，更加激起了废奴主义者对政府的不满。自由土壤党人士对废奴主义者惨遭不幸感到愤愤不平。1847 年，惠特曼在《布鲁克林鹰报》发表文章反映了这种情绪，并为建立统一的自由土壤党提出了思路。该党成立后，即开始了为 1848 年的总统大选准备。

辉格党 1848 年的大选准备与 1840 年的情况几乎一样。他们没有提出政纲，巧妙地避开争论的问题，只是把泰勒作为战斗英雄介绍给选民。扎卡里·泰勒在 1812 年战争、1832 年伊利诺斯州的黑鹰之战和 1836 至 1837 年佛罗里达州的塞米诺尔战争初期的帕洛阿尔托和帕尔玛的雷沙卡战役中，均取得了辉煌的战绩，因而赢得了荣誉。特别是 1847 年 2 月在布埃纳维斯塔，为美国征服墨西哥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当然，人们对他的认识还不只是会指挥打

仗，而是一个有头脑的政治领袖。泰勒曾经说过：“我的生命已全部献给了战争，无论何时、何种情况下，只要不有损民族尊严，我就一直把战争看作是对民族灾难的避免。”扎卡里·泰勒正是本着这个思想，进入1848年总统大选的。

（二）

1848年美国总统大选，是在辉格党的总统候选人扎卡里·泰勒、民主党的总统候选人刘易斯·卡斯和自由土壤党的总统候选人前总统马丁·范布伦三方之间进行的。

当辉格党内的领袖们最初提议扎卡里·泰勒竞选总统时，这个直率的老将军轻蔑他说：“不要胡说八道，喝你的威士忌酒吧！”但他反过来又想，总统职位太迷人了，党魁们提供的机会不能错过，党魁们的意见不能置之不理。于是，泰勒积极行动起来。泰勒戎马生涯40载，从不把自己看作是某一个党派的人，因此参加总统竞选也不能只注重党派意见，而要看作全国人民的总统候选人。但是，他又必须加入一个党派，所以他宣布他是“辉格党党员，但不是极端的辉格党人”。丹尼尔·韦伯斯特对泰勒持蔑视的态度，认为他只不过是一个“好骂人、好喝威士忌，好征战的边疆上校”，根本不可能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更不可能当选总统。尽管韦伯斯特对他持怀疑态度，辉格党仍然准备提名他为总统候选人。

1848年6月，辉格党全国代表大会在费城举行。在竞争中，泰勒名列前茅，年过七旬的肯塔基州老候选人亨利·克莱是选票与他最接近一个竞争者，新泽西州的温菲尔德·斯科特名列第三，马萨诸塞州的丹尼尔·韦伯斯特名列第四。在第4轮投票中泰勒获得提名。泰勒171票，斯科特63票，克莱32票，韦伯斯特14票。纽约州的米勒德·菲尔莫尔在第2轮投票中获得副总统候选人提名。辉格党的竞选纲领只限于颂扬泰勒的美德，列举他的战功。

辉格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在确定了总统候选人之后，便发函通知泰勒，希望他能够接受提名。有趣的是，当辉格党把代表大会提名泰勒为总统候选人的通知寄到他居住的路易斯安那州时，因信封上未贴邮票，泰勒误认是一封普通信件而不愿付邮资，使此信耽误了好几个星期。直到会议主席意识到出了事故，重寄一封贴有邮票的信后，才算成事。要不然的话，泰勒很可能就错过了当总统的机遇。而且，泰勒作为职业军人，一生戎马，转战各地，居无定所，从未在一处住满过足以行使投票的时间，因此，在1848年之前，他既未担任过任何公职，更没有参加过总统大选的投票。他直至62岁时才终于有资格行使第一次投票权。这在美国历史上是罕见的。

民主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比辉格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早开了一个月。刘易斯·卡斯是大多数代表中意的候选人，宾夕法尼亚州的詹姆斯·布坎南名列第二，新罕布什尔州的利瓦依·伍德伯里排在第三位。在第4轮投票中卡斯以绝对优势的多数票赢得了提名。这位在24岁即成为俄亥俄州议会的最年轻的议员，曾于1812年在威廉·亨利·哈里森将军手下作战时升为准将，1813—1831年出任密歇根州州长，1831—1836年任杰克逊政府的陆军部长。有功勋卓著的军旅生涯，又有丰富的从政经验，后来又担任过4年之久的驻法国公使，这是其他人难以比得过他的。1844年，他是民主党总统提名的主要候选人，虽然败于“黑马”詹姆斯·K·波尔克，但毕竟有了一份竞选总统的经历。大会最后提名肯塔基的威廉·O·巴特勒为卡斯的竞选伙伴。民主党竞选纲领颂扬波尔克政府对墨西哥战争的指导，并把这场战争称之为“正义的和

必要的”战争。

这次竞选运动争论的主要问题，仍然是竞选前全国上下议论纷纷的奴隶制问题，特别是关于对墨西哥战争提出的任何领土上禁止奴隶制的《威尔莫特附文》。在竞选中，泰勒没有发表直接的评论，但他拥有 100 多名奴隶这个事实就足以使他赢得南部的坚定的支持。卡斯站出来反对《威尔莫特附文》，他提出“人民主权论”作为代替，即要新领土上的居民自己决定是否允许奴隶制存在。卡斯告诫联邦政府不要干涉奴隶制。他争辩说：“如果主仆关系可以加以控制或消灭，那么夫妻关系、父子关系以及我们的宪法和社会习俗所承认的一切其他社会关系也就可能照此办理了。”辉格党人开始担心泰勒从未支持过该党的原则，而也会反对《威尔莫特附文》。但他们的担心是没必要的，因为泰勒始终是支持《威尔莫特附文》的。卡斯的竞选活动受到第三党的候选人、争取“自由土壤党”自动选票的前总统马丁·范布伦致命的干扰。反对奴隶制的民主党人也抛弃了卡斯，嘲弄他是“亲南方的北方人”，转而支持范布伦，并团结在“自由土壤党”的旗帜下。范布伦虽然未获得任何一个州的支持，但他却得到了足够的选票，特别是在他的家乡纽约州。这样就使得这次选举优势倒向了泰勒一边。

泰勒的政治观点虽然是含糊不清的，但他还是受到美国大众的热烈欢迎。他不像另一位墨西哥战争的英雄温菲尔德·斯科特那样喜欢“大吹大擂”。他的情趣和态度朴素、自然，他的士兵亲昵地称他“老扎卡”和“机灵的大老粗”。他的衣着就像他的举止一样随便；他几乎从来不穿军服或以其它方式来显示他的军衔。一位军官说，“他看上去比我们所能想象到的任何人都更像一个到集市上卖鸡蛋的老农。”另一个在墨西哥塞尔蒂罗见过他的人描述道：“他头戴一顶油渍渍的帽子，身守一件落满灰尘的绿大衣和一条肥得吓人的裤子，骑在马上活像一只大蛤蟆。”这种形象很受当时大多数选民的欢迎。

1848 年 11 月 8 日，总统大选举行全国投票。这是第一次全国在同一天投票的总统选举。选举结果：辉格党的候选人泰勒获得 136 万张选民票，占 47%；民主党的候选人卡斯获得 122 万张选民票，占 43%；自由土壤党的候选人范布伦获得 29 万选民票，占 10%。泰勒与卡斯的选举人要是 163 对 127。泰勒险胜卡斯，荣登第 12 位美国总统。

(三)

在扎卡里·泰勒举行就职仪式前，还发生了这样一次笑话。1849 年 2 月底，泰勒到华盛顿准备参加宣誓就职仪式。刚到那里，

泰勒被人们误作是海军部的工作人员约翰·博伊尔，因为此人与即将上任的总统长相酷似。所以，当泰勒发表讲话时，人们哄笑道：

“喂！滚开，约翰·博伊尔，你别来吓唬我们！”人们发现弄错了人，便随即热烈鼓掌欢迎泰勒。3 月 5 日，泰勒作了简短的就职演说。他讲到：

“在履行总统职责时，我立誓要以‘维护、保护和捍卫，宪法为指导原则。我也将根据法官们所作的决定以及前几任总统处理事务的惯例来解释宪法。前几位总统在宪法的形成过程中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我也将永远虔诚的尊崇那些杰出的爱国者，尤其是那些被尊为‘开国元勋’们所立下的典范。

“人们选择了我，因为他们相信我的这届政府将致力为全国谋福利，而不是只支持任一特定地区或地方的利益。今天我要重申我过去所作的声明，表明我坚定的决心，并尽我最大的努力去维护政府的廉洁，并采取伟大的共

和主义信条作为我们公共行政的基石，因为它一直是我们民族生存和发展的力量源泉。

“身为美国的自由公民，我们必须赞同尽各种努力去扩大公民自由及政治自由所带来的幸福。但同时，我们也必须牢记历史的教训，并且遵守敬爱的华盛顿总统给我们的忠告，决不与他国有任何联盟或瓜葛。对于冲突国之间的所有争端，基于本身的利益及义务，我们必须严守中立；但在另一方面，我国的地位位置，我国政治体制及人民的特质，人类文明的进步精神，以及宗教的诫令等，都要求我们必须与其他国家建立和平友好的关系。在诉诸武力之前，必先用一切可能的外交手段进行调解。在处理我国的外交关系时，我会坚持这些观点，把它视为国家利益及国家荣誉的根本。

“总统的任命权蕴藏着微妙而又重大的责任。我只能告诉各位，诚实、能干及忠贞将是我任命官吏的先决条件，一旦缺乏上述任何一项条件，我便有足够的理由将其免职。

“……让我们祈求它能继续保护、关怀我们，就像过去它把我们从贫穷的开端带到繁荣的今天一样。为赢得仁慈的神继续保佑我们，愿我们的施政采取谨慎和温和的方式；愿根据妥善的措施不减轻因意见分歧所带来的痛苦；根据公正开放的原则从事行政；发扬爱国主义精神，使这种爱国情绪在我们广袤的共和国土地上四处传扬，并渗入每个人的心田。”

几乎从军营直接进入白宫的泰勒，自然缺乏执政经验，所以在他一年多任期内并无多少建树。但作为一位职业军人总统，泰勒有其特别的经历。他在反对奴隶制和殖民化，在维护和加强美国联邦制方面，曾作出积极的贡献。尽管他本人是个奴隶主，而且得到南方的有力支持才当选总统，但在奴隶制问题上，他则始终坚定地站在北方一边，反对扩大奴隶制。1849年9月1日，加利福尼亚州制宪会议通过宪法，申请以自由州名义加入联邦。泰勒发表国情咨文，力促国会批准该州加入联邦。他认为，总统的首要义务就是要坚决地维护联邦，决不容许任何人以任何借口脱离联邦。当国会的南方议员们扬言要将联邦军队赶出新墨西哥时，他断然回答：“如有人胆敢这么做，我将亲率大军去杀死所有叛徒”。

泰勒就任总统后，任命约翰·克莱顿为国务卿。他是一个既无外交经验又刚愎自用的人。由于他不懂外交事务和礼节，与法国人在两起细小事件上的误解，几乎导致两国政府关系的破裂。1850年，克莱顿国务卿和英国驻美公使亨利·布尔沃在美签订了《克莱顿-布尔沃条约》。该条约的最后一项条款，由于措辞模棱两可，双方政府的解释各不相同，受到了民主党的激烈抨击。他们责难这个条款实际上承认了英国对洪都拉斯和其他已经建立的殖民地的所有权。

泰勒在总统任期内，还被盖尔芬家族索赔案陷于严重窘境。佐治亚州的盖尔芬家族长期以来向台众国提出的赔偿要求的本金，早在泰勒就任总统之前就已付清。但这个家族坚持要追付19万美元的利息。经总统与内阁商定，同意追付。但由于陆军部长乔治·克劳福德在处理过程中从中渔利，中饱私囊，引起了公众对泰勒政府的强烈不满。反对党一度威胁要弹劾总统。泰勒被这件事弄得狼狈不堪，不得不决定改组内阁。但是，他还没来得及着手选择一些新的总统顾问时，便已经被政府事务搞得疲惫不堪，身体每况愈下，一场意想不到的严重病痛缠住了他。

1850年7月4日，泰勒出席了在华盛顿举行的独立纪念日庆祝活动。纪

念活动在户外举行，他顶着烈日一直听完了两个多小时的各种爱国演讲。集会活动过后，他又在阳光下散步，独自走了好长一段路程。当回到白宫之后，他感到又渴又饿。据说，为了降温，喝了一壶冰牛奶，狼吞虎咽地吃了一大盘樱桃。当天晚些时候，他的肚子开始咕噜噜地乱响，接着是腹部的剧烈疼痛。总统的保健医生亚历山大·S·沃瑟斯庞诊断他的病为霍乱，便给总统服用了甘汞和鸦片。第二天，总统的病情不仅大为好转，而且还能挺着处理一些重要事务。不过，总统的医生们很快就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因为他们无法解释和止住总统不断上升的体温。7月8日，医生们报告总统高烧不下，病情严重。泰勒虽然已经估计自己不可能康复了，但他还是以军人特有的毅力挺过了一个夜晚。7月9日，泰勒意识到生命垂危，于当晚说出了自己的最后遗言：“我大概要死了，我期待着上帝尽快召唤。我一直忠实地尽力履行我的全部职责——对此我问心无愧，我唯一的遗憾是，我将不得不离开我的朋友们了”。这位执政16个月，年仅66岁的美国第12位总统，像9年前的老英雄哈里森一样，在任期内逝于病榻。

总统遗体放在白宫东大厅内供人凭吊。7月13日，史密斯·波恩牧师主持了圣公会的丧葬仪式。100多辆马车组成的送葬队伍，伴随着前导和红木灵柩走向国会墓地。10月，总统灵柩被迁至肯塔基州路易斯维尔附近他童年的故乡，永久安葬。

（四）

总统：扎卡里·泰勒 1784年11月24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奥兰治县的一座庄园里。

这位从军40年，身经百战的老将军，中等身材，中等体重，体貌显得格外平常。但仔细看来，他躯干消瘦，两腿较短，成了罗圈腿。脸孔瘦长，高前额和长鼻子显得格外突出。棕色的头发和淡褐色的眼睛。他眼睛有远视和有散开性斜视症，总是带着放大镜，而且用斜眼看人。他衣着邋遢，什么衣服最舒服就穿什么。他站立或走路时，总爱把一只手背在后面。

扎卡里·泰勒生活在一个大家族，又是多子多女的家庭。他在兄弟姐妹8人中，排行老三。他的父亲里查德·泰勒是一个种植园主，有一万多公顷的土地，美国革命期间曾在大陆军中服役，官衔至中校，后来做过治官、县长、州议员等。他的母亲萨拉·达布尼·斯特罗·泰勒是当时受过良好教育的妇女。1784年秋，里查德·泰勒携怀孕的妻子、孩子和一些奴隶，从奥兰治县迁到肯塔基去开辟新农庄。上路第二天生下了扎卡里·泰勒，后来全家住在这里。这里所住人家很少，四周是一片荒原，野草、树木丛生。每到夜晚，屋外即有饿狼嚎叫，离居住地不远的原始森林里还经常有熊和豹子出没，有时还会遭到印第安人的袭扰。泰勒从不懂事时即熟悉了这个环境，他生活在这块荒野上并不感到害怕。泰勒爱好拳击和游泳。17岁时，他曾在早春的寒风中横渡俄亥俄河游一个来回。边疆的这种生活环境，不仅锻炼了他健壮的体魄，而且养成了热情开朗和大胆坚韧的性格。

因为泰勒少年时期的大部分时光是在人烟稀少的边疆度过的，所以他开始未能进入正规学校接受系统教育。先是母亲做他的启蒙教师，后来他就教于一位游方教师，到16岁时才进正规学校读书。他“学习很有耐心，记东西很快”，但拼写却不及格。边疆村野的生活环境使泰勒从小向往做一名军人。1803年，19岁的泰勒参加了肯塔基民团。之后，经过表亲、时任国务卿的麦迪逊的推荐，被提升为第7步兵团的少尉军官。1808年5月3日，被任命为

陆军中尉，两年后被提升为上尉。1811 年随部队调往印第安纳特区的诺克斯堡和哈里森堡驻防。1812 年，对英战争爆发，他在威廉·亨利·哈里森将军的指挥下，参加对印第安人的作战。当年 9 月，印第安人攻打哈里森堡，泰勒奉命防守沃巴什河一线，坚决顶住了印第安人的猛烈进入，并转而夺回作战主动权。此次作战，使他得到哈里森将军的赏识。战斗结束，泰勒晋升为美军有史以来的第一位名誉少校。

1814 年，泰勒率 350 人的部队，在伊利诺斯特区的克雷迪特岛上组织防御。英国军队和印第安人一起，以 3 倍于泰勒部队的兵力，向克雷迪特岛猛攻，泰勒所部依托工事和火力，顶住了英军炮火的轰击，打退了敌军的无数次冲锋。为了完成在得梅因建造约翰逊堡的任务，他在消灭敌人有生力量之后，成功地组织了撤退。1815 年 1 月，泰勒升任为第 26 步兵团的少校。几月之后，对英战争结束，国会通过法案，规定和平时期部队大幅度减员。泰勒即由少校降为上尉。对此，他非常气愤，于当年 6 月辞去军职，回肯塔基州的斯普林菲尔德种植园。直到 1816 年恢复了他的军职和少校军衔之后，他才返回陆军部队。开始，泰勒到第 3 步兵团任职，在密执安特区兴建霍华德堡。后来，几度调防，几度升迁。曾任巴顿鲁日防区司令、明尼苏达州的斯内灵堡司令和今威斯康星州的克劳福德堡司令。1832 年，他晋升为上校，任第 1 步兵团团长。这时，泰勒才把自己的家从肯塔基迁到路易斯安那。

这期间，泰勒参加了两次主要的屠杀印第安人的战役。第一次是 1832 年 5 月的“黑鹰之战”。当时，在密执安湖南端大草原及密执安湖与密西西比河之间，居住着一些印第安部落。其中有一个部落的杰出首领叫黑鹰。早在 1804 年，驻守地方的长官威廉·亨利

·哈里森，曾与印第安部落订立和约，当地部落长同意割让一大块土地给白人定居。后来，其中一位部落长黑鹰否认这个和约，坚持印第安人拥有这块土地的权利。白人则以条约为依据，不仅要求拥有这块土地，而且还强行把印第安人驱逐到密西西比河以西，限定他们只能居住到密西西比河西岸荒凉的“印第安人保留地”之内。在印第安人被迫搬迁的期间，部落首领黑鹰率领随从，其中包括一些妇女和儿童，再次渡过密西西比河，进入伊利诺斯那块割让给白人的土地。对此，美国政府派兵进行了镇压。当时有三路兵马：一路是当地民团，第二路是阿特金森准将率领的从圣路易斯赶来的部队，第三路是斯科特少将率领的从东部赶来的正规军。泰勒上校率领的属第三路第 1 步兵团，最先赶到白人居住地，他率部快速修筑了迪克森堡，并不断追击印第安人的部队。黑鹰由于一路上忍饥挨饿，疲惫不堪，加之妇女儿童的拖累，实在难以应战，最后决定撤退。8 月 3 日，黑鹰率众行至巴德阿克斯河时，被突如其来的泰勒的部队拦截在河口，双方在巴德阿克斯进行了激烈的战斗。此次作战，印第安人惨败。在作战过程中，黑鹰三次提出投降，均被泰勒拒绝。泰勒在作战中惨无人道地大肆屠杀印第安人，包括妇女和儿童。泰勒由于作战“有功”，战后被任命为克劳福德堡司令。

第二次参加屠杀印第安人的行动，是“西密诺尔人之战”。居住在佛罗里达的西密诺尔人，早在 1817—1818 年就与美国发生过冲突，是杰克逊率重兵以大屠杀的手段镇压了印第安人，强迫印第安人搬迁到指定地点。这次“西密诺尔人之战”开始于 1835 年，至 1842 年结束，历时 7 年之久。它是美国屠杀印第安人的战争中最残酷、最激烈、也是时间最长的一次。战争同样是由美国强行让印第安人离开所割让的佛罗里达土地，迁往印第安纳特区的“印

第安人保留地”，而印第安人族的西密诺尔人拒不服从引起的。泰勒于 1837 年 11 月奉命调到佛罗里达参加这场战争。同年的圣诞节之际，泰勒在奥基奇战役中，以较小的代价，打败了西密诺尔人的部队。1838 年，他被授予准将军衔，并被任命为驻佛罗里达的美军司令。期间，他在佛罗里达建立了 53 个新哨所，修筑了 848 英里的马路、3643 英尺的桥梁和公路，有效地加强了该地区的防卫。陆军部长乔尔·波因赛特对他的成绩给予表扬。1841 年，他受命为南部陆军司令，在路易斯安那的巴吞鲁日安了家。这时，泰勒已有了许多奴隶和一片很大的庄园。

泰勒是个粗犷直率、不修边幅的人。生活拉拉沓沓，有时作战也不穿军服。身体矮小粗胖，丝毫没有大将的风度和气质，有时上马还要勤务兵扶他一把。但是，他对部属很和气，没有架子，连士兵都敢和他开玩笑。所以他被人们亲切地称为“机灵的大老粗”。这位绰号为“大老粗”的将军，尽管战略战术水平有限，但却十分善于利用被称作军内“智囊”的参谋长布利斯，以弥补他对作战细节考虑不周的缺陷。泰勒的最大特点是在战场上指挥若定。他总是骑在一匹名叫“老惠特尼”的马背上，有时一条腿还跨过前鞍，嘴里嚼着一根稻草，算计着每一个作战步骤，轻松地指挥着各部队的作战行动。19 世纪中期，对墨西哥军队的作战，充分显示了泰勒的这种沉着冷静的指挥艺术。

1845 年，美国因要兼并得克萨斯而与墨西哥发生了边界纠纷，并引起两国关系恶化，战争有一触即发之势。美国总统波尔克向陆军准将扎卡里·泰勒发出命令：在美墨有争议的地区——格兰德河畔附近地域占领阵地。次年 1 月，美墨双方政府谈判陷入僵局，波尔克总统便下令，要泰勒开赴格兰德河。3 月，泰勒率领 3000 人的队伍，开往河对岸的马塔莫罗斯镇，并立即着手修筑工事。墨西哥人认为，泰勒的这一行动是侵略行为；美国人却认为这一行动是建立前沿防御阵地。为此，双方军队剑拔弩张。4 月 25 日，墨西哥指挥官马利亚诺·阿利斯诺率 160 人在得克萨斯堡附近伏击了一支只有 63 人的美国龙骑兵中队，美军损失惨重，几乎无一生还。这次敌对行动，是美墨战争的非正式开始。5 月 8 日，墨军在帕洛阿尔托与泰勒的部队遭遇。敌对双方都首先使用炮兵。墨西哥军队因抵抗不住美军炮兵的猛烈攻击，而被迫后撤。这时，泰勒告诉他的士兵说，下一步“主要依靠拼刺刀”。于是，美军向墨军展开了冲锋，并顺利地包抄了墨军的左翼。双方展开了肉搏战，最后墨军溃败。泰勒为了纪念为守卫这个据点而战死的布朗中校，把这个据点更名为布朗堡。此后，美墨冲突趋于激烈，泰勒奉令与墨西哥军队交战，经过几年的鏖战，终使墨西哥政府屈服，泰勒因此成为英雄。尤其是 1847 年，布埃纳维斯塔之战，使他声望大增。1848 年大选，泰勒击败对手卡斯及范布伦，荣登总统宝座。

泰勒将军与人不摆架子、例行公事不讲排场是有口皆碑的。一位军官说，“他态度和蔼，性情温柔，举止有礼。在他的社交圈中你很快就会感到舒适自在。一次，他来看我，当时我正坐在一只木箱上写东西。我起身让座，说我只有这么一个蹩脚的地方可坐。他说：‘噢，没关系。我担心的是会把箱子压坏。’他坐下来，非常友善亲近地和我交谈。”1847 年 11 月，泰勒上船到新奥尔良休假前，他做的第一件事是把伤病员安顿在特等舱里，让人好好照料他们。然后，他另找一块地方睡午觉。吃晚饭时，他没有露面，水手们到处找了好久，最后一位水手发现他在锅炉前的旧垫上睡得正香。还有一

个更有趣的故事说，一天早上两个刚从西点军校毕业、着装整齐的陆军少尉，来到阿肯色州的史密斯要塞，遇见一位身材矮胖、貌似农夫的人。“早上好，老头！”他们大声呼道。“早上好。”“庄稼长势咋样？”他们又问。“挺不错。”“走，跟我们一块儿来喝一盅。”那老头什么也没喝只和他们聊了一会儿。当他起身离开时，一个年轻人说：“代我们向你老伴和女儿问好。”当天晚些时候，这两个少尉又着装整齐地到司令部来拜见他们的指挥官。他们非常懊悔，原来指挥官就是他们早晨戏弄过的“老农”。泰勒庄重地向他们回礼，然后向他们介绍说：“这就是我的妻子和女儿。”当人们怀念这位只做了16个月的总统即去世的将军时，总是谈起他为人与处事的佳话。总统夫人：玛格丽特·麦克考·史密斯·泰勒1789年9月21日，出生在马里兰州的卡尔福特县。1810年6月21日与扎卡里·泰勒结婚。

这位曾供职于华盛顿将军麾下的军官的千斤小姐，是一个讨人喜欢的姑娘，她个头适中、身材苗条、端庄秀丽、富有魅力。她在家族的熏陶下，知书达礼，善于管理家务，并培养起她毕生所遵从的宗教信仰。

1810年春天，玛格丽特到肯塔基州去看望她的姐姐塞缪尔·裘夫人。就在那时候，她遇到了裘家邻居的一位名叫扎卡里·泰勒的年轻男子。玛格丽特和他一见钟情，大约三个月后，即在肯塔基州杰弗逊县泰勒家的庄园里举行了婚礼。他们的婚姻可谓门当户对，双方家庭都很满意，两人志趣也相投。这桩美满姻缘一直持续了40多年。

婚后，玛格丽特没有过几天安稳日子，便随丈夫走南闯北，东征西战，一直过着艰苦的军营生活，直到对墨战争之前才算有了一个安居之地。她是一个虔诚的圣公会教徒，定期为当军官的丈夫祈祷。据说，她答应上帝，放弃自己的社交逸乐，以换取她丈夫从战场上平安归来。她对泰勒的政治机遇不感兴趣，担心因泰勒当总统而影响他们的私生活。所以，她曾祈祷泰勒竞选失败。

由于泰勒几乎是穿着军服进入白宫的，所以，玛格丽特也基本上是从紧张的军营生活中进入第一夫人角色。她不善社交，加之体弱多病，只好隐居在白宫的二楼，把白宮女主人责任交给她的小女儿贝蒂·布利斯夫人代劳。她跟安德鲁·杰克逊的夫人一样，也喜欢用玉蜀黍心制成的烟斗抽烟。他们有6个孩子。他们的独子理查德早年从军，后来成为联军的陆军中将。1835年，大女儿萨拉不顾父亲的反对，与杰弗逊·戴维斯中尉（后来成为分裂的南部联邦的总统）结了婚。小女儿贝蒂是他们儿女中最漂亮的一个，20岁嫁给了她父亲的副手威廉·华莱士·史密斯·布利斯。因此，她得到泰勒的宠爱，在母亲多病的情况下成为实际上的白宮女主人。

泰勒的突然病逝，使玛格丽特悲痛欲绝。她不准承办丧葬的人员用防腐药物处理尸体，也不准制作蜡模遗容。她止意大利画家塞佩·尼亚尼当场作画，留下总统的遗容。出殡的那天，她拖着多病的身体，跟随追悼的人群一起送葬。关于遗产方面的遗言是战争年代根据作战可能牺牲的情况制定的。泰勒的小女婿被指定为遗产代理人。价值超过13万美元的遗产，基本上是在妻子和子女中平均分配的。泰勒去世后，玛格丽特的身体越来越坏。1852年8月，她在密西西比州帕斯卡古拉去世。直到现在，也没有人能找到一张她生前的画像。

（五）

在美国，宗教是社会和政党政治的一部分。特别是19世纪30—40年代，

随着反奴隶制运动的兴起，宗教社团组织日益急增，崇尚教义成为天经地义的事情。这时就任美国总统，自然要遵守宗教的规矩。泰勒是一个虔诚的圣公会教徒，他虽没有正式入教，但一直坚持参加圣公会的礼拜仪式。按照宪法，泰勒应在 1849 年 3 月 4 日宣誓就职。但是，这一天正是礼拜天，他又必须到圣公会教堂去作礼拜，所以他提出将宣誓就职的日期改在下星期一（3 月 5 日）举行。这一改变，使他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位推后一天就职的总统。

然而，泰勒的这一决定，同样创下了参议员议长艾奇逊为一天总统的奇闻。因为，按照宪法规定，美国第 11 任总统詹姆斯·波尔克任期的最后一天是 1849 年 3 月 3 日。这一天的午夜 12 点钟声敲响，标志着 3 月 4 日开始，波尔克就当卸任。新当选的第 12 位总统扎卡里·泰勒应在 3 月 4 日宣誓就职。但是，泰勒为了履行教仪，表示只能在 3 月 5 日星期一正式就职。根据 1789 年的总统继任法，总统和副总统均缺位时，应由参议院议长临时代行职权。当时密苏里州艾奇逊参议员是参议院临时议长。这样，艾奇逊就在 1849 年 3 月 4 日自动当了一天的临时总统。据说，在艾奇逊担任总统的 24 小时中，除有好几位参议院同僚开玩笑地向他建议一些政策或请求内阁职务外，美国内外没有出现危机打扰他。在这个短短任期中，他大部分时间都在睡觉。艾奇逊究竟是否算总统，对此美国历史上众说纷纭，莫衷一是。1886 年艾奇逊逝世后，密苏里达州议会通过一项特别决议，为他建立一座纪念碑，上面刻着：大卫·莱斯·艾奇逊为任期一天的美国总统、律师、政治家和法学家。1928 年，密苏里州州长和该州其他显要人物前往普拉茨堡为艾奇逊雕像举行落成典礼，纪念这位曾担任过一天的美国总统。

在美国历届总统中，泰勒是任军职时间最长的。人们都颂扬他的军事天才。阿伯拉罕·林肯把泰勒看作是常胜将军，他说：“泰勒将军并非总是（当然在他生活中曾经有过）在势均力敌或对自己有利的条件下进行战斗，然而他从未被打败过，也从未退却过……泰勒将军的战役并非以光辉的军事部署著称，而是在所有经过冷静而可靠的判断表明他将要被征服的情况下进行的，他总不理睬自己可能会失败。”时任密苏里州州长的托马斯·哈特·本顿对泰勒在任内去世极为怀念，他指出：“泰勒的死是公众的不幸。没有人能够比他更多地献身于这个国家了，也没有人比他更反对奴隶制

第 13 位总统米勒德·菲尔莫尔
(1850.7—1853.3)

北方人加上对南方的调和路线

菲尔莫尔，是在纽约州出生的第2位总统，第一位是第8位总统马丁·布伦。他又是以副总统身份继任总统的第二人，第一位是约翰·泰勒。菲尔莫尔完全靠自学获得成功，于46岁时荣任布法罗大学校长，因此，他还是美国总统任大学校长的第一人。19世纪40年代，正值美国南北双方对奴隶制问题争执不下，他的调和路线受到了各方面的欢迎。辉格党推举他为副总统候选人，竞选获胜。继任总统后，前任扎卡里·泰勒总统的7位阁员全部辞职，他都一一接受，未挽留一人。在任两年又八个月，在奴隶制问题上他始终持妥协态度。赞成国会1850年通过的妥协案，北方各州不接受，因他自己原属反奴阵线，又力南方各州所疑惧，结果两面不讨好。

(一)

19世纪40年代，美国扩张与限制奴隶制的斗争成为社会政治生活的主要矛盾，而且这个矛盾在向西部的扩张中引起了地区间冲突的激化，特别是南部种植园奴隶制与北部工商资本主义制的矛盾日益加剧。北部资本家和南部奴隶主都渴望向西扩张，以自己的政治经济模式在新扩张的领土上建立更多的新州，从而增加在国会中的席位，加强在联邦政府中的权力。这其中，北部的商人和工业家要求在新的领土上建立自由州，扩大销售市场，而南部的种植园主则力图把使用奴隶劳动的种植园经济模式扩展到新的领土上，以解决单一作物带来的地力衰竭等问题，甚至认为，即使西部领土的土壤和气候不适合种植棉花，但只要多建立蓄奴州，就可保持白人高高在上的地位，达到白人统治的政治目的。到19世纪40年代末期，随着西部领土的扩大，南北双方矛盾逐渐达到白热化。

在这个危机的高潮时期，迎来了1848年的美国大选，两党在这种形势下都想求助于军人出身的人物，因为如前所述，将军们有一种很有用的才能，就是可以使争端变得模糊起来和赢得选票。民主党提名密执安州参议员刘易斯·卡斯为总统候选人。卡斯是一个热切的扩张主义者和1812年战争的老军人。辉格党则提名墨西哥战争中的英雄扎卡里·泰勒将军为候选人。这是个英明的决策。1845年5月，波尔克总统下令泰勒到美墨争议地区占领一个据点。翌年4月，墨西哥军队出兵袭击，双方发生军事冲突，5月13日，美墨正式宣战，泰勒用了数周时间扩充军队后，于9月率部向墨西哥北部重要城市蒙特雷进攻，激战三天，墨西哥守军屈服，提出停火八周，泰勒见美军死伤很重，供应线也延长了很多，认为墨方提出的条件可以获得最好的结果，于是同意休战两个月。泰勒的这个行动引起了华盛顿的不少批评。波尔克总统也甚为不满，但又鉴于泰勒声望日高，有可能会成为辉格党人的总统候选人，遂于11月下令泰勒留守墨西哥北部，另派温菲尔德·斯科特将军攻打墨西哥城，并下令把泰勒的五分之四受过锻炼的部队及战争物资调归斯科特将军使用。

在这样的情势下，墨军立即出击进攻泰勒，以期置泰勒部队于死地。1847年2月，在布埃纳维斯塔，双方展开决战，这个战役是美墨战争的顶峰，当时墨军拥兵2万多人，泰勒所剩的只有4700多人，经过两天激战，双方均精疲力竭，墨军虽众，但也坚持不下去了，趁天黑撤出战区，使泰勒获得了胜利，成了美墨战争中的“最大的英雄”。显然，泰勒在大选前的这个大功劳，能够在全国大获选票。

同时，泰勒是南方人，拥有奴隶和棉花种植园，自然能够赢得南方选票。而且，人们并不知道泰勒对当时南北矛盾的观点，这也对他的竞选有利。辉格党人的决策对路，同时，也志在必得。辉格党为了一致地对付民主党，在副总统候选人上也很成功地选择了合适的人选菲尔莫尔。这一事实始于 1848 年在费城举行的辉格党全国提名会议上，来自纽约州的一位亲克莱的代表提名菲尔莫尔为副总统候选人，在第二轮投票中，菲尔莫尔获得了提名。

这位颇有名望的年轻政治家，早在 1831 年作为新成立的辉格党的代表选入国会。1834 年他竞选连任失败，到 1836 年又重新进入国会，后来三度连任国会议员。

1842 年的议员竞选菲尔莫尔没有参加，因为他并不满足于当一名众议员，而另有更大的企图。1844 年总统选举中，辉格党提名党内知名人士亨利·克莱为该党总统候选人。菲尔莫尔颇有意与克莱搭配，作为该党副总统候选人。由于党内对他当副总统候选人意见分歧，该党的一些主要领导人力劝菲尔莫尔代表该党参加纽约州州长的竞选。菲尔莫尔接受了他们的意见，结果，这次他败给了民主党候选人赛拉斯·赖特，但在次年被选为该州的审计官。1846 年布法罗大学任命他为该校校长。这期间，他还当过权力很大的全国筹款委员会主席，很成功地巩固了自己的政治地盘。

他的政治作为还有许多值得称道的地方，1832 年他帮助建立了纽约州西部的辉格党组织。1836 年他支持最高法院法官约翰·麦克莱恩作为总统候选人，但后来在奥尔巴尼举行的州提名会议上转而投威廉·亨利·哈里森的票。1840 年，他在纽约州西部领导威廉·亨利·哈里森的总统竞选运动。他反对在哈里森政府和泰勒政府期间亨利·克莱试图控制国家的政策，尽力防止辉格党国会议员与泰勒总统之间的分裂。然而，在没有做到这一点后，他加入克莱的势力一起鼓励泰勒内阁总辞职。菲尔莫尔起草并策划通过了 1842 年的《关税法》，还支持 1841 年的《国民破产法》以及一个授权总统借款弥补国库储备减少的紧急议案。毫无疑问，菲尔莫尔是一位面对白宫有思考有准备的人物。

（二）

美国的总统竞选时常被指责为鼓励不适者生存，对选民大搞疲劳战术，分散了选民的注意力，过分热衷于政治攻击，忽视了实质性的问题，以及妨碍选民尽可能了解候选人的内在气质。这些背后，还有党派之间的政权之争。也即是说总统候选人的推举者并不考虑总统必备的品质及其标准，而只是遵循某些一定之规，考虑选举获胜所需要的政治条件，而不是考虑总统治国所需要的品质。这一点在 1844 年大选中更为明显，表现在辉格党推选泰勒身上，也表现在民主党推选的 1812 年战争的老军人卡斯身上。

基于党派权力的竞选目的，菲尔莫尔参加了副总统竞选的这一年，还有更热闹非常的插曲，在美国北部成立了一个第三党，名叫自由土壤党，同泰勒和菲尔莫尔分庭抗礼参加总统竞选。第三党的组成，是在此前彼此独立并互相敌对的几种成分，即废除奴隶者们的自由党，新英格兰的“良心派”、亦即反奴隶制派辉格党人和纽约州民主党人中的反杰克逊的以马丁·范布伦为首的反对扩展奴隶制派。1848 年 8 月 9 日，自由土壤党在布法罗召开代表大会，又推出前总统范布伦为总统候选人，以其中的“良心派”辉格党人查尔斯·弗朗西斯·亚当斯作为竞选伙伴，提出的竞选口号是：“自由土壤、自由言论、自由劳动和自由人民”。

真正的竞选开始了，如上一章所述的那样，泰勒和菲尔莫尔获胜，当选为美国第 12 任总统和副总统。这对竞选伙伴的获胜，从竞选的角度分析可以说成辉格党人推选泰勒的英明，同时，也可以说有这样的原因，即：由于民主党人内部分化，力量分散，选票分散在了正式候选人卡斯和自由土壤党候选人范布伦两人身上。其中自由土壤党人就拉走了 10% 的普选票，而且还在纽约和宾夕法尼亚等州夺取了应属于卡斯的选票，致使泰勒、菲尔莫尔获胜。

在说明辉格党竞选胜利的原因时，其中还有一个至关重要的情节，即菲尔莫尔这个人的挑选。应该说，在美国大选中候选人的推举者一般是很少考虑副总统候选人是否具备担任总统的品质的。挑选副总统候选人是获得提名的总统候选人的特权，而後者的目的通常是为了争取选票，争取选票可能是为了达到意识形态方面的平衡，也可能是为了达到地理上的平衡，也可能是为了达到宗教上的平衡等，菲尔莫尔似乎是在上述主要方面都起了作用。这段美国史上的文字，无不清楚地记述了菲尔莫尔参加这次竞选使辉格党得以获胜的意义。“1848 年总统选举时，辉格党内部南、北两派在谁当正、副总统候选人问题上意见又不一致，最后为了联合一致对付民主党，共同提出了泰勒和菲尔莫尔为正、副总统候选人泰勒是南方人，但他是美国和墨西哥战争中的‘英雄’，号召力大，为南北两派所接受；菲尔莫尔是北方人，但他在奴隶制问题上持调和的‘中间路线’，也能力南方所接受。由于民主党内部分化，辉格党在选举中大获全胜。”

(三)

1849 年 3 月 5 日，泰勒和菲尔莫尔分别宣誓就任美国总统和副总统。值得说明的是，菲尔莫尔与泰勒以前从未见过面，在他们于 1848 年当选之前也没有见面。作为副总统，菲尔莫尔基本上被泰勒政府忽视，他成了一个被闲置起来的人。他在组成内阁和制定政策方面没有起作用。尽管他有很好的政治经历和在美国国会任职的经验，也没有被邀请制定政府的计划。他主持参议院就 1850 年妥协法案进行的辩论，泰勒总统是反对这个法案的，但菲尔莫尔通知总统，如果参议院出现僵局，他准备投赞成这个法案的票。他向泰勒保证，他这么做不是因为敌视政府，而是因为他认为这个法案符合国家的最大利益。1850 年 7 月 9 日，菲尔莫尔探望了患病的总统，并像其他人一样意识到，他快要死去。那天深夜，一名白宫信差出现在华盛顿威拉德旅馆菲尔莫尔的房间，通知他泰勒总统刚才已经去世时，他彻夜未眠。1850 年 7 月 10 日中午，在国会两院联席会议上，由哥伦比亚特区联邦巡回法庭首席法官威廉·克兰奇主持，菲尔莫尔宣誓就任总统。

正值美国南北双方矛盾日益尖锐的时候，菲尔莫尔担起总统大任，因而也必将卷入这个争执之中。

这时的美国禁绝奴隶制的呼声一浪高过一浪。1849 年，先后有加利福尼亚和新墨西哥地区等部要求禁绝奴隶制。这些要求立即遭到南方奴隶主们的普遍反对，他们决不让步，并扬言要退出联邦。在北方，有人主张不能对南方作过多让步；有人则认为可以迁就一些，以免引起国家分裂。这两种意见实际上反映了妥协的两种思想的斗争。

在菲尔莫尔作为副总统时，按宪法规定兼任参议院议长。他虽然也反对奴隶制度，但在主持参议院期间，却与主张妥协的参议员结成一个颇有势力的集团。他的这种立场遭到了以西沃德为首的一部分反对妥协的参议员的反对。由于西沃德是辉格党的领导人之一，对泰勒总统的影响较大，所以泰勒

的态度接近于反妥协派。这样，总统与副总统之间的意见不同就表现为政府与国会之间的对立了。泰勒就任总统 16 个月就因病去世，处理这个问题的职责就落到了菲尔莫尔的身上，显然，他要按自己的意见办事。

由于菲尔莫尔在奴隶制问题上与前任总统泰勒意见不合，泰勒手下的 7 位内阁部长全体辞职，他针锋相对，一个也不挽留。这是美国历史上副总统继任总统时，唯一更换全部内阁成员的事例。

菲尔莫尔组成了新的内阁，主张妥协的参议员克莱和道格拉斯为调和南北双方的意见，提出了一个妥协法案，其基本内容是：加利福尼亚以自由州身份加入联邦；确定得克萨斯州的州界，联邦政府对该州让出的土地支付补偿；在得克萨斯州让出的土地上，成立新墨西哥和犹他两个地区，至于这两个地区是否允许实行奴隶制的问题，暂不制定法律；在首都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内，禁止奴隶交易；联邦政府通过更有力的法律（《逃亡奴隶法》），帮助奴隶主追缉逃亡的奴隶。

克莱和道格拉斯炮制的妥协法案在菲尔莫尔内阁的鼓励和支持下，首先在国会获得通过，然后经总统签署生效。这就是美国历史上有名的 1850 年妥协法案。这个妥协法案实际上是南方奴隶主的胜利。根据这个法案，加利福尼亚虽然以自由州身份加入联邦，但新墨西哥和犹他两地区加入联邦时，要由该两地区的居民决定是否实行奴隶制。这就等于直接否定了先前政府制定的在美国新获得的土地上，绝对禁止实行奴隶制度的规定，而首都华盛顿，仅仅是禁止奴隶交易，而不是禁止奴隶制本身。更严重的是，根据《逃亡奴隶法》的规定，联邦政府得行使其职权，用一切方法协助奴隶主追俯逃亡的奴隶。这样，当时已获得自由的 40 多万黑人就经常有被逮捕和重新沦为奴隶的危险。

这个妥协法案，使菲尔莫尔政府遭到美国废奴主义者的反对，也为北方工业资本家所不满。法案通过不久，芝加哥市议会就通过决议，拒绝协助在该市追捕逃亡的奴隶。1851 年，美国废奴文学的代表作《黑奴吁天录》问世，控诉奴隶主的罪行，引起国内外轰动。

在奴隶制问题上菲尔莫尔本想搞调和和折衷，两面讨好。结果事与愿违，他不仅遭到北方各州的攻击，而且又受到南方各州的怀疑。因此，在 1852 年的总统选举中，辉格党党内在是否提名他当总统候选人问题上发生了分歧，菲尔莫尔最后未能当上总统候选人。1853 年 3 月 3 日，他的总统任期届满，只好怅然搬出白宫。

可以这样的认为，菲尔莫尔对奴隶制矛盾调和的失败，是他政治生涯结束的直接原因。

在国内事务上，菲尔莫尔处理奴隶制问题的做法虽不得人心，但在其它方面也并非一无是处。他鼓励铁路建设的政策还是促进了美国的经济的发展。1840 年以前，美国的铁路大部分在阿巴拉契亚山脉以东的地区，西部没有铁路。他当总统后，鼓励资本家在西部地区积极兴建铁路，到 1852 年初，东西铁路在芝加哥接通。

在对外政策方面，菲尔莫尔继承了上几届总统对外扩张的传统。他在任职的 2 年又 8 个月的时间里，可以提及的一个成就是 1852 年他派海军少将佩里率领 4 艘军舰前往日本，命令他取得日本政府的允诺，至少为美国贸易开放一个港口。佩里在《神奈川条约》中获得了这个让步，该条约规定日本开放两个港口用于贸易，从而“打开了日本的大门”，迫使日本政府开放海口。

与美国通商。

(四)

总统：米勒德·菲尔莫尔 1800 年 1 月 7 日，出生在纽约州卡尤加县洛克区的一座小屋中。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的母亲菲比·米勒德·菲尔莫尔的名字。

年轻时，菲尔莫尔一表人材，身高 6 英尺，头发呈波浪型，面色白净，高前额、蓝眼睛、神色坚定。随着年龄的增长，他变得笨重，当他成为总统时，他的头发已变白。

随和是菲尔莫尔的性格，他很容易合群，在小群体中，很有说服人的本领；他说话慢条斯理，字斟句酌，往往使用简单的措辞和短句，他的演讲缺乏当时大演说家所特有的华丽辞藻。他是一个注重实效和不易激动的人，在辩论中依据逻辑和常识提出论点。他诉诸头脑，而不是诉诸感情。他基本上是一个实用主义者。1845 年，在菲尔莫尔任纽约州政府审计官时，他决定把他的法律藏书卖给他的合伙人所罗门·G·黑文。一个办事员登记了这批书，菲尔莫尔开始和黑文商谈价钱。在一番讨价还价之后，他发现对方的出价每册还相差 25 美分。“黑文先生，”菲尔莫尔最后说，“让我们抛掷硬币来决定吧。如果硬币头像朝上，你就按我的价钱付，如果背面朝上，就照你的价钱把书买走。”“可以。”黑文说。菲尔莫尔在他的口袋里摸着，掏出一枚老式大硬币，叫道，“黑文，开始抛啦！”“不，别抛！”黑文大声喊道，伸着双臂跑过去。“菲尔莫尔先生，最近三星期你一直与阿尔巴尼的狡猾的政客集团混在一起，早已学会了他们的各种手段和诡计，我得检查一下硬币，看你用的是不是两面都有头像的钱币。”随后，黑文仔细地检查了菲尔莫尔的硬币，认为正常，就把它递过去，菲尔莫尔抛起硬币，硬币的头像朝上，于是这桩买卖就随他的心意结束了。在性格方面他信奉真正的理想主义。人们普遍认为，由于他所受的全部训练都是以谋取生计或改善生活为目的，没有使他能置身于彻底的理想主义者阶级的火花，但理想主义者的特征依然存在，虽然难得占支配地位，却始终帮助形成他的价值观念。菲尔莫尔从不过高估计自己。1855 年他访问英国时，牛津大学准备授予他一个荣誉学位，但是他当即谢绝了。他表示，他没有接受第一流教育的天资，而且认为，任何人都不应接受一种他没有能力攻读的学位。在拒绝这个荣誉时，菲尔莫尔或许是想到了安德鲁·杰克逊 1833 年接受哈佛大学荣誉学位后受到的嘲弄。最后他幽默他说，授予我学衔，人们就有了议论的话题，或许会问，菲尔莫尔何许人也？他有什么贡献？何方人士？这不能不让我担心，我的名字将会为他们提供绝好的机会，使我成为笑柄。

不抽烟，不赌博，这些可以说是菲尔莫尔的长处，但他更大的长处是酷爱藏书。可以说，菲尔莫尔是一个狂热的藏书家。他有一个私人图书馆。当总统后，鼓励创建了第一个永久性白宫图书馆。他的读书兴趣着重于实用著作，而不是纯文艺作品。他长期以来积极参与布法罗的市民事务，帮助建立了布法罗的第一所中学、成年人自我改进组织、青年联合会、布法罗火灾互助保险公司、布法罗美术学院、布法罗历史学会、布法罗大学和布法罗总医院。

从青年时期起，菲尔莫尔就胸有大志，决心将来有一天离开农村到外面大千世界中去。他梦想成力一名知名人士。他在纽约州芬格湖畔地区一个从草木茂盛的荒地上开垦出来的农场中长大。他是一个壮实的少年，承担了他的一份农活，包括垦地、耕地、收割和砍柴。空余时间他喜欢在附近的森林

中打猎，在湖中钓鱼。14 岁开始，因为生活所迫，他父亲送他去学习裁缝。在 17 岁以前，他只接受过最基本的入门教育。除《圣经》外，他几乎没有读什么书，他从流动出租图书馆里发现了自己知识是那么贫乏，以致很难理解他所读的东西。19 岁时，进入霍普一所新开设的中学。他是一个孜孜不倦的学生，深得女教师阿比盖尔·鲍尔斯的喜爱。1819 年，他的父亲将他安排在县法官沃尔特·伍德的位于蒙特维尔的事务所学习法律。菲尔莫尔得知这个消息欣喜若狂，以致当众流出了眼泪。伍德非常同情这个勤学苦干的小伙子，便收留下来，让他一面工作，一面跟随自己学法律。菲尔莫尔经过三年努力，终于自学成才。1823 年通过律师考试，取得律师资格，并在布法罗附近的东奥罗拉地方开设了律师事务所。1829 年，菲尔莫尔步入政界，当选为纽约州会议员，开始了他的 40 余年的政治生涯。

在总统任期内，菲尔莫尔虽然政绩平平，但他雄心犹在。1852 年的总统竞选失败，但他在辉格党内仍有一定影响。他竭力想在 1856 年的大选中东山再起。为了积累政治资本，从 1854 年春天起，他就开始周游美国南部和中西部，并于 1855 年 5 月横跨大西洋，到欧洲旅行。1856 年 2 月，“美国党”在费城召开全国代表大会，提名菲尔莫尔为该党总统候选人，并函告正在欧洲旅行的菲尔莫尔。菲尔莫尔欣然接受提名，回信表示同意该党的政纲。同年 6 月他从欧洲回到美国，9 月又接受辉格党的提名，作为该党和“美国党”的双重总统候选人。但在 11 月的大选中，菲尔莫尔所得的票数远远落后于民主党候选人布坎南和共和党候选人弗雷蒙特。这次惨败结束了菲尔莫尔的政治生涯，同时也宣告了辉格党的没落。菲尔莫尔是唯一神教派教徒。在 1831 年成为布法罗唯一神教会的创立成员之前，菲尔莫尔显然不属于任何教会。他为何选唯一神教派的信仰不得而知，因为菲尔莫尔在布法罗的一个亲戚是卫理公会派的牧师，而菲尔莫尔的妻子是浸礼会教徒。菲尔莫尔与当时的其他许多政治家不同，很少在演讲中引用《圣经》。他在担任州会议员时，曾努力争取废除纽约州的一项要求证人在法庭上宣誓对上帝的信仰的法律，但没有成功。

总统夫人：阿比盖尔·鲍尔斯·菲尔莫尔 1798 年 3 月 13 日，出生在纽约州斯蒂尔沃特市萨拉托加县的一个小镇里。1826 年 2 月 5 日与菲尔莫尔结婚。

这位才气过人的漂亮女子，父亲去世的时候她还小。父亲生前虽没给家里留下多少积蓄，但他的藏书从那时看却是十分丰富的。鲍尔斯太太用这些书在阿比盖尔兄妹俩小的时候，对他们进行正规的教育。

当兄妹俩长大的时候，哥哥成了一名法官，阿比盖尔就在附近的新霍普市的一所大学里读书，毕业后当了一名中学教师。当菲尔莫尔头一次见到她的时候，他觉得她是他所见过的最漂亮的一位女人。当时她 21 岁，长得出奇的高，有一头长长的黑发和一双迷人的眼睛。菲尔莫尔上学之前，作为一个佃农，帮他父亲干了整整 9 年的活，父亲希望儿子过得比自己好，就鼓励他力争上大学。1819 年的整个冬天，他经常同阿比盖尔在一起看书，俩人深深地相爱了。

就在阿比盖尔和菲尔莫尔这种关系不断发展的时候，菲尔莫尔的父亲打算做县法官沃尔特·伍德的佃农，后者的地在大约 12 里外的蒙特维尔，他父亲就问这位新雇主，是不是可以让儿子菲尔莫尔去对方的律师事务所干两个月的职员，看看他是不是喜欢律师这个工作。这样菲尔莫尔就离开学校来到这

儿做一名职员。菲尔莫尔在同阿比盖尔分手的时候，俩人都很伤心，但菲尔莫尔表示一旦有了钱就来娶她。实践中，菲尔莫尔觉得自己的确喜欢律师工作，后来，就到纽约州的布法罗，在那儿找了一家工作状况较好的律师事务所当职员。他的新伙伴们很欣赏他那种良好的判断力和对事业的献身精神，因此就帮他通过了律师资格。他可以独立地接活儿干了，就到东奥罗拉挂牌做律师，两年攒够了结婚的钱，于是他就体体面面地坐着公共马车回到了摩拉维亚，去见阿比盖尔。

这是他取得律师资格两年多来第一次同她见面。阿比盖尔仍是他记忆中的那么一个可爱而又漂亮的女人。两人分手后的大部分时间里，她都是在中学教书。她对菲尔莫尔说，她并不介意在婚后再教一阵子书，这样好有一个固定的经济来源。

1826年2月5日，阿比盖尔和菲尔莫尔在摩拉维亚结了婚，之后两人就立即到了东奥罗拉，共同开始了他们的新生活。

1829年这一年，对菲尔莫尔一家来说，是他们生活中重要的一年。他们生了第一个孩子，是个取名米勒德的儿子，而且在这一年里，菲尔莫尔被选为该区的纽约州议会议员。并认瑟洛·雷德为好朋友。雷德是该州首府的一家大报的编辑，也是一位政界巨头，雷德夫人鼓励菲尔莫尔应该要继续深入到政治生活中去。

阿比盖尔和菲尔莫尔满腔热情地投身到这种新生活中去，从此之后的生活，看起来都是称心如意的。他们去参加正规的宴会，去听各种形式的音乐会，去跳舞，去看戏，去听讲座。

当新总统詹姆斯·波尔克上台后，菲尔莫尔加倍地关注着国家的事务，此前他竞选州长失败，在政界找不到事干，就接受了布法罗一所新建的大学校长的职务。他多么想成为政府中的决策人，可机会要比他想的来得更早。1848年，辉格党提名他作副总统候选人，扎卡里·泰勒是总统候选人。这一次，泰勒这个南方的奴隶主和菲尔莫尔这位纽约的律师之间的这种不太可靠的联系竟赢得了胜利。

这时菲尔莫尔家已有两个孩子，米勒德·鲍尔斯在哈佛大学读书，受他父亲从未受到过的教育；玛丽·阿比盖尔在马萨诸塞州的精修学校上学。泰勒总统逝世后，菲尔莫尔就成了美国的新总统。这时，作为第一夫人的阿比盖尔的身体不行了。因为母亲不适于出来活动，所以玛丽就需要代替母亲，以正式女主人的身份露面。

当搬到白宫时，阿比盖尔惊讶地发现，总统府里竟然没什么书，甚至连一本《圣经》也没有。她于是向国会提出了这个问题，国会就拨款购买书籍。这样，阿比盖尔很高兴地着手建起了白宫第一个图书室。

在履行总统职责的过程中，菲尔莫尔支持一项妥协的议案来解决日渐紧张的奴隶制问题和他也支持《逃亡奴隶法》，促使了菲尔莫尔在下一届总统选举中自己作为辉格党候选人参加竞选的失败。在这些艰难而又紧张的岁月里，家庭给了菲尔莫尔唯一的安慰。阿比盖尔每当看到丈夫的时候，她仍然自豪而又钦佩得两眼放光。

1853年，在新总统富兰克林·皮尔斯宣誓就职之前，菲尔莫尔一家的衣物和家具就已搬到了布法罗。就职典礼是在参议院大厅里举行的，菲尔莫尔和阿比盖尔都参加了。

典礼这一天，天气阴冷，寒风凛冽，飘飘洒洒的大雪，使阿比盖尔双唇

冻得发紫。第二天，阿比盖尔得了重伤风，好转后，她的病又发展为肺炎。过了二十几天，即 1853 年 3 月 30 日，她就去世了，遗体葬在布法罗的福雷斯特劳伦公墓。

菲尔莫尔伤心极了，过去所有关于离职后的担忧看来都是愚蠢的。没有阿比盖尔在身边，他就用不着再关心住在哪里了。虽然女儿玛丽·阿比盖尔可以同他在一起生活，使他精神上有所寄托，但她毕竟还年轻，她有自己的朋友和爱好。事实上菲尔莫尔很孤独。

5 年后，即 1858 年，菲尔莫尔与卡罗琳·卡迈克尔·麦金托什在纽约州奥尔巴尼结婚。新娘是奥尔巴尼著名实业家伊齐基尔·麦金托什的遗孀。1813 年 10 月 21 日，出生在新泽西州的诺里斯敦市，父亲是查尔斯·卡迈克尔，母亲是坦普朗斯·布莱克利。小的时候，她懂得不多，可她毕竟是大家闺秀，并且十几岁就上了精修学校。她终生都是一位艺术爱好者。

卡罗琳当时已 52 岁，没有孩子。使她惊讶的是，自己居然成了曾经当过总统的男人的妻子。她花重金为菲尔莫尔画肖像和塑造半身雕像，把这些像布满了整个大楼。表现了她对菲尔莫尔的这种毫无掩饰的爱，有些人笑话她，但菲尔莫尔的朋友们认为，她这样做是令人尊敬的。

卡罗琳着手布置他们在布法罗的房子，弄得既雅致又舒适。在他们一生里来访的客人当中，最著名的有阿伯拉罕·林肯。

卡罗琳和菲尔莫尔一再投入到最喜欢的那些社会活动中。在“布法罗历史协会”，同其它一些人花了很多时间搜集和整理有关布法罗历史的材料。

卡罗琳对艺术的爱好从未减退，她同丈夫都是创建该市美术学院的积极分子。当 1862 年 12 月该学院举行第一次展览的时候，布法罗和费城以及波士顿是全国仅有的几座拥有美术馆的城市。菲尔莫尔和卡罗琳的婚姻生活是幸福的，他们有了美好的后半生。

从 60 年代开始，卡罗琳身体渐渐衰弱，时常生病，但她还能坚持，看起来身体还挺不错的菲尔莫尔，却在 1871 年 3 月 8 日，因中风而突然逝世，遗体被安葬在布法罗的福雷斯特劳伦公墓。菲尔莫尔离去后，卡罗琳仍继续住在那儿，病情似乎更重了，过了 6 年，1881 年 8 月 11 日在布法罗去世。

（五）

对米勒德·菲尔莫尔的功与过，似乎很难说清楚，他在两党中已成为那种既没功绩，又无威名，而又占据权位的默默无闻的人物。他的名字成了美国传说和幽默的一部分。人们普遍认为，菲尔莫尔可能不会成为一个伟大的总统，或者特别优秀的总统，但他显然不比从杰克逊到林肯之间担任此职的任何一位平庸的总统差。

纵观菲尔莫尔从一个无名小卒到一举成名，又匆匆销声匿迹的历史，自然想到以下这些词语来形容他，转手总统、半路货色、凡夫俗子、平庸之辈。一位观察家 1843 年说，“菲尔莫尔是个伟人，但要他显示出最大能力是需要一定压力的。”大概这种压力一向不够大。“他有一种特殊本领，可以适应他所担当的任何工作。”

在奴隶制问题上，菲尔莫尔一直是摇摆不定的。在任时是这样，离任后也是如此。在 1860 年的总统选举中，共和党提名坚持反对奴隶制的林肯为该党的总统候选人，菲尔莫尔表示对林肯不抱希望。南北战争爆发后，他虽然在表面上支持北方，但却认为这场战争是多余的，并一再对林肯政府提出批评。在 1864 年的总统选举中，他还支持民主党候选人反对林肯连任。林肯遇

刺后，当其遗体要运往布法罗的时候，他组织了一个市民团，从巴达维亚护卫到布法罗。在内战后的重建时期中，他又同情对南方叛乱分子采取姑息态度的安德鲁·约翰逊总统。凡此种种，都说明菲尔莫尔在奴隶制问题上自始至终是个妥协派。菲尔莫尔认为，台众国政府是一个有限制的政府。它限于行使特别授与的权力，以及为执行这些权力所必需的其他权力；不论什么时候，提防对各州正当权利的任何侵犯是一种特殊责任。

一些批评家这样评论，菲尔莫尔是上帝把这个做事犹豫不决和见解模棱两可的家伙带到了当机立断的地方。他的用意很好，但他胆小怕事，优柔寡断，动摇不定，喜欢依赖。他的不幸在于把奴隶制当作政治问题，而不是看作道德问题。事实上，这个问题具有异乎寻常的重要性，从这个问题来看，他是一个政客，不是一个政治家。

也有人 对菲尔莫尔持肯定的态度，认为他更多的东西是好的，世上没有一种力量能诱使他放弃他认为是职责所在的东西。人们将牢记他长期而有益的公共服务，以及众所周知的纯洁品格。

第 14 位总统富兰克林·皮尔斯
(1853.3—1857.3)

两面政客爬上权力之巅

富兰克林·皮尔斯，这位能力很低、恶习很多的政治“神童”，在军内供职时间不长即晋升为将军。他既无大的战绩，也无军事艺术所言，但却有仕途之运气。他不仅年轻时有机会青云直上，而且在总统选举中爆了冷门，被人们称为继波尔克之后的又一“黑马”，创造了自门罗以来从未有的绝对优势。实际上，他是一个地地道道的两面人：虽性格开朗，待人温顺，但却长期患有周期性抑郁症；既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政客，又能巧用处世之道赢得朋友；虽能辨认政治风云，发挥政治组织才能，却在执政中对时代做出错误判断，成为奴隶制的牺牲品。他在执政后期，积极推行扩张政策，不仅企图向墨西哥购买大片土地，霸占古巴，而且把侵略之手伸向亚洲。他对我国台湾省怀有野心，勾结其他帝国主义国家对我国进行侵略活动。他是继约翰·泰勒同中国签订第一个不平等条约——《中美望厦条约》之后，迫使中国清朝政府与之签订又一不平等条约《中国天津条约》的总统，在帝国主义侵华史上写下了不光彩的一页。

(一)

资本主义和黑人奴隶制两种不同社会制度并存，是独立战争后随着资本主义发展而存在的问题。1820年国会通过的《密苏里妥协案》，规定禁止在密西西比河以西及北纬36度30分以北地区实行奴隶制，而其他新州是否实行奴隶制则由当地居民来决定。“妥协案”虽然颁布了，但对奴隶制问题的争论却一直没有消除。到19世纪30年代，美国又兴起废奴主义，他们不仅要限制奴隶制，而且要求立即消灭奴隶制。南方奴隶主对废奴主义者的要求及“过火”行为恨之入骨，遂采取残酷手段加以镇压。许多杰出的废奴运动的组织者惨遭杀害。南方奴隶主的暴政遭到全国舆论的谴责。1848年，加利福尼亚发现黄金，淘金热引起了对太平洋岸的迅速拓殖，并且尖锐地提出了西部土地上的奴隶制问题。此时，奴隶主们改变了过去残酷镇压的办法，而试图用立法的方式把奴隶制固定下来。

对此，美国政府是什么态度呢？按照马克思的说法，北美联邦已成为那些统治南部奴隶主的奴隶。1850年，奴隶主控制的国会通过决议，在奴隶制问题上作了一系列妥协：①准许加利福尼亚为自由州；②禁止在哥伦比亚区内进行奴隶贸易；③赋予新墨西哥及犹他两地居民自行决定有关奴隶制问题的权利。这实际上废弃了《密苏里妥协案》；④通过了严峻的追捕逃亡奴隶的《逃亡奴隶法》。在此以前，大家认定黑人如已进入自由地区，那么他就成为自由人了。当时所有南北各州内，均设立了追捕奴隶的特派员。政府当局及居民必须予特派员以一切协助：把捕获的奴隶关在监牢里，并在武装防卫下解交原主。任何白人只要声明并宣誓确认某某黑人是从他那里逃跑出来的奴隶，就可使特派员认可这是一个逃亡的奴隶。在1850年颁布的追捕逃亡奴隶法之后，头两天内即有大批奴隶逃往加拿大。这一系列妥协案遭到了广大工人、农民的反对。费城工人举行集会反对国会的妥协案。一时间，国内舆论为奴隶制问题哗然。1852年的大选，就是在这种国内对奴隶制议论纷纷的气氛中开始的。当政的菲尔莫尔总统，不仅面临着棘手的奴隶制问题，而且其政府的丑闻亦不断被揭露，这使时任总统的威信不断下降。当初人们选择莫尔莫尔为副总统时是出于团结南部势力的考虑。但谁也没有料到，扎卡里·泰勒只执政16个月就去世了，菲尔莫尔成了法定的继任者。菲尔莫尔就

任总统后，尽管不去激怒他人，但还是陷入一种复杂的政治环境之中。前总统还未来得及处理的难题，却轮到了由年轻的菲尔莫尔对付了。新总统根本没时间作周密预测，就不得不马上作出决定，以牵制那些如狼似虎的反对派。由于泰勒内阁的主要官员几乎都成了公众嘲弄或国会调查的对象，他们担心被开除，所以干脆向新总统集体辞职。于是，菲尔莫尔任命辉格党老练的政客丹尼尔·韦伯斯特为国务卿和首席内税顾问。在韦伯斯特的指点下，总统做出了一项极为鲁莽的任命：财政部长由辉格党人托马斯·科温担任。这位财政部长在设法削减公债时，不用财政部的名义而由辉格党出面为政府债券进行担保。这明显触犯了“财政独立法案”。如果说科温这件事一直使菲尔莫尔蒙在鼓里，那么当菲尔莫尔任命热情的摩门教首领布里格姆·扬担任犹他州州长时，这位总统却明明白白地出了一次大丑。这个荒唐的错误完全出自菲尔莫尔，因为他觉得摩门教教徒从不愿听从旁人的言论摆布，因此让他们中的某个人掌权可能对政府更有利。然而事与愿违，当扬开始像个真正的独裁者似地掌权后，不断引发摩擦，结果使得犹他州内大批联邦官员辞职不干了。这些丑闻，对本来威信已经很低的菲尔莫尔政府雪上加霜。

1852年大选前，还有一个不幸的背景，就是党的领袖人物相继辞世，使两党在政治上、组织上都缺少必要的支持。65岁的总统扎卡里·泰勒将军，在官场丑闻、华盛顿的炎热和医生们误疹的三面夹攻下病故了。1850年3月31日，卡尔洪离开了人世。他的出殡仪式成了一次凯巡游行，其信徒们在他的墓前竖立了一块石碑，以保证忠于他的那些原则，但能否如愿却无法知道。前总统约翰·昆西·亚当斯坐在众议院席位上猝然发病，被抬出国会大厦就亡故了。代表一个时代民主的安德鲁·杰克逊在他的“退庐”里猝然去世。在这种情况下，辉格党分裂了。那些拥护奴隶制利益、采取安抚政策的“棉花”派辉格党人，表示全力支持妥协案；而那些反对奴隶制的“道德”派辉格党则谴责妥协案。民主党虽然比较一致，但在推举总统候选人问题上也产生了莫衷于事的状况。

皮尔斯是幸运的。一方面，战争给他带来了“光荣”，使他成为“英雄”；另一方面，从政给他带了机会，成为民主党的领袖人物。1847年9月，美国对墨西哥战争宣告结束。无战绩的皮尔斯将军，运气却是最佳的。在进行战争善后工作中，他被斯科特少将任命力与墨西哥政府谈判并签署停战协定的代表之一。这一机会为他带来了“光荣”。1848年，皮尔斯退役回到新罕布什尔时，受到群众的热烈欢迎。在地方举行的盛大欢迎会上，州议会向他赠送了“英雄”宝剑。这时他已不是战场上的懦夫，而是受人尊敬的“英雄”。1850年11月，新罕布什尔州召开第五届制宪会议，皮尔斯当选为主席，主持修订宪法的工作。这一任职，显然给他带来了新的政治机遇：民主党准备拥立这位安德鲁·杰克逊的继承人为1852年大选的总统候选人。

（二）

1852年的总统大选，仍然是在辉格党和民主党之间进行较量。这年6月，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在巴尔的摩召开会议。开始，竞争候选人提名的主要是四个人：一个是1848年获得总统候选人提名的密歇根州的刘易斯·卡斯，他得到1850年妥协案的北方人的支持；另一个是宾夕法尼亚州的詹姆斯·布坎南，他在南方和在他的家乡州很受欢迎；再一个是伊利诺州的斯蒂芬·道格拉斯，他是扩张主义者和铁路利益的代表；还有一个是纽约州的威廉·L·马西，他的势力集中在他的家乡州。在前19轮投票中，卡斯领先，布坎南第二，

道格拉斯和马西相互交换了第三和第四的位置。在第 20 轮投票中，布坎南领先，并在下 9 轮的投票中保住了这种地位。在第 30 轮和 31 投票中，道格拉斯以微弱多数领先。在第 44 轮投票中，卡斯又重新占据领先地位。而在以后 4 轮投票中，马西获得了第一名。直到第 35 轮投票以前，提名的 4 名总统候选人没有取得 2/3 的多数票，而皮尔斯的名字根本没有上榜。考虑到投票分散的情况，弗吉尼亚代表团在第 35 轮投票中把皮尔斯作为一个折衷人选提出来。在以后的几轮投票中，皮尔斯的票数也没有超过 2/3，但他的支持率却稳步上升。

皮尔斯像詹姆斯·K·波尔克一样，是一位爆出“冷门”的候选人。第 49 轮投票时获得了 2/3 多数票，被确定为民主党 1852 年大选的总统候选人。亚拉巴马州的威廉·R·金被提名为副总统。民主党的选举纲领支持《1850 年妥协案》，包括争论激烈的《逃亡奴隶法》。皮尔斯体弱多病的妻子讨厌住在华盛顿，当她听到丈夫被提名的消息时，一下子晕过去了。皮尔斯欺骗她说，他根本没有想当总统，而且最后他也不一定能当选。皮尔斯的小儿子本尼对母亲说：“我不希望父亲当选为总统，因为我知道妈妈不喜欢呆在华盛顿。”皮尔斯的新罕布什尔老家，有一个人对巴尔的摩会议的选择感到惊异：“富兰克林·皮尔斯要当选总统喽！我承认富兰克林是好样的，我祝他顺心如意；他是我们州的好律师，这点无可怀疑；谁都不会否认他是一个顶棒的法官，也无人会对他当选议员提出什么意见；但是他这点本事用到整个联邦共和国，我敢说，富兰克林·皮尔斯会招架不住的。”

辉格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几乎同民主党是同时（1852 年 6 月）、同一个城市（巴尔的摩）举行。因为这时的辉格党在南方和北方的部分党员中已分裂成“棉花”派和“道德”派，所以对总统候选人的提名存在着严重分歧。会上，有三人竞争被提名，一个是反对奴隶制的候选人斯科特；另一个是在职总统米勒德·菲尔莫尔，他拥有南方代表的支持；再一个是丹尼尔·韦伯斯特，他得到他的家乡新英格兰的拥护。在前 8 轮投票中，菲尔莫尔和斯科特 5 次交换领先地位，在第 9 轮投票中，双方得票相等。从第 10 轮投票开始，斯科特保持了一个微弱的领先地位，此后这种优势逐渐扩大，终于使他在第 53 轮投票中获得提名。时任海军部长、北卡罗来纳州的威廉·A·格雷厄姆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辉格党的竞选纲领支持《1850 年妥协案》，包括被许多普通辉格党人诅咒的《逃亡奴隶法》。这一点与民主党的纲领很相似。

温菲尔德·斯科特这位新泽西州的辉格党首领，有辉煌的军事生涯。在 1812 年的战争中虽有短时间被俘，但在关迪岛作战中却受过重伤，因作战有功而受到褒扬，后来晋升为难将、少将。他参加过布莱克·霍克战争（1832 年）、第二次森密诺尔战争（1835—1837 年）和不流血的阿鲁斯托克战争（1839 年）。在美国对墨西哥战争中，他担任美国陆军总司令，在韦拉克鲁斯战役和对墨西哥城的占领战役中成为“英雄”。当时，富兰克林·皮尔斯准将在战场上是他的下属。这位将军加英雄的斯科特尽管反对奴隶制，但却毫无保留地赞成辉格党的竞选纲领。这也可能正是他在竞选中败北的一个重要原因。

1852 年总统竞选，在两党全国代表大会之后全面展开。皮尔斯和他的政敌温菲尔德·斯科特都接受了 1850 年关于奴隶制的妥协法案。各自的支持者对重大问题都避而不提，而在个人小节上恣意攻击。民主党拥立皮尔斯为安德鲁·杰克逊的继承人，并对他在墨西哥战争充当“民兵”的历史倍加赞扬。

同时，他们为了击败皮尔斯的对手斯科特，便说他“是个面如红玉的老酒鬼”。而辉格党则有意贬低皮尔斯的行伍经历，欣然为他出版了一本微型书，书名为《皮尔斯将军的军人生涯》。他们还对比皮尔斯在墨西哥战争中两次在战场上发生昏厥的事大做文章。《路易斯维尔杂志》报道说：皮尔斯“刚一进入第一次战斗便从马上摔下来，昏厥过去；第二次战斗一打响，他又昏倒，摔下马；第三次战斗前夕，他染上了病，只好卧床休息；第四次战斗，他因晚来了大约一个小时，未能参战。”

爆“冷门”与政治骗子往往有某种必然的联系。皮尔斯被提名总统候选人之后，立即组织班子，积极投入竞选活动。皮尔斯为了拉拢南方人的支持，他尽可能寻找机会让自己的竞选伙伴出马。他还动员本党的知名人士一起上阵，为民主党拉选票。皮尔斯不仅得到了党内各派的支持，甚至得到了某些工商业界的支持，而工商业界过去从来是辉格党势力的一个基地。因此，皮尔斯的支持率直线上升。他用的策略则是：竞选政纲中拥护《1850年妥协案》和《逃亡奴隶法》，竞选实际中却坚持废奴主义观点。

在竞选最为激烈的阶段，两人在争取选民群体上展开了争夺。在争夺德裔和爱尔兰裔美国人选票中，斯科特提出，外来移民只要服满一年兵役即可自动获得美国公民权；辉格党选民还提醒天主教的投票者说，斯科特的女儿已经成了修女。民主党人和皮尔斯也不示弱，他们利用反天主教的土生美国人的恐惧，同时在外来移民面前谴责斯科特在墨西哥战争期间处死开小差的爱尔兰天主教士兵的行为，试图以此来打击斯科特。对此，辉格党立即组织反击，一方面赞颂斯科特的军事功绩，另一方面则指责皮尔斯曾逃避真正的战斗。双方都把对方的候选人称作酒鬼。皮尔斯就像是另一个杰克逊一样，获得了“小核桃木”的绰号。皮尔斯的好友纳撒尼尔·霍桑写了一部奉承皮尔斯的竞选传记。民主党的竞选口号是：“1848年我们给了你们一个波尔克。；1852年我们将给你们一个皮尔斯！”

竞选到了最后阶段，皮尔斯已明显优势于斯科特，但辉格党仍不甘落后。他们在对斯科特主题变奏的兴趣渐落时，又对一位皮尔斯的支持者的话抓住不放了。这位支持者说过，他的民主党候选人曾经给一男孩“一整美分”，让他买一根棒棒糖。辉格党坚持认为，换任何一个人都会给那个男孩一枚5美分的镍币。他们编了一首具有讽刺意味的“一根棒棒糖的民谣”来宣传皮尔斯的“慷慨解囊”。皮尔斯还有一件趣闻，说他曾经纠正过去年迈的父亲对“but”（但是）一词的拼写，这让辉格党人视为笑柄，大加嘲弄。《路易斯维尔杂志》故作惊奇，挖苦道：“此人能向一个完全陌生的小孩施舍价值一美分的棒棒糖，刚出大学门就可拼写‘but’一词，这在政治上是何等荣耀”。据《波士顿地图册》考证：在墨西哥战争期间，皮尔斯“受命”进军某地，以佯攻来吸引墨西哥人……皮尔斯将军虽然在学习拼写课时进步甚快，以至于能够告诉声誉显赫的父亲如何拼写“but”，却搞不清“虚击”和“虚脱”二词的区别，因而当他进军到上级指定的地点时便摔下马来，进入“虚脱”状态。

皮尔斯尽管受尽嘲弄，选民们还是以压倒多数投了这位“黑马”的票。11月大选揭晓：皮尔斯获得选民票160万张，占51%；温菲尔德·斯科特获得选民票138.6万张，占44%。皮尔斯获胜，成为第14位美国总统。

（三）

皮尔斯当选不久，他个人的不幸随之而至。1853年1月6日，已当选总

统的皮尔斯和夫人带着 11 岁的儿子本尼，乘火车从皮士顿到康科德，准备出席一个朋友的葬礼。火车刚出站不一会儿，他们坐的车厢突然与列车脱钩，顺着路基滑了下去。皮尔斯夫妇只受了点轻伤，但儿子却当场死亡。这对皮尔斯夫妇打击至为深重，因为他们生育 3 个孩子，前两个幼年都夭折了，本杰明是他们唯一活下来的孩子。本杰明死后，他们已无法再有儿子。

1853 年 3 月 4 日，年仅 48 岁的皮尔斯怀着悲痛心情参加就职仪式。由于他口才好，记忆力惊人，3 千多字的长篇就职演说，他从头背到尾，从未看一眼讲稿。据说，这是历届美国总统发表就职演说都没能做到的。而且，皮尔斯的就职誓词也与众不同。他没有模仿别的总统就职时说：“我庄严地宣誓”，而是说“我庄严的誓言”。皮尔斯是唯一选择“誓言”而未用“宣誓”的总统。皮尔斯的副总统金也创下了一个“唯一”。金当选副总统后，由于肺结核已到晚期而前往古巴疗养，因为身体太虚弱，他没有回国参加总统和副总统的就职典礼，而是在古巴宣誓就职。他是唯一一位由全国选举、但在外国土地上宣誓就职的美国副总统。他病愈后回到美国，却未能承担起副总统职责就去世了。

皮尔斯在誓言中讲到：

“共和国固有的力量是能否和广阔的领土、人口、财富的增长并驾齐驱，一直是大洋两岸人们所认真思考、热烈讨论的主题……历史已经证明，他们不仅表现出能够完成这个革命，而且还能保持它的成果的超然能力。从那时起，世界上受压迫的人们已将注意力转向这里，他们发现光明的希望不仅没有熄灭，相反地却由于它的稳定、日益俱增的光辉而受到极大的鼓舞。

“我们所追寻的伟大目标，最好能以和平方式达到，也必须完全符合人类的安定与利益。我们必须与在上一大陆上的邻国建立友好和睦的关系。我们不能从他们那里获得任何不义之利，而要使他们走上巩固力量，追求繁荣幸福的道路。如果我们能在他们发展的过程中，开辟新的贸易渠道，为友谊的交流创造更多的条件，则双方就都能获得平等互惠的利益。

“我强烈地希望联邦能永垂不朽，因为它不仅缔造了我们，使我们生活在幸福之中，而且赐予我们连祖先都无法预知的权力和力量，即使他们曾对未来满怀憧憬……

“经历一连串的危机后，我们如今已安然无恙。只有在制定宪法时所拥有的明智见解，才能继续保持我们生活的安定。让这段时期作为联邦政府各部门的一个警戒，不要再鼓励他们做这种具有危险性的实验了。让我们刻骨铭心地记住，一种美丽珍贵的织物一旦被毁成碎片，是没有任何力量或智慧再将其重新恢复原状的。我现在正站在靠近蒙蒂西罗绿野斜坡的地方，也是在华盛顿墓地的范围中，怀着所有过去令人尊崇的记忆，有如天堂众多之音正在款款倾诉着。”

皮尔斯就任后，立即组织内阁。由于他善于搞两面政治，所以照顾了各派力量的均衡。在他的任期内，7 名内阁部长没有一个被撤换，也没有一个人提出过辞职。因此，有人认为他在处理人事方面是美国政坛之楷模。但是，人事的“楷模”并不等于政策的英明。皮尔斯在内政外交上的所作所为，并不真得人心。

皮尔斯以扩张主义著称。在任内采取一系列扩张措施，以迫使墨西哥让步割地，完成了所谓“加兹登购买”。他授意国务卿举行了轰动一时的奥斯坦会议，竭力“劝说”西班牙“出售”古巴。他还向英国施加压力，谋求得

到中美洲沿岸的特殊利益。他与日本签订的《神奈川条约》，进一步把掠夺之手伸向亚洲。

皮尔斯接受佩里的建议：用武力占领琉球、夺取中国的台湾，以此作为美国向中国入侵的第一步。1853年，中国太平天国农民革命军建都南京后，皮尔斯政府在得知太平天国不会承认清政府与外国订立的条约的情况下，联合英、法政府宣布了所谓的“中立政策”。然而，在中立的幌子下却派了大量的间谍人员，以传教和经商为名，进行间谍活动。1854年3月，美国策动英、法三国在上海的领事联合设立了一个新海关，以攫取中国的关税权。1855年底，皮尔斯任命侵华老手巴驾为驻华专使，加紧对中国的侵略活动。巴驾曾屡次建议皮尔斯应以武力占领中国。皮尔斯则认为，中国太大，一国难以得逞，须和英、法勾结起来。于是皮尔斯训令巴驾，协同英、法公使向政府提出修改《中美望厦条约》，并默许，如清廷不同意“修约”，就以武力占领台湾。1858年6月18日，清朝廷迫于美、英、法等国的军事压力，被迫同美国签订了又一不平等条约——《中美天津条约》。从此，美国在对华派驻公使、增开通商口岸、自由传教、扩大片面最惠国待遇和确定其领事裁判权等方面，均享受了前所未有的特权。

皮尔斯在内政上竭力偏袒南方利益。他废除了《密苏里妥协案》，否决了一项国内改善提案，签署了继续降低关税的法案，而且不顾国内舆论反对，批准了《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这项法案导致了堪萨斯内战，吹响了1861年全国内战的前奏。奴隶制问题的尖锐化和堪萨斯内战的爆发，标志着南北利益对抗渐趋高潮，引起了国内政治力量的分化和改组，民主党和辉格党都相应分裂为南派和北派。1854年，代表北方工业资本家利益的“北派”辉格党人、“北派”民主党人及部分反奴隶制的自由土壤党人等因为共同利益而实行联合，并且正式打出了共和党旗号。美国的两党制由此进入了又一个发展时期。

当皮尔斯意识到南北对立可能导致战争，并打算“和平解决”这一棘手问题时，已无力阻止事态的发展，更使他失望的是，他这个政治上的两面人嘴脸终于被人们识破。1856年民主党大会竟然不提名他为下一届总统候选人。于是，皮尔斯卸职后垂头丧气地回到了新罕布什尔。

(四)

总统：富兰克林·皮尔斯 1804年9月23日，出生在新罕布什尔州的希尔兹巴勒农家的一所小木屋里。

这位“黑马”总统的相貌虽没有多少奇特之处，但也许算是最英俊、最漂亮的一位。他身高5英尺10英寸，典型的高鼻梁、灰眼睛、薄嘴唇。他最具特征的是斜梳向宽大前额一边的那头浓密卷曲的黑发。由于慢性支气管炎咳嗽不止和多年嗜酒损害了他的健康。

皮尔斯的童年是在希尔兹巴勒的小村庄度过的。他的父亲本杰明·皮尔斯，是独立战争的军人，当过农民、旅馆老板；母亲安娜·肯德里克·皮尔斯，性情热烈，爱好奇装异服。父母的经历和性格对皮尔斯影响很大。鉴于那里的条件，孩子们只是冬季时才读一点书，皮尔斯也只能如此。他虽然很聪明、机敏，却很不用功读书，总是想做一名军人。不过，老皮尔斯一心想让儿子上大学。因为上课不认真听讲，课余贪图玩耍，所以学习成绩一直不佳。1820年，16岁的小皮尔斯进入缅因州的鲍登学院，实现了他父亲叫儿子读大学的愿望。可是，他对学业仍是抱有满不在乎的态度，经常逃学，一年

级学习成绩全班倒数第一。爱面子、出人头地的心理，做军人、当将军的设计，促使他再也不能混下去了。他从三年级开始用功，奋起直追。到 1824 年结业时，他在全班 14 名学生中名列第三。大学生活最后一年的春假期间，他到缅因州希伯伦的一个乡村小学代课，回校后发表了拉丁文的论文《罗马人的胜利》，其文字精采而使师生刮目相看，在 1824 年的毕业典礼会上，皮尔斯被推举为上台发表 7 分钟专题讲演的学生代表。他演讲的题目是《环境对知识分子性格的影响》。这篇演讲同样博得了师生的称赞。

皮尔斯对政治有浓厚的兴趣，在大学读书的后期已明显表现出来。当时，学校组织了一场政治讨论会，皮尔斯是作为一个杰克逊民主党人参加辩论的。他思维敏捷，口才伶俐，力主支持希腊人为从土耳其统治下获得独立而进行的斗争。他曾被选为美国优秀大学生联谊会会员，以此他广交朋友。皮尔斯的处世之道，大都是在交朋友中体会积累的。在大学毕业前，他还被推选为学生军训队的队长，组织学生进行军事行动和操练活动。这些活动，初步显示了他作为一个青年人的政治组织才能。因此，有人称他是政治“神童”。

皮尔斯有强烈的竞选意识。他跟他的父亲一样，是一个民主党人。1827 年，即在他父亲当选力新罕布什尔州州长的那年，皮尔斯取得了律师资格，在希尔兹巴勒开设了一个律师事务所。两年后，他父亲再度当选州长。24 岁的皮尔斯学着父亲的样子参加竞选，心想事成地当上了州议员。后来，他三次连选连任议员。从 26 岁起，他就当上了州众议院议长了，并连任两届。1834 年，皮尔斯在几乎没有多大阻力的情况下进入国会，因而赢得了“忠实党员”的称号。两年后，他再度很容易的当选了。1836 年，32 岁的皮尔斯当选为国会议员，当时他是参议员中年纪最轻的。虽然他是个富有说服力的天赋演说家，可是在大人物面前他总是表现得很谦虚。1844 年他接受了新罕布什尔州地方检察官的任命。第二年波尔克总统要他入阁任司法部长，但他谢绝了。

皮尔斯虽然政治上很得意，但却有酗酒如命的怪癖。这一习惯是在大学时代养成的。他的经济条件并不宽裕，但对酗酒却能舍得一切。皮尔斯刚进入国会的最初几年还是一个单身汉，他把这段无拘束的时间大部分都花在了与政治同僚们的狂欢狂饮上。酗酒的怪癖对他的声誉曾产生过不利的影响，有人干脆称他是傻瓜。与简结婚之后，由于妻子的极力禁止，他才不再沉溺于杯中之物。即便如此，他未能全割断与烈酒的钟情。每当精神紧张时，仍然经常自饮独酌，醉得不省人事。后来，因为得了慢性支气管炎，经医生多次提醒，朋友们也不断地劝诫，妻子为此与他大发脾气，他才下决心戒酒。为此，他经历了很多磨难，人们这才逐步转变对他的看法，把他戒酒的过程称作是“一位与酒瓶英勇作战的英雄”。对此，后来竞选总统时，有人以酗酒对他进行攻击。

尽管在仕途上比较顺利，但皮尔斯仍想当一名耀武扬威的军人。1846 年，正当皮尔斯辞去国会议员职务而闲来无事之时，波尔屯政府发动了对墨西哥的战争。1846 年 5 月，他便撇下妻儿，报名加入新罕布什尔州康科德的志愿部队，开赴墨西哥。从此，开始了一生中仅有的 3 年的军人旅程。

皮尔斯没有其他任何军事资历，只当过一次有名无实的民兵上校。可他被编入正规军之后，于 1847 年 2 月即被任命为第 9 步兵团的上校团长，不到一个月，他又被晋升为准将。军中不少人对这位直步将军感到迷惑不解。其实，这也是不正常之中的正常现象。一般说来，官运亨通的人起码要具备两条：一是机遇好，军事斗争之需要；二是朝里有人说话。对于这两条皮尔斯

占全了。美国对墨西哥的战争打到 1847 年初，急需补充兵源，扩大规模。皮尔斯所在的斯科特将军的部队要求补充 2 万人。部队的扩大，带来编制的改变，皮尔斯成为新编部队统领的人选之一。斯科特将军也极力推举能说会道的皮尔斯担任这个新编部队的指挥官。再有，皮尔斯在大学里有两个朋友：纳撒尼尔·霍桑、亨利·沃兹沃思·朗弗罗。他们同是国会的议员，对皮尔斯想到军界一展才华表示理解，并极力为他在国会美言。所以，皮尔斯入伍仅 8 个月就当上了正规军的准将。

不难想象，这位没有作战经验和指挥、管理部队才能的将军，是不可能有什么辉煌战绩的。1847 年 6 月下旬，皮尔斯率领 2500 人的新英格兰旅，从墨西哥的韦拉克鲁斯到达普埃布拉，加入吉迪恩·皮洛少将指挥的第 3 师。8 月初，他在斯科特将军的指挥下，率部向墨西哥城推进，连续行军三昼夜，到达墨西哥城南的群山地域待命。8 月 7 日，斯科特命令发起扎特雷拉斯战役。皮尔斯在率部前进的途中，坐骑受惊突然直立，他的头部被重重地磕在马鞍的前桥上，一时疼痛难忍，随即昏迷过去，在跌下马时又扭伤了膝盖。第二天，他忍痛坚持同部队一起行动，在随部队追击丘鲁布斯科的敌人时，膝部再次受伤，一时昏倒在战场上。后来，人们以他两次在战场上昏迷为口实贬低他，说他在政治上也将是一个懦夫。8 月底，皮尔斯因患痢疾卧床不起，未能参加指挥查普特佩克战役。身体恢复之后，于 1847 年 9 月参加占领墨西哥首都的行动，不久战争即宣告结束。

当了议员又去从军确实为皮尔斯入主白宫铺平了道路。然而，总统职位毕竟不是儿戏。靠两面政治手段而青云直上的皮尔斯，执政不久即暴露出致命的弱点。由于他在奴隶制问题上的政策失误，导致了堪萨斯战争的爆发。执政后期，他与国会的矛盾重重，他先后 9 次运用了总统否决权，但其中 5 次又被国会再次否决。1857 年 3 月，皮尔斯任期届满，回到新罕布什尔州康科德。在那里，他曾将余生用在金融证券上，但因生意不顺利，弄得心情格外紧张。

皮尔斯历来反对北方的废奴运动。他在 1860 年初发表了题为《街道上的战争》一文，竟然谩骂北方的废奴主义者是“发疯”。他的言论立即遭到世人的强烈批评。1861 年初，在国内战争已经爆发的情况下，皮尔斯仍坚持他不得人心的主张。他还提议当时在世的 5 位前总统（范布伦、泰勒、菲尔莫尔、布坎南和他自己）召开会议，共同反对内战并批评林肯，但没有得到支持，其处境越来越孤立。

由于皮尔斯的固执，人们把他称之为叛国者，过去的朋友们对他都避而不见。1863 年他夫人死后，皮尔斯更加酗酒无度。1869 年 10 月 8 日，皮尔斯在康科德去世，终年 65 岁。

总统夫人：简·米恩斯·阿普尔顿·皮尔斯 1806 年 3 月 12 日，出生在新罕布什尔州的汉普顿。1834 年 11 月 19 日与富兰克林·皮尔斯结婚。

这位缅因州鲍登大学校长的女儿，是一个腼腆、脆弱而善解人意的姑娘。简长大之后，过着富有的生活，并有仆人们伺候着。她自己不会做家务，大部分时间都是用来参加宗教社会活动和亲朋好友的婚礼以及其它上流社会的活动。

富兰克林·皮尔斯是简所遇到的男人中最具特色的一个，两人是通过简的一个亲戚、鲍登大学的讲师认识的。他们举行婚礼时，前来贺喜的只是亲戚和少数朋友。皮尔斯家族中只有他的父亲本杰明·皮尔斯在场。

这对新婚夫妇在华盛顿度过蜜月之后，就搬到皮尔斯早在新罕布什尔州的希尔兹巴勒购买的一套房子。1836年2月3日，小富兰克林·皮尔斯降生了，不幸的是孩子只活了3天就夭折了。简在产后身体还没恢复过来，就又遭到了丧子的打击，精神上受到很大刺激。

从第一个孩子夭折之后，皮尔斯和简的感情发生了很大变化。简以为皮尔斯只关心政治而下关心家庭。他们表面上看相互爱慕，但却经常争吵，甚至彼此产生了怀疑。第二个孩子于1839年出生，只活到4岁又因患斑疹伤寒而夭折了。简非常讨厌华盛顿地区浮华的社会风气，整天唠叨着要离开华盛顿。她反对皮尔斯竞选总统，情愿过普通人的生活。

1852年，皮尔斯竞选成功，将成为下届美国总统。大多数妇女听到自己的丈夫当选总统后，一定会欣喜若狂，而简一想到要住在华盛顿，内心便充满了忧郁。即便是住在白宫，她的这种情绪也未能转好。她痛苦他说：“未来的担子太重了，我们挑不动。”皮尔斯不同意简对自己执政的贬斥。在两人情绪都不佳的时候，唯一成活的儿子又被出事故的火车轧死了。为此简痛苦得几乎要发疯。她告诉皮尔斯，这是上帝对他的警告。因此，她觉得皮尔斯是用自己爱子的生命来换取总统职位的。

皮尔斯就职典礼的那天，简没有去，所以他显得很孤独。典礼后没有举办就职舞会，下午举行的大型招待会她也没有参加。在就职这天，简从一个堂弟那里获悉，皮尔斯为了获得提名，实际上拼命奋斗了很久。于是，她有一种被欺骗、受愚弄的感觉，她痛苦极了。一直过了两周，她才搬进白宫去住。简的小姑艾比·肯特·米恩斯陪伴着简，在简身体恢复正常之前，由她来任白宫的女主人。

简在下决心进白宫之前，她的情绪一直不见好。住进白宫之后，她仍然沉浸在无法摆脱的忧郁之中。她一直身穿素服，并给死去的儿子写了无数封伤感的信，和任何人聊天，她都带着这种悲伤的气氛。

到1855年底，皮尔斯和简的身体都因悲伤、酷暑和多次失望的打击而严重地衰弱了。于是皮尔斯决定，任期届满便到欧洲旅游。为了使简的身心恢复正常，他们还到马德拉岛和西印度群岛去旅游。在那里，他们拜望了纳撒尼尔·霍桑及其罗马的家人，和他们在一起呆了很长一段时间。离开罗马之后，他们又来到威尼斯。纳撒尼尔·霍桑认为富兰克林变得谨小慎微了，露出衰老的迹象。无论走到哪儿，简都随身带着她那本《圣经》，她不愿意忘掉过去。

1863年12月2日，简死于慢性结核病，遗体被埋葬在康科德的北方公墓，紧靠儿子本尼的坟墓。

（五）

皮尔斯是一个有争议的人物。少年时期，他恶习较多，却仍得到一些乡亲的欢迎，因为他会来事；早年从政本无政绩，却能青云直上，因为他能说会道，善交际；从军时亦无战绩和军事艺术可言，但却爬上了将军的位置，因为运气好。这不是性格而是方法——两面人的方法。所以，有人批评他过于“圆通”。当权者事事过于圆通、圆滑，则是一种能力低下的表现。吉迪恩·韦尔斯在1868年指出，皮尔斯“是一个自负、虚浮而圆通的人，他的错误和弱点毁掉了他的政府以及他的全国性的政党。”后来出任美国第25位总统的西奥多·罗斯福说：“皮尔斯是一个能力很差，幕僚平庸，甘心作那些比他本人更坏、但更强和更有能力的人的奴性十足的工具，并引以为荣的小

政客，他随时准备去做那些奴隶制的领袖们为他安排的任何工作。”

在美国，政治是游戏也是原则。在协调关系上，圆通自然有好处，但在根本问题上却很容易造成政策失误。皮尔斯在竞选总统时，奴隶制的争论已日益激烈，他要赢得选票，既不能得罪北方，又要有利于南方。因此他在接受 1820 年妥协案的基础上，回避民众争论的热点问题，结果他当选了。执政后他想做两面人也做不成了，于是，便逐渐开始偏袒南方。在他将要届满时，堪萨斯问题变得非常突出。由于在这块新领地上居民可以自行决定奴隶制问题，结果，南方及北方人都蜂拥至此，争夺对领地政府的控制权。但皮尔斯打算利用其权力给南方帮忙，最后导致了枪击事件在“流血的堪萨斯”爆发。接着，他提出要“和平解决堪萨斯”问题，但为时已晚。退職后，他已不能做两而人了，完全站到了反对废奴主义的立场上，从而成了孤老头。

政治上的两面性作为一种思想方法，在婚姻家庭上也不可能不表现，因此皮尔斯的政治前途就往往与婚姻、家庭发生矛盾。他的夫人简不赞成他从政，不喜欢华盛顿的嘈杂。对此，皮尔斯也曾想摆脱困境，曾以辞去参议员的职务来顺从妻子，但其政治野心遇有机会时，便又去极力追求。所以，他竞选总统都不愿意也不敢与她直说。其结果，不仅使妻子不能理解丈夫，反而造成更大的误解和思想上的隔阂。特别是他们唯一的儿子死于非命之后，他的夫人更是怨天尤人。为此，她既没有参加皮尔斯的就职典礼，也未参加白宫的任何活动。这是皮尔斯政治上的悲剧，也是他们家庭、婚姻的不幸。

第 15 位总统詹姆斯·布坎南
(1857.3—1861.3)

跟着选民的心理走

詹姆斯·布坎南，19 世纪上半叶美国颇具影响的政治家。在长达 40 余年的漫长政治生涯中，先后担任过州议员、国会两院议员、驻俄公使、驻英公使、国务卿等职。随着 20 年代中期以后南北两种不同社会经济制度的矛盾和冲突的加剧，他逐渐转变成为一个温和保守的民主党人。作为北方资产阶级温和派的政治代表，布坎南的政治观点以其调和著称。他认为奴隶制是一种罪恶，但反对联邦政府采取措施干预这种经过法律认可的特殊制度，主张南北相互宽容。从而在 1856 年竞选总统获胜，成为美国第 15 位总统。总统任内，他认为只要坚定不移地信奉宪法条文，就能弥合正在加剧的分裂。关于奴隶制问题，身为主张宪法应该严格解释者，他渴求和平，厌恶诉诸武力。作为一个民主党人，他无法解决南北的剧烈冲突，只能把这个非常棘手的问题留给他的继任者去解决。在他离职后不久，内战便爆发了，布坎南也随之成为美国政治史上最能引起人们争议的政客之一。

(一)

19 世纪 20 年代中期以后，美国南北两种不同社会经济制度的矛盾和冲突加剧。当美利坚合众国的历史车轮跨入 19 世纪 40 年代末期，废奴与蓄奴这个不可调和的矛盾，已成为致使国家分裂而一触即发的炸弹。在波尔克任期结束前，俄勒冈已组成没有奴隶制的领地，但在其它领土上是建立自由州还是蓄奴州，南、北部再度引起激烈的争论。

1849 年 12 月，国会召开会议，对亨利·克莱为调和南北矛盾提出的一系列妥协建议展开激烈的大辩论。如前所述，这个建议包括：加利福尼亚以自由州加入联邦；确定得克萨斯的分界线，在其让出的土地上成立新墨西哥和犹他；联邦政府承担得克萨斯的国债；新墨西哥和犹他组成领地，对奴隶制不予限制，成立州时，由当地居地决定其为自由州或蓄奴州；哥伦比亚特区下享有州的权力，区内禁止奴隶贸易，但允许保留原有的奴隶；国会无权干涉蓄奴州的奴隶贸易等。经过辩论，克莱的提案由参众两院分别以 5 个法案的形式通过。总称为《1850 年妥协》。这次妥协，是激烈斗争的产物。它既保持了联邦的统一，又限制了奴隶制的扩展。但这个妥协案，只是个“火山口上的壶盖”。它只是暂时解决了从墨西哥获得的土地问题，南北双方的根本冲突并未得到解决。

伴随着这种政治争吵，发生了一系列使国家和人民感到不安的事。1854 年，南北部又因内布拉斯加这块从 1803 年购自法国的路易斯安那中剩下的一块尚未建立领地的地域如何划分和使用发生纠纷，引起了自由移民与奴隶主为争夺领地控制权打了一场内战。南部奴隶主企图打着居民主权的幌子，使奴隶制在新的领地合法化。并于 1855 年 3 月 30 日，从密执安招募了约 1700 名武装者，以威胁暴力和伪造选票等手段，选举 1854 年 3 月北部民主党领袖提出的 1854 年 3 月 4 日参众两院通过的《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中规定的按北纬 40° 划出堪萨斯这块新领地的立法会议，并立即制定法律，宣称只有同情奴隶制的人才能担任官吏，对反对奴隶制的人处以徒刑。当时，著名的废奴主义者亨利·比彻宣布奴隶主操纵立法会议为非法，并于 1855 年 10 月选出了自己的立宪会议，制定了宪法，规定两年内废除堪萨斯领地奴隶制。12 月人民投票批准了自己的宪法，选出了州长和立法会议。两个政权的对立，使得武装冲突不可避免，1856 年 5 月 21 日，一伙亲奴隶制的密苏里暴

徒侵入自由移民聚居的劳伦斯镇，掳掠焚烧。废奴主义者约翰·布朗义愤填膺，率众袭击了波特沃托米河畔的奴隶制拥护者的居住地，惩罚了奴隶王歹徒。同时，在这一年，辛奴隶主的总统富兰克林·皮尔斯，下令解散堪萨斯自由移民建立的立法会议，逮捕了州长。由此，南部奴隶主气焰尤为嚣张。

如何赢得 1856 年大选，民主党人提出多名候选人，有偏向于南方的在职总统皮尔斯，北部民主党领袖参议院领地委员会主席、1854 年提出《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赢得南部人民支持的斯蒂芬·道格拉斯和民主党人詹姆斯布·布坎南。毫无疑问，民主党推出的三个人选，都是出于对选民心理的考虑，出于获得南部人民的支持的情况的考虑，这显然是正确的。1856 年 6 月，民主党人在辛辛那提举行总统候选人提名大会，布坎南领先于在职总统皮尔斯和参议员道格拉斯，这似乎就已把握了竞选的胜势。布坎南对政治一直怀有勃勃雄心，在任联邦参议员的同时已在心中盘算着如何叩开白宫大门。

1832 年初，杰克逊总统任命布坎南为驻俄公使，这是他首次涉足外交事务领域。同年 6 月，布坎南到达圣彼得堡。在那里，他给国内的亲友写了大量书信，谈及的问题包括这座城市、沙皇尼古拉政府、新闻审查制度等等，反映出他对欧洲政治兴趣的不断增长。在公使任内，布坎南同俄国谈判签订了一个新的商务公约。

1833 年 8 月，布坎南离开圣彼得堡，途经巴黎、伦敦返美。回国后，他参加了当年度的联邦参议员竞选，但未成功。翌年，宾夕法尼亚州联邦参议员威廉·威尔金斯辞职，议席空缺，布坎南乘虚而入，其后又于 1836 年和 1842 年两次连选连任。

在参议院的 11 年间，布坎南逐渐成为民主党保守派的领袖。在奴隶制问题上，他承认这是一种罪恶，但反对废奴主义者的激进主张，认为废奴运动将导致国家分裂，赞成限制废奴主义者活动的提案。

对于外交事务，布坎南一直相当关注，曾多年出任参议院对外关系委员会主席。1838 年，范布伦总统曾让他出任联邦总检察长，后来的泰勒总统也曾任命他为最高法院法官，均遭婉言谢绝。在 1844 年大选中，布坎南争取民主党总统候选人提名，未达目的后便转而支持波尔克，在竞选中为其奔走相助。波尔克当选总统后，他被任命为国务卿。

1845 年布坎南出任国务卿时，正值美墨战争爆发前夕。作为国务卿，在墨西哥问题上，布坎南主张和平解决。他具体负责处理同墨西哥的艰难谈判。1845 年底，他受命派出约翰·斯莱德尔使团赴墨，谋求沿格朗德河调整得克萨斯边界，购买加利福尼亚和新墨西哥。墨西哥政府拒绝和谈后，战争终于爆发。战后，他又负责从事一系列棘手的善后谈判。

其后，美英在俄勒冈问题上的纠纷再起。当时美国国内存在着要求吞并俄勒冈的强烈情绪。在此问题上，身为国务卿的布坎南与总统波尔克有严重分歧。总统要取得整个俄勒冈，布坎南试图以北纬 49 度线解决同英国的争端，经布坎南的努力，最后，美英双方于 1846 年按照布坎南所期望的那样划定了边界。

波尔克之所以能成功地推行领土扩张政策，很大程度上应归功于布坎南。但两人之间时有龃龉。波尔克担心这个宾夕法尼亚人会把参议员席位当作登上总统主座的台阶。布坎南常常对朋友诉苦说，我生来是为他人做嫁衣裳的命。

1848 年，布坎南争取民主党提名他为总统候选人，但未成功，以后他就退居宾夕法尼亚州兰开斯特附近惠特兰地方的庄园里。人们都叫他“惠特兰的圣人”。

1852 年，布坎南第三次竞选总统。当时民主党内支持布坎南一派和支持参议员斯蒂芬·道格拉斯一派相持不下。最后采取折衷办法，提名皮尔斯为总统候选人。在大选中，他支持了皮尔斯。1853 年，布坎南由皮尔斯总统任命为驻英国公使。次年，布坎南公使与美国驻西班牙公使皮埃尔·苏莱、美国驻法国公使约翰·梅森一同起草《奥斯坦德宣言》，为美国通过一切必要手段取得古巴提供依据。尽管皮尔斯政府否定了这个文件，但《奥斯坦德宣言》使布坎南在一直想把古巴作为蓄奴州加以并吞的南方民主党人中大得人心，从而为 1856 年第四次竞选胜利做了政治资历的重要准备。

(二)

在 1856 年的大选中，反对他的是已经解散的辉格党派生出来的两个新党。这两个新党之一即反对奴隶制的共和党，这个党提名约翰·弗里蒙特；另一个新党即辉格党分支出来的保守派、自称为“不可知论者”，提名前总统米勒德·菲尔莫尔。这是两个强硬的对立。米勒德·菲尔莫尔是前任总统，是美国关于奴隶制问题上的知名人物，有相当的拥护者，又有总统的经历，具有相当的竞争力。约翰·弗里蒙特，是反对奴隶制的共和党人力保推举的人物，有把 50%选票能拉到手的势头。在竞选中，共和党的总统候选人约翰·弗里蒙特强烈反对奴隶制，号召北方应从有蓄奴州的联邦退出。竞选纲领得到了北方人的欢迎，特别是当时许多激烈反对奴隶制的人赞同北方从有奴隶主参加的联邦中退出。为加强轰动效应，更多地争取选票。在这次由政党工作人员进行、候选人采取旁观态度的也算是生气勃勃的竞选运动中，新的共和党喊出了第一个总统竞选口号——“自由言论，自由新闻，自由国土，自由人，弗里蒙特胜利！”弗里蒙特的新共和党人的竞选纲领和口号，遭到了南部的反对，南方的许多奴隶主则扬言，如果弗里蒙特当选，南方就脱离联邦。民主党人警告说，共和党的胜利在南方将是不可容忍的，将导致内战。

1856 年 6 月，民主党总统候选人提名大会上，布坎南虽处于有利的地位，但在党内也是有对手的。当时他的两个对手是总统皮尔斯和参议员斯蒂芬·道格拉斯。他们二人在堪萨斯事件中支持蓄奴派，由于这一事件，在那儿已经爆发了一场小规模的内战，因而名声扫地。至于布坎南，一则他与堪萨斯流血事件毫无牵连，二则南方诸州对他也没有反感，这是当时要当选为总统的两个不可少的前提，因而他赢得了总统候选人的提名。

在选举运动启动以后，民主党的竞选阵营采取了高明的策略，一致对外，力保布坎南胜选。这样做从民主党内部来说，因为布坎南以妥协者著称，在党内比皮尔斯或道格拉斯更易为人接受。虽然推选的所有 3 个候选人都表示关心南方的原则，都赞成奴隶制的合法性，但布坎南享有一个有利的条件：即在《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进行激烈辩论期间，他在外国任职，因此显得超越这场政治争吵。此外，他曾参与起草《奥斯坦德宣言》，这使他在南方特别受欢迎。在第 16 轮投票之后，道格拉斯退出，在下一轮投票中，布坎南无异议地获得提名。布坎南在奴隶制问题上以妥协著称，他以“拯救联邦”为主题竞选，呼吁南北忍让，保全联邦。这一温和态度和立场使他最终赢得了选举。民主党政策宣言反对在各州中间分配出售公有土地的收益，反对恢复国家银行，支持独立国库系统和总统否决权的保留，批评“不可知论

者”的排外活动和反天主教活动，反对联邦干预奴隶制，赞成 1850 年《妥协法案》和《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并支持扩张主义和横贯大陆的铁路。民主党人许诺继续维护妥协和经济稳定，这一姿态使他们赢得了金融界的支持。共和党人反击说，只要民主党人继续姑息南方并将奴隶制扩大的要求，地区冲突将继续存在。约翰·布雷肯里奇获副总统提名。

在所有的民主国家里，没有哪一个领袖的遴选过程比美国的政治选举更带有矛盾性。应该说，唤起公众的信任是由各种因素决定的，其中包括大多数易于接受的乐于而正确地解决国家和人

民的眼前困难，爱国心，领导的作风，表里如一、才智超群，这些都是总统应具有的个人品质及国家的前途希望，人民的幸福。从竞选运动的表面上看，是为了让选民全面了解情况，进而探求出真理。

然而竞选时似乎恰恰相反，可能使真理变得模糊。出现这个问题的原因之一，就在于美国总统竞选的规则往往自相矛盾。从候选人角度看，竞选运动是为了通过竞争者的交锋，使真理基本上大白天下，但是候选人却没有义务申明自己有哪些弱点，对方的立场有哪些优点，这就使竞选容易变成双方或几方互相攻击，包括人身攻击。1856 年的大选也同样如此。比如：民主党人散布谣言，说弗里蒙特私下里是天主教徒，他在天主教堂结婚，并将他的养女送进一所天主教学校，但事实上他是主教派教友。然而，弗里蒙特不愿公开否认这种指责，因为担心疏远天主教徒，他指望得到他们的支持。决定选举结果的是竞争激烈、动摇不定的宾夕法尼亚、伊利诺和印第安纳三个州。由于民主党人的宣传效力，结果这 3 个州的选民都选择了布坎南以及社会稳定，而不是弗里蒙特以及内战威胁。

在大选揭晓时，参加竞选的三十党的三位角逐者各得票数如下：布坎南，选民票 183 万张，选举团票 174 张；弗里蒙特，选民票 133 万张，选举团票 114 张；菲尔莫尔，选民票 87.1 万张，选举团票 8 张。

对 1856 年大选，人们有理由作出这样的解释。布坎南在对奴隶制采取温和态度的同时强调要维护联邦。他的这一态度终于使他当选。他的胜利使南方脱离联邦的危机推迟 4 年。

(三)

1857 年 3 月 4 日，布坎南宣誓就任美国第 15 任总统。他在就职演说中，要求全国人民把奴隶问题看作是司法问题而交由最高法院去裁决。宣示了与其它国家交往的原则和拓展领土的打算。他说：

“今天我在你们面前郑重地宣誓：我将忠实地执行美国总统的职务，并尽全力维护、保护和捍卫美国宪法。在即将担负这一重大职务的此刻，我必须谦卑地祈求上帝赋予我智慧和意志，以维护联系各州人民长久以来的和谐与情谊，并维护我们的子孙享有自由制度这个历史交给我的伟大使命。我深信我之所以当选，是因为同胞们对于宪法和联邦的固有热爱的结果，它们深深地铭刻在美国人民的心中。此刻，我恳切地请求你们给予我全力的支持，用各种公正合法的方式，捍卫这个上帝赐给我们的最丰富的政治产品，使它永垂不朽。

“有关领地的全部问题，在根据多数主权的原則解决后——这项原则与自由政府是同样悠久——每件事情都可获得顺利解决。没有任何其它问题需要调整，因为大家都同意：在宪法之下，除了居住该州的人民外，各州的奴隶制度是他人无法改变的。但愿长期以来这个问题所引起的争论能很快结

束，并且使开国元勋们所担忧的问题——因奴隶制度而引起的地区性党派活动能迅速地销声匿迹。公众注意力若能从这个问题转向其它更紧迫、更切实的重要问题，便是国家之大幸。综观二十多年来连续动乱的整个过程，它对任何人都没有好处，对奴隶主、奴隶，对整个国家都已成为灾难的根源。它不仅离间各州人民之间的关系，甚至危及到联邦的生存，至今这种危险仍未完全消除。在我们的制度下，通过人民公正、冷静的判断，所有政治上的问题都可找到解决的办法。时间就是一种良方，数年前曾煽动、分化大众的政治问题，如今已经消失，甚至几乎被人所忘记。但是一个国家内奴隶制度的问题比任何单纯的政治问题都重要得多。如果由于这个问题造成的动乱持续不断，最终将危及生存于这个制度下大部分同胞的个人安全。如果不幸真的发生，那么任何政府，不论其本身多么为人所称赞，物质利益是多么的丰富，都无法弥补同胞们所丧失的和平与内部的安定。因此，我极力呼吁每位热爱联邦的人，尽自己的最大努力抑制这种煽动和骚乱。

“在今天这种场合，我想应该提一提身为世界各国大家庭一分子的我们所应有的权利和义务。我们和其它国家交往，从经验中获得了某些必须遵守的明确原则。我们必须与所有的国家建立和平、商业和友谊等关系，这不仅是同胞们为获得与己有关的利益的最好方法，而且也是在基督慈悲的精神下，对待我们那些患难与共的同胞的最佳方法。我们的外交方针必须直接坦白，当取则取，不可过分也不可不及。更应该遵守独立自主的原则，并珍惜和爱护所有其他国家的独立和主权，除非万不得已，绝不卷入任何国家内部的纷争。自华盛顿时代起，避免与盟国纠缠不清，一直是我国奉行的总政策和行动准则，这种明智的做法是无可置疑的。简而言之，我们必须以公正的态度对待所有国家，也要求他们以相同态度对待我们。

“我们感到光荣的是，当其它国家以武力扩展他们的领域之际，我们除以公平的购买方法获得土地外，或像德克萨斯州那样，都是通过勇敢、友好、独立的人民自行决定与我国的命运结合在一起。我们不以非法手段攫取别国土地，甚至我们取得墨西哥领土也不例外。因为我们不愿利用战争胜利之际做出不利邻邦的事情，我们根据所签订的和平条约，通过公正光荣的法则，将来我国也不应非法取得领土。基于这个原则，未来我国领土随着时机的发展如再扩展，他国是无权干涉或埋怨的。我国所有领土上的人民，在美国国旗之下，不仅享有民权和宗教自由，及受平等、公正的法律保护，而且一直都过着美满、繁荣和幸福的生活。我们与世界其它国家的贸易已有迅速的发展，因此，每个商业国家也都分享着我们的成功和进步。现在我谨根据宪法的规定郑重宣誓，并虔诚地恳求全能的神保佑我们伟大的人民。”

布坎南就职后，想以妥协措施弥合双方争吵，甚至想通过实施自己的政策来获得像华盛顿那样的声誉。他首先罗织各派组成一个混合内阁，但排斥了主张脱离联邦的极端分子。从内心讲，他反对奴隶制，认为奴隶制是一种罪恶；但身为总统，他对奴隶制采取适度甚至同情态度，认为对过去经法律认可实行奴隶制的各州，联邦政府无权干预。布坎南的基本信念是：只有通过南北妥协，联邦共和国才能生存；公民必须服从法律，即使他们认为法律不公正；道德问题不能通过政治行动解决。基于此，他在总统任内似乎一直在作这样的努力。布坎南上台后，堪萨斯还存在两个政府：一是皮尔斯执政时承认的亲奴隶制的勒孔顿政府；另一个未经联邦政府认可的托皮卡政府。1857年10月，亲奴隶制派召开立宪会议，通过勒孔顿派的州宪法。布坎南

本希望堪萨斯作为自由州加入联邦，但又要维护亲奴隶制作出的符合法律手续的决定，向南方作了让步，于年底提议国会同意堪萨斯作为蓄奴州加入联邦。他任命了南方人罗伯特·沃克担任堪萨斯准州州长。在沃克领导下，于莱康普顿举行了州制宪会议。但惹恼了民主党内道格拉斯一派，民主党参议员斯蒂芬·道格拉斯领导反对派力量要求予以否决，理由是，堪萨斯人民被剥夺了对该宪法进行投票表决的机会。1858年，举行了一次公民表决，莱康普顿宪法以压倒多数被否决。布坎南仍坚持原来的立场，于是国会安排了第二次公民表决，结果与第一次一样。奴隶制的反对者从此获得了主动权；堪萨斯于1861年作为自由州加入联邦。

1857年的大恐慌和接踵而至的经济衰退，使布坎南政府一度陷入困境。这次经济恐慌的直接原因是辛辛那提的俄亥俄人寿保险公司于1857年8月倒闭。一个一度是可靠的金融机构的突然垮台，触发了全国各地银行挤兑的浪潮，使国家陷入一直持续到南北战争爆发的经济萧条。这次经济衰退的潜在原因是：铁路过分扩展；多半是根据浮夸的州银行法经营州银行的迅速发展；欧洲克里米亚战争结束，促使外国政府削弱美国粮食的进口；随着加利福尼亚淘金热的高涨，金价下跌。经济衰退使北方和西部受到沉重打击，南方对经济衰退的应付较好，因为欧洲对棉花的需求没有减少，布坎南总统根据当时的公众态度，没有让联邦政府采取行动救济经济萧条的受害者。

在内政困难重重的情况下，国会为共和党人和道格拉斯派民主党人所控制，布坎南早先设想的一些计划更难以实施了。在1860年大选中，他没有追求连任，转而支持南方民主党候选人约翰·布雷肯里奇。约翰·布雷肯里奇来自肯塔基，是一个奴隶制的赞同者，1860年布坎南支持他竞选总统。但是由于林肯参加竞选，共和党获胜。

大选后不久，南方各州纷纷脱离联邦。据说，布坎南正在华盛顿跳舞时，舞厅外发生骚动，他派人打听得知，在大厅外，一位南卡罗来纳州的议员正欣喜若狂地四处奔跑着，将一份电报高高地举过头顶，高声喊道：“我像放学的孩子一样高兴，南卡罗来纳脱离联邦啦。”这时，布坎南的面容似乎一下子变得苍老了，于是，他终止了跳舞活动，喃喃他说，“我得走了。”

在南方各州脱离联邦的危机中，布坎南似乎一筹莫展，不知所措。他否定各州有权脱离联邦，但同时又否定联邦政府有权对此采取什么行动。1861年初，他改组内阁，并派遣“西部之星号”前往查尔斯顿港的萨姆特要塞，为罗伯特·安德森少校的孤立的守备队运送补给品。当这艘没有武装的商船驶近港口时，南部邦联的海岸炮兵开了火，迫使它放弃自己的使命。与此同时，他向国会提出四点方案，建议指定一收税员前往查尔斯顿执行联邦税法；扩大陆海军；召开宪法修改会议，设法解决出现的危机；保证不采取可能触发战争的行动。但由于政府更迭在即，这四点方案没有得到共和党控制下的国会通过。布坎南卸任时交给林肯的是一个和平已危在旦夕的国家。而要塞的陷落成为后来南北战争的开端。

(四)

总统：詹姆斯·布坎南 1791年4月23日，出生在宾夕法尼亚州默塞尔斯堡的几英里外的一座小木屋里。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父亲的名字。

仪表堂堂、6英尺多高、膀大腰圆、白皙的皮肤、大眼睛、天庭饱满、光亮的灰发梳向脑后是布坎南的外部形象。布坎南保持着一种威严的气派，高雅和谦恭。他的脚较小，走路步伐很快。他的最明显的特征是歪头颈；这

是他罕见的双眼机能失调的结果。他一只眼睛近视，另一只眼睛远视，为了补偿双眼机能的失调，布坎南从很早时起就养成了歪斜头部和闭起一只眼睛的习惯。而且直到去世前不久才戴眼镜。在其他方面，他的健康总的来说很好。布坎南衣着讲究，喜欢穿戴黑色、白色领带之类的颈部眼饰。

强烈的家庭感情、引人注目的社会品质、忠于朋友、宽恕曾经伤害他的人以及慷慨大方是布坎南的性格。他慷慨地把钱借给急需的朋友，并向穷人赠送现款。他在华盛顿购买奴隶，在宾夕法尼亚解放他们，而且不需要任何偿还的保证。他甚至小心谨慎地避免出现利益冲突。他谢绝一切免费搭乘交通工具的建议，作为总统，他把礼品都移交给专利局。

尽管眼睛机能失调，但布坎南阅读的范围广泛，直到晚年时他才失去对书籍的兴趣。他还喜欢打纸牌，喜欢在自己家中款待朋友。

布坎南还有一段服兵役的历史。1812 年战争一开始，布坎南认为 1812 年战争是非正义的。但是，由于英国人在 1814 年焚烧首都华盛顿，他在宾夕法尼亚州兰开斯特的一次战争群众大会上成了主要演讲者。他是兰开斯特第一批自愿加入法官亨利·希彭领导的骑兵特别中队的人之一。他与这支队伍一起开赴已尔的摩，在第三骑兵队查尔斯·里奇利少校手下服役。在英国人退出巴尔的摩后，希彭中队的人员被体面地遣散。

童年布坎南和家人一起从出生的小木屋迁至默塞尔斯堡。他的父亲老詹姆斯·布坎南是位商人，做生意和务农都是行家里手。母亲伊丽莎白·斯皮尔·布坎南，自学读了很多书，她鼓励自己的孩子接受教育，并经常让孩子们争论，以检验他们的智力，布坎南把自己的成功归功于母亲的责任心。1807 年布坎南进入卡莱尔的迪金森学院学习。他虽然学习努力，但纪律不好，惹了许多麻烦。学校认为他有纪律问题。如不是学校出于对他的父亲的尊重，布坎南因无纪律的行为会被开除出校。后来，布坎南改过自新，安分守己。1809 年与毕业班的其他学生一起接受了学位。1809 年 12 月，布坎南前往兰开斯特，在詹姆斯·霍普金斯指导下学习法律。他勤勤恳恳地学习，白天阅读法律著作，晚上一边散步一边思考学过的东西。他很早就养成了用日常语言表达神秘的法律概念的能力。他于 1812 年被律师公会接纳。1814 年布坎南当选宾夕法尼亚州众议院成员，一年后再次当选，作为联邦党人，他公开反对 1812 年战争期间的州征兵法案，因为他认为，拟议中的这个法案对穷人的打击最重。他赞成代之以通过适当的诱导建立一支志愿军。布坎南也反对合众国银行。在两届任期满时，他曾竞争美国众议院的席位，失败后重新在兰开斯特开业当律师。1819 年，28 岁的布坎南堕入了情网，同兰开斯特一家大炼钢厂厂主的女儿安·科尔曼由热恋而订婚。但此举遭到科尔曼家族的反对，安的父母认为布坎南图谋他们家的钱财，逼迫女儿解除婚约。一周后，安神秘地死去，有人说她是哀伤过度而自杀的。镇上人认为布坎南对此应负一定责任，但他的朋友确信过错在科尔曼家族。此事对布坎南打击很大，他十分悲痛，觉得幸福从此弃他而去，后来终身未娶。

为了摆脱失恋带来的精神折磨，布坎南将全部身心投入了 1820 年的国会选举，如愿以偿地当选为国会众议员。从此他走向了一心从政的政治生涯。

布坎南作为总统终生未娶，在美国历史上是唯一的，所以就有了关于他的这方面的轶事。1860 年 2 月，几位夫人来到白宫表示对总统的敬慕。在她们要离开时，其中一位夫人说：“布坎南先生，我们仔细观察了这座房子，它美观雅致，也十分整洁；但是我们注意到这儿还缺少点什么。”“缺少点

什么，夫人？”布坎南问道。“你的房间里少了一位夫人。”“这是我的不幸，但不是我的过错，夫人。”布坎南这样的回答。

由于布坎南是独身，在任总统期间，白宫的各种应酬均由他妹妹的女儿充任女主人，她7岁丧母，9岁丧父，幼时非常孤苦，但深受布坎南的喜爱，所以布坎南就任总统后，就将她接入白宫，后来她结婚时，恰好在布坎南任内，布坎南把他的喜事办得极为风光。

布坎南是一个长老会教友。1860年8月，当他在宾夕法尼亚州的贝德福德泉度假时，他与纽约市第一长老会牧师威廉·帕克斯顿私下会晤了两个多小时，在讨论结束时，他宣布彻底感到满意，愿意正式加入教会。然而，他将入教仪式推迟到离开白宫之后，担心这么突然地公开表示宗教观点会招致虚伪的指责。他刚卸下总统职务，就立即加入了宾夕法尼亚州兰开斯特的基督教长老会。布坎南终身是一个积极的基督教徒。他每天做祈祷，经常阅读《圣经》注释和文集《杰伊的练习》，而且非常熟悉《圣经》。

（五）

詹姆斯·布坎南的总统生涯是个失望的典型。令人可以理解的是，因为他是美国历史上在危急关头掌管白宫的又一位弱者，而形势的要求远远超过他的能力和性格。布坎南困难重重，原因之一就是人们对他的期望过高。

布坎南品格中有一特别不足之处：即他一贯游离于自己，甚至连他的回忆录也用第三人称来写。他对自己的看法往往高于别人对他的看法。而他自己却常常恳求别人证实他自己的观察。他对朋友也同样拉开距离观察、态度冷漠。他劝告他们，却不顾他们的内心感情。他任总统期间，民主党发生崩溃，直到1884年民主党再无人当选总统。

1861年3月初，布坎南卸任回到宾夕法尼亚州兰开斯特附近的惠特兰家中，时年69岁。美国内战爆发后，他积极拥护联邦政府，并敦促民主党人全力支持林肯。内战爆发后，谁也不愿承担责任，一些人要找个替罪羊。特别是共和党人，他们歪曲事实，诋毁布坎南与亲奴隶分子串通，是引起内战的罪魁。布坎南竭力辩解，于1866年发表了《叛乱前夕的布坎南政府》一书。用事实来说明他的政府最后几个月内的政策，以表示自己对内战的爆发没有责任，但无人听信。

布坎南曾经写道：“南部同盟诸州蓄意发动内战——我的政府曾一再警告他们，袭击萨姆特炮台就是进行内战，他们要负责任。”直到逝世前不久，他还坚持说：“我一直认为，而且现在还认为，我忠诚地履行了我所有的公职，问心无愧。对于我一生所从事的政治活动，我毫无抱憾之处。历史将证实我没有玷污我的一生。”但他错了，历史并没有如此肯定他的一生。在北方，人们认为布坎南缺乏想象力，墨守陈规，因循守旧。即使在他竭力维护的南方，人们也鄙视他。许多人认为，他天生是一个伟大的律师，是命运糟踏了他，使他变成了一个政治家。

人们批评布坎南，说他在任内咬紧牙齿，一言不发。除了一个政策宣言和一大堆政治腐败物，什么也没有留下。在对地区利益的苛刻要求作无休止的退让方面，尤其是在不顾一切地将臭名昭著的莱康普顿宪法强加给表示抗议的堪萨斯人民方面，以及在解释主仆之间的私人关系时牵扯到人们自身的全部财产方面，民主党的现政府远远超出了我们最坏的忧虑。认为布坎南先生的政策已使冲突变得不可避免，而这种政策的继续不仅将使冲突发生，而且将使联邦发生永久的分裂。

同时人们也认为，布坎南在漫长、有益和始终如一的人生旅程中，他充分发挥了协调和统一的才能，把本国宪法作为他最深爱的对象，作为他的所有公开行动的永恒的指南。布坎南不是一个有魅力的人，也不是一个受欢迎的人，但他受到大家的尊敬，这不仅因为他的才能，而且因为他的正直以及总的来说无可责难的声誉。

第 16 位总统阿伯拉罕·林肯
(1861.3—1865.4)

消除奴隶制争端

阿伯拉罕·林肯，这位著名的美国资产阶级革命家，以旗帜鲜明的废奴主张赢得美国民众的普遍称赞。他以“房子不可破裂”的雄辩维护了联邦统一，为消除奴隶制争端奠定了基础，于是取得 1860 年大选的胜利，成为美国第 16 位总统。1864 年大选再次连任。如果说他提出的“民有、民治、民享”的主张是美国资产阶级革命武器的话，那么他的《解放宣言》则是阐明一种制度，并使他举世闻名。人们赞誉他是“新时代国家统治者的楷模”，“伟大的民主主义者”。

(一)

历次美国总统大选，都要围绕一些重要的问题来展开。而任何一次大选都没有像 1960 年大选所涉及的问题更集中、更具历史意义，那就是：奴隶制是否必须废除。林肯与其对手的竞选，就是在日益激化的奴隶制争端的情况下展开的。

19 世纪初，随着美国自由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在美国逐步形成了两种不同的社会制度。资本主义工商业发展较快的北部诸州，实行着雇佣劳动制；种植经济发展较为稳定的南部诸州，实行着黑人奴隶制。这两种制度的并存与发展，引起了北部工商业资产阶级和南部种植园奴隶主之间的尖锐矛盾。这种矛盾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北部工商业资产阶级为了发展资本主义，需要大量的自由劳动力，以及充足的原料供应和广大的国内市场，因而要求废除黑人奴隶制。第二，北部工商业资产阶级和南部种植园奴隶主都想控制联邦政府的统治权，对于西部土地建州问题，前者要成立自由州，后者要成立蓄奴州。第三，北部工商业资产阶级为了保护民族工商业，发展资本主义，防止外国产品竞争，反对自由贸易，主张保护关税；南部种植园奴隶主为了棉花、烟草等农产品输送英国、法国等，并从欧洲输入廉价工业品，主张自由贸易，要求降低关税。

进入 19 世纪 50 年代以来，美国各届政府虽然都试图解决南北方的矛盾，但都没有找到适当的办法。米勒德·菲尔莫尔总统对废奴与蓄奴两种制度的对立，采取了调和的态度，不仅没有缓解南北双方的矛盾，反而因事变和感情方面的原因，不得不离开白宫。富兰克林·皮尔斯上台之初，虽然表面上比较平静，但不久即爆发了堪萨斯内战，实际上是全面内战的前奏。可见，两种制度是不可调和的。堪萨斯内战之后，北方的废奴活动不断高涨，使南北方的矛盾进一步激化。在与墨西哥的战争中，美国获得了大片新土地，而加利福尼亚黄金的发现，又促使社会发生了强烈骚动。从 1858 年起，美国的经济进入了萧条时期，南北双方的争端加剧。

社会制度方面的严重分歧，促使社会各种政治势力重新分化与组合。支掌总统竞选的两党，逐步形成了明显对立。同时，民主党自堪萨斯内战发生后，开始分裂成南方民主党和北方民主党两大派别。1858 年道格拉斯与林肯的大辩论进一步扩大了南北民主党的裂痕，到 1860 年初就公开分裂了。这年 4 月 23 日，在南方奴隶制的重要根据地查尔斯顿召开了民主党代表大会。会上，北方民主党人坚持道格拉斯的“居民主权原则”，南方民主党人则坚决反对。实际上，南方民主党人在通过《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时，是支持“居民主权原则”的，现在之所以反对这个原则，主要是在堪萨斯斗争中北方移民越来越占上风，因而他们发现继续坚持“居民主权原则”对自

己不利。于是，南方民主党在大会上提出一个“纲领草案”，并强烈要求大会通过。北方民主党则反对这个纲领草案，并提出了反映道格拉斯主张的纲领草案。会上又以 168 票对 165 票的微弱多数，通过了北方民主党的纲领草案。为此，南方民主党一气之下退出了代表大会，使民主党的分裂公开化。

当时共和党的成分也比较复杂，在对奴隶制问题的看法上也存在着意见分歧。主要分为两大派：一派是反映工业资产阶级中进步集团要求的激进派，主张无条件地废除奴隶制度；另一派是代表北方大资产阶级保守集团利益的保守派，对现存奴隶制度抱妥协态度。当时保守派在党内起领导作用，由于他们通过的纲领被激进派所接受，因此共和党没有分裂。民主党的分裂和共和党的协调一致，为共和党在大选中取胜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林肯虽然属共和党的保守派，但对废除奴隶问题却是坚定的，堪称有斗争精神的民主主义者，他不仅对 1860 年的总统竞选有充分的思想准备，而且在以往的从政中积累了不少竞选的经验。林肯 23 岁参加州议员的竞选，虽然没有获胜，却留下了精彩的演说。他说：“我是贫民阿伯拉罕·林肯。我的主张像一支古老歌曲一样简短。我拥护建立国家银行，赞成改良内政制度和实行保护关税。”两年后，他再次参加州议员的竞选。这次他如愿以偿地当选了，开始了他的政治生涯。政治上逐步成熟的林肯，对当时美国社会的许多重要问题有了自己的一套看法。当时美国社会的最大问题是奴隶制问题。林肯是反对奴隶制的，而且不只一次地称奴隶制度是一个罪恶。因参加共和党的活动和主持律师工作的出色表现，很快成为共和党的组织者和领导者之一。这时，林肯在全国范围内的声望还不是很高。后来，在与民主党人斯蒂芬·道格拉斯竞选国会参议员的辩论中，给了林肯一个成名的机会。

1858 年 6 月，伊利诺州共和党代表会议提名林肯为国会参议员候选人，与道格拉斯竞选，林肯发表了轰动全国的著名演说。他说：“‘一十分崩离析的家庭是维持不了多久的。’我坚信，这个政府不会永远容忍这种半奴隶制、半自由制的状况的。我不希望联邦解体，我也不希望这个‘家庭崩溃’。我只希望这种分崩离析的局面不要再继续下去。要么全面自由，要么全面实行，非此即彼。或者让反对奴隶制的人制止这种制度的继续蔓延，并使广大民众树立信念：相信奴隶制终要归于灭亡；或者让那些提倡奴隶制的人全面得势，使奴隶制在全国各州一律合法化。”这年整个夏季和秋季，两人几乎走遍了全州的每一个地区，进行了多次当面辩论。一次，在伊利诺州中部某一个乡镇的法院广场上，许多农民和市民把整个广场挤得水泄不通，急切地等待观看两个辩才一展风采。先是林肯搭乘普通客车到达该镇，徒步走进会场，登上讲台，他穿着一套旧礼服，上衣两只袖口挽着，完全是一副“劈栅栏木条者”的模样。道格拉斯的专列火车到达后，加农炮开始鸣放礼炮。道格拉斯在民主党俱乐部成员四列纵队护卫下，乘坐豪华马车来到会场，神气十足地登上讲台。在辩论中，道格拉斯支持《堪萨斯—内布拉斯法案》，声称这是为了“民众有权”来决定备州自己是否实行奴隶制问题。林肯反驳道格拉斯，认为该法案废除了《密苏里妥协案》，会导致奴隶制在北方各州的蔓延，必须坚决反对。林肯的这一看法不仅得到了北方人认可，南方奴隶主也感到震撼。经过多次辩论，林肯虽明显占优势，但在最后投票时，道格拉斯却花巨款做了手脚，最后夺取了参议员的席位。这次角逐中，林肯虽然落选了，但确因与道格拉斯大辩论的影响，为日后参加竞选奠定了基础。

1859 年 10 月，以废奴主义者约翰·布朗领导的武装起义为标志，席卷

全国的关于保存或消灭奴隶问题的争论达到了高潮。随着这个高潮的到来，总统竞选的角逐也表现出异常激烈复杂。北方民主党提名斯蒂芬·道格拉斯为总统竞选人，南方民主党提名约翰·布雷肯里奇为总统候选人；新组成的“立宪联盟”（后称为美国党）推举田纳西州的约翰·贝尔为总统候选人。共和党的党魁们最初决定支持弗里蒙特，后来决定推出西沃德和蔡斯与道格拉斯、布雷肯里奇以及贝尔相对抗。但是，共和党内的一些具有政治远见的领袖们，把 1860 年的总统选举看作是共和党东山再起的关键时刻。因为自 1829 年以来，民主党已执政 30 年，如果这次总统竞选共和党仍不能入主白宫，则两党轮流执政的政治制度将不复存在。因此，他们特别看重这次总统竞选的入选。如何才能确保共和党在这次竞选中获胜呢？民意测验表明：人们对出身名门的政客普遍感到厌倦。于是，他们决定暗中提出“劈栅栏木条者”林肯，试图以奇制胜。同时，林肯有与道格拉斯辩论的轰动效应，一些州的共和党人也要求林肯作为该党的总统候选人。

共和党有了这种意向之后，便决定派知名人士杰西·费尔在党内游说，并力劝林肯出山参加共和党总统候选人的竞选。开始林肯认为，自己出身卑微，名望不够，不是当总统的材料。费尔说，与道格拉斯的大辩论使你名声大振，东部各州十分钦佩你的奋斗精神，到处都在议论你，急切希望了解你，只要你把个人经历、政治观点、废除奴隶制的方法步骤说清楚，人们是会选举你的。林肯吃惊他说：“费尔先生，这未免太开玩笑。蔡斯、西沃德等人都是十分杰出的人物，是共和党总统候选人的最佳人选，根本轮不到我这个‘乡下律师’。”费尔说：“林肯先生，事实并非如此。现在美国民众对政界的知名人士多半不抱有什么希望。人们对他们的言论容易产生偏见和误解。现在的美国即将分裂，只有像你这样出身平民而在政界又无恩怨的人，才有可能被选为总统，才能使‘破裂的房子，免于倒塌。我认为你能在选举中获胜。”费尔的话使林肯无言以对，于是他同意参加竞选。

（二）

1860 年的美国大选，同往常一样，首先是各个政党提出自己的候选人。共和党因为目标较为一致，内部团结统一，其总统候选人的确定没有经过复杂的过程。1860 年 5 月，共和党人在芝加哥举行全国代表大会。开始，纽约的威廉·西沃德在提名中居领先地位。但是，代表们却要找一個能在关键州印第安纳和宾夕法尼亚获胜的候选人。这个意向对林肯有利。在第一轮投票时，林肯落后于西沃德 50 多票。在第二轮计票时，却缩小为只有 3 票之差。在第三轮投票时，林肯赢得了提名。

民主党因为内部意见不统一，推选总统候选人则比较复杂。第一人选是斯蒂芬·道格拉斯，他是作为一名杰克逊民主党人步入政界的，担任过各种地方官和州的最高法院法官，1843 年后任过国会众议员和参议员。他身材矮小而辩才高超，有“小巨人”之称。1852 年、1856 年，他两次作为民主党的总统候选人之一参加竞选，但却分别败给了富兰克林，皮尔斯和詹姆斯·布坎南。1860 年 4 月，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在南卡罗来纳州的查尔斯顿举行。道格拉斯在 57 轮投票中一直领先，但弗吉尼亚州的亨特和肯塔基州的曾姆斯·格斯里则不断地交换着第二和第三的位置。后来，南方的部分的代表对大会拒绝把要求联邦保护准州的奴隶制这条政纲纳入竞选纲领感到愤怒，从而退出会场以示抗议，因此他们不得不暂时休会。6 月初，民主党激进派在巴尔的摩再次召开会议，道格拉斯在第二轮投票中获得提名。

参加总统竞选的另外两个政党的候选人，一个是国民民主党的领袖约翰·布雷肯里奇，一个是宪法联盟党的约翰·贝尔。布雷肯里奇曾任布坎南政府的副总统，因不满大会提名道格拉斯为总统候选人，以国民民主党的名义在巴尔的摩集会。会议采纳了被民主党人否决的要求联邦保护准州奴隶制的竞选纲领，并一致提名布雷肯里奇为总统候选人。贝尔这位曾任过国会众议员、众议院的议长的田纳西人，当时为国会参议员。他虽然赞同在南方实行奴隶制，但却反对把奴隶制扩大到准州。宪法联盟党于1860年5月在巴尔的摩举行全国代表大会。贝尔在第二轮投票中战胜对手萨姆·豪斯顿，获得提名。

各个政党的总统候选人确定之后，竞选运动即进入实质性阶段。共和党的候选人林肯在竞选中处于优势地位，因为他们是团结的。民主党和国民民主党、宪法联盟党显然处在不利地位。民主党本来实力比较雄厚，因为内部分歧导致了选票分数。其他两党因实力不足，很快退出竞选。民主党为改变竞选中的劣势地位，在宣传中采取恫吓的策略。他们到处扬言：林肯当选会引起国家分裂和内战，同时，他们还号召南方积极备战，以防止林肯当选时发生内战。此外，他们还在黑人中间煽动反对黑人的种族主义情绪，编造林肯和共和党要在美国实行社会主义的谎话。

共和党的竞选工作做得很巧妙。林肯本人在竞选中不作积极表现。因为林肯有了以前对奴隶制的公开声明，不需要再多费口舌。他们主要针对许多民众对林肯不很了解的情况，从多方面进行了对林肯的宣传，并抓住选民的心理，着重宣传林肯的出身和性格。中西部的共和党领袖利用报刊制造舆论，提出了为什么选林肯当总统的讨论。俄亥俄州共和党人出版了《林肯——道格拉斯辩论集》，作为林肯的竞选文件。《芝加哥论坛报》编辑约翰·洛克·斯克里普根据与林肯的谈话内容和林肯写的“自传”，编成了《阿伯拉罕·林肯其人》的小册子，详细记述了林肯的生平业绩。此书发行几百万册，使选民们对这位传奇式人物产生浓厚的兴趣。一时间，林肯是谁？他是干什么的？他的性格、作风、仪表和主张等，成了美国民众议论的热门话题。成万家地方报刊刊登了林肯的画像，称他力“诚实的阿伯”、“边疆林区人”、“劈栅栏木条者”等等。林肯作为平民政治家的形象很快深入人心。在竞选中，肯塔基州的律师理查德·奥格尔斯比等人更独出新裁。他们设计出“林肯——劈栅栏木条者”的戏剧性场面。在迪凯特召开的共和党伊利诺州代表大会上，他们扛着两根扎有旗帜和飘带的栅栏木条走进会场。旗帜上写着：“阿伯拉罕·林肯，劈栅栏木条的1860年总统候选人：这里是1830年林肯劈成的3000根栅栏木条中的2根。”顿时，会场上一片沸腾。大伙一起喊叫着让林肯辨认一下，“这是不是您干的活！”林肯接受选民们的请求，认真看了2根栅栏木条之后说：“这可能是我劈的木条！”这时台下齐声高喊：“为诚实的阿伯，为我们的下届总统欢呼。”从此，劈栅栏木条候选人连同“劈栅栏木条者”的绰号就广为人知了。他们都希望由林肯来率领美国人“劈倒”奴隶制。

经过激烈的竞选，林肯当选的大局已定。1860年11月6日，大选正式举行。这一天，全国都密切地注视着选举的结果。参加投票的选民有470万人，林肯得到的选民票为186.7万张，道格拉斯为137.7万张，其余为布雷肯里奇和贝尔所得。选举人投票的结果是：林肯180张，比竞争对手的总和还多。于是，林肯当选美国第16任总统。

林肯当选总统后，南北矛盾迅速扩大，全国形势急转直下。在 1860 年的最后 1 个月里，发生了多起种植园主叛乱事件。南部各州纷纷酝酿退出联邦。从 12 月 20 日起南部的 7 个州先后宣布退出联邦，并立即组成“南部联盟”，推举杰斐逊·戴维斯为临时总统。接着，南部的参、众两院的官员纷纷离开国会，许多官员向政府递交了辞呈，不少部队的军官提出辞职。在这种情况下，有人提醒林肯不要就任总统，应让给某个南北双方都可以接受的人物。对此，林肯在《纽约论坛报》上发表了一项声明，表示决不坐视联邦的毁灭，也不以妥协换取权力，因为这个权利是宪法授予的。

林肯的第一届任期是极为艰难的，旷日持久的南北战争使他费尽了心机。在战争进入到了最紧张、最关键的时刻，迎来了 1864 年总统大选。这次大选能否连任，对林肯来说不确定因素太多太多了。首先在共和党内，出现了严重的分歧，一些激进派人士不再支持林肯为总统候选人。他们认为，林肯太缓和、懦弱，对保守派分子西沃德、布莱尔等信任，在战后重建计划问题上对叛乱分子过于宽大，等等。因此，他们在初选中打算推举财政部长蔡斯为共和党总统候选人。蔡斯本人也热衷于竞选总统。但后来因蔡斯不择手段地破坏林肯的威信，并用卑鄙的手法争取拥护者，以至弄得名声很坏，不得不放弃竞选总统的企图。激进派根据蔡斯退出竞选的情况，为物色中意的候选人而大费周折，最后看中了密苏里州的弗里蒙特，并为使弗里蒙特获得提名大造了一番声势。1864 年 5 月 30 日，拥护弗里蒙特的激进派代表大会在克利夫兰召开。大会宣读了激进派领袖菲利普斯的来信，并提出在行动纲领中写进菲利普斯关于没收叛乱者土地的款项，以及保护宪法和总统实行一任期制等。会议原则通过弗里蒙特为“激进共和党”的总统候选人。弗里蒙特接受了提名，表示同意大会所通过的纲领，但对纲领中关于没收土地的条款表示反对。这使某些激进派分子感到极为失望。

正当一部分共和党激进派拥护弗里蒙特作为总统候选人的时候，共和党内也出现了一个拥护林肯连任的运动。南方的农民拥护林肯连任，北方人民的大多数拥护林肯连任，士兵们都认为“只有林肯连任才是美国的希望所在，”全国的许多群众性组织也都要求林肯连任。他们称声：“林肯为了打败奴隶主叛乱者做了很多的工作，不应该剥夺他指挥夺取战争最后胜利的机会。”于是，拥护林肯的共和党人与一部分民主党“战争派”联合起来成立了“全国联邦党”，并于 1864 年 6 月 7 日在巴尔的摩举行全国代表大会。参加会议有一大批人是坚强的联邦拥护者，他们曾为战争胜利和联邦统一出钱出力。一些没有支持弗里蒙特的共和党激进派代表也参加了大会。大会通过了草拟的竞选纲领。为了团结更多的人对付战争，纲领中特别注意回避了共和党的分歧问题，吸收了激进派的许多合理意见。因为在林肯看来，接受激进派的有积极意义的建议，是遏制弗里蒙特的最好策略。代表大会表决候选人时，每个州的代表团都投了林肯的票，只有密苏里州激进派代表团例外，他们拥护格兰特。投票结束，林肯以绝对多数票当选为共和党总统候选人。就连格兰特本人也是拥护林肯的。当有人问起格兰特对选举的意见时，他说：“我认为他（指林肯）应该当选，和军队应该在战场上打胜仗一样，对于联邦事业来说，这是很重要的。”

林肯作为 1864 年总统竞选候选人虽然已初步确定，但在副总统候选人的入选问题上却产生了严重分歧。当时副总统候选人的入选有好几个人，但林肯却主张推举一个南方人作为副总统人选，并提出了安德鲁·约翰逊。因为

他是出身南方的民主党的“战争派”，让他当副总统，可以团结南方的民主党人；他又是出身贫民，在北方人民中间享有威信，可以在选举中有号召力。党内的实力派人物史蒂文斯却坚决反对林肯的意见。由此，共和党正式分裂成为“全国联邦党”与“激进派民主党”，并分别提出了自己的竞选纲领和候选人。

这时的民主党却是相对团结和统一的。1864年8月29日，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在芝加哥举行。大会提出了“不惜一切代价争取和平”的口号，通过了“铜头蛇”的头目瓦兰迪加姆草拟的纲领。纲领中虽要求“为立即停止敌对行动而努力”，但对奴隶制问题却只字未提。会议提名麦克莱伦为该党总统候选人。民主党之所以确定麦克莱伦为总统候选人，因为他在军队中还有号召力，他能“控制战场上及住在家里的军人选票的大部分”，还能“防止林肯利用军队”去剥夺反对派在投票场中自由表现的机会。林肯针对民主党的竞选纲领尖锐地指出“一个解放宣言比和平更为值钱；我们认为我们的鲜血比总统的法令更为宝贵。”

面对拙拙逼人的民主党，共和党不仅没有携起手来，反而在1864年召开了一个反对林肯的会议。会议决定于9月28日召开全国代表大会，甚至提出，“必要时提名新的总统候选人。”正在这个紧要关头，前线传来捷报：9月2日，亚特兰大被谢尔曼的部队攻下来了；随后格兰特部取得了节节胜利。这个消息立即传遍了整个北方，人们从中看到结束内战的曙光。新的政治军事形势，迫使分裂的共和党不得不考虑如何团结了致地对付政敌民主党；同时也迫使激进民主党重新审视自己原定的竞选纲领。共和党激进派人士看到，如果继续分裂，不仅大选中要败给民主党，而且民主党上台会立即宣布停止内战，为消灭奴隶制而战所付出的流血牺牲将付之东流。因此，他们取消了9月28日的大会，并在林肯与弗里蒙特之间达成了协议：弗里蒙特同意放弃候选人资格，而林肯允诺免除与激进派有矛盾的邮务部长布莱尔的内阁职务作为交换条件。9月22日，弗里蒙特发表了一封公开信，宣布他决定放弃总统候选人资格；作为回答，林肯第二天就宣布免去了布莱尔的职务。

共和党恢复了统一，大大推进了林肯的竞选运动。许多人过去反对林肯连任，现在都支持林肯；激进派分子也转变态度为林肯竞选出力，共和党上下一致地为林肯竞选而奔波。党内活动家分头到各地作竞选演说，以展示共和党的整体形象。他们在各地散发了大量印刷品，据报端透露，每天大约发出5至10万件。在9月的一个月中，仅“忠诚出版协会”就发出50万份印刷品。林肯本人除到各地讲演外，还亲自参加竞选的策划工作。为了安排一位适合在印第安纳和伊利诺两个州进行竞选演说的人，他决定让约翰·洛根将军离开军队的指挥岗位而前往两州。为了让士兵有参加投票的机会，共和党控制立法会议的那些州，都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使得士兵在战场上的投票有效。在动员选民选举林肯的同时，共和党还指责民主党候选人麦克莱伦是“叛徒”、“懦夫”。相比之下，民主党总统候选人的竞选显得有气无力。看来，林肯连任已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

1864年共和党确定的竞选纲领是：坚决粉碎南部联邦同盟，惩罚叛乱首领，要求南方无条件投降，建立制定一条禁止奴隶、支持老兵和将《解放宣言》精神写入宪法的修正案，鼓励进一步移民，并告诫欧洲各国政府在内战中保持中立，林肯以竞选纲领为主旨开展各项竞选活动，取得了应有的效果。1864年11月8日，举行总统大选。结果，林肯得选民票220.4万张，麦克

莱伦为 179.7 万张；选举人票林肯为 212 张，麦克莱伦为 21 张。林肯获得了连任的胜利。

战场上的胜利曾为林肯总统的连任创造了条件，同样，林肯的连任总统加速了结束战争的进程。1865 年 4 月初，联邦军队攻陷了里士满。4 月 9 日，南部总司令罗伯特·李在阿波马托克斯被包围，在格兰特答应其一定条件下宣布投降。不久，南、北卡罗来纳州的同盟军也全部投降。至此，南北战争宣告结束。战争结束了，联邦的统一保存了。林肯仍然感到，要废除奴隶制，仅有《解放宣言》还不够，必须在宪法中得到确认。于是，他信守竞选时的诺言，极力主张修改宪法。1865 年 1 月，国会通过了宪法第 13 条修正案，把禁止奴隶制度写入美国宪法。这是林肯为解放黑奴斗争的又一重大贡献。

(三)

被称为平民总统的林肯，从当选的那一天起就没有忘记热情支持他的平民。第一任期走马上任之前，他在家庭举行了告别晚会。不仅有本州社会名流到场，还有几百名的同事、亲友和邻居参加。林肯离开斯普林菲尔德前往华盛顿，他在大西铁路车站启程，火车出发前两个小时，已有上千人在车站等候，依依不舍地要送“诚实的阿伯”一程。沿途每个车站都有许多人群迎送总统的专列火车。人们对这位总统的就职寄予无限的希望。

林肯的就职仪式确定在 1861 年 3 月 4 日举行。因为这时内战已迫在眉睫，无论是华盛顿街头还是宾夕法尼亚大道两旁，都布有全副武装士兵；国会大厦两侧居高临下的建筑场上，也有荷枪实弹的士兵看守。这一天的气候也几乎像人们的心情一样，它招示：黎明时分天气清新爽朗，可后来却变得阴冷起来，而且有点寒气逼人。

林肯准时来到预定地点——威拉德旅馆。即将离任的布坎南总统由两名国会参议员陪同，从白宫乘坐一辆敞篷马车来到这里。下车后，他与林肯手挽着手沿宾夕法尼亚大道向国会走去。前面有警察为他们开道，后面由政府各部门组成的行列，簇拥着总统，一直把总统护送到国会的走廊和露天讲台。这时，已有万余名群众在那里等候。大法官内德·贝克宣布第 16 届总统就职典礼开始，并向广大选民介绍新当选的总统。接着，林肯发表就职演说：

“今天，我以赤诚的心在此宣誓，无意用过分苛刻的原则解析宪法或法律。现在我不想特别指明国会通过的法案中哪些适于实行，但我建议，不管在官方还是个人位置上，遵守尚未被废止的法案，要比认为它是违宪的而去触犯它，更要稳当得多。第一任总统依宪法就职以来，已经 72 年了。在这段时期，先后有 15 位非常杰出的公民担任总统，他们在许多艰难坎坷的情况下履行职责，大致说来，都相当成功。今后的 4 年，我必须倾尽全力投身于这项异常艰巨的工作之中，因为现在（过去仅是威胁）正处在有人处心积虑地要瓦解联邦的境地。

“从普通法及宪法的观点来看，我相信由州组成的联邦是永久的。所有国家的根本大法都隐含永久性。即使没有明确表达，我们也可以明确地指出，从没有一个政府会准备将该政府的执政期限列入其基本法中。只要切实执行宪法所规定的条款，联邦就可永垂不朽，除非联邦本身自毁前程，要不然它决不会垮台的。因此，就宪法及法律的观点，联邦是不可销毁的，并且就能力所及，在宪法明确赋予我的权限之内，让联邦法律在我国国土上切实地执行，这是我的职责所在。

“就地理及外在形势而言，我们不可以分离。我们不可以任随各个地区

彼此分离，当然也不可以在其间造成一条无法逾越的鸿沟。夫妻可以离婚，从此不再见面，彼此互不相干；但国内各个地区就不能如此。它们还得互相交往，不管是友好还是敌对，彼此间的往来，一定要继续下去。

“总统的权力来自人民，但人民并未授权他去安排州的分离的任务。如果人民这样选择，那就听其自然，总统绝不干涉，因为他的职责是管理，人民交到他手中的现任政府，必须完整无损地传给他的继任者。

“不满现状的同胞们！内战的命运操在你们的手中，而不在我的手里。政府不会去侵犯你们，只要你们不作侵犯者，也就不会发生任何冲突。你们不可能要毁灭这个国家，而我已立下了最庄严神圣的誓言，要维护、保护及捍卫它。”

林肯当选总统后，南北矛盾迅速扩大，全国形势急转直下。1861年4月12日，以南军进攻位于查尔斯顿港的萨姆特堡为标志，美国内战全面爆发。刚刚宣誓就职的林肯总统，决心以武力保存联邦的统一。于是，他立即召集内阁会议，决定征集7.5万志愿兵，投入平息叛乱的战争；同时命令军队立即封锁所有南方港口，以切断南方外来的战争物质保障。7月，北方军队再次在布尔伦失利之后，林肯下令以麦克莱伦少将取代麦克道尔出任波托马克军团司令。随即，命令麦克莱伦于1862年率10万人通过海路到达弗吉尼亚海岸，从半岛北上向里士满前进。这次战役以及之后的几次战役，均未取得预想的结果。于是，林肯任命安布罗斯·E·伯恩赛德将军取代麦克莱伦。伯恩赛德几次企图攻占里士满，也未成功。

在南北战争的关键时刻，林肯一方面指挥北方军队从东西两条战线与南方军队作战，另一方面采取一系列果断措施推动国内改革。1862年5月20日，林肯颁布了宅地法案。这个把公地给予居住者的联邦法律，可以使一个公民免费得到160英亩的公地，从而对于内战后安定农业生产、发展资本主义经济创造了条件。所以，人们称它为消灭奴隶制的第一步。为了彻底废除奴隶制，林肯于1862年9月2日发布了举世闻名的第一个《解放宣言》，亦称《最初解放宣言》，并宣布该宣言于1863年1月1日生效。12月底，林肯又签署了稍作修改的《最后解放宣言》。宣言正式在报刊上公布之后，北方人民情绪进一步高潮，男女老少踊跃参战和支前；南部所有种植园主的400万奴隶，均按宣言规定成为自由民，其中许多人加入了反对“南部同盟”的军队。

政治形势的急剧变化，给北方军队作战胜利带来的机遇。从1863年下半年起，北方的部队逐步从防御转入进攻。在东线战场，联邦军于7月在葛底斯堡大会战中击败南军，使战局发生了很大变化。在西线战场，联邦军队攻占了维克斯堡，并接着夺取了密西西比河下游的全部地区，使“南部同盟”的军事力量受到沉重打击。此后，联邦又取得了一系列的战役性胜利。1864年3月，林肯总统提升格兰特为联邦军队总司令。4月，联邦军队向南部马托克河全线发动最后进攻，迫使南部李将军率残部退据彼得斯堡。9月，格兰特和谢尔曼的部队会师，并将李将军的部队包围。1865年4月初，联邦军队攻下了里士满。不久，战争即以北方胜利、南方败北而宣告结束。

在内战时期，林肯既是美国总统，又是联邦军的总指挥，为战争胜利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他的功绩和对奴隶制的态度，使他在1864年大选中取得连任。1865年3月4日，在蒙蒙细雨之后的阵阵寒风中，林肯站在4年前所站立的地方，向从四面八方汇集而来的人群发表了他第二次总统就职演

说，这次演说的主题是和解。他说：

“对任何人都不要怀有恶意，对一切人都要心存宽容；坚持正义，因为上帝使我们理解了正义的含义。让我们继续努力完成我们的正义事业，治愈国家的创伤。

“我们热切地希望、虔诚的祈祷，愿战争的惩罚能迅速结束。可是如果上帝有意延续这场战争，直到 250 年来那些无报酬的劳动所累积的财富化为乌有，或者像 3000 年前的人所说的，直到鞭笞的每一滴血都用刀剑来报复为止，即使如此，我们也要说‘上帝的判决就是真理和公义’。

“愿我们的人民不要怀恶意对人，而以善意待人，按上帝给我们指的方向坚定向前，继续奋斗，以完成我们正在进行的工作，医治国家战争的创伤，照顾战士及其妻子儿女，努力在国内和国际间缔造并珍惜公正而持久的和平”。

这一天，全国民众都在倾听着他们的总统发自内心的呼唤，许多人的眼眶里滚动着泪花。他们被这位“伟大的解放者”的高尚灵魂和宽容精神所感动，为能有一位与受战争苦难的人民心心相通的总统而自豪。在宣誓中许下诺言的林肯，决心尽快结束战争。4 月 9 日战争真的结束了。4 月 14 日，林肯主持召开内阁会议，研究北方重建的规划，确定南方的未来命运。可是，就在这天晚上，在华盛顿的福特剧院，一名南方联盟的狂热分子，从背后向林肯总统开了致命的一枪。这位伟人的高大身躯迎声倒在血泊里。林肯的逝世，全国人民深为悲痛，许多城镇的哀钟长鸣。他的遗体在白宫和国会大厦里庄严地停放过，供公众瞻仰。当送灵的火车把他的灵柩从华盛顿运到遥远的斯普林菲尔德时，沿途铁路线两旁站满了千百万悲痛的人们向他告别，其情景令人肃然起敬。

（四）

总统：阿伯拉罕·林肯 1809 年 2 月 12 日，出生在肯塔基州霍詹维尔附近的小木屋里。

这位没有受过正规教育、公职资历又很浅的农家弟子，个子很高，颧骨突出，胸部下陷，四肢瘦长。这个形体曾被一些政敌们攻击为“无知的乡下佬”。一些希望林肯当总统的人，都建议林肯注意修饰仪表，以显示庄重、高大。林肯私人秘书说过：“林肯的相貌非常复杂，以至任何摄影师、画家、雕塑家都不能准确地刻画出来，他的面目表情是通过线条与轮廓、明亮与暗淡、眼睛的光彩与嘴唇的曲线所构成的复杂而精美的层次表达出来的”。现存的许多画像上，林肯是留着胡子的，其实他年轻时并不留胡子。

林肯是一个刚强的人，又是一个真正关心人民和谦恭坦率的人。他的这种性格是小时就养成的。他是拓荒者托马斯·林肯的儿子，很早立事。7 岁时，就能帮助父亲做些轻活，如搬柴、提水、给蔬菜除草等，家里建造木屋他也帮着跑前跑后的忙乎。10 岁时母亲去世，这对尚不成年的林肯无疑是一个很大的打击。有了继母之后，他对继母很敬重，称她为“天使母亲”。与继母带来的孩子相比，林肯算是大孩子了。他非常情愿地去尽作为兄长的责任，脏活重活都尽可能地干在前头。年轻的林肯为了帮助家庭克服经济困难，主动要求外出做工。他当过俄亥俄河上的摆渡工，在种植园当过雇工，还当过店员和木工等。18 岁那年，他为一个船主雇用，与人同撑一只平底驳船装运货物顺俄亥俄河而下，航程千里直达新奥尔良，买卖做成之后顺利返回，并把所挣的钱如数交给父亲。这次航行使林肯大开眼界，他感慨他说：

“除了荒野，外部世界还有几万人的大城市。”

林肯从小就爱交朋友。不仅在拓荒者的家族有许多小朋友与林肯要好，就附近庄园里的黑奴也有不少与林肯是知己。他对奴隶们的遭遇十分同情，当在外面看到黑奴挨打受骂，回家便要求父亲作出解释：“为什么奴隶主对奴隶如此粗暴残忍？”不曾受过正规教育的父亲，虽不能给儿子以满意的回答，但他完全可以从父亲对黑奴的同情和对儿子的理解中领悟到，奴隶主对待奴隶是不公平的。1831年，林肯再次航行到新奥尔良做生意。他亲眼目睹了奴隶贩子残酷迫害和侮辱黑奴的情景。他对伙伴们说：“等到我有机会打击奴隶制度的时候，我一定要彻底粉碎它”。后来，他确实为此作了粉身碎骨的努力。

因为林肯家乡住地偏僻荒凉，教育自然是很落后，那时没有正规学校，只有所谓的“巡回学校”。校舍十分简陋。教师从不固定，教材也很随意。林肯非常渴望读书，每天要步行6英里地去上学。后来，因母亲去世，被迫中途辍学。14岁那年，林肯到一个杂货店当雇员，店主人订了好几种报纸，经常让识字的林肯读给顾客们听，从而使他有了“教师聚会”的机会。一天，一个名叫波贾的人向林肯介绍了《鲁滨逊漂流记》、《天方夜谭》、《天路历程》、《华盛顿传》等书，这使他爱不释手。尤其是国父华盛顿的光辉业绩，更使他赞叹不已，决心要像华盛顿那样为美国人民作一点事情。经常到小店作客的小学校长，发现林肯虽然思维敏捷，但由于未受过系统的语法训练，说话常常用词不当，就建议他借一本语法书，进行系统学习。林肯遵循校长的指点，费了很大功夫才把书借到，孜孜不倦地学习，从中受益匪浅。林肯自己也说过，他后来做律师的逻辑推理与竞选中的辩论才能，都与那时学习语法有关。

年轻的林肯，素有勇敢、谦虚、诚朴之品德。他乐于接近普通人民，同情他们的苦难，经常为他们办事。寒冬腊月他看到一位邻居用破布裹脚当鞋子，就用自己劈柴挣来的钱买了鞋子送去。人们喜欢他，称他是“诚实的阿伯”。1830年，21岁的林肯决定离开父母而独立生活。他开始在纽萨勒姆村的一个小店当伙计，帮助管理货栈。不久，他在当地林区居民中就出了名。他凭着自身的勇气和健魄的体质，制服了当地最凶恶的歹徒。他会讲最滑稽的故事，逗得大伙捧腹大笑。任何重体力活找他都从不推辞。在小店时，为了退还顾客多付的几分钱，他步行几英里路；为了补足顾客四盎司茶叶，他追赶顾客许久，等等。林肯这些诚实待人的小故事，传遍林区的四面八方。

拓荒者的后代，自然敢于冒险。20岁的林肯对从军产生了兴趣。这时正赶上黑鹰战争爆发，林肯自告奋勇地参加了州长组织的自卫队。当时美国的兵役制度很不规范。估计着仗要打多久，就征集人们服多长时间的兵役。这次州长确定征召一个月。林肯响应州长的号召，于当年4月报名加入自卫队。新组织起来的连队，人们选他当队长，授于上尉军衔。他非常珍惜这个荣誉，因为是经过竞选取得的。林肯率领他的连队开到罗克河口，加入扎卡里·泰勒上校指挥的正规部队。在这次服役中，林肯的连队没有参加战斗。但是，林肯本人确受到他的上司的两次警告：一次是他没能有效地管好连队，一名士兵偷喝了部队的酒；另一次是一名士兵无意中使武器走了火。一个月的限期到了，林肯的连队解散了。他想，当兵没有打过仗，实在不光彩。所以，这位上尉服役期满之后不仅没有返回家乡，反而又在伊莱贾·艾利斯上尉指挥的骑兵独立别动队时当上了列兵。这次服役也没能让林肯过上打仗的瘾。

服役结束，林肯又来到雅各布·M·厄尔利上尉的独立侦察队里当了兵。他以为，侦察兵可能有机会追捕黑鹰的官兵。遗憾的是，他还没有得到如愿以偿，黑鹰就投降了。7月，林肯退伍了。这三次服兵役还不到一百天，没有参加过一次战斗。后来，林肯开玩笑时说：“在保卫祖国的战争中他流的唯一的血是被蚊子咬的。”

荒野的生活环境，不仅使林肯领悟到向自然作斗争的道理，同时引起他对竞选的兴趣。在服兵役以前，他就曾下大决心参加州议会的竞选活动，但未能遇到适当的机会。退伍回到家乡，第一愿望就是要加入竞选行列。1832年7月，当他从部队回到新萨拉姆时，离竞选投票的日期只剩下几天了。但他还是凭着勇气和兴趣参加了竞选活动。然而，他竞选失败了。这是他预料之中的事情，因为选民们毕竟不熟悉他。他觉得第一次的失败对下次竞选仍有价值。后来他经营小生意，但时间不久就倒闭了。经商不成，他便改学法律。当时在新萨拉姆找不到有关法律的书籍，他只好徒步往返20英里路到斯普林菲尔德去借阅。他深知，作一位合格的政治家，不仅需要良好的品德和坚强的意志，还需要有深厚的知识。于是，他除了学习有关法律的书籍之外，还博览了《美国历史》、《希腊罗马伟人传》、《罗马帝国兴亡史》等史学著作，了解人类历史的奥秘。林肯一生嗜书如命，一眷在手，孜孜不倦。1834年8月，林肯竞选州议员获得成功，从而开始了他从政30年的艰难生涯。之后，林肯继续管理乡邮政所，同时研读法律，不久即获律师资格，并于1837年在斯普林菲尔德与人台办了律师事务所。他经常热情地为贫民辩护而分文不取，同这个地区的各阶层广泛接触，以正直和廉洁而出名。

林肯既是一位可敬的国家元首，还是一位爱开玩笑的幽默大师。他面容可亲，谈吐高雅，平易近人，但他最恨那些纠缠不休的“官迷们”。他当选为总统后，曾为共和党竞选总统摇旗呐喊、擂鼓助威或掏过腰包的部分钻营者，为了谋取官职，都纷纷找到林肯总统。林肯不得不用大量的时间来接待这群谋职者，与他们进行令人烦恼的讨价还价。为了摆脱这些纠缠，他使出浑身解数。一位死皮赖脸的谋职者多次被林肯挡在办公室之外。有一天，他赖在林肯办公室不走。正好林肯的随身医生来了，林肯忙着伸出胳膊问医生：“请你看一看这上面长的这些斑点到底是什么？”并向医生使了个眼色。医生心领神会他说：“不好啦，总统阁下。这可能是天花，轻度的天花。”林肯问：“这会传染人吗？”医生严肃他说：“是的，总统阁下，天花是一种非常容易传染的疾病，稍不注意便有生命危险。因此，我建议你立即停止工作。”那位谋职者听说林肯染上了天花，便立即站起来说：“总统阁下，我走了，我没有什么事了，只是为了看望您。”说罢，他头也不回地朝门外走去。那人走后，林肯和医生一起捧腹大笑。以后，林肯多次运用这些幽默的办法来对付那些厚颜无耻的求职者。

总统夫人：玛丽·托德·林肯 1818年12月23日，出生在肯塔基州列克星敦。1842年11月4日与林肯结婚。

这位多才多艺的美貌女子，父亲罗伯特·史密斯·托德是个银行家，母亲伊丽莎白·帕克·托德是个有教养的女人。玛丽从小在舒适、优雅的环境中长大，曾上过几年学校，学习舞蹈、戏剧和音乐。她是1839年11月经人介绍与林肯相识的。俩人经过一个相当踌躇的求爱过程之后，正式确定婚姻关系。玛丽·托德·林肯在丈夫眼里是一位典型的美女。她的姐姐伊丽莎白曾这样描述过：玛丽“长着一双明亮的蓝眼睛，长长的眼睫毛，泛着黄铜色

光的浅棕色头发，可爱的面庞，身材优美，还拥有上帝所能创造的最完美的胳膊和手。”结婚前，玛丽在报刊上登了几篇讽刺性的政治文章，攻击民主党的一位风头政客詹姆斯·希尔德。后来有人以为这事是林肯干的，希尔德提出要与他决斗。林肯接受了挑战。眼看他们马上就要以白刃相见来解决争端了，希尔德听了别人的解释之后才算作罢。她与林肯有4个儿子，一个于1850年夭折，另一个在1861年去世，还有一个在林肯遇刺后不久也死了。唯一活下来的儿子叫罗伯特·托德·林肯，后来在加非尔德和亚瑟两位总统执政期间任国防部长。

因为玛丽的几位近亲支持过南部叛乱，有几位表兄弟在南卡罗来纳州的尤骑兵营里效力，所以有人认为她不是纯粹的联邦主义者。当时有人还组织调查她对南方叛乱的涉嫌问题。在林肯当选为总统之后，国务卿威廉·西沃德还以种种借口把总统夫人玛丽也列入调查之列。甚至当玛丽站出来公开批评南部叛乱行为和参与叛乱的将领时，仍有人传言她通过近亲向南部传递情报。对此，国会不得不组成一个联合委员会悄悄进行调查。林肯得知此事后很气愤，他出人意料地只身走进这个委员会的会议室，平静而坚决地对委员们说：“我作为美利坚合众国的总统，在这个参议院的委员会面前郑重宣布，据我所知，我家里绝没有任何人向敌人传递过叛国情报。”说完，立刻自然地离开了。林肯的这一举动，弄得委员们措手不及，从此才结束了对玛丽的官方调查。

玛丽虽然机敏、活泼，而且才智过人，但她脾气却很急躁，有时爱与人争吵，使得不少上层人物的夫人都不情愿与这位火气大的总统夫人相处。林肯虽然能以极大的耐心容忍妻子的脾气，却无法理解她的奢侈要求。她在白宫举办的几次舞会花费很大，造成了很坏的政治影响，以致于国会要求林肯出面作出解释。由于玛丽的挥霍浪费，她曾花掉国会拨出的指定用于修缮总统官邸的2万美元，而使修缮经费超支。林肯得知后十分气愤，拒绝为超支部分签字。玛丽的挥霍奢侈恶习，直到总统遇刺身亡之后才真正有所收敛。

（五）

林肯是全世界最受人尊敬的伟大人物之一。1962年美国历史学家集会投票排列31位总统的名次，林肯被排在所有总统之首，是5位“伟大的”总统中的第一位。卡尔·马克思在林肯遇刺身亡之后说：林肯“是一个不会被困难所吓倒、不会为成功所迷惑的人；他不屈不挠地走向自己的伟大目标，而从不轻举妄动；他稳步前进，而从不倒退：……总之，他是一位达到了伟大境界而仍然保持自己优良品质的罕有的人物。这位出类拔萃和道德高尚的人竟是那样谦虚，以致只有当他成为殉难者倒下之后，全世界才发现他是一位英雄。”就连他的竞选对手斯蒂芬·道格拉斯都承认林肯的伟大，他说：林肯“是他们政党的强人，充满智慧，熟悉历史；他开玩笑的方式与不加掩饰的笑话，使他成为西部最好的巡回演说家。”

林肯的伟大显然不只是他的品德和意志，而在于他领导了一次革命（南北战争被看作美国第二次革命），废除了奴隶制。以废除奴隶制为宗旨的《解放宣言》同林肯的名字一起，载入美国历史史册。马克思在林肯取得连任竞选胜利的时候，以国际工作协会（即第一国际）中央委员会的名义致贺信于林肯总统，信中说：“如果说您在第一任当选时的适中口号是反抗奴隶主的权势，那么您在第二次当选时的胜利的战斗号召则是消灭奴隶制。自从巨大的搏斗在美国一展开，欧洲的工人就本能地感到他们阶级的命运是同星条旗

连在一起的。”亚当斯受林肯委托给第一国际写的回信称：“真诚而急切地期望他能够证明他自己将不辜负本国民众和全世界这么多人类与进步的朋友们最近所给予他的信任。”

在美国，奴隶主要是指黑人。林肯原本对黑人是怀有一定偏见的。他认为，由于肉体上的差别，黑人和白人不能生活在一起，开始也并不主张给黑人选举权。但是，经过内战的洗礼，他转变了对于黑人的种族偏见。他在 1862 年 12 月的国情咨文中不仅赞成黑人和白人生活在一起，而且要求大家对黑人不要有种族歧视。后来在他的倡议下，黑人的选举权也得到了解决。林肯又是把白宫开放给黑人的第一位总统，而且能有礼貌地接待黑人来访者。1864 年白宫举行新年招待会，有千名黑人代表参加；这年国庆节的那一天，林肯特许哥伦比亚黑人学校师生在白宫的庭园里举行庆祝会。这种对黑人态度的转变，正是反映了林肯对人类社会的透彻看法，也说明他的政治观点是顺应历史发展潮流的。

林肯在消灭奴隶制、发展资本主义的主旨引导下，指挥着美国的军队和人民乘胜前进，为消除奴隶制而战，为国家统一而战，最后夺取战争的胜利。使代表腐朽、落后倒退的奴隶制度，让位给当时代表民主、进步的资本主义制度。林肯作为一位资产阶级革命家，顺应历史发展的潮流，领导美国人民，用革命的手段消灭了奴隶制度，并且能够做到面对邪恶势力“‘站住脚跟，而决不后退’”。可以说，林肯是在美国处于前进与倒退、统一与分裂的斗争最严重历史时刻，领导了一场维护前进与统一的伟大斗争，因而成为美国资产阶级第二次革命的真正伟大领袖。

第 17 位总统安德鲁·约翰逊
(1865.4—1869.3)

林肯赏识的南方人

约翰逊是在北卡罗来纳州出生的第二位总统，也是第一位早年不曾做过律师或军人的总统。他是民主党人，但在 1864 年共和党却提名他为该党的副总统候选人并在竞选中获胜，可以说这是美国政党政治中的一个极为奇特的现象，但明眼人都看得出这是林肯及共和党人在当时的一种策略的运用。因为约翰逊是南方人，同时也是维护联邦完整的一个坚强支持者，用他为副总统，可增加南方对联邦政府的向心力。1865 年，林肯总统被刺身亡后约翰逊继任总统。总统任内，他认为应把南方各州看作是误入歧途的朋友。而不应看作是被征服的敌人，因而引起了共和党人对他的极大反感。1869 年，他蒙着耻辱离开总统职位。可是五年之后，又胜利地回到华盛顿任参议员。他是唯一的辞职总统重又被选为参议员的人。

(一)

早在 1860 年的总统大选时，美国南北矛盾就已达无法调和的程度。阿伯拉罕·林肯作为工业资产阶级和中西部农场主的政治代表，一贯反对奴隶制。1858 年，他在辩论《堪萨斯—内布拉斯加法案》和争夺堪萨斯的斗争中，就已显露头角。在伊利诺州联邦参议员选举的演说中引用圣经《马太福音》的话：“一幢裂开的房子

是立不住的，”宣称，“我相信这个政府不能永远保持半奴隶半自由状态。”1860 年的总统选举成为决定联邦命运的大事。林肯以其特有的声誉和限制奴隶制的主张竞选总统获胜。于 1861 年 3 月 4 日就任当时已是非“合众”的合众国总统。内战爆发后，林肯虽然在任命军事将领和对作战的战略上有时犯有错误，但他的献身精神和平易近人的作风众望所归。他一直把平息南部叛乱，维护联邦统一和平作为战争的最高目标，迫于战争形势的需要，于 1863 年 1 月 1 日，林肯颁布的《解放宣言》宣布解放叛乱诸州的奴隶，组成了黑人武装部队，在黑人、白人军民的共同努力下，仅一年余，南部同盟宣告跨台。

南北战争是美国历史上第二次资产阶级革命，北部资产阶级政府依靠了人民群众的支持，消灭了南部奴隶制，维护了合众国的和平统一。林肯为国家作出的贡献，赢得了人民的信任。1864 年大选时，共和党人，南、北方人民以及士兵都拥护林肯连任，认为林肯是“美国的希望所在”。尽管如此，这次竞选也表现得异常激烈，民主党人团结一致，提名麦克莱伦为总统候选人，以拉住军队的选票的大部分而击败林肯。提出“不惜一切代价争取和平”，“为立即停止敌对行动而努力”的竞选纲领。

针对民主党的策略，1864 年 6 月，国家联盟党（这是内战时期共和党人为了争取民主党人而使用的名称）在巴尔的摩召开总统候选人提名大会，虽然产生严重分歧，但还是确定了林肯为总统候选人。在林肯的竞选伙伴副总统的人选上，会议提出了好几个方案，但林肯则倾向于出身南方的战争派民主党人安德鲁·约翰逊。这样可以团结南方民主党人。同时，安德鲁·约翰逊又是贫民出身，在北方也享有威望。

这种考虑是恰当的，可以说，1864 年总统大选林肯再次获胜，其中除了林肯本人的因素和共和党的竞选策略得当外，林肯所选择的竞选伙伴安德鲁·约翰逊，也是林肯获得多数票取得连任的重要因素。渴望问鼎白宫的政界人士，一般都攀登过选举政治的金字塔。在美国，7461 名州议员，435 名

联邦众议员，100名联邦参议员，50名州长中才产生一个总统和副总统。在总统大选中虽然不是所有获得提名的人都是一步步爬上来的，但是，在竞选获得提名和获取总统、副总统职位的人除了极少数人外，大多都是职业政客，无一不是在这种或那种政治生涯中受过训练，不止一次地经过竞选筛选，而心理状态不适应的人在这个筛选过程中即遭到淘汰。从这一点上说约翰逊的当选，不能只从偶然性上解释，还有其政治历程的必然性。约翰逊以保卫劳工权利著称。他在1835年被选为州众议员。1837年在经济萧条时期他竞选连任未获成功。到了1839年又重当选为州众议员。两年之后，这位扶摇直上的年轻政治家当选为州参议员。他又因敢于反对州内支持奴隶制的贵族而著有声誉。

1843年约翰逊当选为国会议员。以后连续四任国会众议员。他帮助波尔克总统平息墨西哥战争，投票支持1850年的妥协案，又设法通过一项移民土地法，使贫苦农民易于获得西部的土地。

1853年由于他所在的州的辉格党人重新划分了州的选区，因而使约翰逊不能再度当选国会议员就回到田纳西州当选为州长。由于他反对天主教的“不可知论者”派的势力的发展，因而于1855年获得了压倒多数票，再次当选为州长。

1857年田纳西州州议会选他为国会参议员时，约翰逊满意这次选举，认为这次选举使他达到平生志向的顶峰。在任内他再次为移民土地法辩护，这个法案终于在1862年通过了。

1860年在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上，田纳西州代表推选约翰逊为总统候选人，可是他却撤销了自己的名字。一些人认为他是个分离主义者，其实他恰好相反，当林肯当选总统后，他谴责分离主义运动，公开宣称自己决心效忠联邦。针对分离主义分子的说法，他说他要逮捕他们，审判他们的叛国罪行；认为他们都应该判成死罪。可以肯定他说，约翰逊是一位忠实的杰克逊的民主党人。他在参议院通烈抨击了分离主义，高呼邪恶的东西终归要灭亡。他参加了林肯总统的就职仪式，返回家乡时，生命屡次遭到威胁。在去田纳西州的路上，当他乘坐的火车驶进弗吉已亚的一个车站时，一伙暴徒持枪冲进军厢。其中一位嚷道：“你就是安德鲁·约翰逊吧？”“正是本人。”约翰逊回答。“那么我就要拧掉你的鼻子”，那家伙说着就准备动手。约翰逊拔出手枪，把那伙暴徒逼出车厢。火车开动时，他高声喊道：“我属于美利坚合众国。”

当田纳西州加入南部邦联时，约翰逊实践了自己的诺言，却仍然留在华盛顿。北方各州称颂他是爱国主义者，而南方各州则贬他为叛徒。

1862年，联邦军队攻占了田纳西州西部和中部，林肯总统遂任命他为该州的军事长官。他赦免了过去的亲邦联分子，极力推动州宪法的修订工作，以废除奴隶制度。解放黑奴宣言中曾特别指出田纳西州可以免于废除奴隶制；它是脱离联邦的各州中唯一的自动废除奴隶制的州。

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1864年6月在巴尔的摩举行的国家联盟党代表大会上，推选约翰逊为副总统候选人，作为林肯的竞选伙伴。

作为总统几乎没有秘密而言，他的一切都在新闻的监视之下，他生了病就可以成为新闻发表会的主题，他的朋友自然也成为社会名流，他的家族成了公众任意评论的对象，乃至他的狗也成了天下第一犬。同总统的没有秘密相比，总统竞选人则更是如此，对立的一方会利用新闻媒介，把候选人的一

一切都搬出来，任何缺点都将由于人身攻击等不正当的竞选而被夸大，在这样的政治角逐中，安德鲁·约翰逊几乎没有让人疑惑的事件，他成了1864年总统大选的得票帮手，在这样的适时而又合适的竞选合作下，共和党人提出了坚决粉碎南部联盟叛乱，建立制定禁止奴隶和将《解放宣言》精神写进宪法的竞选纲领，开展了卓有成效的竞选活动，赢得了大选。1865年3月4日，亚伯拉罕·林肯、安德鲁·约翰逊就任美国总统、副总统。

(二)

1865年4月，林肯遇刺身亡。在林肯被暗杀的当天晚上，阴谋家们还计划杀害副总统约翰逊，但未成功。他得知总统被暗杀后立刻来到奄奄一息的总统卧榻边，痛苦地守护了一夜。第二天，就在首席法官萨蒙·P·蔡斯的主持下宣誓就任总统。内阁成员在他旅馆的大厅里集合，约翰逊对他们说：

“这样重大的职责突然降落到我身上，我实在觉得难以胜任。我过去对付这个叛乱所采取的措施必须成为我们国家前途的保证措施，我一生致力于建立和巩固自由政府所必须遵循的原则。我相信，经过当前的危机之后，我们的政府将根据比过去更加巩固、更加持久的民主权利的原则创造出安定的局面。……我一直为提高和改善美国广大人民的生活条件而不断努力。我的宗旨就是勤奋工作和捍卫自由政府的伟大纲领。操劳的职责属于我，而功绩则应归之于上帝。”

约翰逊继任总统以后，卷入了美国历史上空前未有的、严酷的内部纷争之中。这主要是关于前邦联各州的“重建”问题。约翰逊和林肯一样，主张“缓和”的重建；实际上就是把各州政府交给白种人去管理。可是国会中共和党的领袖们却主张采取“激进”的重建办法；他们要求对黑奴授予公民权。这种重建办法对共和党人是特别有利的。因为采取这种重建办法就有可能使处于少数的共和党人继续掌握一定的权力，同时，这样做还因为联邦政府激进的共和党人认为约翰逊是软弱无能的人，比林肯好控制。鉴于约翰逊过去曾经是南方贵族中的头面人物的死对头，所以共和党的激进派便认为，约翰逊肯定会赞成共和党提出的对战败的南部各州采取严厉措施的方针。可当两年之后，共和党人发现约翰逊同样是个无所畏惧的人，并能为其坚定信念不顾一切地去奋斗时，就扬言，要把约翰逊逐出白宫并由他们自己出任总统；甚至把将来接替约翰逊就任总统的人选、就职演说词和内阁成员名单都准备好了。

约翰逊同林肯的政治主张趋于一致，所以，当他就任总统后，明确地表示要执行林肯原定的计划，缓和同南方的关系。他解除了对南方港口的封锁，宣布除了联邦官员、高级将领和豪富的南方贵族之外，对南方人员一律施行大赦。到6月中旬，约翰逊已发表了一系列的宣言，使得南方各州有可能着手建立起管理民政的政府机构。当国会于1865年12月召开时，前联邦各州已经选出了州长、州议会和国会议员。虽然他们对于取消奴隶制的第十三项修正案已正式表示同意，但他们又通过了一个“黑人法典”，不许解放的奴隶离开原地。同时，南方种植园主感到只依靠《黑人法典》还不够，必须借助恐怖和暴力手段。他们在约翰逊总统的庇护下，组织了许多公开或秘密的恐怖组织，来迫害新解放的黑人。其中规模最大的组织是“三K党”。它于1866年在田纳西州出现后，很快就在南方各州蔓延开来。这个法西斯秘密团体以最惨无人道的手段折磨、残杀黑人，从而造成了国内各阶级阶层间矛盾的加剧。

针对三 K 党的作为，国会中激进的共和党人于 1866 年通过了《民权法》，以保护南方的黑人，并通过《第十四条修正案》使这种保护写进了宪法。约翰逊为了不使重建运动打上激进共和党人的严厉标记，行使了 29 次否决权，其中 15 次被推翻。除了《民权法》，在推翻约翰逊总统的否决后生效的法案内容包括：它为南方数百万黑人提供教育、医疗服务、土地和工作；将南方分成 5 个军区，每个军区由一名将军指挥，这名将军受权在国会制定的方针范围内组织文职政府，准备重新加入联邦；黑人有选举权。与此同时，由联邦军队维持和平。重建运动受到大多数南方白人的激烈反对，他们嘲弄地将实施重建计划的北方官员称为冒险家和无赖。马克思和恩格斯对约翰逊的“重建南方”的政策作过正确的评价。马克思在 1865 年 6 月 24 日写给恩格斯的信中说：“我不喜欢约翰逊的政策。……反对已经在美国开始了，而且如果不立即结束现象，这种反对很快就会大大加强。”恩格斯在复信中也写道：“我也愈来愈不喜欢约翰逊的政策。他对黑人的憎恨愈来愈强烈，而对于南部的老贵族却表现得非常软弱。……在那里有色人种没有选举权是不行的，而约翰逊却让战败的奴隶主来解决这个问题。”

南方种植园奴隶主加紧复辟活动。他们选出国会两院的议员，要求参加全国性的立法工作。这严重威胁着北部资产阶级的统治，引起了共和党激进派的担心。当时，美国国会基本上仍在共和党激进派的控制之下，他们利用这个立法机构与约翰逊总统展开斗争，反击南部种植园奴隶主的复辟活动。

在代表新兴资产阶级利益的撒迪厄斯·史蒂文斯等人的发起下，于 1865 年 12 月组织成了国会两院重建南方联合委员会。激进派通过该委员会提出了许多有关重建南方的措施，并对总统施加压力，迫使总统实行这些措施。

约翰逊的“重建”政策是带有温和色彩的，他认为这很妥当，并号召全国人民支持他，1866 年夏、秋两季，他在全美国进行巡回讲演，可是，后来几次的国会选举却对他不利，共和党的激进派增加了国会中的名额，占了大多数的席位。

到 1867 年，激进派力量已强大到几乎可以对约翰逊的否决置之不理了。并使一系列强硬的“重建”提案通过为法律。对此，约翰逊警告说，国会采取的这种办法，必然会引起两个种族之间的对抗和仇恨。如果这种对抗和仇恨的情绪变得日益根深蒂固而无法消除，那么他们就不可能相互友好地和平共处，他认为这种“重建”法案，只是为了达到政治目的，而没有考虑到它是既侵犯了权利，又、323 违犯了法律，还危害了国家制度。

但共和党激进派还不止于此，而是想通过对约翰逊进行反击扩大战果。1867 年春激进派又推翻了总统的否决而通过了任职期限法案，不许总统从政府机关中罢免任何经过参议院提名和同意后而被任命的联邦官员，约翰逊心中有数，知道这个法案肯定是违反宪法的（59 年之后最高法院也正是这样裁决的）。于是，他在 1867 年 8 月，罢免了陆军部长爱德温·斯坦顿。此人是共和党激进分子，在他的内阁中起着阻碍作用。他指派尤利西斯·辛普森·格兰特将军接任陆军部长一职。格兰特无视总统的命令，在 1868 年 2 月又将这职位退还给斯坦顿。总统大为震怒，于 2 月 21 日再度罢免斯坦顿，任命陆军少将洛伦佐·托马斯为新陆军部长。三天之后，众议院决议要弹劾约翰逊，列举了 11 条罪状，其中最严重的一条就是违反任职期限法。自 3 月 13 日起，审查延续达两个多月之久，共和党激进派领袖们的目的就是要剔除总统对他们政治计划的阻挠。

不用说，这是一件震动全国的大事，人们怀着焦虑的心情猜测审查的结果，要看看究竟共和党的领袖们是否能掌握必要的 36 票，以构成三分之二的多数。如果有 7 名共和党人决定与民主党人投同样的票，约翰逊就将判决无罪。到 5 月 16 日投票时，有 6 个共和党人表示要转变，还有 1 名共和党人，国会堪萨斯州的参议员艾德蒙·路斯拒不表态。后来轮到他投票时，他投了“无罪”票。结果是 35 票赞成“有罪”，19 票赞成“无罪”，由于差一票，遂不能把约翰逊送去判罪。5 月 26 日，又对他的另外两款罪名进行表决，约翰逊又同样以一票之差得救。约翰逊被宣告无罪得归功于埃德蒙·路斯等 7 名共和党人，他们冒着政治生涯的危险，脱离自己政党的队伍，与民主党人一起证明总统无罪。

当主持审查的首席法官萨蒙·P·蔡斯宣布总统无罪开释，约翰逊的保镖威廉·克鲁克上校从国会跑回白宫去报告消息时，约翰逊和朋友们大声叫了起来，大家都欢欣雀跃起来，并向约翰逊表示祝贺。约翰逊也激动不已，眼里噙满泪水，他立即派人拿来威士忌庆贺胜利。当克鲁克把这个消息告诉病卧在楼上的总统夫人时，夫人说：“克鲁克，我知道他一定会被无罪开释，我早就知道。”

约翰逊虽创下了遭弹劾的声誉，但他也有功绩，那就是购买阿拉斯加。阿拉斯加面积 586400 平方英里。据历史记载，一个受雇于俄国的丹麦人于 1741 年从西伯利亚向东航行，曾在阿拉斯加登陆。此后，英国、法国、西班牙等欧洲国家的人相继到达。经过一番争夺，俄国人基本上控制了这块地方。1861 年以后，阿拉斯加的毛皮产量下降，赚不了钱，而且还要拨出大笔行政和防务经费。一旦与英国发生战争，这块地方终将落入英国强大的海军手中。因此，他们想把它卖给美国。当时美国人对阿拉斯加不甚了解，认为该地没有多大价值。约翰逊则坚持要买下这块地方。他向国会说，内战已经说明我们在北太平洋应有一个海军基地，而阿拉斯加是个适当的地方。经过约翰逊政府的国务卿西沃德的努力，美国于 1867 年 3 月以 720 万美元的极低价格买下了这块地方。后来，购买阿拉斯加看作是约翰逊执政时期所取得的最大成就。买回来这块土地虽然常常被人讥笑为“西沃德干的蠢事”或“西沃德买回来的冰箱”，但事实终于证明：这块土地的实际价值远远超过了它的 720 万美元的买价。

约翰逊痛恨议员们不断违反宪法的行为。他在最后一次递交国会的国情咨文中说：“我们国家的历史虽然还不到一个世纪，但就已有的充分事实足以证明，绝大部分（即使不是全部）国内纠纷都是由于违反宪法制订过多的法案而产生的。最显著的事例就是过去三年来关于‘重建’问题颁布的许多法案。经过不少考验，这些法案确实证明都是失败的，并带来了有害的结果，看来没有什么理由还要将它们保留在国家法典之中了。”

约翰逊的这些提议没有成为事实，因为自 1868 年的审查后，总统与国会之间仍然保持着僵局。约翰逊原来在 1864 年大选中是由共和党（或叫国家联盟党）提名而当选副总统的。他希望，在 1868 年民主党会提名他为总统候选人。但仅仅成了他的希望。

卸任后，约翰逊回到了田纳西州故乡，但他仍然精力充沛，充满斗争精神。他参加了 1869 年的国会议员竞选，但失败了。1872 年他再度参加竞选，再度失败。最后，他终于在 1874 年，由田纳西州议会选他为国会参议员，而重又担任了他当总统之前的老职务。

可是，第二年，即 1875 年 6 月 31 日约翰逊就离开了人世。十分有趣的是，在他临终之前，即 1875 年 3 月，约翰逊出席第四十四届国会时，这时民主党大大地增加了他们在参议院的力量。约翰逊在参议院作了他平生的唯一一次演说，重申他对于自己准备实施的温和“重建”政策的信念，并谴责了共和党激进派强加于全国那种错误的惩罚性政策。就在 7 年前他受审查的那个大厅里，他这次听到了对他这篇演说的热烈掌声。于是他感到自己已经彻底地得到平反了。社会各界也这样地认为，他的名誉自这次大会得到了平反。

(三)

总统：安德鲁·约翰逊 1808 年 12 月 29 日，出生于北卡罗来纳州首府罗利的卡索客栈院子内的一所木头平房中。他的命名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是，他的命名用的是安德鲁·杰克逊（第七任总统）的名字；另一种说法是，他的命名用的是他的一个舅舅的名字。

身高 5 英尺 10 英寸、皮肤黝黑、天庭饱满、眼睛敏锐是约翰逊的外部形象。当他成为总统时，浓密的黑头发已开始变白。虽然他在担任总统期间患肾结石，但他的健康状况总的来说很好。他在 50 多岁时开始戴老花眼镜。他的穿着很整洁，喜欢穿黑色衣服。

下西洋跳棋，在自己的菜园里忙碌，这些约翰逊都爱好。浇水种菜，还试验有关作物的生长，似乎这也是他的乐趣。此外，他还喜欢马戏和参加黑人乐队演出。

为人单纯、举止朴素直率可视为约翰逊的个性。他沉默寡言、态度严肃，但他说话干脆、清楚、有力，是一个有天赋的演说家。在有些人看来他冷酷无情，其实他虽然通常严肃而缄默，但努力与老相识保持友好关系，而且，常常借钱给遭遇不幸的人们。由于他自己出身普通，他一生都与地位低下的人交友。

约翰逊具有英格兰、苏格兰和爱尔兰血统。父亲雅各布·约翰逊，是一个贫穷但受人尊敬的人。由于从水里救人而严重地损害了身体，他去世时约翰逊才 3 岁。母亲玛丽·波利。麦克多诺·约翰逊，是个纺织女工。丈夫死后，她与特纳·多尔蒂结婚，去世时约翰逊正担任田纳西州州长一职。

约翰逊的少年时代是在学裁缝的过程中度过的。14 岁时，约翰逊的母亲把他和他的哥哥交给罗利的詹姆斯·塞尔比，让他们当裁缝学徒。两个男孩是订有师徒契约的雇工，受法律的约束为塞尔比工作，作为塞尔比向他们提供衣食和教他们裁缝手艺的交换。然而，两年后，约翰逊兄弟逃跑了。安德鲁逃到罗利西南 75 英里的北卡罗来纳州卡西奇，在那儿靠做衣服挣钱。接着，他继续往南走，来到南卡罗来纳州劳伦斯。一年后，1826 年，他回到罗利，但很快就与母亲和继父一起坐一辆一匹马拉的车向西部搬迁，马车上还塞满了他们的全部财产。约翰逊一家在田纳西州格林维尔定居。在那儿，17 岁的约翰逊得知镇上的裁缝快要退休，便开设了他自己的裁缝店，招牌上写着：“A·约翰逊，裁缝。”约翰逊在当裁缝学徒期间，店中的工头詹姆斯·利奇福德以及一个叫希尔医生的人总是为他朗读一本世界著名演说集。约翰逊被激动人心的演说所迷住。他对知识表现出如此的渴求，以致希尔医生把这本书作为礼物送给了他，他翻阅这本书往往直到深夜，并在自学了识字的基础上，依照书中介绍的演讲方法不断练习口才。

随着年龄的增长，约翰逊积极投入社会活动。离约翰逊的裁缝店 8 英里

的格林学院，每星期五晚上都要举行公众辩论会，他经常步行去参加，成了该学院演讲俱乐部的成员。他的缝纫店慢慢地也成了当地政界人物聚会的地方。他认真裁制服装，尽量使顾客满意，因为他知道当他寻求官职时这些顾客就会为他作宣传。与此同时，他广泛调查田纳西州以及全国发生的政治问题，揣摩哪些问题最能吸引选民，研究州议会和国会将要讨论并制订哪些新法律。他专门雇了一个人为他读报，一边缝衣服，一边听读。当那人读到有关奴隶制、关税、修筑铁路、开凿运河等问题的报道时，他听得十分入神。经过数年努力，他终于在 1828 年被选为格林维尔市参议员。过了 2 年，又被选为该市市长，以后步步高升。

约翰逊不属于任何教派，但他经常出席卫理公会派的礼拜仪式。同时，他也最喜欢浸礼会派的管理结构，每座教堂都是一个自主单位。他非常欣赏罗马天主教民主的礼拜方针，偶尔也参加天主教的礼拜仪式，并且特别注意以先来先坐为基础的教堂入座方式。他在担任国会议员时保护天主教信条不受批评，主张宗教自由。

总统夫人：伊莉莎·麦卡德尔·约翰逊 1810 年 10 月 4 日，出生在田纳西州的格林维尔。1827 年 5 月 17 日与约翰逊结婚。

年轻的伊莉莎十分可爱，长着一头淡棕色的秀发，那双褐色的眼睛一眨一眨的，显得异常聪颖。尽管她的母亲比较贫穷，可她们都很自尊，她的衣服总是穿得干干净净、整整齐齐的。她从妈妈那里学会了阅读和写字，并掌握了基本的算术知识。伊莉莎是鞋匠约翰·麦卡德尔唯一的孩子，当她还是一个女孩时就失去了父亲，由她守寡的母亲在格林维尔抚养成人。1826 年 9 月的一天，当她正与雷亚中学的同班同学聊天时，她看到安德鲁·约翰逊和家人带着全部财产来到镇上。他们俩彼此一见钟情。第二年夏天由阿伯拉罕·林肯的远亲莫迪凯·林肯主持结婚，她结婚时只有 16 岁。比其他任何一位第一夫人都早。

约翰逊和伊莉莎婚后很幸福。婚后 6 年里，伊莉莎和约翰逊共生下 4 个孩子，两男两女。当约翰逊执衷于关心政治事务时，伊莉莎则忙于照看孩子，料理家务。

格林维尔的一些商人对县议会中的席位总是年复一年地为同一个政治集团所把持而深感不满，于是他们就恳请约翰逊去参加下届的议员竞选。约翰逊和 2 名手工业者于 1829 年参加了县议会的竞选活动，3 个人都获得了胜利。不到两年，约翰逊又被选为市长。

詹姆斯·波尔克 1844 年当选总统，波尔克夫人常邀请约翰逊的女儿玛莎到白宫参观。因为波尔克夫人没有孩子，所以她就要玛莎帮她为白宫买布料、家俱和装饰品之类。也许因为玛莎也是来自田纳西州的，所以波尔克夫人真是特别喜欢与她结伴。为了感谢玛莎的帮助，波尔克夫人送给她一副玛瑙耳环。这一礼物，玛莎一生都珍藏着。

约翰逊任了 5 年州长之后，便在 1857 年被选入美国参议院，他虽然喜爱家庭生活，而且在家中也能体味到很多的乐趣，可这并没有抵消他从政的热情，他对入选参议院很满意。

1864 年，当约翰逊和伊莉莎仍生活在纳什维尔时，他获悉自己被提名作阿伯拉罕·林肯总统的竞选伙伴，竞选副总统。这次是林肯的连任竞选，退出联邦的 11 个南部州的选民没有参加。林肯再度当选为总统，安德鲁·约翰逊当选为美国的副总统。

林肯总统被人暗杀，约翰逊继任总统后，他的两个出嫁的女儿及她们全家同伊莉莎和约翰逊一同搬进了总统府。由于林肯去世，白宫接待的人很多，地板几乎全让人给踩坏了，地毯开了缝，墙纸被弄成了碎纸片。玛莎和玛丽花费了很大的精力，才恢复了白宫往日的庄严和宏伟的气势。

约翰逊为当好总统而废寝忘食地工作，全家人为此都很担心，他们害怕他这样工作下去会大大减寿的，就像几年前的田纳西州老乡詹姆斯·波尔克总统那样。

在担心约翰逊身体的同时，伊莉莎自己的身体状况也不佳，她的大部分时间是在白宫二楼的床上度过的。由于身体太虚弱，不能履行第一夫人的职责。她一直在二楼的一个房间内闭门不出，把社会事务托付给了女儿玛莎·帕特森夫人。她自己只有两次作为第一夫人公开露面，一次出现在1866年为桑威奇（夏威夷）群岛王后埃玛举行的招待会上，另一次出现在1867年为约翰逊总统举行的生日宴会上。1876年1月15日伊莉莎去世，享年65岁，只比她的丈夫多活了6个月。她被安葬在田纳西州格林维尔，在约翰逊总统旁边。

（四）

由于林肯总统的遇刺身亡，安德鲁·约翰逊登上了总统的宝座。他是唯一的一位裁缝出身的白宫之主，唯一一位反对脱离联邦的南方议员，也是第一位受到弹劾的美国总统。

从维护联邦和宪法的角度上评价，约翰逊是一位合格的政治家。他在任国会参议员期间，美国爆发了南北战争。随着南北战争的逼近，他批评与他同属一个党的总统布坎南没有更严厉地对付反叛者。在使听众激动不已的演讲中，他赞成脱离联邦者都是联邦的敌人。在南卡罗来纳州退出联邦前夕，他警告说，这种分裂会导致合众国的彻底解体，因为联邦分成了33个小政府，一个政府由一个小王子执掌，另一个政府由一个小君主支配，而另外什么地方有一个共和国……由于这些小小的强国中间的争吵和战争，结果势必导致无政府状态。他徒然地努力使田纳西州留在联邦内；在田纳西州脱离联邦之后，他与自己家乡的这个州决裂，成了唯一唾弃南部邦联的南方参议员，并保住了在参议院的席位。他积极地维护林肯政府，支持林肯总统在南北战争期间中止人身保护令以及采取其他非常措施的权利。只要南方仍然处于叛乱状态，他就反对紧急关头的妥协建议。他在出生的南方被视为叛徒。他的生命以及他的家人的生命都受到威胁。他的模拟像在田纳西州被处以绞刑。但在北方，他却成了英雄。

约翰逊认为“除了废除别的法律的法律，不存在适当的法律。”1853年他说：“如果一方面消除贱民，另一方面消除贵族，国家就会万事如意。”还说：“有些人对人民自我管理的正直性和能力缺乏信心。我要十分恭敬地告诉一切抱有这种担心的人，我没有这种担心。如果一个人不能胜任，不能把他自己的政府托付给他，难道能把其他人的政府托付给他。……那么，谁来管理呢？答案必定是人——因为迄今为止，我们尚未找到愿意负责我们的政治事务的模样象人的天使。”

一些人谴责约翰逊，说他复仇性强，刚愎自用，是一个蛮横无礼、酒气熏天的野蛮人。但更多的是对约翰逊的赞扬，认为他的经历和品格足于赢得国民的敬意。尽管他是一位南方参议员，可他在南北战争爆发时谴责脱离南方的那种气魄和胆量曾经征服了民众的心，他在担任田纳西州军事总督时表现出来的坚定的立场和不屈的忠诚极大地加深了这种良好的印象。他的前任

总统林肯说：“一个人只要不曾象安德鲁·约翰逊那样为国家受过那么多的磨难，也不曾像他那样为国家作过那么多的贡献，就无权从任何方面评判他。”

这种说法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了在美国人民中间对安德鲁·约翰逊的肯定评价，他生平就是平民的一员，后来在信念上一直没有忘本……。他对金钱不感兴趣，对赞扬或谴责毫不介意。“如果你能像我那样遇到他那坦率正直的目光，听到他那恳切热诚的声音，我相信你一定会同意我的看法，尽管他或许不会像林肯先生那样冷静和克制地对待人身攻击，可无需担心安德鲁·约翰逊在奉行他得以当选的原则时不忠心耿耿。”这是俄亥俄州州长雅各布·考克斯 1866 年说的话。

第 18 位总统尤利西斯·S·格兰特
(1869.3—1877.3)

最高奖赏与最差执败

尤利西斯·S·格兰特，这位曾是默默无闻的普通军官，在美国内战后期，以他的勇气和军事天才，为联邦军赢得决战的胜利作出了卓越贡献，一跃成为地位显赫的联邦军总司令。接踵而来的是人们不仅崇尚他的军功，并且在1868年总统大选中投了这位将军的票，把美国的命运和发展全部寄托在他的身上。但是，他辜负了美国人所给予他的“最高奖赏”，在任内不仅没有什么新的建树，而被白宫错综复杂的政治问题所左右，并亲自参与了各种肮脏的交易，成为敲诈掠夺的魁首。百余年之后，美国历史学家集体评议他为两名失败总统中的一名。

(一)

1865年，美国的南北战争刚刚宣告结束林肯即遇刺身亡。当副总统安德鲁·约翰逊就任总统后，围绕南方重建问题上的斗争就展开了。原来，人民群众特别是广大黑人，对约翰逊在南方重建问题上抱有很大希望，但他做了总统之后就力图与南方种植园主妥协。他所颁布的大赦令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为从前的奴隶主重返南部诸州及联邦的政权机关大开了方便之门。同时，这些政策措施鼓舞着奴隶主逐步复辟奴隶制。第二年，南部诸州大都制订了旨在恢复奴隶制的“黑人法典”，使黑人的自由实际上归于乌有。激进派共和党人坚决反对约翰逊的政策，主张在南部实行军事独裁，剥夺参加叛乱的奴隶主的公民权，并赋予黑人以选举权等政治权利。他们以为，赋予黑人以选举权的方法会在南方获得大量黑人的拥护，并可以保证在选举期间共和党人在地方和中央机关处于优势地位。但是，这个想法落空了。约翰逊的政策和原南部同盟活动家们的重返政治舞台，使奴隶主们在南部诸州保持了巨大的势力。因此说，约翰逊的南方重建措施，实际上是为引导奴隶主政权的复辟开辟了道路；南方重建并非是内战的结束，而是内战的继续。

1866年，激进派共和党占优势的国会，利用中期选举与约翰逊总统展开了斗争。他们首先通过了一项延长“被解放黑奴事务管理局”存在期限及扩充其职权的法案。约翰逊对这一法案行使了否决权。不过，国会不顾总统的否决而通过了一系列措施。北方资产阶级活动家们对国会的措施表示支持，南方诸州的立法议会则表示拒绝。南方诸州议会是按约翰逊的重建政策选举的，大部分是由从前南部同盟者和种植园主组成的，他们不仅反对宪法第14条修正案，而且以暴力手段镇压黑人对奴隶主的反抗。仅1866年上半年，就发生了数百次奴隶主枪杀奴隶反抗的事件；7月30日发生在新奥尔良的事件，当时警察和反动分子一次就枪杀了好几百集会的黑人和左翼共和党人。这种情况，引起了全国上下对约翰逊关于南方重建政策的强烈不满。年底，激进派共和党人在巴特莱等的领导下，举行了有内战的士兵、海员、工人、农民参加的集会，并有大多数国会议员参加，提出把约翰逊交付法庭审判。此事激怒了约翰逊总统。他于1867年8月要求激进派人士陆军部长爱德文·斯坦顿辞职，而且在斯坦顿加以拒绝、没有征得参议院同意的情况下强行宣布了免职命令。众议院认为，总统的这一行为是违法的。于1868年2月24日举行表决，通过了把总统依宪法程序交付法庭审讯的决议。这实际上是对总统的弹劾。他们例数了总统11项罪名，其中除有关斯坦顿问题外，还有侮辱国会、拒不执行国会决议等。对约翰逊的弹劾虽仅差一票而没有达到2/3票数通过，但他的威信却已下降到最低点。他已无力获得1868年大选连任。

在约翰逊总统的威信骤然下降的时候，一颗政治“明星”则骤然升起，他就是内战时期的英雄、统帅联邦军的总司令格兰特。内战结束时，人民对他报之以欢呼，他的名字几乎家喻户晓，国会授予他上将军衔。格兰特在国内战争中的业绩，为他打通了进入白宫的道路。人民在颂扬他的军功的同时，曾赠之与大量的礼物。格兰特对所有这些，无论是名誉上的还是物质上的，他都默默地心安理得的接受下来了。他在多勒森要塞战役后收下的那1万盒雪茄，使他变成了一个“大烟筒”；战后收受礼物同时增大了他追求高雅的口味。当时《论坛报》抱怨道：“自从攻克里奇蒙（邦联军首府）之后，这位铁骨军人一天到晚都在同一个及物动同——‘接收’打着交道。”当然，人民最后授予他的最高奖赏则是投以信任的选票，使他能如愿以偿地成力白宫的主人。

格兰特问鼎白宫还不只是在1868年的大选。早在1864年林肯竞选连任时，格兰特就曾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他只不过觉得难以和林肯抗衡，才表示同意支持林肯竞选连任。事后他对一个政治代表团说：“我只想当格利纳市长……以便修建一条从我家到车站的便道，并没有想当总统。”但到了1868年，他的抱负已远不止当市长了。对于1864年与总统林肯获得胜利的约翰逊来说，十分钦佩格兰特的风格。执政后便对格兰特报以器重。他曾指名派格兰特去南方调查，以执行他在南方的重建计划。但约翰逊万万没有想到，在1866—1868年总统与国会的斗争中，格兰特却很快站到了激进派共和党占优势的国会一边。1868年总统大选接近，格兰特成为议论中心。但人们都没有注意到，格兰特在内战末期曾竭力从事过令人怀疑的交易所投机生意。因此，酿成了格兰特的当选与政府丑闻百出同时发生的历史悲剧。

（二）

1868年美国总统大选，是围绕着内战后南方重建问题的争论而展开的。民意测验表明，谁能制止内战的重演、谁能阻止南方奴隶主的复辟，谁就将赢得选票。然而，选举毕竟是选举，选举的誓言不等于政策，更不等于实际行动。

共和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于1868年5月在芝加哥举行。当时，共和党虽然分成激进派和保守派两个不同的派别，但他们都能接受格兰特为总统候选人。因为，格兰特是内战时期联邦军的统帅，为赢得战争胜利、平息暴乱作出功不可没的贡献。就政治观点上说，他曾支持过林肯和约翰逊，所以保守派一方信得过他；在总统与国会斗争中，他又暗中支持国会的主张，所以激进派一方也拥护他。因此，格兰特在共和党中的被提名没有遇到严重的挑战。在第一轮投票中，格兰特被一致推举为总统候选人。副总统的候选人开始提名两个人：一个是众议院议长、印第安纳州的斯凯勒·科尔法克；另一个是参议员、俄亥俄州的本杰明·F·韦德。在前5轮投票中，韦德一直居领先地位，但没有超过2/3的多数票，到了第6轮投票时韦德被怀疑为有受贿罪，因此，科尔法克明显占有优势。最后，斯凯勒·科尔法克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关于竞选纲领，激进派和保守派之间经过了不很激烈的争论，最后激进派占了上风，提出了系统的主张：支持黑人在南方享有选举权，但对北方各州黑人的选举权问题却同意其自行决定；反对用绿背纸币清偿联邦的债务，提出金本位制措施；鼓励移民并同意给予取得美国国籍的公民以全部权利；赞成激进派的重建计划，反对时任总统约翰逊的“宽厚”重建政策。

民主党的总统候选人提名显然比共和党要复杂得多。全国代表大会前，

党的几位领袖们为是否争取时任总统安德鲁·约翰逊连任问题没有达成一致意见，因此不得不靠召开代表大会来解决。1868年7月，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在纽约召开。霍雷肖·西摩被选为大会主席。他是给大会定调子的人，又是控制大会局势的人。开始，他提出首席法官萨蒙·P·蔡斯为候选人，而真诚地想劝阻别人提名他自己为候选人。然而从蔡斯的经历和名望来看都不可能当选，对共和党也没有竞争力。从第1轮到15轮的投票中，俄亥俄州的乔治·H·彭德尔顿处在领先地位，但在西摩的操纵下，怎么也没有达到半数，更不要说多数票了。在此后的几轮投票中，几位候选人又不断地变化前后次序。时任总统安德鲁·约翰逊刚刚勉强度过了弹劾，虽获得提名，但已失众望，在第一轮投票中达到了他所能得到的最高票数65票，比获得提名所需总票数的1/3还少，这样便失去了当选总统候选人的机会。西摩只有一次榜上有名，在第4轮投票中得到9票。在第16轮投票中，汉考克取得领先地位，并保持到第21轮投票。但在此时，西摩则已获得俄亥俄州21名代表的支持。西摩一方面继续坚持说他并非想成为候选人，另一方面又在下面煽动其他代表团不要选举汉考克为候选人。到第22轮投票，大会突然出现一边倒，代表们一致提名西摩为总统候选人。密苏里州的弗朗西斯·P·布莱尔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

这位善于玩弄权术的霍雷肖·西摩，早期曾就任州长职务，有较丰富的从政经验。内战前由于他否决了一项州禁酒法案，激起了强大的禁酒势力的愤怒，未能连任州长。内战爆发后，他忠心支持联邦和林肯总统的战争行动。后来他曾反对林肯连任，但仍支持人身保护法令和政府采取的其他紧急措施。1862年，他再次当选为州长后，平定了1863年纽约市征兵动乱，不过许多人认为这场动乱是由于他公开反对征兵而引起的。他还反对《解放宣言》，并要求通过谈判解决内战争端。1864年竞选州长连任失败。1868年民主党的选举，在经过密谋与操纵，他终于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初步实现了他的政治愿望，但要真正入主白宫那还要看与格兰特的较量。西摩为民主党确立的竞选纲领是：赦免所有的前叛乱者，保证让南方各州自行决定是否给予黑人选举权，同意使用绿背纸币清偿债务，赞成撤销自由民管理局和激进的重建计划中的其他残余机构，支持获得美国国籍的公民得到全部权利。从两者政纲的针锋相对中可以窥出，1868年的竞选将是一场激烈的角逐。

在1868年的总统选举中，初选与竞选几乎没有划出明显的界限。两党全国代表大会闭幕之后，其候选人的竞选活动即全面展开。共和党候选人格兰特没有亲自组织竞选运动，也没有作任何允诺。他只在接受提名的信件中提出了一句名言：“让我们享有和平”。这成了共和党竞选运动的主题。在经历了4年的内战，3年关于重建问题的无休止的争论，对于总统进行弹劾也是惊心动魄，因此全国上下都迫切盼望有一个和平的环境。格兰特“让我们享有和平”的保证，吸引了许多选民，也征服了不少政界名流。

共和党人一方面宣传格兰特的竞选纲领，另一方面塑造他在内战时期“每占一地，就坚守到底”的英雄形象。他们把格兰特在内战时的作战事迹编成小册子散发全国各地。因为格兰特1862年2月通过一封劝降信使邦联部队司令福特·唐奈森无条件投降，北方人民称他为“受降将军”。不久，他的另一豪言壮语也传民间成了美谈：“坚守防线，打一夏天，决一死战！”林肯高兴地称赞：“格兰特将军每占一地，就坚守到底，好像捍卫自己的遗产。”在格兰特指挥的最大战役——维克斯堡战役——之后，他被提升为整个西部

军队的指挥官。格兰特下达作战指示既简洁又干脆：“发现敌人，尽快抓住，狠狠地打，然后继续前进！”用这种方法打胜仗，往往招致可怕的大流血，但还是取得了最后胜利。1865年4月，邦联军在阿波马托克斯宣布投降，格兰特成了民族英雄。在阿波马托克斯法庭同邦联军司令罗伯特·E·李将军讨论投降条件时，格兰特的举止很能代表他的个性。谈判中，他几次离开正题去回忆战前的时光。他拒绝了李将军准备主动支出战剑，以示屈服的要求，甚至还让邦联军的军官们保留战马，说他们在回家以后，搞春耕时很用得着。经过共和党人的一系列的宣传，格兰特在选民中已成了无可挑剔的领袖人物。

民主党的总统和副总统候选人亲自上阵竞选。副总统候选人布莱尔显得比总统候选人西摩更为活跃。但是，他过激的亲南方的讲演，很快疏远了许多中间派选举人。西摩在旅行中发表的讲演中，试图消除布莱尔的损害，但为时已晚。到了竞选后期，双方转入争论南方重建问题。共和党人格兰特的支持者坚持反对约翰逊的“宽厚”政策，保证实行激进的重建计划；西摩则允诺继续实行约翰逊的政策，使南方各州无须反责的情况下重返联邦。双方争论激烈，共和党明显占上风。之后，共和党人转向对西摩个人的攻击，用西摩父亲的自杀作为证据，断言西摩家族中有精神病错乱史。他们还发动了一场“血衣”竞选运动，这是给脱离联邦和背叛党起的浑号。这个形象此后纠缠了民主党人许多年。西摩企图以自己的政纲得到南方白人的支持，但激进的重建运动已经把前叛乱者的选举权转给了奴隶。这些人绝大多数是支持共和党和格兰特的。

到1868年总统大选揭晓时，尽管西摩的选民票与格兰特很接近，但选举人票却差得很多。因此，格兰特战胜了西摩，成为美国第18位总统。这次选举格兰特获选民票301万张，占53%；西摩获选民票270万张，占47%。两人选举人票的对比是214对80。

格兰特在第一任期内虽然表现了一个职业军人的坚决和果断，但反对派从来没有放弃自己的主张。他们千方百计地阻挠格兰特政府实施重建计划，并采取杀、烧、打等方法企图在南方恢复白人对黑人的统治地位。共和党为了有效地同反对派作斗争，决心保证格兰特在1872年的连任。1872年6月，共和党全国代表大会在费城召开，格兰特再次被确认获得总统候选人提名。副总统科尔法克未获得重新提名，主要是因为卷入了“信贷运输公司”丑闻。马萨诸塞州的参议员亨利·威尔逊被提名取代了他。共和党竞选纲领除继续1868年政纲所提出上张之外，主要是谴责种族和宗教歧视，欢迎妇女“进入更广泛的影响领域”，赞成取消免费邮寄的特权，提倡实行持续的硬通货政策，主张扩大对外贸易和造船业。

民主党为了取得执政地位，从1868年竞选失败后即准备1872年竞选。他们重新物色得力的候选人，直到1872年7月党的代表大会召开时，都没能找出一个适合的人选，最后不得不赞成自由共和党提出的格里利-布朗这两个反对派人物，以作为他们击败格兰特的唯一机会。霍勒斯·格里利这位才华横溢的自由共和党人，在贫困中长大，当过学徒工，创办了《纽约人报》，并靠着这张报纸影响了一大批人。他鼓励开发边疆，提出“到西部去，年轻人与国家一起成长”的生活哲学。1854年，他帮助创造了共和党。内战爆发后，他敦促采取强有力的战争行动，并要求立即解放奴隶。战后他支持激进的重建计划。1868年，他支持格兰特的竞选。但是由于格兰特的执政表现使

他感到失望，他才加入自由共和党。这个反格兰特的派别，千方百计地要阻止格兰特的再次当选。

1872年5月，自由共和党在辛辛那提举行全国代表大会，格里利与前总统约翰·昆西·亚当斯的儿子、马萨诸塞州的查尔斯·弗朗西斯·亚当斯竞争总统候选人提名。在头几轮投票中，他们两人互相变换着领先的位置，到第6轮计票时，格里利获得了提名。密苏里州的格拉茨·布朗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自由共和党的竞选纲领谴责格兰特政府的腐败，要求改革文官制度、普遍赦免前叛乱者、在南部各州恢复本地自治、实行一任总统制、恢复硬币支付等。

美国的哲学家、历史学家尤金·H·罗斯布姆在他的一部总统竞选史著作中对1872年总统竞选作了这样的评价：“在美国历史上，从未有过两个比他们更无能的人被奉献给这个国家以争夺最高的职位了。”事实也正是如此。格兰特继续置身事外，而让下属们去为那些已经动摇了政府的丑闻辩解。格里利在8月份以一次在缅因州波特兰的演讲开始了他的竞选运动，在全国掀起了一场为实现廉洁、诚实的政府而战的斗争。格里利长期坚持反对奴隶制，这显然不被南方的白人所支持，但是他们不愿再去面对持续了4个年头的格兰特的重建计划，因此不得不勉强与格里利联合。而以前的奴隶们继续保持着对格兰特总统和林肯的党的忠诚。工商界代表和退伍军人支持格兰特。主要的无党派报纸却支持格里利。结果，格兰特作为战时英雄的声望和公众认为他个人没有卷入那些丑闻为共和党赢得了胜利。选举结果是：格兰特获得选民票359.7万张，占56%；格里利获得选民票283.4万张，占44%。两人选举人票的对比是286对0，格兰特获得连任。

(三)

格兰特将军当选为总统，标志着他的威信达到了顶峰。1869年3月4日，格兰特在国会大厦举行就职演说，他向美国公民作出了如下许诺：

“我将毫无保留地，全力以赴地履行我的职责。……在困扰大众的诸多重要问题中，我会依我的看法将其转达国会，并依我的判断来督促国会……我将对每一事宜制定可行的政策和法律，但有一个原则，就是所有政策都不会违反人民的意愿。

“美国青年——国家未来的管理者——在维护国家荣誉上有极大的热情。他们刹那间的反映都会给我们带来重大的影响，如果他们只对自己真诚，那就必须以国家的荣誉来激发他们的爱国心，所有的方面——地理的、政治的、宗教的等都可汇集到这种共同的感情中来。

“我将忠实地致力于执行所有法律、税收、公开帐目和节省开支，而且我会尽力做到不徇私情，任人唯贤。

“至于外交政策，我将公正地与其他各国友好相处，像平等地对待人个一样。我会保护奉公守法的公民，不论他是在本地还是在外国出生的；当他的权利或我们国家飘扬着的旗帜受到威胁时，我都会予以保护。我将尊重所有国家的权利，也要求其他国家尊重我们的权利。如果违背这项原则，我们也将被迫做同样的回击。”

格兰特在第一任期内，虽然为解决国内政治危机作出了努力，但他并没有去实践就职时的允诺，而且在他的政府里却丑闻百出，共和党内也逐渐发生了分裂。尽管如此，共和党充分利用民主党分裂的机会，对自由共和党的候选人进行了多方面的抨击，所以在1872年大选中格兰特仍以绝对优势的票

数获得连任。1973年3月4日，他在连任的就职演说中，历数了第一任期的“政绩”，对连任提出了奋斗目标。他说：

“我未来的目标是：促进我们国内各地域间的密切联系，稳定货币，按照国际黄金价值的标准，如有可能，使我们的货币与世界黄金价格等值；建设廉价的遍及全国的运输系统，以便在各地开辟市场销售产品，生产者也因此可以获得利润；与远近各国均保持友好的外交关系；重建我国的商业，加强海上运输作业，鼓励有利我国经济的产业工业的发展，使输出的产品与企业输入的价值总额相平衡——这是唯一恢复、保持和稳定货币制度的途径；提高工人地位，使印第安人能受到良好的文化教育，或者用这种方式，或者用灭绝种族的方式，工商界追逐利益就是用后一种方式，然而这是不人道而又邪恶的行为，而且即使是对付最弱小的民族，也得付出极大的代价。我们不论在文化还是在军事上都占有绝对优势。因此，我们应该宽厚地对待印第安人。以上种种目标并不是一个人可以独立完成的。但是我愿全力支持和实行，并向国会建议尽可能地使这些目标付诸实现。我也恳求你们给我以支持和鼓励。”

格兰特在人主白宫时年仅46岁，是美国历史上年纪最轻的总统之一。他两届任期都曾许诺要“尽一切力量满足人民的要求”，但他的执政却使选民感到失望，同时证实了在选举时反对派对他的那些预言：无施政经验，任人唯亲，不讲原则。

的确，战后重建和脆弱的战后经济，使格兰特政府遇到重重困难，他在许多重大问题上又没有拿出有力的对策。他所“强制执行”的法律，正是那些被国会推翻了的“重建”法案。这些法案都是旨在压制南方人的，不过南方人从立法程序上说也无权废除这些“重建”法案，在这种情况下，反对派别组织了秘密集团，使格兰特政府的“重建”政策无法施行。在他第一届总统任期内，美国西海岸发生了两起严重的反华排华事件：一件是1869年7月在旧金山的迫害华工事件；一件是1870年10月在洛杉矶的虐待华人事件。对此，他都没有作出认真的处理。1872年，他开始对南方叛乱实行妥协政策，结果导致了种植园主在南方的复辟。

格兰特在组织内阁和安排亲友的问题上，同样犯了一系列的错误。他选择退出政坛20年的菲什为国务卿，实为糊涂和无可奈何；他选拔的三任财政部长，要么是不合法，要么是贪污犯，要么是行贿受贿能手，最后不是被判刑，就是被迫辞职。在其亲友的安排上，采取了典型的任人唯亲的做法。本来，格兰特在家族中曾经一度是不讨人喜欢的败家子，当选总统后便被奉为至尊。有些原来曾嘲笑他的亲友，现在却反过来要他委以重任。格兰特的妹夫詹姆斯·凯西担任了令人羡慕的海关税务官，趁机大发其财。格兰特夫人的家人朱莉娅·登特掌管了就业管理局的大权，吃贿赂肆无忌惮。登特家族的其他几名成员，也是在格兰特的帮助下在公共机构委以重任。格兰特的两个儿子，分别在军队和银行任重要职务。政治批评家抱怨说，格兰特一家是“一人当政，鸡犬升天”。在格兰特任职期间，其他方面的丑闻也是数不胜数。美国人认为，最大丑闻有五项：

丑闻之一，黑色星期五事件。两个投机商詹姆斯和杰伊计划垄断黄金市场，为了确保政府不会通过抛售黄金来挫败他们的计划，他们雇佣总统的妹夫贝尔·科尔宾对白宫施加影响。在他们的精心安排下，人们看到他们在一艘豪华游艇上宴请总统，于是许多人误以为格兰特和这两个人是一伙的，此

计得逞以后，两个奸商就开始大量地购买黄金，使每盎司金价在 4 天内长了 23.5 美元。这时格兰特意识到他上了当，于是命令财政部抛售了 400 万美金，结果造成了金价暴跌。人们称这一天为黑色星期五，就是在星期五这天，许多投资者和一些企业因大量购入黄金而破产。

丑闻之二，信贷公司行贿事件。信贷公司的官员曾在联邦资助建造联合太平洋铁路的过程中非法掠取超额利润，为了阻止对他们非法活动的调查，他们把股票以大大低于市场的价格出售给一些有影响的国会议员，在这个行贿案中充当该公司代理人的是共和党议员奥克斯·埃姆斯，被指控接受股票的人中有众议院议长后来任副总统的斯凯勒·科尔法克和当时的众议员后来成为总统的加菲尔德。这件事在 1872 年的总统选举中被揭露出来，成为攻击格兰特的一颗重型炮弹。

丑闻之三，拖欠税款舞弊案。当时财政部长威廉指定约翰·桑伯恩为特别代理人，负责征收拖欠税款，根据私下的协议，桑伯恩所收取的手续费高达所征税款的 50%。众议院在 1864 年进行的调查，表明桑伯恩共收取了 40 多万美元的欠款，他得到了其中的一半左右。这场丑闻导致了财政部长的辞职。

丑闻之四，威士忌酒集团案。1875 年，财政部长本杰明·布里斯发现有将近数百名酿酒商和联邦官员根据一个密谋把数百万美元的酒税装进了自己的腰包。格兰特得知此事，勃然大怒，命令检查官们要迅速查处，不让一个有罪的人逃掉，可是不久格兰特的私人秘书奥维尔·巴布克被证明卷进了这个丑闻，格兰特口气软了下来，并且开始给巴布克求情，试图让他的私人秘书逃脱罪责，在这一桩大丑闻中有 110 名参与密谋者被证明有罪。

丑闻之五，陆军部长贿赂案。1876 年，陆军部长贝尔纳普被指控每年接受许多印第安贸易商人的酬金。开始还是他的妻子来收取酬金，在他的妻子死后，贝尔纳普干脆开始自己收钱，在参议院的审判开始之前，他知趣地辞去了部长职务，这才避免了弹劾。

接二连三的丑闻使格兰特名声大损，因为在这些方面他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他对经济一窍不通，同样引起了选民们极大的反感。在 1874 年的国会选举中，尽管格兰特的支持者还想推举他当总统候选人，但格兰特决计不再参加第三次总统竞选。在最后一次给国会的咨文中，他坦率地承认：“没有任何搞政治的经验就被选为总统，这是我的幸运，也是我的不幸……”

(四)

总统：尤利西斯·s·格兰特 1822 年 4 月 27 日，出生在俄亥俄州的普莱曾特角。

这位在战场上叱咤风云的将军，在高个子的美国人中看是矮子。他有一头卷曲如波的棕色头发，嘴唇微薄，双手娇嫩，十指细长，长着一脸络腮胡子。可能由于经历的原故，他的体格健壮，肌肉发达，举止利落，谁看了都会觉得他是个职业军人。

格兰特的身世极为平凡，父亲是一个制革匠，同时经营着农场；母亲是一个勤劳、沉默寡言、善于教子的农家妇女。少年时期，格兰特显示出爱劳动和承担家务的才能。拖运木材，开垦和耕种土地，把农产品运回家里或到市场去卖等农家活，他都能干。据说，他 7 岁时会使用牲口，8 岁就会做生意。有一次格兰特的父亲让他去买一匹马，临走时告诉他，可以出价 20 美元，最高可付 25 美元。到了市场，格兰特就如实地把父亲的话告诉了卖主。最后，他真的用 25 美元买回了一匹马。回到家里，性情粗暴的父亲并没有为多花了

钱而批评他，而是教给了儿子如何讨价还价的道理。

格兰特从小就喜欢马。他在养马、驯马中学会了骑马，而且善骑烈马。这是当时的同龄人无法和他相比的。他是镇上有名的骑手，后来在西点军校参加赛马获得第一，博得“超级骑手”的称号。

童年的生活环境，培育和锻炼了格兰特的性格和品质：无畏、自信，遇事果断而善于谋划。从而为他以后多年的戎马生涯打下了基础。

10岁那年，格兰特在俄亥俄州的乔治敦镇开始了他的学业。学校中的最高的课程就是读书、写作、算术。从1836年起，格兰特来到梅斯维尔读高中。由于他对数学有浓厚兴趣，所以成绩较好。他为人谦逊，不喜欢抛头露面，但却很有善辩才能。他是学校辩论队的“骨干队员”；在西点军校时会曾当选为辩论会的主席。

格兰特能在军旅的征程上获得大军统帅、战略天才的成功，应归功于西点军校。但是，他去从军、去西点并非是他的个人志愿。格兰特怕见动物的血，要他吃半生不熟的牛排就会恶心；他不爱打猎，就连演示的射击游戏他都从不去看。这样的个性怎么能从军和上西点军校的呢？那是1839年初，格兰特从神学院毕业回家无正事可做。他的父亲曾想让他经营制革业，他以不能见那些带血的皮加以拒绝了。老格兰特没有把此事看作是儿子不听话。于是，他恳请当地的一位联邦议员托马斯·哈默把儿子保送到西点军校接受高等教育。格兰特并不真喜欢从军。但又不想再次违抗父命，便勉强同意了。这位联邦议员还算给面子，提笔便给军校写了一封推荐信。格兰特拿着这封信，到学校办好了一切手续，开始了一生中的军事生涯。毕业分配时，格兰特曾要求到骑兵部队服务，没有获得批准，遂被分配到第4步兵团，授予名誉陆军少尉军衔。两年之后，才被提升为正式陆军少尉。

1846年，格兰特奉命参加了入侵墨西哥，先后在扎卡里。泰勒将军和温菲尔德·斯科特将军指挥下，参加了若干次战斗。由于他在作战中表现卓越，因而相继被提升为陆军中尉和名誉陆军上尉。同时，格兰特在实战中积累了不少作战经验，熟悉了许多南方将领。1848年战争结束，格兰特奉命调回，在西部海岸做警备部队的日常工作。在那里，他与在西点军校的一位同学的妹妹结为伴侣。1854年，格兰特因眷恋儿女私情而辞去军职，退伍回到密苏里。他在岳父给他们的80英亩土地上安下了家。结果，他在那块土地上辛辛苦苦地干了4年，没有干出什么名堂。后来，他还做过不动产的经纪人、职员等，也不很顺利。最后，他只能携家眷来到父亲的制革店谋生。

如果说是儿女私情改变了格兰特在军旅成功的机会的话，那么后来却是他的妻子劝说他回到了军队，再次踏上成为大军统帅的阶梯。32岁的格兰特从军队回到圣路易斯，和妻子儿女团圆的愿望虽然实现了，但他感到一生的前途全完了。3年之后，因农场经营不善，又不得不把农场卖掉；后来经营房地产买卖也蚀了本，欠了不少债务。1860年林肯发出征召志愿兵的号令，希望丈夫成名的朱莉娅感觉到，格兰特并不适合经商和做生意，还是应该让他回到曾经为他带来光荣的军队中去。于是，她不厌其烦地劝说格兰特再次从军。最后，格兰特同意了。

1861年4月，格兰特自愿帮助州政府做征集志愿兵的工作。当时有人推举他担任志愿兵连的连长，他婉言谢绝了。因为他这次从军，胸怀大志，不甘小就。后来，州长见他在征集工作中很有组织能力，便让他到一个不好管理的营去当营长。他终于接受了。到任后，他立即采取措施加强纪律性，

很快把这个营整治得有条不紊。6月，格兰特被叶特州长任命为伊利诺斯州志愿军第21团的上校指挥官，不久又把这个团整治一新，奉命开赴了前线。1861年9月，格兰特被破格提升为志愿军陆军准将，司令部设在伊利诺斯州的开罗。在这里，他指挥部队连续打了两次胜仗，使南部联盟军丧失了1.7万多人的兵力，提高了北方军的士气，并为北部联邦军队打开了田纳西州。战后林肯总统任命他为志愿军陆军少将。

同其他名将一样，格兰特也有指挥失误的时候。当亨利堡和多尼尔森要塞进攻作战结束之后，他便立即向田纳西河上的匹兹堡码头进军。1862年4月6日，与蒋斯顿率领的叛军相遇，双方血战了两天两夜。格兰特的军队遭到了拥有5万之众的南部联盟军队的打击，损失约1万多人。此事他曾遭到了北方许多人的指责，说他“玩忽职守”，并于4月11日被哈里克接管了野战军的指挥权。好在有总统林肯的信任和支持。7月，林肯任命格兰特为田纳西西部地区指挥官。随即在欧卡和柯林斯赢得了两次卓越的战斗胜利。后来，在1863年的维克斯堡作战中生俘敌人近3万人，从而改变了南北双方的力量对比，促成了北方走向胜利的转折。

1864年3月，林肯总统在华盛顿召见格兰特，授予他当时陆军中最高军衔——陆军中将，并任命他为负责指挥全部联邦军队的总司令。格兰特就任之后，首先对指挥人员作了调整，把大本营从西线移到东线和波托马克军团的驻地，统一指挥全军的行动。经过周密计划，他制定了一个集中优势兵力对敌实施歼灭性战役的作战计划。同年5月4日，格兰特首先命令谢尔曼和米德在东西两线同时发起攻势，还特别指示米德：不要以夺取南部联盟首都里士满为主要目标，而要以打击敌人有生力量为主要目标。这个战略，为联军赢得最后胜利起了重要作用。在最后的决战中，格兰特指挥联邦军队，消灭了大量敌人。经过近一年的艰苦奋战，于1865年4月9日，南部联盟军司令罗伯特·李被迫向格兰特投降。7天之后，蒋斯顿也向谢尔曼投降。最后，内战以北方胜利南方败北而告终。北方的胜利，使格兰特成为民族英雄。他的家乡——伊利诺斯州加利纳为他建了一所住宅，国会授予他新制定的上将军衔。

格兰特当了8年总统之后，于1877年3月离开白宫。不久即开始了他的环球旅行。其目的除了观光游览，主要是想借机宣扬自己。他先后到欧洲、非洲和亚洲各国，长达3年之久。所到之处，各国政府和人民群众都把他当作美国自由战争的英雄。他在亚洲访问期间，曾到过印度、泰国、日本和中国。1879年，他在天津与清朝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李鸿章相晤。十几年之后，李鸿章访美，在格兰特的墓旁植树一棵，并立碑纪念。

从国外旅游归来后，格兰特移居纽约市。在那里，他把全部资金用来创办银行。1884年银行破产，他的全部财产亏损一空。穷困潦倒的格兰特，不得不靠变卖内战时期的纪念品度日。出于对这位年迈将军的怜悯，某剧团主持人P·T·巴纳姆提出，如果格兰特允许公开展出他的战利品和从世界各国领袖们那里得到的礼品的话，那么他将付给格兰特10万美元和一部分门票收入。巴纳姆的这一建议被格兰特拒绝了。美国国会得知格兰特的生活状况之后，于1885年3月通过一项特别法案，恢复格兰特退役时陆军上将的职位，领取上将年俸。晚年的格兰特，不仅受着贫穷的折磨，还得了致命的癌症。但他凭着作为一个老军人的坚强和勇气，挣扎着维持一家人的生活。1885年7月23日，格兰特在纽约州的麦克格里格尔山逝世。

总统夫人：朱丽娅·博格斯·登特·格兰特 1826 年 1 月 26 日，出生在密苏里州圣路易斯。1848 年 8 月 22 日与尤利西斯·S·格兰特结婚。

这位种植园主的千金小姐，有两个哥哥、两个弟弟和一个妹妹。朱丽娅对哥哥弟弟的做事勇敢、精力充沛感到羡慕。不过朱丽娅体质也很好，长得胖胖的、矮矮的。在众多体育项目中，她最喜欢钓鱼和骑马。11 岁时，父亲把她送到圣路易斯的一所由莫洛斯女士经办的青年女子学院读书。朱丽娅对所授课程和学校规章都不感兴趣，虽然教师希望她是各门功课都刻苦的学生，可她却只是喜欢阅读，对数学、语法和自然科学以及各种政体研究都毫无兴致。不过她的神话和古代史的确学得很好。

18 岁那年，朱丽娅是通过在西点军校与格兰特一起读书的哥哥认识格兰特的。婚约是在一次“过桥”的故事之后确定的。1844 年 6 月的一天，格兰特用马车载着朱丽娅来到一座被泛滥的河水淹没的桥边。格兰特见朱丽娅不愿过桥，便一再向他解释桥是安全的。她不相信，便紧紧地抓住格兰特的胳膊，并胆怯地说：“如果在桥上出什么事情就全靠你了”。两人顺利地过桥之后，格兰特转问她：“你愿意靠着过我的一生吗？”她愉快地答应了。从此两人订下了终身。然而，对他俩的婚事，双方父亲却都不赞成。朱丽娅的父亲认为，格兰特是一个职业军人，既无财产又无前途；格兰特的父亲却嫌朱丽娅的父亲是奴隶主，待人过于强硬。就这样，他俩的婚期一拖再拖。4 年之后，他们才办了喜事，格兰特的父亲拒绝出席他们的婚礼。

婚后，朱丽娅随格兰特到军营中生活。当时格兰特在西海岸驻防。他觉得自己微薄的饷金，难以在西部供养爱花钱的妻子和一个女儿。不到两年，生活实在维持不下了，他便把妻子和女儿送回圣路易斯。妻子和女儿的暂时离开，使格兰特感到军队生活实在乏味，便开始纵酒狂饮，并违反了军纪，于是辞去军职。这一决定，几乎改变了他一生中的命运。但后来，又是朱丽娅劝他再度从军，并一举成为北方军的统帅。南北战争结束后，朱丽娅随格兰特回到家乡，受到家乡民众的热情迎接。

格兰特当选总统后，朱丽娅成了白宫的女主人。他们以巨资对白宫进行了大规模的装修。东厅原来光线阴暗且变了形的球型玻璃灯被拆除了，取而代之的是安装在希腊式圆柱上的枝形玻璃吊灯，装修后的白宫富丽堂皇，几乎和白金汉宫不相上下。朱丽娅还改变国宴上饭菜单调无味的状况，取而代之的是有 29 道法国大菜的盛宴。她还经常在白宫举行盛大的舞会，规模前所未有的。这位白宫女主人还在白宫为女儿举行了婚礼，整个婚礼搞得声势很大。这些耗资巨大的活动当时没有遭到人们的批评，因为每次活动，朱丽娅都邀请内阁部长夫人和其他一些知名人士前来帮忙主持，夫人们和侍女们济济一堂，大家都很快活。格兰特两届总统期满之后，朱丽娅很不情愿地离开了白宫，事后她回忆说，自己在白宫的日子过得最快活。

格兰特去世后，朱丽娅又活了 17 年。1902 年 12 月 14 日，朱丽娅死于心脏病。《纽约时报》头版头条称她是“富有的女人”，这种称呼与实际是相符的，因为她留下 25 万美元的财产。

（五）

前面已经讲到，格兰特曾是为制止内战而立下汗马功劳的联邦军统帅，但他又是心安理得地接受了全国各州给予他的奖励捐款。他的政府丑闻百出，被称作“名副其实的腐败故事集，贪污的大百科，堕落行为的目录册”，他本人成为敲诈掠夺的魁首。但是，他离任后又因办银行亏损成了倾家荡产

的老翁。这里边有些什么联系呢？联系显然是有的，不仅有许多偶然性，而且有一定的必然性。

格兰特能成为联邦军统帅，并取得作战的胜利，是历史的必然，是时势造英雄的结果。因为，南北战争乃是两种制度的决战，北方联邦代表了先进的工业资产阶级，南方联邦代表未落的奴隶主阶级。尽管南方在财力和军事人才方面优于北方，但战争正义性掌握在北方手中，林肯又以《解放宣言》动员了全国的民众，包括广大黑人，为战争胜利奠定了政治基础。格兰特在作战中适应了战争的需求，发挥了其组织才能和军事艺术，因而为战争胜利创造了功绩，也使他一举成名。

格兰特政府的丑闻百出，反映了他的组织路线的必然性。因为，他组阁实行的是任人唯亲的路线，而且又独断专行地为那些不正派的人而辩解。对此，他的继任者詹姆斯·A·加菲尔德提出了尖锐的批评。他指出，格兰特“挑选内阁官员是用挑选自己的军事幕僚的模式，根据他们和他的融洽的私人关系，而不是根据他们在国家中的声望和公众的需要，因此，他比任何其他总统都更多地降低了阁员们的品德。”这就难免造成格兰特政府和他个人名誉的历史悲剧。

格兰特辞职后创办银行而遭破产，反映了他对金钱的贪得无厌。他作为一个屈指可数的将军，有较高的薪俸；为了奖励他在战争中的功勋，人民捐款 10 万美元馈赠于他；他的家乡给他盖了一套别墅，国会送给他一套大厦；总统任期 8 年，薪水也相当可观。按理说他并不缺钱花。然而，3 年的环球旅行不仅使他大开眼界，同时奢侈之风也深深地感染了他。于是，他把所有钱都用来创办格兰特—沃德公司，此外格兰特还出面向范德比尔借了一大笔钱供公司支配。由于经营不善，1884 年该公司破产，沃德通过做假帐使公司不致于负债，他自己则被投入监狱。此后，可怜的老格兰特不仅变得身无分文，还欠着一屁股债。这个结果，应该说是贪得无厌者的一种惩罚。

第 19 位总统拉瑟福德·B·海斯
(1877.3—1881.3)

党魁施计操纵竞选

拉瑟福德·B·海斯，这位 40 岁才去从军，3 年中由少校升为将军，可谓军界的佼佼者；退伍后即进入政界，两度当选国会议员，三度出任俄亥俄州州长，可谓仕途上一帆风顺。但是，他连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能当总统，是共和党党魁们的幕后交易使他获得总统候选人提名，为他创造了问鼎白宫的机会；又是在党魁操纵竞选的情况下以少数的选民票、只有一票之差的选举人多数票当选为第 19 位总统。大选后他仍忐忑不安，以为自己败给了对手，直到宣誓就职的前 3 天，他的总统职务才被反对党所承认。

(一)

19 世纪 20 年代后期，是美国围绕南方重建计划斗争的关键时期。由于格兰特政府执行的是对南方妥协的政策，而且这一政策被旧奴隶主所利用，从而使南方反动势力开始复辟。他们疯狂地进行种族主义宣传，以图拆散黑人和下层白人的联合。像“三 K 党”、“白茶花骑士团”、“黑十字骑士团”之类的恐怖组织也活跃起来，对黑人、废奴主义者和进步活动家施以迫害和私刑。据有关资料称，1874 年选举前夕，仅维克斯堡市就有 200 多黑人被杀害；无数黑人、下层白人、“携带手提包者”，都成为旧种植园主所组织的恐怖匪徒残害的目标。同时，他们对激进的共和党人采取孤立的政策，使这些人难以在社会立足。

格兰特政府没有对南方恐怖匪徒采取坚决措施，因此，到 1872 年，迫害和恐怖的情况显得愈加恶劣。这年 5 月，国会通过了“大赦条例”。根据这项条例，被剥夺选举权及担任公职权的以前积极参加叛乱的 16 万人，几乎一风吹地被宣布无罪。与此同时，国会还通过了一项关于全部解散黑人事务管理局的法律。所有这一切，都为旧种植园主恢复旧制度开了绿灯。在南方，横行霸道的情况日甚一日，种族主义的宣传规模越来越大。同时，政治的腐败、风行于国家机关的贪污、铁路巨头在土地方面的疯狂投机、对国家财产的盗窃等，已司空见惯，引起了民众的极大不满。即将来临的 1876 年总统大选，对执政的共和党来说是极为不利的；只要民主党稍加利用形势，攻击格兰特政府的痛处，并不难在大选中取胜。但是，客观事实却被党魁们的幕后交易搞得面目皆非了。

执政的共和党从格兰特第二届任期上台起，就发生了分裂。党内的反对分子组成了独立的派系，称为“自由”共和党人。他们一方面抨击国家机关的贪污腐化，另一方面又拥护全部赦免以前的叛乱领袖。这实际上是在自由主义的掩饰下执行拥护旧势力复辟的政策。共和党人阵营的分裂，为民主党及旧种植园主所利用。他们逐一地将南方各州的政权夺了过来。到 1876 年大选前夕，南方仅有两个州属共和党执政，而且这两个州也正由民主党另组反对派政府。北方各州的政权虽大部在共和党手中，但这时北方的资产阶级与南方的资产阶级在性质上已完全统一；北方各州的共和党人有不少自由派人士，对民主党的政见已逐步接受。可见，共和党的分裂和民主党的统一，共和党在各地的丢权和民主党在各地的掌权，已为民主党在 1876 年的大选获胜创造了有利条件。

这个时期，美国还出现了社会劳工党和绿背党等第三党。社会劳工党是在 19 世纪 60 年代群众性的工人运动基础上创建的，开始被称之为不同名称的社会主义团体，到 1876 年美国总统大选前，各社会主义团体召开了统一的

代表大会，成立统一的政党。这个新党决定把力量首先用到经济任务的解决上，政治活动仍退居后位，并建议党员暂不参加 1876 年的总统选举运动。绿背党是由内战时期政府的绿背纸币政策引起的。这项政策曾导致了负债的农民破产，因此农民坚持有权利以贬值的绿背纸币来偿还债务。为了有效地对政府的措施进行斗争，农民们决定于 1872 年 11 月召集会议，组织绿背党。1876 年总统选举时，绿背党于 5 月 17 日召开全国代表大会，号召全国其他农民组织围绕绿背党团结起来，并提名彼得·库伯为总统候选人，参加 1876 年的总统大选。上述党派都把矛头指向现政府，这应该说对在野的民主党的竞选也是有利的。

海斯对于问鼎白宫虽然思想准备不足，但从战场走向政坛却是春风得意。1865 年，海斯顺利当选为汉密尔顿国会议员，一年后又再度当选。海斯的政治观点是支持激进的共和党人的，但他没有参加辩论。后来，他却投票支持对共和党执政总统约翰逊的弹劾。在任两院联合图书馆委员主席时，政绩不错。在先有州后有国的美国，州长是一个很显赫的职位。因此，当俄亥俄州共和党人于 1867 年 8 月提名海斯为州长候选人时，他立即辞去了国会议员的职务，积极参加州长的竞选活动，并顺利战胜了对手而当选。在这一任期内，他显示了领导州政的卓越才能，普遍受到好评。1869 年 8 月，他又战胜了民主党人乔治·彭德尔顿而再次当选。1872 年，海斯作为俄亥俄州出席共和党费城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为格兰特的重新当选进行了精力充沛的竞选活动。会议结束后，他得知自己已获得竞选国会议员提名后，便积极参加竞选活动，但未获成功。此时他以为自己的政治生涯结束了，可 3 年之后，他再次被共和党人提名为州长候选人。于是，他成为俄亥俄州史上的第一个三度当选的州长。他万万没有想到，这次当选却成了他入主宫的有利机会。

(二)

1876 年的总统大选，是在对格兰特政府一片怨声载道中、在南方旧种植园主不断得势的情况下展开的。初选一派混乱，两党代表大会也是在一片争吵中提名总统候选人，而最后大选又出现了人们意想不到的结果。

1876 年 6 月，共和党在辛辛那提召开全国代表大会。开始提名竞争总统候选人的有：缅因州的詹姆斯·G·布莱恩、罗伯特·G·英格索尔和印第安纳州的奥利弗·P·莫顿、肯塔基州的本杰明·H·布里斯托、纽约州的罗斯科·康克林以及俄亥俄州的海斯。前 4 轮投票比较分散。布莱恩处在领先地位，试图获得提名。英格索尔在激动人心的提名演说中首次被称为“戴羽翎的骑士”。海斯仅为第 4 位。第 5 轮计票时，海斯升到了第 3 位；第 6 轮投票时，他迫成第 2 位。这时他仍以 113 对 308 票远远落后于布莱恩。但是，会场上出现了阻止布莱恩的运动，称他涉嫌一起重大贪污案，于是在第 7 轮投票中海斯以 384 票跃居首位，比获得提名所需要的票数多了 6 票，布莱恩得 351 票，纽约州的威廉·A·惠勒众议员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共和党竞选纲领允诺在南方实现“持久的安定”政策，继续实行健全通货政策，改革行政机构，反对联邦援助天主教或其他教派，反对把土地赠与铁路或其公司，要求国会“根据国家的道德和物质利益”调查东方移民的影响，并发誓要根除犹他州的一夫多妻制“这个原始风尚的遗俗”。

民主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与共和党的代表大会同月召开，地点在密西西比河以西的圣路易斯。大会一开始，就被有改革斗士之称的纽约州的民主党主席塞缪尔·J·蒂尔登所控制，在第二轮投票中，他便以 535 票的优势获得提

名，其他三位竞选者最多的也没有超过 60 票。印第安纳州的托马斯·A·亨德里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民主党竞选纲领保证要用诚实、有效的政府取代腐败的格兰特政府，要在南方结束“（北方）行李袋暴政的掠夺”；要求制定条约保护已加入美国国籍的公民访问故国，限制东方移民；改革关税；反对把土地赠与铁路。

两党全国代表大会一结束，激烈的竞选运动即拉开了战线。成为总统候选人的海斯大张旗鼓地展开了竞选活动，他的支持者们挥舞着沾血衬衫，提醒人们：民主党是一个谋反和叛乱的党。而支持民主党候选人蒂尔登的人们则竭力攻击前共和党政府的腐败无能。在竞选中，两人都想占据有利位置。民意测验表明，两个候选人的支持者不相上下，但初选结果，蒂尔登比海斯多获选民票 25 万张。

美国的选举制度是先由各州有选举资格的公民投票选两党的候选人，得票多的选举人就得到该州所有的选举人票，然后把各州所有的选举人票统计在一起，得票超过半数（当时是 185 票）以上的候选人就当选为总统。1876 年的大选，经过激烈的角逐之后，便进入了选举人投票阶段。投票的结果是：蒂尔登以 184 票对 166 票领先于海斯。蒂尔登只要再得到一张选票就可以稳登总统宝座。就在这时选举出现了问题，南卡罗来纳、路易斯安那、佛罗里达这三个州的选举处于一片混乱之中，俄勒冈的一张选举人票也未定投向，也就是说，这 4 个州还有 20 张有争议的票尚未确定。如果未确定的选票数都投给海斯，那么他正好过半数。民主党以为，这 20 张票不可能都投给海斯，只要有一张票投给蒂尔登就等于大选获胜。所以，民主党抢先在报纸上发表新闻，宣称蒂尔登当选无疑。

事情不可能如此简单。两党都为 20 张未定选票展开了激烈的争夺。共和党人看到他们控制了整整一代人的总统宝座即将丢失，不由得惊恐万状，决定采取一切办法把南部尚未投票完毕的几个州的有争议的选票全部争到手。于是，他们把什么政治声誉都抛到九霄云外，同时向佛罗里达、路易斯安那等地派出了打手队，从地方官员手中连买带偷甚至抢夺选票。民主党人得知共和党到南方争夺选票的消息之后，不禁火冒三丈，性急之下干了几件蠢事，如派武装人员威胁黑人选民不要加入共和党的组织等。两党候选人在 4 个州角逐的结果是，海斯只在南卡罗来纳州领先，蒂尔登则在佛罗里达和路易斯安那州领先，但谁都不承认对方的胜利是合法的。

其实，这个出乎预料的结果，是由民主党所犯错误造成的。因为在竞选争夺正酣之际，民主党控制的众议院让科罗拉多州加入了合众国，他们满以为这个州会投蒂尔登的票，而事实上该州把选票却投给了海斯，如果没有这个州的 3 张选举人票，海斯是无论如何也达不到法定选票的，而蒂尔登就会不费力气地获得超过 185 票的多数而当选总统。但是，既然麻烦已经出现了，民主党和蒂尔登也只能等待依法律程序来决断了。

按照法律程序，出现上述情况应由参众两院表决。但当时，共和党和民主党分别控制两院，一旦举行表决，仍会出现旗鼓相当的局面。为了解决争执，国会通过了一项特别法案：成立了一个 15 人的选举委员会。这个委员会包括 5 名参议员，其中共和党 3 人，民主党 2 人；5 名众议员，其中共和党 2 人，民主党 3 人；还有 5 名委员由最高法院法官担任。这 5 名法官的组成却十分微妙，其中 2 名由民主党指定，2 名由共和党指定，另外一名由 4 名资深众望的法官指定。这样分配主要是考虑到法官可能会公正一些，能比较客

观地决定选票的归属。但是，正因为那第 5 位法官原属共和党，这一票起了决定性的作用。选举委员会里的形势就变成了共和党的 8 票对民主党的 7 票。这样，好像共和党从中占了便宜，而民主党却觉得上了当，但又有话说不出来。于是，两党经过秘密交易之后，签定了《1877 年妥协案》，决定全部 20 张有争议的选票都归海斯所有，条件是结束对南方的占领，支持南方的教育和运输活动，至少使一个南方民主党人进入海斯的内阁。因此海斯便以 185 票的最低票数当选美国第 19 任总统，海斯是美国历史上唯一以法定最低票数当选的总统。

许多民主党人听说海斯当选，简直肺都要气炸了。他们怀疑海斯的总统职位来之不正，称海斯为“骗子大王”、“篡位者”。在选举的最后几天里，海斯收到许多恐吓信；一天傍晚他在吃饭时，有人竟朝他的住宅开了一枪。1887 年 3 月 1 日，他最后终于决定前往华盛顿任职，但心里却不敢肯定民主党人是否会承认他这个总统。离开俄亥俄首府哥伦布时，他对前来送行的人说，或许他“马上还要回来”。直到 3 月 2 日清晨，当地抵达宾夕法尼亚州哈里斯堡时，才收到一份电报，上面说民主党人已同意不再对他的当选表示异议。尽管如此，还有一些民主党人企图抵制海斯的就职。海斯也知道他是在不寻常的情况下当选总统的，因此他答应作为总统一定做到不偏袒任何一党。

(三)

在海斯即将举行总统就职典礼的时候，有关就职日问题又产生了不同意见。根据已定法律，第 18 任总统格兰特的任期到 1877 年 3 月 3 日子夜为止，新总统应在 3 月 4 日就职，但 3 月 4 日是星期天，在这种情况下，海斯准备推迟到 3 月 5 日举行就职典礼。但格兰特总统安排海斯在 3 月 3 日子夜接受总统职务。海斯的夫人露西认为，在子夜就职会给丈夫这个本来就有争议的总统投下更多的阴影，而如果星期一在大庭广众之下就职将显得更有意义，但前总统已定下日期，露西也就不好再坚持个人意见。

3 月 4 日，在国会大厦举行第 19 位美国总统的就职仪式，海斯宣读了就职演说。在典礼仪式上，第一夫人露西格外显眼，她穿一件镶有花边领口的黑色礼服，楚楚动人，但由于她心中不快，无法感受当时那激动人心的气氛。海斯在宣誓中讲到：

“国内永久的和平，是当前所有认真思考和爱国的公民们认为最重要的事情。因为有了持久和平的原则和措施之后，全体人民才能在完全的保护下，自由地享受宪法所赋予他们的权利。

“可怕的内战带给南方各州的多种不幸，其影响现在依然可见。但是，热诚而又大方地接受那次战争所产生的合理结果，迟早都会给我们带来无法计量的益处，只是到目前，这种益处还尚未被领略到……有一点必须牢记，一个承认并维护全体公民权利的地方政府，才是真正的自治政府。

“我还要提醒大家注意的是：改革文官任用制度已经到了非常迫切的地步，此项改革不只限于改革滥用职权及被称为‘官官相护’的现象，因为在目前政府有些部门已经相袭成风，而且要改革整个任用制度，并且还要使这项改革彻底、积极而圆满，这样才符合开国元勋们所制定的原则和策略。开国诸君既未期望也未曾想过从公职人员身上得到任何党派性的帮助，而是要政府官员尽心尽力为国为民服务。公务人员必须操守无暇，尽忠职守。他们也坚信职位任命并不是用来酬劳个人，同时也不去斤斤计较国会议员的提名

以便控制各项任命案。

“历史上只有实施普选的人民的政府才能向人类树立第一个典范，以显示一个大国处在国内敌对两党争权夺利的斗争中，如何降低竞争的喧嚣，而将竞选的争端通过法律形式来调解。

“凡事都必须井然有序地根植于牢固的基础之上，使得和平与幸福，真理与正义，信仰与行为都扎下根基，世代代，永远相传。”

海斯任总统后，即意识到尽到职责的困难，但他以“为党尽忠，才能为国尽忠”的姿态，给白宫带来了清新。首先，他根据对《1877年妥协案》的承诺，从南方撤出了全部的联邦军队，从而实现奴隶王阶级的复辟，确立了白人在南方的地位。可见，美国资产阶级在屈辱黑人方面一点也不比其他国家的资产阶级好，在“解放了黑人之后，就竭力在‘自由的’民主共和的资本主义基础上恢复一切可能恢复的东西，来达到它最可耻最卑鄙地压迫黑人的目的。”第二，他于1877年6月发布命令，禁止政府官员拉选票、搞竞选等活动，从而提高政府机构的信誉。第三，他支持硬币通货政策，宣布于1879年1月起用黄金偿清所有的合法的绿背纸币，从而增强了公众对联邦通货的信任。第四，他于1879年签署了一项法令，第一次准许女律师在联邦最高法院从事业务活动。这些改革措施，在一定范围内赢得了人心，促进了经济的回升。

海斯从就任起就下决心改革政府机构，以克服政府官员的不良行为。他决定从纽约州参议员罗斯科·康克林开刀。此人以纽约州元老、实际掌权者自居，为共和党在该州安插了数千个职务。海斯深知，要摧毁这个经营了数十年的堡垒，不可避免地会发生一场政治性血战。于是，他责令财政部组建了一个调查团，负责调查因裙带关系造成的腐败。调查中发现，大约200个职位的作用无异于是效忠于党派的勤务员。为了慎重起见，海斯尽量避免直接与康克林交锋，他打算寻找一种妥善的方式让阿瑟和科内尔辞职，并使新任命的人能更好地理解 and 执行他所进行的文官制度改革。经过持续一年多的反复较量，最后海斯终于获胜了，阿瑟和科内尔均被解除职务。海斯还不愧是一个名牌大学毕业的优等生，知识的广博，思想的敏捷，使他能在任内支持科学技术的发展。1877年贝尔发明电话，1878年爱迪生发明留声机，次年又发明了电灯。白宫的第一部电话和第一批电灯，都是在他的任内安装的。

海斯政府也有不少的劣迹，最大的劣迹可算是“星形邮线”这桩邮政丑闻了。当时西部的扩张与开发，迫切需要改善邮政服务。国会意识到形势在迅速变化，就授权邮政部调整与西部的通邮方式。如果邮政服务改善了，那么各邮政公司将会赚到更多的钱。这个项目的决定权掌握在邮政部第二把手托马斯·布雷迪手中。布雷迪瞒着海斯组织了一个集团，从邮线合同中榨取了一大笔款子。海斯对这一事件中所涉及的一些人，始终没有处理，所以后来有人批评海斯庇护布雷迪。

19世纪中期，随着加利福尼亚金矿的发现和西部地区的开发，美国国内的劳动力出现短缺。在中国进行传教和后来来到中国做生意的人，发现中国的劳动力过剩而且廉价，便与中国沿海地区的人贩子相勾结，把一批一批被诱骗和拐卖的华工运到美国。到海斯就任总统前，华工在太平洋沿岸特别是加利福尼亚地区的人数已达数万人。于是，美国即开始限制、排挤、迫害华工，殴打辱骂华人的事件不断发生，甚至还经常发生华人被绞死的事件。中国清朝政府得知旅美华人的处境，决定向美国派驻公使。第一任驻美公使陈兰彬

于 1878 年到任，受到海斯总统的接见。海斯尽管也许诺要按照法律处理排华事件，但迫于舆论的压力只能不了了之。1879 年太平洋地区的劳工领袖为了彻底实现排斥、限制华工，向国会提出了一项法案，规定移民船只每次运载的华工不得超过 15 名，想以此达到禁止华工入境的目的。海斯考虑到，这种限制不符合 1868 年的中美移民条约精神，便于 1880 年派出以密歇根大学校长詹姆斯·吉安尔为首的特别代表团前往中国，设法改变 1868 年同中国签订的条约。吉安尔到中国后，提出“整理、限制、禁止”三种办法，供清政府选择。虽然清政府拒绝了“禁止华人入美”的要求，其他条款还是做了让步。1880 年海斯授权国务卿埃瓦茨，在吉安尔谈判的基础上，与中国订立了新条约，使美国获得了“规定、限制或停止”华工入境的权力。

(四)

总统：拉瑟福德·B·海斯 1822 年 10 月 4 日，出生在俄亥俄州的特拉华。

这位被称作“骗子”的总统，中等身材，年轻时长得十分英俊。肩膀很宽，身材匀称，体格健壮。他那高高的额头下长着一双深邃的蓝眼睛，鼻梁高且笔直，嘴唇薄而坚毅，牙齿白而整齐，一头红褐色的头发。衣着简朴但气质高贵。

海斯的童年是不幸的。他出生前 3 个月时，他的父亲因得了一场热病去世了，所以他成了遗腹子和独生子。尽管他父亲勤劳短暂的一生为他们留下了一个大庄园，但没有给他留下任何形象。这对海斯来讲是终生遗憾。父亲去世后，海斯便在舅舅的抚养和监护下长大。孩提时他特别喜欢到农场里玩耍，爱参加制糖和榨苹果汁的劳动。童年使他最难忘的事是走亲戚，令他最苦恼的是遭小朋友歧视。海斯在俄亥俄州特拉华读完小学，又在诺克读完中学。14 岁时，他上了一年的卫理公会学校，第二年便进入康涅狄格州米德尔顺市艾萨克·韦布校长开办的大学预科班，16 岁时，海斯进入俄亥俄州甘比尔市的凯尼恩学院。在这所有名的大学里，他仍然是个好学生，特别是哲学课程的学业更为突出。1842 年毕业时，他代表毕业班致告别词，发表了题为《学院生活》的讲话，颇受师生的赞许。

不知是因某种遗传，还是母亲给予的营养不足，海斯小时候的体质显得有些衰弱和单薄。他没有因此迁就自己，而是特别注意加强锻炼。学生时代尽管学业很紧张，但他从不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而是每天都坚持锻炼。他还经常兴致勃勃地去打猎、游泳和滑冰，下棋和垂钓也是他的爱好。每到圣诞节和假日，他都要步行 40 多英里回家，即便是遇上刮风下雨也从不畏缩，凭着这种生活热情，不间断地适应环境和锻炼，随着年龄的成熟，他的身体才逐渐强壮起来。传记作家 H·J·埃肯洛德对海斯的个性作过这样的描述：他“绝非是一个孤独、喜怒无常的孩子，他一生都喜欢交际，谦逊出众，才华焕发，但不锋芒毕露。”海斯出于对自己个性的领悟，选择了律师的职业。1858 年，他开始担任公职，曾当选为辛辛那提市政府的法务官。

对社会来说，战争是一种灾难，而对某一个人来说可能会改变命运。1861 年，正当海斯再次竞选州政务法官落选时，南北战争爆发了。年近 40 岁且已做了 3 个孩子爸爸的海斯，对南方奴隶主发动的叛乱表示了极大的愤慨。他说服妻子、儿女，决定投笔从戎。他先是在所属的一个文学阶会组织下召集志愿兵，组成军事训练队，并被选为队长。不久，他即在这支训练队的基础上组建了俄亥俄志愿兵第 23 团，被授予少校军衔。1862 年初，他率团参加了安提塔姆战役，因作战指挥有功。受到军团的褒奖。1862 年 9 月 14 日，

在马里兰战役的南方山战斗中，他率领部队坚守阵地，英勇奋战。当时部队伤亡很大，有 1/3 的官兵阵亡，他的手臂被弹片撕裂，仍然与敌人展开拼死搏斗，直到因失血过多面昏厥才被抬下战场。战斗结束后，他被晋升为上校，其功绩在本部队传颂。

从 1863 年起，海斯曾率团转战各地，还曾一度代理过师长职务。1864 年 9 月，参加弗吉尼亚的奥珀匡战役。由于他指挥有方，联军大胜南方军于费希尔高地。传记作家在记述海斯服兵役时写到：“1864 年至 1865 年的几次战役中，海斯 4 次负伤，他的战马也曾 4 次中弹倒毙，他是服役时间不长却负伤最多的总统，但每次负伤都没有打到要害处。”1864 年，10 月，海斯参加指挥弗吉尼亚的塞拉湾战役，在火线上被提升为准将。正在作战最紧张的时候，家乡推崇他的人们提名他为国会议员候选人，有人写信要他马上回家参加竞选。他回信直截了当他说：“谢谢你，不过我现在有别的事要做。不管是谁，要是在这个时候离开军队去竞选，就应当枭首示众。”海斯的这一做法赢得了军地双方的赞誉。1865 年 3 月，战役结束，他即被授予志愿军少将。6 月 8 日离职回到家乡，人们热烈欢迎这位凯旋归来的英雄战士、将军，并对他寄予厚望。

军旅生涯使海斯体会最深的是艰苦和危险，但从中受到的益处则是进取和胜利。他离开军职回到家乡，自然不想再操律师的旧业，必须在从政方面另辟新径。于是，海斯参加竞选议员并获得成功，之后，再度任国会议员和三任州长，在仕途上可谓飞黄腾达。由于党魁们“偏爱”于他，让他当了一届美国总统。他在任期内政绩平平。

离开白宫之后的海斯，仍然收入颇丰，儿孙满堂，尽享天伦之乐。另外，他对公益事业仍很感兴趣。他支持共和党，鼓励戒酒，倡导黑人教育，重视罪犯改造，在女权运动上却与老伴意见截然不同，他坚持反对妇女拥有选举权，但这并没有影响他们之间的感情。1893 年 1 月，海斯最后满意地老死在儿子的怀里，享年 71 岁。

总统夫人：露西·韦尔·韦布·海斯 1831 年 8 月 28 日，出生在俄亥俄州奇利科思。1852 年 12 月 30 日与海斯结婚。

这位医生的女儿，与丈夫有着相同的童年。她 2 岁即失去了父亲，是靠母亲和祖父培养成人的。露西和海斯第一次见面时只有 15 岁，长着一对黑眼睛，人很和气。海斯的母亲以前来特拉华时见过露西，她很喜欢这个小姑娘，并和露西的母亲私下商定，以后要促成这对孩子结合。海斯见到露西后，大吃一惊，没想到露西还是个满脸稚气的小姑娘，他想不通为何妈妈这么着急要他们俩见面。

他把露西看作是一位性情开朗的小女孩，还不到谈恋爱的年纪，认为还不能和她谈。

在这期间，露西还没想到要和海斯或其它什么男人恋爱。她对未来有自己的打算。她 16 岁时，进入辛辛那提市卫斯理大学读书，这所大学是卫理会教派办的。当海斯家的女士们忙于设想露西未来时，露西自己却沉浸在大学的美好生活中。她结识了很多朋友，需要男朋友时，身边总有异性陪伴。她甚至还认真考虑过与追她的某个年轻人谈恋爱。

在露西毕业这一年，海斯来到辛辛那提开办了一个律师事务所。1850 年，在学校放假前，他到学校去看望露西，发现眼前的露西已经长大成熟，是一位颇具魅力的姑娘。在学校的毕业典礼上，露西朗读了自己写的题为“基

“基督教对民族前途的影响”的论文，当时海斯也坐在观众席上听着。他们分手时，露西仍对何时结婚迟疑不决。当他们开始步入爱河的时候，两人对写信都缺乏热情。分手之后，海斯好久没收到露西的一个字，这不免使海斯感到烦躁和焦虑，可他也没有提笔给露西写信，不过，他认为自己不写信同露西不写信不是一码事。

1852年8月，露西庆祝了自己21岁生日比她想现在是该严肃对待婚姻大事的时候了。于是，这一年的12月30日，她就同海斯在辛辛那提露西母亲的家里举行了婚礼。露西身着白缎束腰百褶裙，拖地的披纱用桔黄色的花朵装点着。前来祝贺的有露西的母亲、兄弟和海斯的姐姐等40多人。蜜月期间，这对新人到俄亥俄州的哥伦布参加了各种形式的茶会、宴会、讲演和音乐会以及宗教聚会。露西身着艳丽的服装，在英俊丈夫的陪伴下，满心欢喜地游览了全城。

两人真可算是志同道合。1854年露西强烈反对奴隶制，帮助丈夫作出决定退出辉格党，加入反对奴隶制的行列。内战期间，她曾多次到部队去看望海斯，支持他在军中服役、进取。海斯任州长时，她在他的支持下建立了“士兵孤儿院”，以提高海斯在社会上的影响。露西同海斯一样善交际，作了第一夫人之后，曾一度成为妇女组织的中心人物和领导者。她从不饮用烈性酒，并把这一习惯带到白宫，禁止在国宴上饮用一切酒精饮料。即便在参加社交活动时，她也以饮用柠檬汁代酒，所以人们称她是“柠檬汁露西。”

露西是一个虔诚的情教徒，不仅自己坚持严格遵守教规，还经常提醒总统和她一起做早餐后的祈祷，参加星期日晚间的赞美诗会唱。1881年海斯卸任后，她们一起回到家乡安度晚年。她们共生下7男1女，成活的有4男1女。他们的孩子均为大学毕业。在4个儿子中，一个是律师，因经营房地产和充当税收律师发达起来；一个在军内供职，官至中校，后充任总统秘书；另外两个是商人和图书馆员。女儿与一位海军军官结婚。

露西青年时期就患有炎性风湿症，成为第一夫人之后健康状况更是每次愈下。回到明镜园林之后，她希望平平静静地生活。除了风湿症之外，她的身体还出现经常性的头痛和消化不良的症状。1889年6月25日，露西病逝。

（五）

海斯是接任格兰特而入主白宫的。他们同属共和党，都是军人出身并官至将军；他们外表也很相像，都蓄胡子，都不修边幅，连身高都几乎相同。但是，他们在性格上却大相径庭。海斯与格兰特的早年失意不同，当格兰特还在军营的帐篷里大饮威士忌酒时，勤奋好学的海斯已经以优异的成绩从哈佛大学毕业，获得了法学学位，并很快成为一名成功的律师。当朋友们身处逆境时，老实的格兰特往往失去内心的原则性；而海斯在原则问题上则表现得完美无缺。

海斯总统的任期是在一种很不祥和的气氛中开始的。由于当时国会仍在就选举结果进行辩论，所以，在就职典礼之前几天才来到华盛顿的海斯，还不敢肯定入主白宫的到底是不是自己。但是，海斯入主白宫仅几个月，就为白宫带来了一股清新空气。在他之前的5位总统中，至少有3人嗜酒贪杯，而性情温和持重的海斯却不擅此道。与格兰特相比，海斯任命的内阁官员没太让他出过丑；海斯也不像格兰特那样庇护亲友，他任命官员考虑的是才能与政治敏感力。“为党尽忠于能真正为国尽忠”，这是海斯的座右铭。

格兰特是按法定原则任满两届退位，又是在一片怨声载道中下台；而海

斯虽政绩不很突出，但他并没有谋求连任，离职后对他个人的评价还是蛮好的。后来曾任总统的本杰明·哈里森指出：“他是一位爱国的公民，一位热爱国旗和我们的自由制度的人，一位勤奋而自觉的行政官员，一位勇敢的无畏的士兵，一位忠诚的同志和朋友，一位富丁同情心和助人为乐的邻居，一位幸福的基督家庭高尚的家长。”

不论怎么说，党魁操纵竞选而使海斯当选，不仅对声称“民主社会典范”的美国政治是一个玩笑，对“道德楷模”的海斯总统也算不上光彩。因此，民主党人对他提出批评。他们认为，1876年的大选是一个大骗局。这些说法和情况，暴露了美国政治的肮脏和美国民主的虚伪。

第 20 位总统詹姆斯·A·加菲尔德
(1881.3—1881.9)

自我奋斗加折申策略

詹姆斯·A·加菲尔德，30岁即成为联邦军队将军，是一个典型的自我奋斗而成名的人物。他在国内战争中的业绩虽不能与格兰特相比，但他在政治上却有17年国会议员的经历。然而，他入主白宫，既不是靠从政时间长的经验，也不是靠大亨们用金钱的堆积，而是在两党激烈角逐中，他作为折中入选带来的运气。折中也是一种策略，所以有人称他是喜怒无常、雄心勃勃、难以捉摸的政客。尽管他在预想的几场关键性政治斗争中都胜利了，但仅在总统职位上坐了不到200天就遇刺身亡了。他是继林肯之后第二十在任内被暗杀的美国总统。

(一)

1880年的美国总统大选之前，有三大社会关注的热点：一是1879年的经济好转原因何在，能否以此给共和党脸上贴金；二是海斯信守诺言不谋求连任，两党都想借此占据有利地位；三是文官制度改革的利弊和关税为谁带来好处。这次大选正是在上述背景下进行的，也是围绕这些问题展开的。

海斯就任总统时，接下了格兰特丢下的乱摊子，政府威信下降，社会经济不景气，加之海斯的当选争议很大，他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执政。但是，历史总是会有转机的。海斯上任标志着南方重建的结束，“镀金时代”政治的开始，从而带来了经济的恢复和逐步走向好转。工农业生产得到了发展，商业和贸易一片繁荣，国库有了积余，失业率大大下降，对政府的不满情绪亦有所缓解。这种情况，在相当程度上是因为当时欧洲歉收而发生危机，美国对欧洲的出口大幅度增加促成的。不过这种情况却给执政的共和党提供了一个借口。他们欺骗民众，硬说经济情况的好转是1879年恢复硬币支付和黄金储备增加的结果。在这种情况下，共和党的“强硬派”梦想格兰特重新掌权，因为他在任总统期间曾给资本家创造过大发横财的特殊机会。纽约的康克林、宾夕法尼亚的凯麦隆、伊利诺的罗根将军等政治老板们，多数是格兰特的部下或格兰特扶植起来的一方“盟主”，也都愿意推举格兰特。而另一派则试图另易其主。民主党虽然也承认海斯任职后期国家经济的好转，但显然不承认是海斯政府的政策所致，更不相信共和党继续执政会给国家带来什么好处。

海斯入主白宫有话在先：不谋求连任。这一方面是民主党大肆攻击共和党在1876年搞了骗局的情况下，共和党与民主党幕后交易的一项内容；另一方面，海斯就职时提出总统任期为6年，不得连任，并许诺：此案不能通过他也不谋求连任。这不仅给共和党问鼎白宫的新人提供了机会，也为民主党谋求实现执行地位创造了有利条件。同时，就海斯在位的实际情况来看，他谋求连任也没有多大希望。第一，海斯在位4年，显然建树不多，政绩平平。第二，海斯按照就职时的许诺，大刀阔斧地进行文官制度的改革，尽管得到了民众和两党部分党员支持，但仍然伤害了那些主张“政党分肥”的人，而且这种文官制度改革后期大搞“自愿捐献”，又变成了党派扩充基金和卖官鬻爵的工具，同样引起了人们的不满。海斯自己也承认，“在社会还未除去国会议员官职分配的控制力以前，文官制度的全部改革是不可能的”。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条，海斯政府的丑闻直接影响到总统的威信。其中最大的丑闻则是“星形邮线”。这个丑闻由邮政部第二把手托马斯·布雷迪调整西部通邮方式，并组织了一个集团，从邮线合同中榨取了一大笔款子构成的。最

令人不解的是海斯总统对这种明显错误竟然未表示出一丝惊奇，因此人们怀疑他从中得到了实惠。这一情况给海斯的声誉带来不利影响，因此想连任是不可能的。

“星形邮线”事件还没有平息，海斯政府内又为处理纽约海关中的职位问题展开了争夺。当时，纽约港是美国最大的港口，人口货物有 3/4 都要经过纽约港。该地海关中的职位被视为肥缺。因此，被任命到这里任职的人，都是政党的支柱。时任海关监督的阿瑟是共和党老板参议员康克林的助手，海港的总税务司是共和党纽约委员会主席康纳尔。1878 年，不少报刊揭露了纽约州共和党的政治老板及其有关人员在港口进出货物中有贪污、贿赂和盗窃行为。这迫使海斯政府设立了一个委员会，来调查海关事务。调查证实了人们的所有指控。于是总统不得不将阿瑟和康纳尔免职。纽约州的政治老板认为，海斯总统对阿瑟和康纳尔的免职是“非法的”，是行政当局对纽约州政治的干涉，从而增加了总统与老板的裂痕，也为民主党攻击执政的共和党提供了可乘之机。

加菲尔德从 1863 年 12 月当选国会议员到 1880 年当选为总统整整 17 年的光景。他博学多才，能写善讲，其才华在任议员期间得到了充分的发挥。他先后任军事委员会、银行事务委员会和拨款委员会的主席。加菲尔德这个共和党的激进派人物，对南方有着强烈的反感。在格兰特的两次竞选总统期间，加菲尔德均持冷漠态度，而在格兰特执政期间他却在国会中担任着重要职务。格兰特政府中贪污舞弊丑闻曝光之后，他也是被指控为纳贿出卖政治原则的国会议员之一，但他的罪状始终没有被证实。1877 年，他是调解海斯—蒂尔登竞选纠纷的选举团委员会成员之一。在他协助达成政治交易的前提下，使海斯登上了总统席位。

在海斯执政时期，民主党人占众议院的多数，加菲尔德是占少数席位的共和党的领袖。这位堪称“五届元老”的国会议员、之所以能在国会呆 17 年之久，据说是他有“三张王牌”：第一，“小木屋”出生的优秀少年，国内战争的马背将军，深得选民的同情和崇拜。第二，为三届总统的竞选出谋划策，卖过力气，受到当权者的信任。第三，他与新老国会议员相处得很好，大家都敬重他。正因为如此，他才有了入主白宫的好运气：

(二)

1880 年的总统大选，要比往常开始得早一些。因为海斯已经宣布取消自己争取连任的资格，共和党的“强硬派”对争取前总统格兰特获得提名已向社会吹了风。正因为如此，无论是共和党还是民主党，都还有一些人试图入主白宫，他们在各种场合表明自己对当时美国政局和社会问题的看法。最后加菲尔德成为接替海斯的共和党总统提名人，这一结果反映了共和党内部斗争的复杂性，同时也表现了他个人的某种气质。当时，共和党内名列前茅的提名竞争者是缅因州的詹姆斯·布莱恩和俄亥俄州的前总统尤利西斯·格兰特，格兰特虽然在任职时政府丑闻迭出，但在结束了历时三年的环球旅行后，依然享有很高的声望。颇有心计的加菲尔德巧妙地使这两个对手的实力相互抵消，在僵局中，自己作为妥协的产物获得了提名。这个过程显然很具戏剧性。

1880 年 6 月 2 日，共和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在芝加哥召开。开始，格兰特在争取提名中遥遥领先，他企图创造一个没有先例的两次上台出任三届总统的奇迹，一些企业大亨和政治老板也都想拥戴他再次当选。但是，缅因州的

詹姆斯·G·布莱恩和俄亥俄州的约翰·谢尔曼则坚决反对。他们自称是该党的“温和派”，并在温和的口号下把该党的中间分子联合起来，与支持格兰特的“强硬派”进行着激烈的争夺。俄亥俄州的代表团团长加菲尔德，不仅没有参加争取提名，而且还一再宣称自己是忠于谢尔曼派的。他作为规划委员会主席，促使大会通过一项决议：即拒绝一个代表团作为一个单位投票。这样，处于领先地位的前总统格兰特就不可能获得多数票，因此取得了反对格兰特再次获得提名的初步胜利。在代表大会上，“强硬派”和“温和派”之间一次又一次地进行着提名人的演说，对有分歧问题进行着一场又一场的辩论，代表们又一次一次的投票，但仍分不出上下与高低。格兰特得票一直在300张左右，距离秋得提名的票数还差70多张；布莱恩始终在270至285票之间；谢尔曼则在100张票上下徘徊；有人出于礼貌还投了几张分散票给加菲尔德。有鉴于此，大会不得不延期。在下一阶段会议上，有人不断给加菲尔德施加压力，要他摆脱谢尔曼，宣布自己力独立候选人参加竞选，但他拒绝了。到34轮投票中，威斯康星州的代表们却突然把16张票投给了加菲尔德。这时，加菲尔德还没有捉摸过味来，再次声明自己仍然忠于谢尔曼。实际上，出现这种情况是时任总统的海斯在暗中做的工作。

共和党代表大会开始时，海斯总统对下届总统候选人提名没有积极关注，但他是反对格兰特再次当选的。当强硬派和温和派争执不下时，他又感到格兰特占有优势，于是便拉出加菲尔德作为折中人物。为此，海斯巧妙地让人暗示加菲尔德宣布自己以独立候选人参加竞选，但加菲尔德却没能心领神会，于是海斯便再去做布莱恩和谢尔曼的工作，到第36轮投票时，布莱恩和谢尔曼的势力都集合到加菲尔德的旗帜下。最后，加菲尔德获399票，格兰特只保留306票。因此，加菲尔德获得共和党提名的1880年总统候选人。据报载，加菲尔德似乎被这种结果弄得全然不知所措。愣了一会之后，他大声地招呼一个俄亥俄州的代表：“快帮我离开这个地方吧”。他俩分开众人，挤到了外面的街道上。可是，外面早已集结了一群人，正等着他出来呢。这些人不等马车夫把马赶走，就掀掉了出租马车的车顶，非要见一见他不可。加菲尔德离去后，代表大会让切斯特·A·呵瑟（纽约“强硬派”头目康克林的党羽）作为他的副职竞选人，以此来缓解一下“强硬派”的失意。

提名为总统的候选人的幸运降临之后，加菲尔德才想起代表大会开始不久关于他可能获得被提名的兆头。因为海斯总统曾极力推荐加菲尔德为总统候选人，所以他回到华盛顿之后，便把会议期间的“兆头”与最后结果的巧合告诉给了海斯。海斯在6月15日的日记中记下了加菲尔德谈到的这样一段话：“他出席党的代表大会不久，有人给了他一份散发的《新约》散页，他没有来得及看便顺手就放在自己的口袋里。后来隔了许久，他翻衣袋时又翻出了这张纸，看到在折叠好的纸的最上面印的一句短诗：‘造屋的人们抛弃的那块石头……’”。意思是说，加菲尔德应获得提名。下午1点，正好是把提名交付大会表决的时刻。这张散页是谁允许在大会散发的，一直没有公开过。看来，这张散页对加菲尔德被提名起了很重要的作用。共和党的竞选纲领基本上重申了1876年的内容，强调对南方实现持久的安全政策，继续实行健全通货政策，改革行政机构；反对把土地赠予铁路或其他公司等。

民主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于1880年6月在辛辛那提召开。温菲尔德·S·汉考克被推举为总统候选人。这位毕业于西点军校的高材生，内战时因作战勇敢和指挥有方被破格晋升为少将的宾夕法尼亚人，早在1868年就被民主党人

视为最适合的总统竞争者。大会第一轮投票就以 171 票领先。第二轮投票达到 320 票，离过半数只差几票。第三轮投票计票表明他的票将更多，所以不等这一轮投票总数统计出来，他便获得提名。印第安纳州的威廉·H·英格利希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民主党竞选纲领谴责华盛顿中央集权，允诺实行硬通货和财政关税政策，要求改革文官制度，反对垄断，鼓励劳工运动，要求“不再要更多的中国移民”。

汉考克显然不是加菲尔德的对手。竞选开始后，加菲尔德就在俄亥俄州门突尔他自己住家大门口的门廊下，对选民做竞选演说。这位老成练达的辩论者、有感召力的演说家，自圆其说地分析国内外主要问题，“诚心诚意”承担允诺，很受选民欢迎。温菲尔德·S·汉考克虽曾是有名的葛底斯堡战役的英雄，但是他对搞政治非常陌生，在竞选中，加菲尔德也有难堪的时候。主要问题是，民主党人重新提起在格兰特执政时加菲尔德受贿这件事。据指控称：加菲尔德 1886 年接受过信贷筹集会 329 美元的贿赂。这个筹集会是个肮脏的建筑公司，它参与了联合太平洋铁路的建设。一个国会调查委员会 1873 年确认：加菲尔德出于政治目的而受贿这件事，证据不足。加菲尔德为了洗清自己，发行一本 30 页长的小册子来为自己进行辩解。然而，这次大选又把这件事兜了出来。1880 年 9 月，大选进入关键阶段，329 美元这个数字，在全国随处可见：人行道上，门上，围篱上，墙上，电线杆上，帽子上，围裙上，甚至加菲尔德的华盛顿寓所的台阶上也能发现。尽管如此，由于海斯总统已设法澄清了关于共和党人贪污腐败的种种指责，因而受贿事件对加菲尔德的影响很小。

竞选的最后阶段，双方争论的中心问题是关于是否实行保护关税问题。共和党人支持高关税政策，民主党则赞成实行仅“为了国家岁入”的关税政策。当一个新闻记者问及汉考克对关税问题的主张时，他却仅仅把它看作是一个“地方性的问题”，不予理睬。这使民主党人极为难堪，从而失去了很多的选票。相反，加菲尔德却能够强调自己在众议院长期服务的经历，并阐述了这一问题的意义及解决办法。加菲尔德深知，要取得胜利还需要由纽约州党魁罗斯科·康克林领导的“强硬派”的支持。康克林起初拒绝给加菲尔德任何帮助。但是在一次与康克林的下属在纽约的会谈中，据说加菲尔德同意原被海斯总统拒绝的、在资助纽约的问题上与他们协商。这样，既把时任总统给卖了，又把对立面收买了。于是，从这次之后使加菲尔德取得了康克林的积极支持。汉考克虽然获得南方的支持，但北方和全国的工商界都不对他不放心。经过紧张的辩论和最后投票，加菲尔德获选民票 445.4 万张，占 48.3%；汉考克获选民票 444.9 万张，占 48.2%。两人的选民票是那样的相近，只差百分之零点一。而选举人票的对比是 214 对 155。詹姆斯·A·加菲尔德当选为美国第 20 位总统。

(三)

1881 年 3 月 4 日，加菲尔德的总统就职仪式在国会大厦举行。这一天，阳光明媚，加菲尔德也显得异常兴奋。他的母亲和妻子都参加了这个盛典。他发表了增强人们信心和信任的就职演说，重点强调解放黑人的历史意义，强调改革文官制度和惩治政府腐败现象的重要性。他讲到：

“现在，在成长和发展的第一个世纪的末期，根据这一世纪的历史所给予的启示，我们的人民最近已通过审查政党的行为和主张，再次回顾了我国的形势，而且还把有关对我国来来政府的意向表示出来。依宪法规定，解释、

执行人民的意愿是总统的首要职责。

“对我们的精神与物质生活关系最大的各种事业把我们团结在一起，并使我们的力量能得到最大的发挥。让我们的同胞抛开以往战场上的种种争论，也让我们的同胞运用自由的力量及振兴联邦的信念，迈步向前，赢得更辉煌的胜利与和平。

“从古到今，商业化的国家都认识到：只有金、银能为金融制度提供一个牢固的基础。而最近情况的某些混乱，是因为这两种金属的相对价格并不一致。但是，我坚信那些想要确保金银两种金属普遍使用的主要商业国家之间，必然会有所准备。国会应该规定，现在在法律要求下强制铸造的银币，不能影响金币的流通，扰乱金融体系。如果可能的话，应该进行的一项调整，就是使一块钱的购买力在全球金融市场中，与它的偿债能力完全相等。

“文官任用除非被置于法律的管理之下，否则将永远不能令人满意。为了行政部门自身的利益，为了使掌握任用权的人能免于时间上的损耗及由于职位竞争的过分压力给公共事务带来的阻碍，也为了保护在职者免于阴谋及过失，我将于适当的时候请求国会把行政部门中官员的任期固定下来，并且规定出任职者在任期中被免职的原则和措施。”

宣誓完毕后，加菲尔德立即上前亲吻自己的母亲和妻子，人们热情地向他欢呼，祝贺他就任总统。甚至南部联邦的一些老战士也挥舞着美国国旗加入了欢呼的人群，举国上下都在为加菲尔德的当选而感到欢欣鼓舞，然而，虽然就职仪式的欢呼声，暂时掩盖了各种利益团体之间的矛盾。但在加菲尔德执政之后，这种矛盾日渐暴露出来，而且越来越突出。最后终于导致了加菲尔德悲剧性的遇刺。加菲尔德夫人早就预感到了这一点，她在结束就职仪式之后说，“这对他和我来说将是一种可怕的责任。”

加菲尔德就任总统后把精力主要集中在与纽约共和党头目罗斯科争夺官员任免权的斗争上。尽管罗斯科极力阻挠参议院批准任命，但是加菲尔德最终还是让他自己的亲信威廉·罗伯逊当上了纽约港的收税官。这次胜利使加菲尔德一举打破了罗斯科对共和党的控制，几乎结束了罗斯科的政治生命。他还致力于打击舞弊活动，以恢复总统在“南方重建”时期所失去的权威。他通过对“星形邮线”丑闻的揭露，打开了文官制度改革的局面。

在加菲尔德认为取得了重大胜利的时候，他于1881年7月2日准备乘火车前往威廉斯堡参加母校的校友联谊会。他高兴地进入华盛顿的巴尔的摩一波托马克火车站的候车室。就在这时，16年来的第二次悲剧在这里发生了。曾支持过加菲尔德、谋职时又遭到拒绝的查尔斯·吉托，认定自己没能在政府谋到职位，责任完全在加菲尔德身上。因此，跟踪了总统好几个星期，等待着复仇的机会。吉托在离加菲尔德很近的地方开了两枪，其中一枪射入他的下背部。总统顿时觉得天昏地暗，倒在血泊之中。当时，国务卿布莱恩和陆军部长罗伯特·林肯都在场。罗伯特是已故总统阿伯拉罕·林肯的儿子，他当场再次重现了他父亲林肯遭暗杀的梦魇。

总统被立即送往医院，从此开始，加菲尔德经历了长达10个星期的与命运和痛苦的抗争。他企盼着从伤痛中重新崛起，但这个奇迹没有出现。在与死亡的斗争中，加菲尔德显示了他作为军人顽强不屈的精神。医生为了取出他体内的子弹，作了许多大胆的实验和治疗。在医疗枪伤的过程中，加菲尔德又染上了血液中毒症。在经历了60多天的疼痛、高烧和断断续续的休克之后，加菲尔德的体重大大减轻了，但他没有停止呼吸，而是顽强地挣扎着。

有人猜想：这位垂危的总统如果真的能战胜那些可怕疾病，那么他很可能成为“从病床上崛起的最受美国人欢迎的人物。”这一年的夏天，气候非常炎热。有人设计了一个空调装置，想使总统卧室变凉些，但仍无济于事。到后来，应总统自己的要求，医生把他送到新泽西州的一座海滨别墅治疗。不久，他的病情又进一步恶化，医生已无回天之力。1881年9月19日，这位精力充沛的总统，只在权力之巅的位置上干了199天就告别了人世。

(四)

总统：詹姆斯·A·加菲尔德 1831年11月19日，出生在俄亥俄州奥的兰治镇一家农场的一间简陋的小木屋里。

这位最后一位出生在“小木屋”的总统，体魄健壮，肌肉发达，身材匀称，身高6英尺，体重185磅，淡黄色的头发，湛蓝的眼睛，鹰钩鼻，一脸大胡子。尽管有时脾气暴躁，但他一直是个亲切、爱社交的人，尤其擅长于打动别人的心。

加菲尔德的父亲是远近闻名的摔跤能手，但后因患肺炎而早逝。他的母亲是一位勤劳、教子有方的女性。加菲尔德在5个兄弟姐妹中是最小的一个。由于少年时期家境贫寒，所以他立事较早。传记作家有过这样的记叙：“加菲尔德总统生下来3个月就能走路，10个月就能爬梯子、3岁就能读书。尽管后来他当了总统，但他仍然相信，贫穷压抑了他的发展。”因为他是老小，母亲和哥哥在家中都溺爱他，但在外面仍不免受到歧视。他有时会受到有父亲、富裕人家的孩子们的奚落和嘲弄。但他从不气馁。这种经历和环境，对他成为一名将军有很大影响，对他自我奋斗成才产生一定积极作用。他养成了坚强的性格，甚至有时变得寻衅好斗，他思想活跃，富有想象力，对周围发生的事情都很有兴致。他有时则陷于沉思，一有空闲就拼命地读书，对美国历史和海上探险的故事特别感兴趣。然而，年轻时好斗的加菲尔德，成年之后却一改旧习，变成了一个性格开朗、和蔼可亲、喜欢交际的人。他的触觉强烈，喜欢拥抱和拍打朋友，喜欢搂住别人的肩膀谈话。这些举动往往给人一种亲亲热热的感觉。

家境贫寒给予加菲尔德的最大动力是勤劳。他从懂事起就很乐意到田间帮助母亲干活，稍大一些就跟哥哥到附近打工挣钱。16岁时，他不顾母亲的反对，步行到克利夫兰码头，试图在一艘船上找活干，但却没有被人看中。于是，他只得在自己的亲戚家的一艘河运船上工作。他不怕苦，脏活累活都不在乎。有时可能是他想事情太多，一下小心就从船上掉到河里。在河运航行的6个星期里，他就掉进河里14次之多。这对一个不熟水性的十几岁的孩子来说，那是太危险了。后来，他患感冒发烧，只好回到家里治疗休养。病好后他决意返回河运，并希望能学到一套航行的本领，梦想将来有机会漂洋过海。但是，他的这个要求被他的母亲和教师阻止了。

在美国这样一个从欧洲带来文明的社会里，不上学则是件耻辱的事情。虽然家境不是很宽裕，但加菲尔德的母亲还是尽力让孩子们读书。1848年初，母亲把节省下来的17美元给了他，让他和两个表兄弟开始在俄亥俄州切斯特的圭亚加学校就学。但他支付不起每周1.5美元的住校膳宿费，于是就 and 表兄弟们一起，在一个农场里租一间屋子，一面走读，一面自己做饭。每星期六他还帮一个木匠做活，挣些钱贴补，1851年，加菲尔德进入海拉姆的埃克莱克蒂学校学习。这是基督门徒会开办的学校，加菲尔德和家里人都是该会的教友。在那里，他一面为一所地方学校教书、看门，一面继续自己的

学业。他心地善良、聪明，又很勤奋，因此不仅学习成绩优异，而且还辅导着其他同学，包括他未来的妻子，以此挣点钱来维持他的求学费用。1854年，加菲尔德靠着一位慈善家的贷款，转到马萨诸塞州的威廉斯学校读书。除功课之外，他还担任了语言学协会主席，同时兼任《威廉斯季刊》的编辑，后来又吸收他为平法联谊会的成员。在这种条件下，加菲尔德的各种潜力得到充分开发，不仅各项课程成绩很好，而且从中锻炼了非凡的组织才能。在毕业典礼上，他发表了以《物质与精神》为题的演说，轰动了全校师生。毕业后在校长的盛情挽留下，他被留在母校任教，主讲希腊和拉丁文以及哲学、历史和高等数学。

加菲尔德做什么事情都很专心。他热爱教学，也热爱他的学生。他的教学很适合学生的口味，学生们也愿意和这个年轻的教师讨论学习中的问题。校长、教师和学生对他的称赞使他欣慰，更使他尝到了奋发努力的甜头。加菲尔德并不以做个一般教师而感到满足，而是有更高的追求。第二年，马克·霍普金斯把学院院长的职位交给了加菲尔德。怀有政治抱负的加菲尔德，对这个受人尊敬而不受崇拜的院长职位，并不真正感兴趣。他在寻找一种政治刺激，在做完院长行政、教学工作之余，开始自学法律课程。1860年，他如愿以偿地取得了俄亥俄州律师的资格。1859年，加菲尔德凭借威廉斯学院的威信，参加了州参议员的竞选并获得成功，从此开始了他的政治生涯。

如果说绝大部分年轻人走上军旅是由兴趣引起的话，那么已经是州议员的加菲尔德则完全是对政治信仰的趋从。他是一个废奴主义者，极力支持林肯就任总统，所以内战爆发后，林肯发出征召志愿兵的号令，他便义无反顾地投笔从戎了。在他的带动下，海拉姆学院很快组成了一个学生连。加菲尔德带着这个连队加入到俄亥俄州志愿步兵第42团，他担任这个团的指挥员之一，被授予中校军衔。不久，晋升为上校，成为这个团的团长。在国内战争时期，加菲尔德虽然没有格兰特、谢尔曼和罗斯克兰斯将军那样身居高位，战功显赫，但却3年期间从中校晋升为将军，是独挡一面的指挥员。罗斯克兰斯称加菲尔德“具有成为一个伟大统帅的天才和能力”。

1862年10月，加菲尔德被任命为坎伯兰军团司令威廉·S·罗斯克兰斯少将的参谋长。这时，《解放宣言》已经发表，人民情绪高涨，战争的主动权已基本掌握在北方军手中。1863年9月，加菲尔德将军参加并指挥了奇卡莫加的作战行动。奇卡莫加是西部地区的主要铁路交叉点和战略要地，是南方军向田纳西及肯塔基进攻的基地；夺取它能成为北方通往佐治亚的门户。因此，林肯和格兰特发出坚决拿下奇卡莫加的命令。战前，加菲尔德帮助罗斯克兰斯少将制定了周密的作战计划。在战斗最激烈的时刻，罗斯克兰斯兵团两个旅之间失掉了联系。为了统一作战行动，加菲尔德不顾敌人的猛烈炮火，亲自骑上马，把极其重要的情报从部队的一翼传送到另一翼。途中，他的马负了伤，自己也险些丧命，但他仍然设法把情报送到。此役他的贡献功不可没。战后被晋升为少将，受到罗斯克兰斯将军的赞扬。

加菲尔德的功绩和经历，为林肯总统所欣赏。因为，这时的加菲尔德，既是指挥千军万马的将军，又被选入了国会。1863年底，为适当加强地方力量的需要，林肯要求加菲尔德辞去军职就任国会众议员。开始他没有表态。于是林肯说，现在任命几位陆军少将要比为众议院物色到几名能干的共和党人更容易些。这样，加菲尔德就无话可说了。从此，开始了他17年国会议员的漫长经历。

从 1863 年 12 月当选为国会议员到 1880 年当选总统，整整 17 年光景。在任议员期间，他的才华得到充分发挥，他的讲话才能得到了普遍认可。他在 1865 年 6 月作过一次具有戏剧性色彩的演讲，这在他的总统候选人传略中占有重要份量。据报道，林肯遇刺的消息传来时，他刚好在纽约市。眼见愤怒的人群聚集街头，群情激愤地涌向反林肯的杂志《纽约世界》的总部。加菲尔德担心会闹出乱子来，便挺身而出，手里握着一面小旗子，招呼这群人。他举起右臂，高声宣讲道：“市民们，同胞们！乌云和黑暗笼罩着上帝！他的头顶上是上苍的黑水和密云！公正和仲裁是他宝座的根基！仁慈和真理定会展现在他的面前！市民们，同胞们！上帝主宰一切，华盛顿政府久存！”加菲尔德的一席话把人们镇服了，“当时木呆呆地站在地上，敬畏地瞪着这位岿然不动的演说者，心里挂念着上帝和政府的安危……假如这些洪水般涌来的愤怒的群众得以恣意妄力，谁也料不准事态会发展成什么样子。”

加菲尔德当选总统后，努力实现自己在就职时的誓言，应该说他前三脚踢得还是不错的。但不幸的是，他只在总统职位上干了 199 天就遇刺身亡了。回顾加菲尔德的一生，虽然少年贫困，但确实一帆风顺。他 24 岁就成为大学教授，26 岁荣升为大学校长，31 岁已是联邦军队的少将，此后一直是国会内颇有影响的议员。在他当选为总统的时候，他的众议员职位还未到期，又已经被选为联邦参议员，一人身兼三项要职，达到了荣耀的顶峰，历史上一一直无人能与之相比。

总统夫人：卢克丽霞·鲁道夫·加菲尔德 1832 年 4 月 19 日，出生在俄亥俄州海勒姆。1858 年 11 月 11 日与詹姆斯·A·加菲尔德结婚。

这位基督教领袖的女儿，勤劳、诚实，善于关心和体贴别人。她与加菲尔德有 3 年多的同学经历。在许多追求加菲尔德的姑娘当中，她俩人感情最好。卢克丽霞认为加菲尔德英俊、随和并乐于同女同学在一起玩，但他生活又很谨慎，是一个“奇异的凡人”，“古怪的天才”。但是，当他们分别的时候，两人都在同别人谈情说爱，因而他们的心思都不在对方身上；而当两人重逢的时候，又欣喜万分，彼此感到对方对自己有一种强烈的吸引力。

卢克丽霞长得玲球秀丽，楚楚动人，头发又长又黑，闪闪发亮，乌黑的眼睛美丽传神。对加菲尔德而言，更重要的是，她举止娴静、含蓄、高贵。卢克丽霞天赋极高，而且双眼中经常流露出很强的求知欲，就是在生气时，她的两眼也是灵气十足。

加菲尔德并非情场新手。以前，他曾与自己的一位老师恋爱过，可自他和卢克丽霞重聚以后，便整天想着同她结婚。在学年末毕业典礼的晚会上，有一出反映一对不幸的基督徒生活的戏，卢克丽霞在其中扮演王后埃丝特，加菲尔德扮演国王阿斯尤卢斯。如果说加菲尔德在假戏真作的话，卢克丽霞倒显得并未当真。1854 年秋天，卢克丽霞到了一个新的地方去教书。加菲尔德发现自己非常思念卢克丽霞，于是就给她写信。除了周末在家过之外，其余的时间都住在她教书的那个村庄里。要不是卢克丽霞那年冬天得了严重的肺炎并于 1855 年被迫辞职的话，他们俩一直都没有机会相爱的。卢克丽霞回家之后，便与加菲尔德热恋起来。当加菲尔德设法让卢克丽霞承认她爱他，并向卢克丽霞求婚之后，他自己倒又犹豫起来，有关加菲尔德的一些闲言碎语也增加了他们俩结合的难度。卢克丽霞听说加菲尔德又爱上了他昔日的恋人阿尔梅达·布思老师，心情更加难以平静。

有情人终成眷属。卢克丽霞与加菲尔德都经过了爱情的挫折和感情的考

验，终于确定了对方为心上人。当他们举行婚礼的时候，亲朋好友都前来贺喜。有人曾问加菲尔德，为什么不娶年轻漂亮又很痴情的布思而偏爱卢克里霞呢？加菲尔德笑着回答道，“是被她敏捷的才智和对知识的渴求所吸引。”婚后，他们俩在附近一所供膳的寄宿处住了下来。这所供膳的寄宿处就是加菲尔德昔日的情人阿尔梅达·布思家的，而且他们住的房间就紧挨在一起。

卢克里霞毕竟是一位知识女性，她作了第一夫人之后，没有沉溺于社交活动，而是首先研究了白宫中家具布置的历史，很想经过一番努力恢复它先前的光辉。遗憾的是，总统上任不久她即得了疟疾，计划只能暂搁置。接着又是总统的遇刺身亡，她更是无心也无法实现这个计划。总统去世，国会向卢克里霞拨了一笔高达 2.5 万美元的款子作为补偿，并且附带每年有 5000 美元的抚恤金，其它同情人士也为她和孩子们捐款 5 万美元。不久，卢克里霞曾隐名埋姓侨居英国，最后定居于劳恩菲尔德。因为那里有加菲尔德生前购置的一块地产。她的晚年生活是舒适的，去世时 86 岁。

卢克里霞和加菲尔德生有 4 子 1 女。4 个儿子都曾做过律师，也都在政府部门供过职，人都很本份，事业也算成功。女儿受过系统教育，最后嫁给了加菲尔德总统任期内担任总统秘书的斯坦利·布朗。

(五)

加菲尔德从政 30 年是顺利的，后来当选总统又是幸运的。这种经历使他形成了野心勃勃但内心脆弱的个性。加菲尔德虽然一直声称非常鄙视自吹自擂的人，但他对自己的评价却相当高，自诩为“命运之子”，认为自己是被选定来实现某种特定目的的，所以只需听从命运安排，用不着采取主动行动来对抗命运。他蔑视周围一切事物。有一次他曾傲然向众人宣布：“别人对我怎么说，我全不理睬，我只重视一个人的意见，那就是我，加菲尔德的意见。”但是，他的心灵深处并不像他所说的那样自信，年轻时的加菲尔德长期精神抑郁，后来他把这个时期称之为“黑暗时期”。在当选总统之后，他老是有种可怕的预感，一直报怨自己头痛得厉害，经常做恶梦，不是梦见自己赤身裸体，就是梦见自己迷失路途。心理学家分析了他生活中的习常行为后认为，加菲尔德在本质上是一个内心十分脆弱的人。

作为一个国家的最高元首，加菲尔德的遇刺身亡显然是有政治背景的。据美国历史学家分析认为，加菲尔德是被政党分肥制毁了的。因为，就在他力图取悦每一个人的时候，他却被谋官者查尔斯·吉托刺杀。加菲尔德的遇刺，在全国激起了一片要求进行文官制度改革的呼声。纽约的一份报纸说，“加菲尔德先生被刺，”是“腐败并在继续腐败下去的党棍政治导致的必然后果。这种政治，自从战争结束以来，这个国家就一直受其挥霍……”全国各地高举着加菲尔德的画像举行示威活动，强烈要求实行改革。当初那些对这位已故总统不冷不热的人，现在回想起来，也觉得他好得多了。亨利·亚当斯忍不住地宣称：“改革者们试图把这位倒运的已故政客宣扬成一个理想的政治家，他们这种唐突冒失和玩世不恭的行为，实为任何小说描写所望尘莫及。”具有讽刺意义的是，加菲尔德的继任者、公认为草包政客的切斯特·A·阿瑟，于得倒比加菲尔德漂亮。

第 21 位总统切斯特·A·阿瑟
(1881.9—1885.3)

建立现代文官制度

切斯特·A·阿瑟，这位历任美国总统中从政资历最浅的人，是在共和党强硬派与温和派争夺总统候选人难解难分之时，温和派作为一种姿态同意他这个强硬派的人物为副总统候选人。幸运的不仅是他成为加菲尔德的竞选伙伴，在1880年竞选中获胜，而且是在加菲尔德遇刺身亡后接任了总统职位。当他未经选举即成为美国总统时，连共和党的党魁们都惊讶道：“阿瑟竟当了美国总统了，这真是见鬼了！”然而，他在任内的业绩却比他的政敌对他的评价要好得多，其主要是他切实建立了现代文官制度。

(一)

切斯特·A·阿瑟于内战结束后，凭借军功进入政界。在政治观点上，他反对奴隶制，拥护林肯，属于共和党内以康科林为首的“强硬派”。1868年他成为纽约共和党执行委员会的主席。这位主席很会维护时任总统的格兰特，因此受到总统的赏识。1871年，当纽约港税务官墨菲要退休的时候，格兰特总统便决定让阿瑟来担任这项职务。纽约港税务官管辖着包括纽约州整个海岸，赫德森河以及新泽西州的部分地区，是人人都想得到的肥差。因为他的职责是向所在辖区内停泊的轮船征收国税，税额占全国同类税额的75%，大有油水可捞。阿瑟担任税务官后，把港内的许多重要职务安排给了对共和党言听计从的职员。这一方面可实现“肥水不流外人田”，另一方面这些共和党职员必然向共和党竞选活动捐款。这是美国政治分肥制度的表现。

民主党对格兰特和阿瑟之间的交易看在眼里，并广泛搜集材料，当1877年海斯上台以后，他们便强烈要求情查纽约海关的贪污、贿赂行为。海斯屈于舆论压力，责成杰伊成立调查委员会，对纽约港人事任免和财政状况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表明，阿瑟任命的许多官员除了能紧跟共和党之外根本不懂港务业务。而且雇员还须把部分薪水捐给共和党。该委员会建议对纽约港进行清洗，总统海斯接受了这项建议。然而，海斯和阿瑟同属共和党，又是好友，哪能兴师动众地处理阿瑟呢！因此，海斯准备以调动的方式来解除阿瑟的职务，任命他为驻巴黎领事。但是，态度强硬的阿瑟不愿接受这项职务。于是，他宁愿接受免职，重新开业去当律师。

此时，阿瑟既恨民主党又埋怨海斯，当然是与格兰特一往情深了。1880年6月，共和党总统候选人提名大会在芝加哥举行，阿瑟作为亲格兰特的代表、强硬派康科林的副手参加了这个会议。阿瑟的计划是帮助他的老靠山格兰特再度争取共和党候选人的提名，以寻求史无前例的第三任总统任期。但是共和党内的主要候选人格兰特和布莱恩势均力敌，以致于34轮投票后仍未选出候选人，而从第36轮投票开始，共和党改革派人物加菲尔德异军突起，在时任总统海斯的控制支持下，布莱恩等人转向加菲尔德，并使他出人意料地获得提名。虽然总统候选人为温和派所得，但强硬派的势力仍然很强。为了保持共和党内部的团结，增加竞选时的号召力，加菲尔德希望以纽约代表为主力的格兰特派提出一名副总统候选人。纽约代表成员正因格兰特的落选而愤愤不平，不愿意提出任何人选。加菲尔德选择莫顿为他的副总统，但是被莫顿拒绝了。正在此时，阿瑟毛遂自荐，并很顺利地投票通过。康科林闻讯后极为恼火，他极力劝说阿瑟退出副总统提名。但是，阿瑟根本不听。1880年总统大选揭晓，加菲尔德当选，阿瑟也就名正言顺地成为副总统。

阿瑟当选为副总统了，但他那“党棍之中的党棍”作风却丝毫没有改变。

在举行总统就职仪式的前几天，纽约共和党举行过一次宴会，阿瑟在会上作了一次发言，轻率的政治主张，让改革者们感到震惊。他一开始讲话，就挖苦在场的共和党的一些头面人物，取笑他们在 1880 年的竞选中，尤其是在印第安那州所使用的伎俩，并带着玩世不恭的神气说，“因为我看到有记者在场，他们会把什么都记录下来。选举结束了，按说，谈论谈论当时的某些事情也未见得有什么害处，但谁料得到他们会拿我的话搞出什么鬼名堂来。别忘了：我的就职仪式还没有举行……不过，假如非要让我谈谈竞选中鲜为人知的事情不可，我也不会说出有可能从现在到 3 月 4 日这段时间里给我招惹是非的话来。”就此话题，他又说了几句。参加宴会者不时哄笑，鼓掌喝彩。他接下去说道：“我想，印第安那州过去确实是民主党把持的一个州，要想夺得这个州，必须通过精细严谨而又十分完备的组织措施和为数众多的‘肥皂’（指出钱买票）。”随后，又是一阵哄堂大笑。“要不是记者在这儿，我会把实际情形告诉诸位的。”阿瑟继续说，“因为我知道，你们是共和党的亲密朋友和忠实信徒。”其他人发言之后，聚会在皆大欢喜的气氛中结束了。可是，阿瑟说的话第二天在报纸上登载出来时，许多人显得异常不安。因为，这些话并非仅是出自康克林先生的“副官”之口，而是出自于美国新当选的副总统之口。

然而，加菲尔德只当了 199 天总统就遇刺身亡了。这对共和党来说是悲哀的事，但对阿瑟个人来说却是幸运的事。在 1881 年 7 月 2 日加菲尔德遇刺的这一天，阿瑟和康克林正在纽约港坐着汽船游玩，开始听到了遇刺身亡的消息并不十分准确。阿瑟曾立即赶到华盛顿，以便处理这起突发事件。但实际上，加菲尔德总统当场并没有死亡，而是过了两个多月之后才在新泽西州埃尔伯朗去世。阿瑟见总统伤势有所好转，又返回纽约。因为杀害总统的凶手宣称自己的犯罪动机是想使阿瑟当总统，并让“强硬派”控制政府职位的分配，所以阿瑟不得不有所回避。即便是总统病情开始恶化之后，他也不愿意立即前往华盛顿，唯恐被误认为是迫不急待地做临终探望。9 月 16 日晚 11 点 30 分，当加菲尔德在病榻去世之后，阿瑟才于第二天赶到华盛顿，准备接任总统职位。

1881 年 9 月 20 日下午 2 时，阿瑟在纽约最高法院法官约翰·布雷迪的主持下，在自己的住所中宣誓就职，成为美国第 21 位总统。当时由于还没有副总统，没有参议院临时主席或众议院议长，所以没有按宪法排出继承顺序。如果那时阿瑟也突然死去，那么美国历史上将第一次出现总统空位期。为了防止出现这样的灾难，阿瑟于当天起草了一个声明，要求参议院召开特别会议通过继承人顺序，并立即寄往白宫。于是，阿瑟于 1881 年 9 月 22 日，在美国国会大厦举行了第二次总统宣誓就职典礼。

听说阿瑟要就任总统了，人们议论纷纷，满朝文武几乎怨声载道。由于他过于注重华丽的衣着，迷恋社交，一般民众本来对他印象不佳，现在更被很多公众、新闻界和他的政治同僚们看得无足轻重了。他上任伊始，就给批评家们提供了充分的口实。因此有人说他办事拖沓，上班时去得晚，下班时走得早，似乎最开心的事就是盛宴款待朋友和大规模的娱乐活动，其奢侈程度令人难以置信。后来有人称，在一次拍卖会上，阿瑟从他的总统官邸拉出了满满 24 车的家具和古玩。在众目睽睽之下，他对华贵生活的追求有增无减，又请一流设计师为他购进了大批更为时髦的家具和摆设。他的衣着总是力求完美，鬓角和发式总修饰得无可挑剔，与前任海斯和格兰特的不修边幅

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前总统海斯在有目共睹白宫的浮华之后，尖刻地批评说：“总统官邸和以前完全不同了——酒水横流，势力当道，简直是一团糟。”

(二)

阿瑟总统注重立法在美国历史上是有名的。他是第一个真正开始现代文官制度改革的总统。实际上人们早已经意识到了政治分肥制度的弊端，要求改革的呼声不断高涨，特别是加菲尔德的被刺使国会和政府都感到是采取行动的时候了。虽然阿瑟总统本身是政治分肥制度的产物，但他于 1881 年 12 月第一次递交国会的咨文就提出了文官改革方案。1883 年 1 月，他实践自己的诺言，签字批准了《彭德尔法案》。这个旨在改革文官制度的法案规定，政府部门职务的申请者，都要按文官类别，经过公开的、竞争性考试方能录用，禁止对官员勒索摊派，或强迫他们为党派服务，阿瑟诚心诚意地实施这一法案，遭到了不少过去拥护他的人的愤怒，也赢得了不少过去批评他的人的好评。阿瑟还任命了以纽约州改革派领袖、《彭德尔法案》的作者伊顿为主席的三人委员会，具体来监督文官制度的改革。这项法案就是现代美国文官制度的开端，随着对法案不断的修正和补充，美国的现代文官制度在几十年后逐渐建立起来。

阿瑟清醒地认识到，关税是一个政府的重要支撑，必须把握适度。为了防止外国廉价商品打入国内市场，冲击正在发展中的本国工业，过多地降低关税是不利的，但是，高关税又会使政府把积累起来的很多盈余被国会用于“政治分肥”。因此，在他的建议下，成立了包括有贸易保护主义者参加的专门委员会，研究制定了关税修正案。该委员会经过调查和论证，提出了削弱关税的方案。这个方案被称作混合关税法。其基本精神是：把关税税率全部降低到 1.5% 以下，这个法案的实施，使关税有了一定程度的削减，并从财政盈余中拿出 4 亿美元偿付国债。从这一法案开始，美国有关关税的斗争，明显地成为党派斗争，共和党成为保护贸易的后台，民主党成为自由贸易的维护者。

19 世纪后期，是中国移民美国日益增多的时期。阿瑟对中国移民持排斥态度，曾制定排华法，以限制中国移民入境，给中美关系的历史投下了阴影。阿瑟刚刚上台时，国会即授权批准通过了《排华法案》，尽管阿瑟否决了这个议案，但他还是签署了另一个法案：把中止中国移民的期限由原来的 20 年缩短到 10 年。这项法案还规定，熟练或非熟练中国工人、受雇采矿的中国人不能移民到美国，同时禁止在美国居住的中国人享有公民权。

阿瑟在任期内还制定了其他一些法案。譬如，为了平息人们对一夫多妻制的强烈不满，他支持国会制定了一项反对一夫多妻制的法案。这项法案于 1882 年 3 月通过。新法规定，禁止多妻主义者出任公职和行使投票权。又如，鉴于密西西比河经常出现洪水泛滥的情况，他向国会提出一份特别咨文，要求批准修建密西西比河防洪大堤。这一法案的实施，解决了密西西比河流域人们的安居乐业问题，此外，他亲自过问邮政部门发生的“星形邮线”诈骗案，对参与该案的邮政和政府部门的公职人员一律解除其职务。他还要求联邦政府资助教育事业，建议联邦政府在分配款额时应以各州文盲人数的比率为依据。他提议，由于国家日益繁荣，所有国内税捐（除烟酒税以外）可以一律取消。

阿瑟在主张改革内政的同时，继承了历任总统作为资产阶级利益代表人物的衣钵，对外不断扩张势力范围。1881 年 12 月，阿瑟根据门罗主义确定

的原则，宣布夏威夷群岛为美国体系中的一部分，美国船只有权在夏威夷加煤和维修。这一决定，第一次实现了把门罗主义扩展到太平洋的设想。此后，阿瑟把侵略扩张之手伸向世界各地。1887年，他除批准后来的限制华工移民的法案、中国劳工入境的法案之外，还与朝鲜签订了友好通商条约，使美国在朝鲜获得了领事裁判权和片面的最惠国待遇。1883年1月，在阿瑟的支持下，美国政府同墨西哥签订了互惠通商条约，这实际上是对墨西哥实行全面控制的一项措施。为了实现在任期内的扩张目标，阿瑟一再强调加强军事力量。阿瑟总统确认，美国是“太平洋的盟王”，同时应把加勒比海视为自己的内湖。他于1883年向国会提出，建造4艘现代化战舰，并建立了军用枪炮厂。1884年4月，他又向国会提出拨款150万美元，用于建造海岸防御工事。自此，美国海军不断扩大，一跃成为世界第5大海军力量强国。所以，后来有人称阿瑟是美国的“新海军之父”。

阿瑟作为意外中就任的总统，又能在任期内不怕被诬陷为“忘恩负义”，坚持独立行使权力，已经算是比较清白了。但是，就在他任期将满的时候，发生了一件对他来说是很不光彩的事情，即“竞选抚恤金案”。在1884年的竞选活动中，抚恤金专员威廉·达德利背离职守去为共和党候选人游说。达德利轻率地暗示，如果有人投共和党候选人的票，就很快能得到抚恤金。达德利的这一行为很快被揭露，很多人借此对政府提出了批评。奇怪的是，阿瑟没有采取任何措施制止达德利的活动，所以有人怀疑他与此事有牵连。为此事，达德利打算辞职。共和党不仅没有同意他的辞职，反而聘任他担任全国委员会的财务主管。这一任命对阿瑟产生了很坏的影响，以致他无颜参加连任下届总统的竞选活动。

(三)

总统：切斯特·A·阿瑟1830年10月5日，出生在弗蒙特的费尔菲尔德。

这位毛遂自荐的副总统，因加菲尔德遇刺身亡而接任总统职位的“幸运儿”，是一个相当英俊、魁梧的男子。他身高6英尺2英寸，脸部丰满，额头很高，鼻子多肉，浓眉大眼，一头棕色的卷发。阿瑟的相貌有两个最大的特点，一是块头大，年轻时不胖不瘦，登上总统宝座之后体态开始发福，体重增加到225磅；另一个特征是除了留着一脸络腮胡子外，还蓄有一小撮优雅的小胡子，而且每天都精心地加以修剪和保养，这漂亮的胡子为他的脸增了许多美感。

阿瑟的父亲是一位管理11个教区的牧师，纽约反蓄奴委员会创始人之一，还当过一家杂志的编辑，著有《家族名称来源考》一书。他的母亲是一位很开放的女性，他们生有8个子女，阿瑟排行第5，是他们最钟爱的一个。童年的阿瑟，对家里事记忆最深的是搬家。因为做牧师的父亲，常常是在一个教区没住多久就要到另一个教区去任教，家里人就不得不跟着迁移。据说，阿瑟在14岁以前，他们的家就搬了7次之多。阿瑟9岁时才第一次真正步入学校读书。他聪明伶俐，思想敏捷，记忆力过人，各门功课成绩都很好。但是，他显然是个淘气鬼。上课时他敢于背着教师做小动作，下课时串通一帮大孩子欺负小同学。

阿瑟求知欲望很强，一心向往名牌学校，以便为自己以后的出人头地创造条件。1844年，他们全家迁到纽约的斯克内克塔迪镇。这个城镇是纽约地区的教育中心，有名的利休姆学校和联邦学院都建在这里。他先是进入利休姆学校学习，并担任《校园评论》的编辑工作。因学习成绩优异，一年之后

便直接进入联邦学院的二年级学习。在联邦学院里，他主要攻读哲学、天文学、政治经济学和古典文学等。他勤奋好学，惜时如命，有时到图书馆带上两个面包，中午饭都舍不得离开。他对古典文学兴趣很浓，曾广泛阅读了古希腊演说家德摩斯梯尼、古罗马历史学家利维、抒情诗人霍勒斯等人的名著，以及拉丁和希腊剧作家的作品，因此有较深的古文学修养。在联邦学院里，他有“文学博士”之誉称，还被选为大学优秀生全国性荣誉组织会员。1848年，他以全班前3名的成绩从这所名牌大学毕业。

毕业后，阿瑟到纽约州鲍尔斯特帕当了一名教书先生。他对这份职业虽不厌恶，但总觉得没有大的出息。于是，他一边教书，一边学习法律。1853年，他干脆辞去教书匠的职务，甘愿为纽约市艾拉斯特斯·D·库佛尔法律事务所做了律师。由于他对黑人怀有深切的同情，所以他经常为逃亡奴隶和被迫害的黑人辩护。在一个案件中，弗吉尼亚州的一个奴隶主自以为可以押送6名奴隶通过已实行废奴制的纽约州。当时谁都不想接受这个棘手的案件，阿瑟却自告奋勇处理此案，并经过审理和辩护，使这些奴隶获得了自由。还有一次，一个名叫莉齐·詹宁斯的黑人妇女，由于她黑色的皮肤而在纽约市郊被人从马车上推了下来。这个妇女告到律师事务所之后，没有人敢于出面替她打官司，阿瑟经过一番周折，为她从运输公司赢得了500美元的赔偿费。由于阿瑟的敢作敢为，因而深得人心，声誉也越来越大。

阿瑟政治观点很激进，但在内心里却潜藏着投机。由于他公开申明反对奴隶制，因此很快就与纽约州新成立的共和党搭上了关系。阿瑟很善于留心观察社会，又处事老练，具有魅力，交了一些有头有脸的人物。1860年，共和党的州长爱德温·D·莫尔根任命他为纽约州的总工程师。这是个荣誉职位，相当于军队的准将地位，而且在礼仪场合可以穿准将军服。内战爆发后不久，他就是穿着这身将军服在南北战争期间当了3年军需司令。1863年莫尔根下台，阿瑟借故辞去了政府职务。尽管如此，阿瑟仍然与共和党保持着密切的联系。他在为共和党工作的过程中，渐渐地掌握了一部分权力，同时摸清了党内人事方面的关系。阿瑟看到，在纽约州的国会议员中，罗斯科·康克林有控制全国共和党的实权，便极力投靠康克林。1867年，在康克林的提议下，阿瑟进入纽约市共和党执行委员会，次年初担任该委员会的主席。

1868年，共和党人尤利西斯·S·格兰特竞选总统，纽约市成立了纽约格兰特中央竞选俱乐部，阿瑟为该俱乐部的重要谋士之一。他为格兰特提名总统候选人和竞选作了不少努力，自己也从中获取了不少的政治资本。格兰特为了酬谢阿瑟，于1871年任命他力纽约港口征税官。格兰特执政年代，行贿等腐败作风盛行，那些求职者当中有很多人向他“进贡”。据说，他在任征税官的第一年里，就得到了4万多美无的收入。他占据这个职位共达8年之久，捞了多少钱那是无从查考的。更重要的是，他利用这个重要职位的权力，给自己建立了一个效忠于他的政治帮派。1876年总统大选时，阿瑟采用在海关职员中征集捐款的办法筹集了大量资金，既保证了海斯竞选的费用，又进一步充实了共和党的金库。他以为这样做会更加得到党魁的好感和新总统的信赖。然而，随着大选的展开和格兰特政府中贪污腐败情况的揭露，阿瑟的不法行为引起了人们的注意，特别是在野的民主党开始在报纸上对他的贪污受贿行为进行了披露。

1877年6月，海斯总统宣布一个行政命令，授权国会成立了调查纽约海关贪污腐化情况的杰伊委员会，对所披露的事实进行调查。阿瑟见势不妙，

便想采取一些措施来保住自己的职位，如用考核的方法来确定职员去留等，以显示他办事公正。但是，随着海关内贪污受贿现象的不断被揭露，阿瑟已无法掩盖他的错误。在杰伊委员会主持的6个小时的听证会上，阿瑟更是无法解释调查委员会作出的“用人不当”、“玩忽职守”的结论。同时，大部分海关职员要求阿瑟退还他们捐给共和党的款项，使他大丢其面子。最后，海斯总统接受调查委员会的建议：将阿瑟调离海关，任命为驻法国巴黎的领事。他拒绝这一任命，于1879年7月11日提出辞职。

阿瑟喜欢人们称他将军，这是因为他在内战爆发时即穿将军服从了军，但他没有当过士兵。军旅生活为他的仕途创造了机会，带来了一生的“光荣”。1861年，被莫尔根任命为纽约州总工程师的阿瑟，为了显示其政治热情，积极报名参加志愿兵。州长莫尔根真舍不得让这个曾为他个人升迁卖了力气的小伙子离去，冒着生命危险上前线。于是，劝他不要离开纽约州，遂任命他为代理军需司令，负责本州正在组织中的志愿兵给养供应，并正式授予他陆军准将军衔。

战争开始时，因为南北双方都没有进行过充分的物资准备，战争的后勤供应一度成为制约军队行动的致命问题。兵源的扩大，使武器装备供应明显不足；部队调动频繁，粮秣供给也成为突出矛盾；气候变化无常，人多药少，部队发病率高，已成为军队减员的一个渠道。不少人可能还会记得，在玛格丽特·米切尔的名著《飘》中，女主人公郝思嘉的第一位丈夫韩查理，在美国内战爆发后怀着追求光荣的浪漫幻想奔赴前线，但不到两个月他就死于麻疹和肺炎并发症。这并非是夸张。据传，像韩查理这样的典型病症，在当时是降亡人数的2倍。鉴于这种情况，联邦总统林肯紧急决定，采取城市和各州供应与海外市场供应相结合的办法，解决战争后勤保障问题，阿瑟作为纽约州的军需司令，一方面积极从本州内解决军需物资，另一方面大胆开拓海外市场。为了解决燃眉之急，他把同学关系、亲戚关系都用上了，从国外购买了大量的武器装备和其他作战必需物资。这位为战争后勤保障立了功的州的军需司令，被陆军总部发现了，遂于1862年2月被任命为陆军监察长。实际上，阿瑟不是做法官的料，任职5个月便又被任命为陆军军需司令。阿瑟为了解决全陆军的军需供应方面的难题，除了广泛开拓市场，严格各项法规制度，堵塞行贿腐化漏洞之外，还在军需部门的改革上采取了一些措施。譬如，在组织机构上，把原来的一个部（局）分成粮秣、油料、营房、医院、货运等几个事务处，并对各业务部门作了明确分工。明确的分工带来了工作的周密，提高了供应效率。阿瑟不仅统一组织军需各部门按时供应，而且还经常到部队视察，及时发现供应方面的问题。1862年春天，阿瑟在弗雷德里克斯堡和奇克哈默尼河视察部队时，纽约作战司令埃德温·摩根对阿瑟的军需供应工作大为赞赏，说：“在装备部队和军需品的运输方面，阿瑟是我的主要依靠。在军需司令岗位上，阿瑟不仅表现了出色的管理才能和不屈不挠的正直作风，而且非常了解陆军规章。他可以不冒犯你而能说‘不’，这一点更为重要。”

阿瑟当了3年的总统，自以为政绩不错，希望能获得连任，但是，他在任期内的许多政策却伤害了自己党内的政客们。在共和党全国代表大会上，他的对手詹姆士·G·布莱恩，在竞选中以多数票获得了总统候选人的提名。大选时布莱恩败给了民主党人格罗佛·克利夫兰。1885年2月，阿瑟参加了华盛顿纪念碑的落成仪式典礼之后，回到纽约市他的家里。他在离开政府的

前一天，向参议院递了一个便函，要求给处于贫困中的前总统格兰特恢复退伍军人待遇，支付给将军军衔的全薪。这一建议得到了批准。阿瑟回到纽约后，重操律师业务，但不久即得了肺炎。1886年11月18日，56岁的阿瑟在纽约自己的家中去世。

总统夫人：埃伦·刘易斯·赫恩登·阿瑟 1837年8月30日，出生在弗吉尼亚州摩尔佩珀镇。1859年10月25日与切斯特·A·阿瑟结婚。

埃伦和阿瑟一见钟情，两人情投意合，很快就成了一对美满面又漂亮的恋人。埃伦体态娇小，发丝乌黑，性格善良温顺。阿瑟是一个“个子高高的、皮肤黑黑的、长相英俊”的美男子。不到一年，两人就订了婚。可是，埃伦的父亲不幸在北卡罗来纳海滨的哈特勒斯角一场风暴中因船沉没而亡。他们不得不推迟婚期，直到她的母亲心情恢复正常时才举行。之后，他们度过了两周的蜜月旅行，回到了阿瑟的家。

1861年初，埃伦和阿瑟生下了爱子威廉·刘易斯，不幸的是当全家都在新泽西州恩格尔伍德度假时孩子因病死了，年仅3岁。第二年，他们的另一个儿子降生了，取名为切斯特·埃伦·阿瑟。有了新的儿子，阿瑟在律师业务上又很顺利，加之他们迁居了新房，埃伦又恢复了她往日的乐观情绪。她把新家装饰得新颖而又漂亮，并在这里举办高雅的沙龙和丰盛的宴会来邀请那些社交界和知识界的名流。埃伦爱好音乐，她常常为客人们以及那些募捐活动引吭高歌。她加入了新成立的门德尔松格利合唱俱乐部，有时还在他们举办的音乐会上演唱。1871年，埃伦和切斯特又添了个女儿，他们给她取名为埃伦。埃伦很高兴得此爱女，给这孩子穿最时兴的服装，并期望小埃伦快乐地长大成人，分享自己的一些幸福。

正当全家人尽享天伦之乐的时候，埃伦却突然病倒。她的体质本来就很虚弱，1880年1月的一个晚上，在音乐会散场之后，她在等候马车时着了凉，很快感冒就转化为肺炎，两天后，埃伦便离开了人世，年仅42岁。埃伦病倒时，阿瑟还在外地，当他急匆匆赶回家的时候，埃伦已经离他而去，阿瑟悲痛欲绝。他后悔自己当初常和埃伦吵架，后悔自己没能抽出更多的时间来陪伴妻子。阿瑟的心中充满了内疚，为了纪念自己的妻子，阿瑟把妻子曾住过的房子原样保留了下来，每天早上在房间里换一束鲜花，当他入主白宫以后，他吩咐佣人每天在埃伦的画像前换一束鲜花，以表示自己的怀念和忏悔。为了缅怀妻子，阿瑟还向圣约翰教堂捐献了彩色玻璃，玻璃就安置在教堂南端的窗户上，阿瑟在白宫的办公室里抬头就可以看到那几扇镶着彩色玻璃的窗户。埃伦死后被埋葬在阿瑟家族的墓区里。

(四)

党外有党，党内有派。在美国也不例外。美国的党派虽不是建国的产物，但从1897年老亚当斯与杰斐逊竞选开始即有了党派性质的活动，后来一直发展到由党派来控制竞选。共和党与民主党都声称自己是选举的组织。对于竞选，不仅共和党与民主党观点不同，两党内部所持的意见也有很大分歧。在1880年的竞选中，加菲尔德被共和党提名为候选人，是共和党内“强硬派”和“温和派”斗争互不相让，党魁考虑折中才选择了他；而阿瑟则是“温和派”为了不至于与“强硬派”决裂，才把他选择为竞选伙伴。可见，党的派别斗争既是绝对的，有时又是可以妥协的。

阿瑟属于共和党。该党是在19世纪40年代废奴运动发展的基础上，由自由土壤党人和一部分民主党人以及辉格党人于1854年合并成立的。共和党

建立初期，代表的是美国北方资产阶级的利益。1861 年至 1865 年的南北战争期间，它在林肯总统的领导下维护国家的统一，反对南方奴隶主的叛乱。到 19 世纪后期，美国进入帝国主义阶段，它代表垄断资产阶级的利益。美国的党派，尽管它代表的整体利益是本阶级的利益，但它的后台却又是不同的阶层，特别是那些财团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共和党的支持者是洛克菲勒、摩根、梅隆、杜邦等东部财团，以及加利福尼亚财团和中西部的克里夫兰、芝加哥财团等。而这些财团除了本阶级的利益之外，还要极力维护财团的实际利益，在党内又要有许多财团具体利益的代表者。因此，党内的一些代表人物，不仅对社会问题的观点有不同看法，而且由于财团的具体利益不同，而分成不同的派别。共和党就是在对奴隶制是彻底消除还是加以限制的问题上，在代表不同财团利益的问题上，分成了“强硬派”和“温和派”。阿瑟又是强硬派的魁首之一。

阿瑟作副总统是毛遂自荐的，既不一定符合温和派的心意，强硬派更不认为是合适人物。但是，他的毛遂自荐却被两派都接受了。而且，阿瑟接任了总统之后，没有完全受一党一派的利益所趋，并改变了他那“党棍之中的党棍”的作风，真的为国家的前途着想了。因此，他执政的结果要比人们预想的好一些。所以，他辞职后有不少人对他持赞赏态度。历史学家伊莱休·鲁德 1899 年对阿瑟作了如下评述：“他在政治上是明智的。在行政管理上是坚决的、有效率的。在财政上是诚实的。在文官制度上是纯洁的、有效率的。在促进贸易、重建美国海军、调和南方北方，以及与外国建立体面的友好关系方面，都是积极的。对好事，他友善对待；对坏事，他顽强反对。”

